

创业板投资风险提示

本次股票发行后拟在创业板市场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创业板公司具有创新投入大、新旧产业融合成功与否存在不确定性、尚处于成长期、经营风险高、业绩不稳定、退市风险高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作出投资决定。

广州竞远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Guangzhou China GDN Security Technology Co., Ltd.

（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科珠路 201 号 G320）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招股说明书 （申报稿）

声明：本公司的发行申请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监会履行相应程序。本招股说明书不具有据以发行股票的法律效力，仅供预先披露之用。投资者应当以正式公告的招股说明书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

保荐人（主承销商）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MINSHENG SECURITIES CO., LTD.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明路 8 号

二〇二二年六月

声明与承诺

中国证监会、交易所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注册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投资价值或者对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投资者自主判断发行人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股票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股票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保荐人、承销的证券公司承诺因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承诺因其为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发行概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A股）
发行股数	本次公开发行数量不低于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 25%，且不超过 1,371.38 万股，本次发行不涉及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情形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每股发行价格	【】元
预计发行日期	【】年【】月【】日
拟上市的交易所和板块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
发行后总股本	不超过 5,485.53 万股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	【】年【】月【】日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提醒投资者应特别注意下列重大事项提示，除重大事项提示外，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应认真阅读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风险因素”及本招股说明书正文的全部内容。

一、风险因素提示

请投资者仔细阅读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风险因素”的全部内容及其他章节的相关资料，并特别注意下列事项：

（一）技术创新风险

公司的核心技术主要应用于网络安全服务领域。伴随科学技术的进步，网络安全行业的发展呈现技术升级周期短、产品创新迭代快的特点。对于网络安全企业而言，技术升级及产品/服务创新均较大程度依赖于企业的技术水平及持续研发投入。

公司深耕于网络安全服务行业多年，已研发并积累了多项核心技术，在网络安全服务领域具备了较强的技术实力和一定的市场地位。但公司目前仍处于成长阶段，业务规模以及研发投入绝对值较行业头部企业存在一定劣势。公司的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主要是安恒信息、绿盟科技、奇安信等头部的网络安全企业，其收入规模大、研发投入高，具备较为深厚的技术储备和研发优势。

未来，公司如果不能准确地把握市场的发展趋势，进行有效的技术开发，或是新技术产业化过程中未能有效结合市场需求，可能存在导致公司所提供服务的竞争力减弱、关键技术无法取得突破、核心技术被竞争对手超越或新服务不能满足市场需求的风险。

（二）季节性波动的风险

公司终端用户主要分布在政府机关、公共事业（教育、卫生、人社、市监、交通等）、电力、运营商、互联网、金融、烟草、IT、商务服务等领域，上述用户一般在下半年尤其是第四季度集中验收，因此公司营业收入集中在相应时间确认，存在一定季节性特征。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按季度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第一季度	2,018.23	9.66%	1,142.94	7.95%	1,684.10	13.80%
第二季度	2,644.79	12.66%	1,806.89	12.56%	2,371.35	19.43%
第三季度	3,542.26	16.95%	3,487.83	24.25%	2,852.98	23.38%
第四季度	12,692.61	60.74%	7,944.46	55.24%	5,294.41	43.39%
合计	20,897.89	100.00%	14,382.13	100.00%	12,202.84	100.00%

从公司各季度营业收入占全年的比重来看，报告期内公司第四季度营业收入占比平均为 53.12%。公司的营业收入呈现显著的季节性特征，且主要在第四季度实现，而费用在年度内较为均衡地发生，因此可能会造成公司前三季度出现季节性亏损，投资者不宜以半年度或季度的数据推测全年业绩及盈利状况。

（三）区域集中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来源于华南地区的收入分别为 10,927.31 万元、11,675.52 万元和 16,439.95 万元，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9.55%、81.18% 和 78.67%，存在销售区域集中于华南地区的情形。

公司以“立足华南、拓展全国”为业务拓展战略。自切入网络安全服务领域以来，公司充分结合服务能力、技术储备以及人力资源等因素，集中有效资源，重点聚焦于华南地区网络安全服务业务的开展。同时，公司凭借多年在华南地区的业务经验积累，加大全国范围的业务拓展力度，有效拓展了北京、贵州、宁夏、湖南、湖北等地区的业务。

公司深耕网络安全服务领域多年，累计服务了近万家客户，逐渐形成了专业的网络安全综合服务能力，具备覆盖全国市场的发展潜力，但现阶段公司将“华南模式”复制推广至全国尚需一定的发展过程和时间。因此，在短期内，公司业务收入对华南地区仍存在较大的依赖。

（四）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2,520.96 万元、4,011.94 万元和 7,049.79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9.23%、22.89% 和 28.50%，公司应

收账款占流动资产的比例相对较高。

公司的客户主要为政府机关、事业单位及国有企业，受资金预算和内部审批流程的影响，客户实际结算服务款项存在一定滞后。未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可能存在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而增加，若应收账款不能如期收回或因受新冠疫情反复导致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发生恶化，将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五) 市场竞争风险

法规政策、技术升级和安全事件三大驱动因素推动网络安全行业快速发展，行业良好的发展前景不断吸引潜在竞争者的进入，行业竞争日趋激烈。随着市场的持续发展，具有自身核心竞争力的企业在市场竞争中会更容易获得优势竞争地位，市场份额也将逐步向该类企业集中。

若发行人未能及时把握市场需求变化，充分发挥自身在技术、管理、服务、销售渠道等方面的优势，则发行人可能存在客户流失、市场份额下降、经营业绩增速放缓或者下滑的风险。

(六) 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对公司经营造成影响的风险

2020年1月以来，全球先后暴发了新型冠状病毒疫情。为阻止病毒进一步传播、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各地政府通常会在当地存在疫情扩散风险时采取一定的管控措施。

从日常经营角度来看，若未来公司、主要客户的主要经营场所所在地区出现较为严重的疫情，政府部门采取限制开工、交通管控等严格防疫政策且持续时间较长的情况下，将可能对公司项目实施造成不利影响；从客户角度来看，由于公司客户主要分布于政府机关、事业单位及国有企业，在疫情尚未完全解除的情况下，将可能出现客户网络安全预算支出下降，从而影响公司经营业绩。

二、本次发行相关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

发行人、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以及本次发行的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等作出的各项重要承诺、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具体内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 投资者保护”之“五、发行人及其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等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本公司提请投资者需认真阅读该章节的全部内容。

三、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公司经营状况

2021年12月31日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公司经营模式、采购模式、主要客户构成、主要核心业务人员、税收政策以及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等方面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目录

声明与承诺	1
发行概况	2
重大事项提示	3
一、风险因素提示.....	3
二、本次发行相关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	5
三、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公司经营状况.....	6
目录.....	7
第一节 释义	12
一、一般术语.....	12
二、专业术语释义.....	13
第二节 概览	17
一、发行人及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基本情况.....	17
二、本次发行概况.....	17
三、发行人报告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19
四、发行人的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19
五、发行人创新、创造、创意特征，以及与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深度融合的定位情况.....	22
六、具体上市标准.....	22
七、发行人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23
八、募集资金用途.....	23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24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24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当事人.....	25
三、发行人与中介机构的关系说明.....	26
四、预计发行上市的重要日期.....	26
第四节 风险因素	27
一、技术风险.....	27
二、经营风险.....	28

三、内控风险.....	31
四、财务风险.....	31
五、法律风险.....	32
六、发行失败风险.....	33
七、募集资金投资风险.....	33
八、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对公司经营造成影响的风险.....	34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35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35
二、发行人设立及报告期内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	35
三、报告期内发行人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43
四、发行人在其他证券市场上市及挂牌情况.....	43
五、发行人的股权结构.....	44
六、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45
七、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47
八、发行人股本情况.....	55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58
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与公司签订的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协议及履行情况.....	63
十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近两年内变动情况.....	63
十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与发行人及其业务相关的对外投资情况.....	65
十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发行人股份情况.....	65
十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薪酬情况.....	66
十五、发行人已经制定或实施的股权激励及相关安排.....	68
十六、发行人员工情况.....	71
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	76
一、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服务的情况.....	76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96
三、发行人销售和主要客户情况.....	136

四、发行人采购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139
五、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情况.....	141
六、发行人的核心技术和研发情况.....	159
七、发行人的境外生产经营情况.....	178
第七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	179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79
二、特别表决权股份或类似安排的情况.....	181
三、协议控制架构安排的情况.....	181
四、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情况.....	181
五、发行人报告期内违法违规为情况.....	181
六、发行人报告期内资金占用及对外担保情况.....	181
七、发行人独立经营情况.....	182
八、同业竞争.....	183
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185
十、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履行情况及独立董事意见.....	189
十一、关于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190
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192
一、财务报表.....	192
二、审计意见、关键审计事项、重要性水平、合并报表范围.....	200
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202
四、影响收入、成本、费用和利润的主要因素，以及对发行人具有核心意义、或其变动对业绩变动具有较强预示作用的财务或非财务指标.....	235
五、非经常性损益.....	237
六、主要税收政策及税种.....	238
七、主要财务指标.....	241
八、经营成果分析.....	243
九、资产质量分析.....	290
十、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307
十一、报告期的重大资本性支出与资产业务重组.....	323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323
十三、审计基准日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之间的财务信息和经营状况.....	323
十四、盈利预测披露情况.....	323
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	324
一、募集资金管理及投向.....	324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	326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328
四、公司战略发展规划.....	333
第十节 投资者保护	337
一、投资者关系的主要安排.....	337
二、股利分配政策.....	338
三、股东投票机制的建立情况.....	340
四、存在特别表决权股份、协议控制架构或类似特殊安排，尚未盈利企业的投资者保护措施.....	341
五、发行人及其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等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	342
第十一节 其他重要事项	362
一、发行人重要合同.....	362
二、发行人对外担保情况.....	364
三、重大诉讼及仲裁事项.....	364
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大违法情况.....	364
第十二节 声明	365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365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声明.....	366
三、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367
四、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总经理声明.....	368
五、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董事长声明.....	369
六、发行人律师声明.....	370
七、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371
八、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372

九、验资复核机构声明.....	373
第十三节 附件	374
一、备查文件.....	374
二、文件查阅时间.....	374
三、文件查阅地点.....	374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招股说明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一、一般术语

竞远有限/有限公司	指	广州竞远系统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发行人前身
竞远安全/发行人/公司	指	广州竞远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宽广智通	指	北京宽广智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南方信息	指	广东省南方信息安全等级保护服务中心，民办非企业单位，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启元投资（有限合伙）	指	广州常彰明启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人股东
燊旺投资（有限合伙）	指	广州燊旺投资咨询企业（有限合伙），发行人股东、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
云游软件	指	云游软件（广州）有限公司，发行人股东
奥飞基金（有限合伙）	指	广州复朴奥飞数据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人股东
《国家安全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法》
《网络安全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
《数据安全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
《密码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密码法》
《关基保护条例》	指	《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保护条例》
《个人信息保护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深交所/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发改委	指	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
中央网信办	指	中共中央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公安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
全国人大常委会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奇安信	指	奇安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腾讯云	指	腾讯云计算（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阿里云	指	阿里云计算有限公司

华为技术	指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	指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申报会计师/华兴/华兴会计师	指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发行人律师/嘉源	指	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广州竞远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指	《广州竞远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董事会议事规则》	指	《广州竞远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监事会议事规则》	指	《广州竞远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本次发行	指	本次公开发行不超过 1,371.38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之行为,每股面值 1 元
报告期/近三年	指	2019 年、2020 年和 2021 年
报告期各期末/各报告期末	指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1 年 12 月 31 日
A 股	指	人民币普通股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二、专业术语释义

等保测评	指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
等保资质	指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与检测评估机构服务认证证书》
高密评估	指	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
密评资质	指	《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试点机构》
密标委	指	密码行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信安标委	指	全国信息安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人工智能	指	一门研究、开发用于模拟、延伸和扩展人的智能的理论、方法、技术及应用系统的技术科学
云计算	指	分布式计算的一种。通过网络“云”将巨大的数据计算处理程序分解成无数小程序,然后通过多部服务器组成的系统进行处理和分析这些小程序得到结果并返回给用户
商用密码	指	对不涉及国家秘密内容的信息进行加密保护或者安全认证所使用的密码技术和密码产品
内网	指	在某一区域内由多台计算机互联成的计算机组

工业互联网	指	新一代信息通信技术与工业经济深度融合的新型基础设施、应用模式和工业生态，通过对人、机、物、系统等的全面连接，构建起覆盖全产业链、全价值链的全新制造和服务体系
大数据	指	规模巨大，无法在一定时间范围内用常规软件工具进行捕捉、管理和处理的数据集合
智慧城市	指	运用各种信息和通信技术手段，整合城市的组成系统和服务，提升资源运用效率，优化城市管理和服 务，实现城市及生活智慧化管理
物联网	指	基于互联网、传统电信网等信息载体，让所有能够被独立寻址的普通物理对象实现互联互通的网络
工业控制系统	指	由各种自动化控制组件以及对实时数据进行采集、监测的过程控制组件共同构成的确保工业基础设施自动化运行、过程控制与监控的业务流程管控系统
态势感知	指	一种基于环境的、动态、整体地洞悉安全风险的能力，以安全大数据为基础，从全局视角提升对安全威胁的发现识别、理解分析、响应处置能力的方式
云平台	指	基于硬件资源和软件资源的服务，提供计算、网络和存储能力的云计算平台
WEB 应用防火墙	指	集 WEB 防护、网页保护、负载均衡、应用交付于一体的 WEB 整体安全防护设备的一款产品
VPN	指	Virtual Private Network，虚拟专用网络，是在公用网络上建立安全连接，通过加密通讯实现远程访问的技术
5G 通信	指	第五代移动通信技术
量子通信	指	利用量子效应进行信息传递的新型通信方式，提供无法被窃听和计算破解的绝对安全性保证
IP 地址	指	互联网协议地址，或网际协议地址
SaaS	指	Software as a Service，即软件服务化
泽字节	指	计算机存储单位术语，英文缩写是 ZB，1ZB=10 ¹² GB
IaaS	指	Infrastructure as a Service，即基础设施服务化
PaaS	指	Platform as a Service，即平台服务化
公有云	指	第三方提供商为用户提供的通过互联网使用的云，用户可通过公有云获得各类云服务。
私有云	指	为客户单独使用而构建的云，私有云可为用户提供对数据、安全性和服务质量的有效控制。
胖客户端	指	在客户端-服务器体系中，需要较高运算处理能力、进行较为复杂的运算处理因而生产与维护成本较高的计算终端。
瘦客户端	指	在客户端-服务器网络体系中的一个仅需简单应用程序的计算终端
大群化效应	指	服务资源在一定范围内的统一利用优于分散使用的运行规律

探针	指	为探测和检验系统运行状态而嵌入到系统内的装置或软件
机器学习	指	一门人工智能的科学, 研究计算机怎样模拟或实现人类的学习行为, 以获取新的知识或技能, 通过重新组织已有的知识结构使系统不断改善自身的性能
GPU	指	Graphics Processing Unit, 即图形处理器
深度学习	指	一个学习样本数据的内在规律和表示层次的机器学习算法
CMMI	指	Capability Maturity Model Integration, 即能力成熟度模型集成, 是鉴定软件开发流程化和质量管理的国际通行标准
CR	指	Concentration Ratio, 即行业集中度, CR _n 是指某行业内或相关市场内规模最大的前 n 家企业的收入占市场份额 (营业收入) 的总和
堡垒机	指	一种网络安全设备, 运用各种技术手段监控和记录运维人员对网络内的服务器、网络设备、安全设备、数据库等设备的操作行为, 以便集中报警、及时处理及审计定责。
WAF	指	Web Application Firewall, 即 WEB 应用防火墙
ADS	指	抗拒绝服务系统, 通过智能防护算法、大数据威胁情报以及灵活的过滤策略全面精准防护各类 DDoS 攻击
IDPS	指	Intrusion Prevention System 和 Intrusion Detection System, 即入侵检测系统与入侵防御系统
EIM	指	Enterprise Instant Messaging, 即企业即时通讯, 是一种面向企业终端使用者的网络营销、网络沟通和内容管理的通讯服务工具
QoS	指	Quality of Service, 即服务质量, 通常指网络业务的服务质量
QoE	指	Quality of Experience, 即体验质量, 是指用户对设备、网络和系统、应用或业务的质量和性能的主观感受
IDC/ISP	指	Internet Data Center 和 Internet Service Provider, 即互联网数据中心和互联网服务提供商
WLAN	指	Wireless Local Area Network, 即无线局域网, 是应用无线通信技术将计算机设备互联起来, 构成可以互相通信和实现资源共享的网络体系
Actor-Critic	指	一种深度强化学习算法
Kolmogorov 的复杂度理论	指	俄罗斯数学家 Andrey Kolmogorov 提出的一种测量字符串复杂度的方法
DPI/DFI	指	Deep Packet Inspection 和 Deep/Dynamic Flow Inspection, 即深度包检测和深度/动态流检测
霍夫曼编码算法	指	一种用于无损数据压缩的熵编码 (权编码) 算法
内核态	指	一种 CPU 的特权态, 这个特权态下, CPU 可以访问内存的所有数据
微机	指	微型计算机, 是由大规模集成电路组成的、体积较小的电子计算机

网络审计	指	对网络业务的安全审计，包括对网络业务通信层、传输层及应用层等各层通信内容的还原、留存与检索等，以实现网络业务行为的合规性进行审计
ATM	指	Asynchronous Transfer Mode，即异步传输模式，是以信元为基础的一种分组交换和复用技术

注：本招股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分项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有差异，除含特别标注外，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第二节 概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全文作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一、发行人及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基本情况

(一) 发行人基本情况			
发行人名称	广州竞远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03年12月10日(2016年8月9日变更为股份公司)
注册资本	4,114.148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林殿魁
注册地址	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科珠路 201 号 G320	主要生产经营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五山路 371-1 号中公教育大厦 2609-2612 单元
控股股东	林殿魁	实际控制人	林殿魁
行业分类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I65)	在其他交易场所(申请)挂牌或上市的情况	2017年2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证券简称:“竞远安全”,代码“870971”);2019年3月27日终止挂牌
(二) 本次发行的有关中介机构			
保荐人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	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其他承销机构	无
审计机构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评估机构	广东联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二、本次发行概况

(一)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1.00 元		
发行股数	不超过 1,371.38 万股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不低于 25%
其中:发行新股数量	不超过 1,371.38 万股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不低于 25%
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数量	-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
发行后总股本	不超过 5,485.53 万股		

每股发行价格	【】元（通过向询价对象初步询价，由公司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发行价格或采用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定价）		
发行市盈率	【】倍（发行价格除以每股收益，每股收益按【】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元/股	发行前每股收益	【】元/股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元/股	发行后每股收益	【】元/股
发行市净率	【】倍		
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如有）、网下向符合资格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按市值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进行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户的符合资格的创业板市场投资者以及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中国证监会或深交所等证券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拟公开发售股份股东名称	无		
发行费用的分摊原则	【】		
募集资金总额	【】		
募集资金净额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智能化综合测评服务平台升级项目		
	智能融合安全运维服务平台升级项目		
	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发行费用概算	【】		
（二）本次发行上市的重要日期			
刊登发行公告日期	【】年【】月【】日		
开始询价推介日期	【】年【】月【】日		
刊登定价公告日期	【】年【】月【】日		
申购日期和缴款日期	【】年【】月【】日		
股票上市日期	【】年【】月【】日		

三、发行人报告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21年度/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度/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度/2019年 12月31日
资产总额(万元)	27,128.94	18,492.95	14,291.2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万元)	15,477.93	10,328.82	7,581.4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7.87	39.42	39.03
营业收入(万元)	20,897.89	14,382.13	12,202.84
净利润(万元)	5,129.22	3,088.70	2,245.3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万元)	5,129.22	3,088.70	2,245.3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 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4,934.79	2,749.99	2,020.80
基本每股收益(元)	1.25	0.75	0.55
稀释每股收益(元)	1.25	0.75	0.5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9.78	34.64	35.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万元)	4,586.60	3,496.01	2,941.85
现金分红(万元)	-	499.87	-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8.08	8.58	10.69

四、发行人的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一) 发行人主营业务概况

发行人是一家网络安全综合服务商，主要为客户提供以安全咨询、安全运营及安全培训为核心内容的“三位一体”网络安全综合服务，助力客户构建主动的、动态的、涵盖信息系统全生命周期的网络安全综合防护与运行体系，有效提升其安全防护能力。

随着信息技术的进步，社会发展已进入网络化、信息化、数字化、智能化时代，网络安全已渗透到千家万户和社会各个领域，并上升到国家安全的高度。一方面，近年来《国家安全法》《网络安全法》及《密码法》等法律法规相继出台，等保 2.0 已发布与实施，对网络安全领域提出了越来越高的要求，从外部监管环境上驱动了政企客户对网络安全需求的持续增长。比如，《信息安全等级保护管理办法》对信息系统实行分级管理，要求达到一定级别以上的信息系统应定期聘

请具有资质的测评机构进行等级测评并提交报告；再如，《密码法》加强了对商业密码评估的监管要求，也极大推动了商密评估需求。另一方面，人工智能、5G通信、物联网等新技术的跨越发展，使得网络安全应用场景更加多样化与复杂化，层出不穷的安全事件突显了网络安全态势日益严峻，从内生需求上驱动了政企客户对网络安全方面不断增加投入。由此，在法规政策、技术升级和安全事件三大因素的共同驱动下，我国网络安全行业近年呈现快速发展的态势，形成了千亿元规模的行业市场，而网络安全服务作为我国网络安全行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其市场比重呈持续上升趋势，已形成超百亿元的市场规模。

发行人着力构建网络安全综合服务体系，形成了“巩固一代、发展一代、培育一代”的业务布局和发展态势。自从事网络安全业务以来，发行人及子公司宽广智通即专注于等保测评、网络行为管理业务领域，积累了较为深厚的技术基础和客户基础，形成了公司持续巩固的支柱业务。依靠支柱业务形成的技术实力和服务能力，公司并轨开展了安全评估、安全运维及安全培训业务，与支柱业务形成了良好的相互支持和促进。同时，公司还持续关注行业前沿技术及动态，着力拓展商密评估、数据安全评估以及云客户安全运维、分布式安全运维等业务。整体上形成了前序业务技术带动、经验带动、资源带动后续业务的良好业务拓展态势。

发行人经过多年的技术积累和研发创新，已形成较为突出的核心技术和科技创新能力。发行人使用人工智能技术整合深厚的安全咨询服务经验，并结合“高并发隧道”、“智能化调度”等专利技术，形成了大规模知识库驱动的自动化、智能化安全测评核心技术群，推动公司快速复制安全服务经验、无缝扩充安全服务能力，实现安全服务专业化、标准化、规模化、智能化。同时，公司利用在安全审计、安全通信与云计算安全领域长期积累的技术优势，形成了云安全资源智能交付与分布式安全运维为核心的技术竞争力，面向政企客户、运营商及垂直行业客户推出了新一代安全运维服务。

在网络安全技术服务领域，发行人具备较为齐全的业务资质，且通过多年的业务沉淀已完成多种行业、多种类型、多种规模的客户群体覆盖。发行人主营业务相关资质较为齐备，系国内少数几家同时具备国家监管部门颁发的等保测评、商密评估及风险评估等业务资质的网络安全综合服务商，且安全服务业务覆盖政

府机关、公共事业（教育、卫生、人社、市监、交通等）、电力、运营商、互联网、金融、烟草、IT、商务服务等众多行业领域，累计服务的客户近万家，近三年每年服务客户超过 1,500 家，具有坚实的客户基础。

（二）发行人主要经营模式

报告期内，发行人依托于技术创新及服务升级，面向政府机关、公共事业（教育、卫生、人社、市监、交通等）、电力、运营商、互联网、金融、烟草、IT、商务服务等众多行业领域客户提供以安全咨询、安全运营及安全培训为核心的网络安全综合服务，形成以提供全方位、一体化的网络安全综合服务为主的盈利模式。

公司主要经营模式情况详见“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一、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服务的情况”之“（四）主要经营模式”。

（三）发行人的市场地位

发行人系国内少数几家同时具备等保资质、密评资质及风评资质等安全咨询服务资质的网络安全综合服务商之一，核心技术和科技创新能力较为突出。发行人及子公司宽广智通专注于网络安全服务领域，已形成全方位、一体化的网络安全综合服务能力。公司系全国信息安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信息安全管理工作组、信息安全测评工作组、大数据安全工作组的成员单位，系密码行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测评工作组会员单位，系广东省商用密码协会副会长单位，作为主要成员参与了《广东省网络安全等级保护专家库管理规范》（T/GDNS001-2020）的制定，并与奇安信、腾讯云、阿里云、华为技术等同为“数据安全共同体计划”成员单位。

（四）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安全咨询	16,068.98	76.89%	9,807.83	68.19%	8,580.25	70.31%
安全运营	4,173.15	19.97%	3,736.01	25.98%	3,051.05	25.00%

安全培训	347.38	1.66%	247.04	1.72%	71.83	0.59%
其他	308.39	1.48%	591.24	4.11%	499.71	4.10%
合计	20,897.89	100.00%	14,382.13	100.00%	12,202.84	100.00%

五、发行人创新、创造、创意特征，以及与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深度融合的定位情况

发行人是一家网络安全综合服务提供商，作为第三方网络安全机构向政府、企事业单位提供贯穿于整个 IT 基础设施建设过程中所需要的网络安全咨询、安全运营、安全培训等服务。

随着社会信息化、网络化、数字化的深入推进，网络主权已成为国家主权的重要组成部分，而作为维护网络主权不可或缺的坚实基础和重要保障，网络安全已同国家经济的快速、健康发展息息相关。同时随着政府、企事业单位网络安全体系建设进度的逐步推进，堆叠安全产品对于网络安全边际提升效用不断递减，因此网络安全服务在构建更为有效并持续高效运作的安全体系中逐渐承担更为重要的责任。网络安全服务正在成为网络安全行业制高点，为我国网信事业的快速发展保驾护航。

在 IT 行业技术更新迭代、产业创新升级的同时，网络安全服务行业也随之不断全面创新，从而更好服务于保障社会发展的目标。发行人紧跟行业创新升级潮流，在服务、技术以及模式上积极创新，并主动拥抱新产业，积极推动网络安全服务在新技术、新业态领域发展，以实现自身综合服务能力的升级。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之“（四）发行人创新、创造、创意特征，以及与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深度融合的定位情况”。

六、具体上市标准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规则》的有关规定，发行人选择的具体上市标准为“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

七、发行人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有关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的重要事项。

八、募集资金用途

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将投入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利用募集资金投资额	项目备案	项目环评
智能化综合测评服务平台升级项目	16,971.72	16,971.72	2205-440106-04-02-746058	-
智能融合安全运维服务平台升级项目	7,273.41	7,273.41	2205-440106-04-02-189014	-
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6,711.78	6,711.78	2205-440112-04-05-781469	-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9,043.09	9,043.09	-	-
合计	40,000.00	40,000.00	-	-

若因经营需要或市场竞争等因素导致上述募集资金投向中的全部或部分项目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必须进行先期投入的，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期进行投入，待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可选择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自筹资金投入。

如本次发行的实际募集资金金额(扣除发行费用后)不能满足项目投资需要，不足部分公司将通过银行申请贷款或其他途径自筹解决。如本次发行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超过项目资金需求量，公司将根据发展规划及实际生产经营需求，妥善安排超募资金的使用计划。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满足上述项目投资后尚有剩余，公司将按照经营需要及相关管理制度，并依照法律法规、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履行相应法定程序后，将剩余资金用来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具体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发行股数、股东公开发售股数、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	不超过 1,371.38 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 25%，且不进行股东公开发售股份
每股发行价格	【】元/股
发行人高管、员工拟参与战略配售情况	【】
保荐人相关子公司拟参与战略配售情况	【】
发行市盈率	【】倍（每股收益按照【】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除以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元/股（按【】年【】月【】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资产除以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元/股（按【】年【】月【】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资产考虑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的影响除以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市净率	【】倍（按每股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净资产计算）
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如有）、网下向符合资格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按市值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进行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户的符合资格的创业板市场投资者以及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中国证监会或深交所等证券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发行费用概算	发行费用概算总额【】万元，其中： 1、承销及保荐费用【】万元 2、审计、验资费用【】万元 3、律师费用【】万元 4、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万元 5、发行手续费、印刷费等【】万元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当事人

(一) 保荐人(主承销商)

名称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代行)	景忠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明路8号
保荐代表人	刘愉婷、蓝天
项目协办人	姚晴
项目组其他成员	楚也凡、黄颖、何子杰、张春晖
联系电话	010-85127999
传真	010-85127940

(二) 律师事务所

名称	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颜羽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58号远洋大厦F408室
经办律师	韦佩、李旭东
联系电话	010-66413377
传真	010-66412855

(三) 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林宝明
住所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7-9楼
经办会计师	胡敏坚、游泽侯
联系电话	0591-87852574
传真	0591-87840354

(四) 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	广东联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喜佟
住所	广州市越秀区越秀北路222号16楼
经办注册评估师	熊钻、龙文杰

联系电话	020-83642103
传真	020-83642103

(五) 股票登记机构

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2012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广场22-28楼
联系电话	0755-21899999
传真	0755-21899000

(六) 收款银行

名称	
户名	
账号	

(七) 拟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名称	深圳证券交易所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2012号
联系电话	0755-88668888
传真	0755-82083164

三、发行人与中介机构的关系说明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保荐人、承销机构、证券服务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四、预计发行上市的重要日期

刊登发行公告日期	【】年【】月【】日
开始询价推介日期	【】年【】月【】日
刊登定价公告日期	【】年【】月【】日
申购日期和缴款日期	【】年【】月【】日
股票上市日期	【】年【】月【】日
刊登发行公告日期	【】年【】月【】日

第四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发行人本次发行的股票时，除本招股说明书提供的其他资料外，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敬请投资者在购买公司股票前逐项仔细阅读。

一、技术风险

(一) 技术创新风险

公司的核心技术主要应用于网络安全服务领域。伴随科学技术的进步，网络安全行业的发展呈现技术升级周期短、产品创新迭代快的特点。对于网络安全企业而言，技术升级及产品/服务创新均较大程度依赖于企业的技术水平及持续研发投入。

公司深耕于网络安全服务行业多年，已研发并积累了多项核心技术，在网络安全服务领域具备了较强的技术实力和一定的市场地位。但公司目前仍处于成长阶段，业务规模以及研发投入绝对值较行业头部企业存在一定劣势。公司的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主要是安恒信息、绿盟科技、奇安信等头部的网络安全企业，其收入规模大、研发投入高，具备较为深厚的技术储备和研发优势。

未来，公司如果不能准确地把握市场的发展趋势，进行有效的技术开发，或是新技术产业化过程中未能有效结合市场需求，可能存在导致公司所提供服务的竞争力减弱、关键技术无法取得突破、核心技术被竞争对手超越或新服务不能满足市场需求的风险。

(二) 技术未能实现产业化的风险

网络安全技术日新月异，为满足市场的需要并提升技术和服务的持续竞争力，公司需要投入大量资源进行研发。虽然公司已在广州、北京等地设立了研发中心，并与北京邮电大学建立了紧密的产学研合作关系，逐步形成了一定技术储备，但网络安全服务领域的新技术仍需要经过计算机模拟的实验阶段，并经市场充分论证其可行性以及满足政策监管要求后，方可最终实现产业化运用。

公司未来将根据市场的发展及政策变化情况，持续加大对技术研发的投入，但若公司的研发成果未能实现产业化，则会对公司未来的市场竞争造成不利影

响。

(三) 核心技术人才流失的风险

网络安全行业属于知识、技术密集型行业，人才优势是企业的核心竞争力之一。尽管公司深耕网络安全领域多年，已组建并培养了较强的研发团队和核心技术人员，并且通过股权激励等方式对核心技术人员进行激励。但如果伴随市场竞争加剧，公司出现核心人员流失的情况，则公司的业务开展和市场地位将受到不利影响。此外，随着公司的持续发展与业务扩张，公司对于相关业务、技术人员的需求也将不断增加。如果公司未能根据业务发展的需要及时培养储备技术人才、充实团队力量，则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及未来发展计划可能受到一定的不利影响。

二、经营风险

(一) 产业政策变化风险

网络安全行业属于国家鼓励发展的重点产业，国家有关部门出台了《国家安全法》《数据安全法》《网络安全法》和《密码法》等重要法律法规，并制定了《“十四五”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发展规划》《关于促进网络安全产业发展的指导意见》等一系列鼓励行业发展的产业政策，为国内网络安全行业的发展创造了良好的条件，也对公司网络安全服务业务的开展产生了重大积极影响。

如果未来有关部门对相关产业政策进行调整，或者行业监管要求发生重大变动，将有可能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并对经营业绩造成负面影响。

(二) 季节性波动的风险

公司终端用户主要分布在政府机关、公共事业（教育、卫生、人社、市监、交通等）、电力、运营商、互联网、金融、烟草、IT、商务服务等领域，上述用户一般在下半年尤其是第四季度集中验收，因此公司营业收入集中在相应时间确认，存在一定季节性特征。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按季度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第一季度	2,018.23	9.66%	1,142.94	7.95%	1,684.10	13.80%
第二季度	2,644.79	12.66%	1,806.89	12.56%	2,371.35	19.43%
第三季度	3,542.26	16.95%	3,487.83	24.25%	2,852.98	23.38%
第四季度	12,692.61	60.74%	7,944.46	55.24%	5,294.41	43.39%
合计	20,897.89	100.00%	14,382.13	100.00%	12,202.84	100.00%

从公司各季度营业收入占全年的比重来看，报告期内公司第四季度营业收入占比平均为 53.12%。公司的营业收入呈现显著的季节性特征，且主要在第四季度实现，而费用在年度内较为均衡地发生，因此可能会造成公司前三季度出现季节性亏损，投资者不宜以半年度或季度的数据推测全年业绩及盈利状况。

（三）市场竞争风险

法规政策、技术升级和安全事件三大驱动因素推动网络安全行业快速发展，行业良好的发展前景不断吸引潜在竞争者的进入，行业竞争日趋激烈。随着市场的持续发展，具有自身核心竞争力的企业在市场竞争中会更容易获得优势竞争地位，市场份额也将逐步向该类企业集中。

若发行人未能及时把握市场需求变化，充分发挥自身在技术、管理、服务、销售渠道等方面的优势，则发行人可能存在客户流失、市场份额下降、经营业绩增速放缓或者下滑的风险。

（四）区域集中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来源于华南地区的收入分别为 10,927.31 万元、11,675.52 万元和 16,439.95 万元，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9.55%、81.18% 和 78.67%，存在销售区域集中于华南地区的情形。

公司以“立足华南、拓展全国”为业务拓展战略。自切入网络安全服务领域以来，公司充分结合服务能力、技术储备以及人力资源等因素，集中有效资源，重点聚焦于华南地区网络安全服务业务的开展。同时，公司凭借多年在华南地区的业务经验积累，加大全国范围的业务拓展力度，有效拓展了北京、贵州、宁夏、湖南、湖北等地区的业务。

公司深耕网络安全服务领域多年,累计服务了近万家客户,逐渐形成了专业的网络安全综合服务能力,具备覆盖全国市场的发展潜力,但现阶段公司将“华南模式”复制推广至全国尚需一定的发展过程和时间。因此,在短期内,公司业务收入对华南地区仍存在较大的依赖。

(五) 采用合作服务商模式的风险

公司现阶段主要专注于网络安全综合服务的提供,市场开发人员相对较少;此外,公司所处行业存在终端用户群分散、用户的行业分布广、单笔业务金额低的特点,仅依靠自身市场开发人员,拓展市场的成本投入及风险均较大。因此,公司采取与合作服务商共同开拓网络安全服务市场的模式,以实现快速切入市场。

合作服务商为公司提供的服务主要包括售前、售中及售后三个阶段的服务。售前服务主要包括在所负责区域或行业收集市场信息、挖掘客户资源、初步业务接触、参与商业谈判,同时协助公司评审客户所反馈的需求并协助提供方案建议;售中服务主要为协助公司招投标、与客户反复沟通商谈具体销售合同拟定事宜,协助安排公司进场实施测评等工作;售后服务主要为跟踪合同履行进度、客户款项催收和售后信息反馈等工作。

报告期各期,公司通过合作服务商模式实现的收入占总收入的比例分别为27.86%、32.07%和41.67%。报告期内,虽然公司已与超过400家合作服务商建立了合作关系,但未来若部分合作服务商减少或停止与公司的合作,则可能影响公司与相关客户的业务合作关系,从而使得公司存在销售服务能力下降的风险。

(六) 资质无法续期或被取消资质的风险

目前,对于网络安全服务企业从事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等业务,国家均设定了相应的资质要求。主要资质证书的颁发均由政府管理部门负责审核,要求申报企业在业务规模、管理规范性、专业人员数量等方面必须达到规定的标准才予以颁发。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等保资质、密评资质等核心资质证书,具备开展相关业务的资质要求。未来,若公司无法满足相关资质管理规定或相应资质标准所对应的条件,公司存在资质无法续期或被取消资质的风险,将给公司

的未来可持续发展产生较大影响。

三、内控风险

(一) 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林殿魁，其直接或间接合计控制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 24,632,862 股，占本次发行前公司股本的 59.87%，本次公开发行后，仍对公司拥有控制权。实际控制人可以通过股东大会、董事会对发行人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生产经营、对外投资、股利分配政策等重大事项予以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存在实际控制人控制发行人做出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决定的风险。

(二) 规模扩张引致的管理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规模、资产规模和员工人数持续增长，随着公司的不断发展及募集资金的到位，公司的资产规模、业务规模、人员数量亦将进一步增长，公司在经营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人力资源管理等各方面将面临更高的要求。若公司未能有效提升管理水平，管理模式、管理体系、管理制度和管理人员未能匹配公司规模扩张，将给公司带来一定的管理风险。

四、财务风险

(一) 毛利率波动风险

公司主营安全咨询、安全运营和安全培训业务。报告期各期，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69.96%、71.54% 和 69.62%，公司毛利率主要受行业政策、市场需求和公司技术水平等多种因素影响，若上述因素发生变化，可能导致公司毛利率发生波动，从而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及业绩表现。

(二) 销售服务费波动风险

报告期各期，公司销售服务费金额分别为 892.38 万元、1,251.98 万元和 2,185.90 万元，占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5.60%、35.10% 和 36.83%，占比较高。公司严格按照销售政策选定合格合作服务商进行业务拓展，若未来行业供需发生变化，可能导致公司销售服务费发生波动，从而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及业绩表现。

(三) 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2,520.96 万元、4,011.94 万元和 7,049.79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9.23%、22.89%和 28.50%,公司应收账款占流动资产的比例相对较高。

公司的客户主要为政府机关、事业单位及国有企业,受资金预算和内部审批流程的影响,客户实际结算服务款项存在一定滞后。未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可能存在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而增加,若应收账款不能如期收回或因受新冠疫情反复导致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发生恶化,将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四) 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预计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净资产将有较大幅度的增长(募投项目拟投入资金 4 亿元)。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须有一定的建设周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从开始实施至产生预期效益存在一定的时间间隔和不确定性,因此,短期内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可能有一定幅度的下降,从而存在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五) 税收政策变化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公司及其子公司宽广智通均为政府主管部门认定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根据《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7 年第 24 号)通知,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 15%。

报告期各期,公司依法享受的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和研发费用加计扣除优惠两者合计分别为 307.17 万元、452.36 万元和 721.24 万元,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2.25%、12.68%和 12.15%。

如果未来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或公司及其子公司未来不满足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标准,从而无法享受上述税收优惠,将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五、法律风险

(一) 知识产权风险

公司一直坚持自主创新的研发策略,自成立以来先后在多项核心技术上取得

了突破,这些核心技术对公司当前及未来经营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虽然公司已采取严格的知识产权保护措施,但仍不能排除存在知识产权被侵害或被竞争对手及第三方进行知识产权恶意诉讼的风险。

(二) 因代缴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可能被处罚的风险

发行人报告期内存在通过人力资源代理机构为相关员工在其实际工作地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情形。发行人已针对上述事项进行整改,并通过设立分公司等方式,为员工在其实际工作地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截至2022年5月31日,发行人由人力资源代理机构代缴员工社保和公积金占发行人员工的比例均已下降至7.11%。公司作为用人单位未直接为部分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情形,可能导致被相关主管部门处罚的风险。

(三) 主要经营场所系向第三方租赁的风险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主要经营场所均为向第三方租赁取得。公司租赁的房产普遍具有较高的可替代性,但不排除租赁期间因偶发性因素导致租赁提前终止,进而可能对公司短期内业务的开展造成不利影响。

六、发行失败风险

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相关文件须经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并报送中国证监会履行注册程序。本次发行能否通过交易所的审核并取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决定及最终取得同意注册决定的时间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同时,若公司本次发行取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决定,本次发行的发行结果也受到证券市场整体情况、投资者对本次发行方案的认可程度等多种内、外部因素的影响,存在因发行认购不足等导致发行中止甚至发行失败的风险。

七、募集资金投资风险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能顺利实施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主要用于智能化综合测评服务平台升级项目、智能融合安全运维服务平台升级项目、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以及补充流动资金。上述募集资金使用规划是公司在综合判断行业发展趋势、结合自身发展需求做出的,但是若出现募投项目不能顺利实施、新技术开发进度不达预期、研发遭遇技术瓶颈甚至失

败的情形，将对公司进一步提升服务竞争力带来不利影响。

(二) 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

若本次发行成功且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资本实力将得到增强，净资产大幅增加，但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有一定的投入周期，在短期内难以完全产生效益，因此，公司在发行当年每股收益及净资产收益率受股本摊薄影响可能出现下降，公司存在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

八、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对公司经营造成影响的风险

2020年1月以来，全球先后暴发了新型冠状病毒疫情。为阻止病毒进一步传播、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各地政府通常会在当地存在疫情扩散风险时采取一定的管控措施。

从日常经营角度来看，若未来公司、主要客户的主要经营场所所在地区出现较为严重的疫情，政府部门采取限制开工、交通管控等严格防疫政策且持续时间较长的情况下，将可能对公司项目实施造成不利影响；从客户角度来看，由于公司客户主要分布于政府机关、事业单位及国有企业，在疫情尚未完全解除的情况下，将可能出现客户网络安全预算支出下降，从而影响公司经营业绩。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中文名称	广州竞远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	Guangzhou China GDN Security Technology Co.,Ltd.
注册资本	4,114.1480 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林殿魁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03 年 12 月 10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16 年 8 月 9 日
注册地址	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科珠路 201 号 G320
公司住所	广州市天河区五山路 371-1 号中公教育大厦 2609-2612 单元
邮政编码	510635
电话号码	020-88138433
传真号码	020-38483927
互联网网址	https://www.chinagdn.com
电子信箱	security@chinagdn.com
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部门	证券部
负责人	于德晨
电话号码	020-88138433

二、发行人设立及报告期内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

发行人系广州竞远系统网络技术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一) 有限责任公司设立情况

2003 年 12 月 4 日, 李海彬、李军、李俊仙、王韧共同签订了《广州竞远系统网络技术有限公司章程》, 约定共同出资设立竞远有限, 竞远有限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其中李海彬出资 22.00 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 44.00%; 李军出资 18.00 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 36.00%; 李俊仙、王韧各出资 5.00 万元, 各占注册资本的 10.00%。

2003 年 12 月 8 日, 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了《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 核准拟设立的公司名称为“广州竞远系统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2003 年 12 月 8 日, 广州市正开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就本次出资出具了穗

正开(验)字[2003]169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03年12月4日，竞远有限收到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50.00万元。本次出资以货币形式全部实缴。

2003年12月10日，竞远有限取得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4401082001449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竞远有限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李海彬	22.00	22.00	44.00%
2	李军	18.00	18.00	36.00%
3	李俊仙	5.00	5.00	10.00%
4	王韧	5.00	5.00	10.00%
合计		50.00	50.00	100.00%

(二) 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情况

2016年7月19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了穗名核内字[2016]第01201607190432号《商事主体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核准发起人共同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的企业名称为“广州竞远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7月23日，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广会审字[2016]G16014240038号《审计报告》，截至审计基准日2016年6月30日，竞远有限母公司净资产为4,220.50万元。

2016年7月23日，广东联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了联信评报字[2016]第A0486号《资产评估报告》，截至评估基准日2016年6月30日竞远有限的账面净资产评估值为4,483.23万元。

2016年7月23日，竞远有限召开股东会并决议，竞远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确定2016年6月30日为整体变更基准日，以截至该基准日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广会审字[2016]G16014240038号《审计报告》中审计确认的母公司净资产4,220.50万元，按1:0.8159折成股份公司股本34,435,418股，每股面值1元，溢价部分的净资产776.96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6年7月23日，竞远有限全体股东林殿魁、吴智恒、桑旺投资(有限合

伙)、梁承东、何丽萍、刘君瑜、于德晨、何刚、吕浩丽共同签署了《广州竞远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

2016年8月8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竞远有限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的相关议案。

2016年8月8日,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广会验字[2016]G16014240015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6年6月30日,竞远安全已按竞远有限经审计的净资产4,220.50万元为折股依据,按1:0.8159折成股份公司股本34,435,418股,净资产大于股本776.96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华兴会计师已出具《关于对广州竞远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改验资报告的复核意见》,对上述事项进行复核确认。

2016年8月9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就上述整体变更事项完成了工商注册登记,并取得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115755598872U的《营业执照》。

发行人整体变更设立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林殿魁	18,416,096	53.48%
2	吴智恒	3,443,530	10.00%
3	桑旺投资(有限合伙)	2,754,835	8.00%
4	梁承东	2,754,835	8.00%
5	何丽萍	2,000,000	5.81%
6	刘君瑜	2,000,000	5.81%
7	于德晨	1,033,061	3.00%
8	何刚	1,033,061	3.00%
9	吕浩丽	1,000,000	2.90%
合计		34,435,418	100.00%

(三) 发行人历史沿革中存在股权代持的情形

1、基本情况

发行人历史沿革中存在股权代持的情形,股权代持已于2016年6月解除,公司股权结构已还原,具体情况如下:

(1) 股权代持形成及演变情况

1) 2007年4月，竞远有限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7年3月28日，竞远有限原股东吴海珊、陈伟斌、李海彬、李军与吕浩丽，李军与吴智恒分别签署了《股东转让出资合同书》，约定原股东将其所持有的100.00%竞远有限的股权转让给吕浩丽、吴智恒，其中吕浩丽受让竞远有限95.00%的股权，吴智恒受让竞远有限5.00%的股权。同日，竞远有限股东会决议同意上述股权转让事项。

林殿魁与吕浩丽于2007年3月6日签署了《协议》。根据《协议》的约定，林殿魁持有的竞远有限285.00万元的出资全部由吕浩丽代为持有，涉及代持出资总额占有限公司注册资本比例为95.00%。股权代持的主要原因系林殿魁当时在北京工作，双方基于方便竞远有限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和日常管理需要，林殿魁将股权交由吕浩丽代持。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竞远有限的实际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权实际持有人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1	吕浩丽	林殿魁	285.00	285.00	95.00%
2	吴智恒	吴智恒	15.00	15.00	5.00%
合计			300.00	300.00	100.00%

2) 2009年5月，竞远有限第二次增资

2009年4月27日，竞远有限召开股东会并决议，公司注册资本由300.00万元增加至500.00万元。吕浩丽、吴智恒与竞远有限签署了《增资转股协议》，各方同意竞远有限新增注册资本200.00万元，其中吕浩丽新增出资165.00万元、吴智恒新增出资35.00万元。

本次增资过程中，为方便竞远有限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和日常管理，林殿魁、刘君瑜、何丽萍均将其所持有的股权统一交由吕浩丽代为持有。其中林殿魁新增出资额40.00万元，增资后共持有竞远有限325.00万元的出资额，全部由吕浩丽代为持有；刘君瑜增加出资额50.00万元，增资后共持有竞远有限50.00万元的出资额，全部由吕浩丽代为持有；何丽萍增加出资额50.00万元，增资后共持有

竞远有限 50.00 万元的出资额，全部由吕浩丽代为持有；吕浩丽增加出资额 25.00 万元，增资后共持有竞远有限 25.00 万元的出资额，全部由其本人持有。本次增资完成后，竞远有限涉及代持出资总额为 425.00 万元，占注册资本比例 85.00%。

本次增资完成后，竞远有限的实际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权实际持有人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1	吕浩丽	林殿魁	325.00	325.00	65.00%
2	吴智恒	吴智恒	50.00	50.00	10.00%
3	吕浩丽	刘君瑜	50.00	50.00	10.00%
4	吕浩丽	何丽萍	50.00	50.00	10.00%
5	吕浩丽	吕浩丽	25.00	25.00	5.00%
合计			500.00	500.00	100.00%

3) 2016 年 6 月，竞远有限第三次增资

2016 年 5 月 30 日，竞远有限召开股东会，会议决议以截至 2015 年末公司未分配利润中的 1,412.00 万元、盈余公积中的 88.00 万元，合计共 1,500.00 万元按吕浩丽、吴智恒的出资比例相应转为公司注册资本。其中 1,350.00 万元转为吕浩丽的出资额，150.00 万元转为吴智恒的出资额。

本次未分配利润、盈余公积转增注册资本的过程中，为方便竞远有限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林殿魁、刘君瑜、何丽萍均将其所持有的股权统一交由吕浩丽代为持有。其中林殿魁增加出资额 975.00 万元，增资后共持有竞远有限 1,300.00 万元的出资额，全部由吕浩丽代为持有；刘君瑜增加出资额 150.00 万元，增资后共持有竞远有限 200.00 万元的出资额，全部由吕浩丽代为持有；何丽萍增加出资额 150.00 万元，增资后共持有竞远有限 200.00 万元的出资额，全部由吕浩丽代为持有；吕浩丽增加出资额 75.00 万元，增资后共持有竞远有限 100.00 万元的出资，全部由其本人持有。

本次未分配利润、盈余公积转增注册资本完成后，竞远有限的实际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权实际持有人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1	吕浩丽	林殿魁	1,300.00	1,300.00	65.00%
2	吴智恒	吴智恒	200.00	200.00	10.00%
3	吕浩丽	刘君瑜	200.00	200.00	10.00%
4	吕浩丽	何丽萍	200.00	200.00	10.00%
5	吕浩丽	吕浩丽	100.00	100.00	5.00%
合计			2,000.00	2,000.00	100.00%

(2) 股权代持的解除

公司在 2007 年仍处于起步阶段，由于技术实力有限，且发展前景尚不明朗，公司对管理的规范性要求较低。同时，林殿魁、刘君瑜、何丽萍、吕浩丽为共同创业的合作伙伴，彼此间具有高度的信任关系。基于方便公司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和日常管理的需要，林殿魁、刘君瑜、何丽萍等人通过书面协议或口头的形式将其所持有的股权统一交由吕浩丽代为持有。

随着竞远有限的发展壮大，股权代持已不符合公司规范发展的要求。2016 年 6 月 22 日，竞远有限召开股东会并决议吕浩丽将其代林殿魁、刘君瑜、何丽萍持有的出资额分别以 1.00 元对价转让给实际出资人。2016 年 6 月 22 日，吕浩丽与林殿魁、刘君瑜、何丽萍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吕浩丽将其代林殿魁持有的公司注册资本 1,300.00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林殿魁，股权转让价款为 1.00 元；吕浩丽将其代刘君瑜持有的公司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刘君瑜，股权转让价款为 1.00 元；吕浩丽将其代何丽萍持有的公司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何丽萍，股权转让价款为 1.00 元。

2016 年 6 月 28 日，林殿魁、刘君瑜、何丽萍与吕浩丽签署了《股权代持终止协议》，约定吕浩丽分别将其代为持有的竞远有限 65.00% 股权、10.00% 股权、10.00% 股权转让给林殿魁、刘君瑜、何丽萍，转让价格均为 1.00 元。各方该协议中确认，在股权代持期间，因代持股权所产生的股东权益（包括但不限于分红权、表决权、转送红股等）全部由林殿魁、刘君瑜、何丽萍实际享有，涉及股东决策事项、对外文件的签署由吕浩丽根据林殿魁、刘君瑜、何丽萍的指示作出。自股权还原完成后，吕浩丽与林殿魁、刘君瑜、何丽萍之间的代持关系即行解除，其过往有关股权代持的任何书面、口头约定即行终止。吕浩丽与林殿魁、刘君瑜、

何丽萍之间不存在任何形式的股权代持关系。上述股权代持的形成、变更及解除系各方真实、自愿的意思表示,各方对代持股权的权属不存在任何异议或潜在纠纷,各方不会就股权代持关系的形成、变更及解除提出诉讼、仲裁或其他任何形式的权益主张。

发行人历史沿革股权代持解除过程中,林殿魁、刘君瑜、何丽萍与吕浩丽均签署了相应股权转让协议,履行了工商登记手续,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2、发行人历史上的股权代持情形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发行人在 2007 年 4 月至 2016 年 6 月期间,存在由吕浩丽代林殿魁、刘君瑜、何丽萍持有公司股权的情形。林殿魁、刘君瑜、何丽萍、吕浩丽为共同创业的合作伙伴,彼此间具有高度的信任关系。基于方便公司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和日常管理的需要,林殿魁、刘君瑜、何丽萍等人均通过书面协议或口头协议的形式将其所持有的股权统一交由吕浩丽代为持有。

上述相关股东均确认不存在与股权代持事项相关的争议、纠纷或者潜在纠纷,且上述代持事项已于 2016 年 6 月通过股权转让的方式解除。自代持还原完成后,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权明晰,发行人各股东之间不存在代持关系或其他类似安排。

(四) 报告期内的股本和股东的变化情况

1、报告期初股本情况

2019 年初,竞远安全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出资比例
1	林殿魁	18,416,096	44.7628%
2	启元投资(有限合伙)	4,027,751	9.7900%
3	吴智恒	3,443,530	8.3700%
4	梁承东	2,754,835	6.6960%
5	燊旺投资(有限合伙)	2,754,835	6.6960%
6	黄素娴	2,678,311	6.5100%
7	刘君瑜	2,000,000	4.8613%
8	何丽萍	2,000,000	4.8613%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出资比例
9	于德晨	1,033,061	2.5110%
10	何刚	1,033,061	2.5110%
11	吕浩丽	1,000,000	2.4306%
合计		41,141,480	100.00%

2、2020年8月股份转让

2020年8月31日,林殿魁、启元投资(有限合伙)、吴智恒、梁承东、黄素娴、刘君瑜、何丽萍、于德晨、何刚、吕浩丽与云游软件、奥飞基金(有限合伙)、谢东晖、杨戎冰签署《关于广州竞远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12%股份之股份转让协议》,约定上述股东将其合计持有的4,936,977股公司股份以6.8058元/股的价格转让予云游软件、奥飞基金(有限合伙)、谢东晖以及杨戎冰,具体转让情况如下: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受让股份数(股)	合计受让股份数(股)	转让价款(万元)
1	林殿魁	谢东晖	1,234,244	1,234,244	840.00
		杨戎冰	822,837	822,837	560.00
2	吴智恒	云游软件	483,431	1,851,362	1,260.00
3	梁承东		413,224		
4	何丽萍		330,580		
5	于德晨		240,000		
6	何刚		123,967		
7	吕浩丽		123,967		
8	启元投资		120,000		
9	黄素娴	奥飞基金(有限合伙)	16,193	1,028,534	700.00
10	刘君瑜		467,137		
			321,397		
			240,000		
合计			4,936,977	4,936,977	3,360.00

2020年8月31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做出决议,同意林殿魁、启元投资(有限合伙)、吴智恒、梁承东、黄素娴、刘君瑜、何丽萍、于德晨、何刚、吕浩丽将其持有的合计4,936,977股公司股份转让予云游软件、

奥飞基金（有限合伙）、谢东晖、杨戎冰。

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出资比例
1	林殿魁	15,875,584	38.5878%
2	启元投资（有限合伙）	3,544,421	8.6152%
3	吴智恒	3,030,306	7.3656%
4	燊旺投资（有限合伙）	2,754,835	6.6960%
5	梁承东	2,424,255	5.8925%
6	黄素娴	2,356,914	5.7288%
7	云游软件	1,851,362	4.5000%
8	何丽萍	1,760,000	4.2779%
9	刘君瑜	1,760,000	4.2779%
10	谢东晖	1,234,244	3.0000%
11	奥飞基金（有限合伙）	1,028,534	2.5000%
12	于德晨	909,094	2.2097%
13	何刚	909,094	2.2097%
14	吕浩丽	880,000	2.1390%
15	杨戎冰	822,837	2.0000%
合计		41,141,480	100.00%

本次股份转让后，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三、报告期内发行人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四、发行人在其他证券市场上市及挂牌情况

（一）2017年2月，股份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2016年9月16日，竞远安全召开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广州竞远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纳入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的议案》。

2017年1月24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关于同意广州竞远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

(股转系统函[2017]575号), 同意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2017年2月28日起, 公司股票正式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 证券简称为“竞远安全”, 证券代码为870971, 转让方式为协议转让。

(二) 2019年3月, 股份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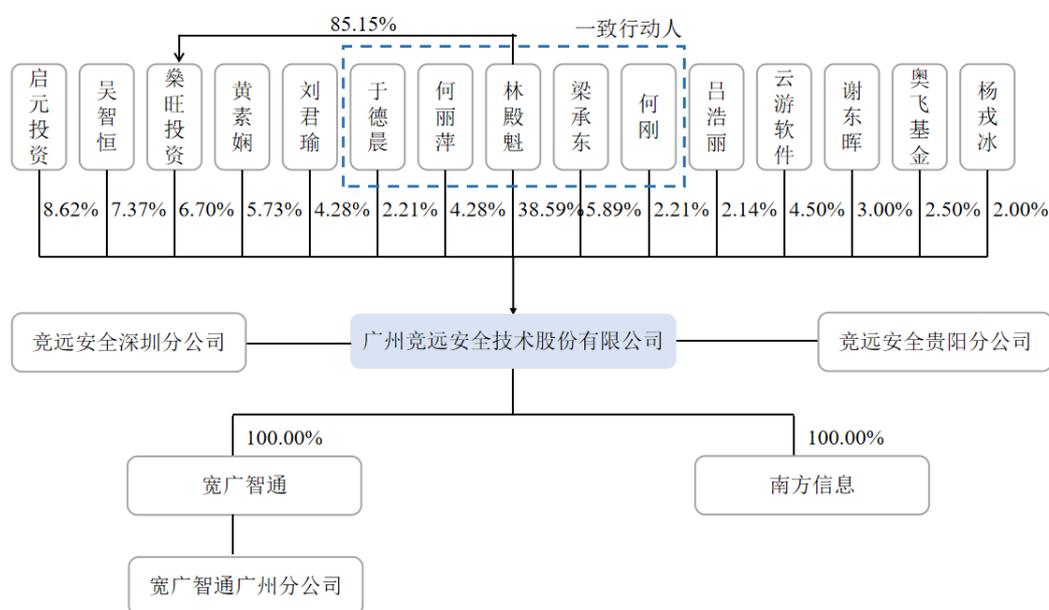
2019年2月25日, 竞远安全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2019年3月25日,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关于同意广州竞远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19]906号), 同意公司股票自2019年3月27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挂牌期间, 发行人未受到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处罚。

五、发行人的股权结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 发行人的股权结构如下:



注: 林殿魁与梁承东、何丽萍、于德晨、何刚于2020年12月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 约定各方就与公司相关的事项进行提案、审议、决策和行使表决权时, 若出现意见不一致的情况, 将以林殿魁的意见为准。

六、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拥有 2 家全资子公司宽广智通及南方信息，上述主体基本情况如下：

(一) 发行人控股子公司情况

1、宽广智通

公司名称	北京宽广智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于德晨		
注册资本	3,000 万元		
实收资本	3,000 万元		
成立时间	2005 年 11 月 23 日		
注册地址和主要生产经营地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甲 48 号 2 号楼 7A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竞远安全	3,000.00	100.00%
	合计	3,000.00	100.00%
主营业务及其与公司主营业务的关系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相关		
主要财务数据(经华兴所审计)	项目	2021 年度/2021.12.31	
	总资产(万元)	4,012.88	
	净资产(万元)	2,697.62	
	营业收入(万元)	3,908.11	
	净利润(万元)	188.55	

2、南方信息

公司名称	广东省南方信息安全等级保护服务中心
社会组织类型	民办非企业单位
法定代表人	吕浩丽
开办资金	100 万元
实缴资本	100 万元
成立时间	2011 年 1 月 10 日
注册地址和主要生产经营地	广州市天河区五山路 371 号之一主楼 2613 单元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竞远安全	100.00	100.00%
	合计	100.00	100.00%
主营业务及其与公司主营业务的关系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相关		
主要财务数据(经华兴所审计)	项目	2021年度/2021.12.31	
	总资产(万元)	73.63	
	净资产(万元)	-190.93	
	营业收入(万元)	20.03	
	净利润(万元)	-18.40	

(二) 发行人参股公司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 发行人无参股公司。

(三) 发行人分公司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拥有3家分公司, 分别是竞远安全贵阳分公司、竞远安全深圳分公司以及宽广智通广州分公司, 上述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1、广州竞远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分公司

公司名称	广州竞远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分公司
成立日期	2018年4月4日
营业场所	贵州省贵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黄河路443号开发大厦四楼416室
经营范围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 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 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 网络技术的研究、开发; 通讯设备及配套设备批发; 信息电子技术服务;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广告业; 软件服务; 软件开发; 软件批发; 软件零售; 多媒体设计服务; 通信线路和设备的安装; 通信工程设计服务; 计算机网络系统工程服务; 计算机批发; 计算机零配件批发; 计算机零售; 计算机零配件零售; 计算机和辅助设备修理; 增值电信服务。)

2、广州竞远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公司名称	广州竞远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成立日期	2018年5月7日

营业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四路天安创新科技广场一期 B 座 1409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网络技术的研究、开发；通讯设备及配套设备批发；信息电子技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从事广告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需另行办理广告经营项目审批的，需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软件服务；软件开发；软件批发；软件零售；多媒体设计服务；通信线路和设备的安装；通信工程设计服务；计算机网络系统工程服务；计算机批发；计算机零配件批发；计算机零售；计算机零配件零售；计算机和辅助设备修理。

3、北京宽广智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公司名称	北京宽广智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成立日期	2022 年 3 月 17 日
营业场所	广州市天河区五山路 371 号之一 2606 室 2607 室 2608 室
经营范围	凭总公司授权开展经营活动；大数据服务；广告制作；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数据处理服务；广告设计、代理；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系统服务。

七、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本次发行前，林殿魁直接控制公司股份数量为 15,875,584 股，通过燊旺投资（有限合伙）间接控制公司股份数量为 2,754,835 股，且通过一致行动协议可实际支配发行人 6,002,443 股股份表决权。林殿魁合计控制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 24,632,862 股，占本次发行前公司股本的 59.87%，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林殿魁先生：男，1970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身份证号码为 44050519700417****，北京邮电大学信号与信息处理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澳大利亚西悉尼大学 MBA，曾获广东省邮电管理局科技进步一等奖。1995 年 5 月至 2002 年 2 月，任中国电信集团广东省电信公司企业发展部拓展办主任；2002 年 3 月至 2006 年 4 月，任中信泰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副总裁；2003 年 10 月至 2004 年 5 月，历任华奥星空（北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广州分公司负责人；2006 年 5 月至 2019 年 3 月，任宽广智通总经理；2016 年 6 月至今担任燊旺投资（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16 年 8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林殿魁先生直接控制公司 38.59%的股份，通过 燊旺投资（有限合伙）间接控制公司 6.70%的股份，并且通过一致行动协议控制公司 14.59%的股份，合计控制公司 59.87%的股份，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的股份被质押或者其他争议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林殿魁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存在被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三）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分别是自然人吴智恒、梁承东、黄素娴及机构股东启元投资（有限合伙）、燊旺投资（有限合伙）。

1、吴智恒

吴智恒先生：男，1988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为 44010219880315****，广州大学市场营销专业专科学历。2009 年 7 月至 2016 年 7 月，历任竞远有限监事、公共事务经理；2016 年 8 月至今，历任公司董事、高级市场经理、总经理助理。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吴智恒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3,030,306 股股份，占本次发行前公司股本的 7.37%。

2、梁承东

梁承东先生：男，1975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为 44092119750317****，北京邮电大学计算机软件专业本科学历，华南理工大学 MBA，信息安全等级测评高级测评师，广东省商用密码协会专业委员会委员。1997 年 7 月至 2001 年 3 月，任中国电信集团广东省数据通信局市场部业务科主管；2001 年 4 月至 2007 年 12 月，历任广东盈通网络投资有限公司市场部副总经理、广州分公司副总经理、广州分公司总经理；2008 年 1 月至 2009 年 5 月，任北京启明星辰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电信事业部副总经理；2009 年 6

月至 2016 年 7 月，任竞远有限及南方信息副总经理；2016 年 8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梁承东先生系实际控制人林殿魁之一致行动人，其直接持有公司 2,424,255 股股份，占本次发行前公司股本的 5.89%。

3、黄素娴

黄素娴女士：女，1969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为 44200019690920****，高中学历。1990 年 1 月至 2000 年 12 月，任中山联合塑料机械厂有限公司会计；2001 年 1 月至 2005 年 5 月，任中山市新美包装机械制品有限公司会计；2005 年 6 月至 2006 年 12 月待业；2007 年 1 月至 2013 年 3 月，任中山火炬开发区东顺运输服务部总经理；2012 年 7 月至今，任中山市东顺物流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黄素娴女士直接持有公司 2,356,914 股股份，占本次发行前公司股本的 5.73%。

4、启元投资（有限合伙）

公司名称	广州常彰明启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资本	1,592.2477 万元
实收资本	1,592.2477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59E2Q012
执行事务合伙人	广东元德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熊敏雁）
成立时间	2016 年 7 月 27 日
注册地及主要经营场所	广州市天河区黄村北环路 7 号 258
经营范围	企业自有资金投资；投资咨询服务；企业管理服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除外）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无关联
私募基金备案情况	已备案，备案编号：SL8360；基金管理人登记编号：P1031194

（1）出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启元投资（有限合伙）各合伙人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型
1	广东元德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94.0936	5.91	普通合伙人
2	梁倩玲	374.2762	23.51	有限合伙人
3	谢昭颖	188.1874	11.82	有限合伙人
4	刘莲香	187.1381	11.75	有限合伙人
5	马千里	187.1381	11.75	有限合伙人
6	赵颖	187.1381	11.75	有限合伙人
7	金伯杨	187.1381	11.75	有限合伙人
8	孙浩文	187.1381	11.75	有限合伙人
合计		1,592.2477	100.00	-

(2) 财务情况

启元投资(有限合伙)最近一年的简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财务项目	2021年度/2021.12.31
总资产	2,417.58
净资产	2,417.58
营业收入	-
投资收益	-
净利润	-0.43

注:以上数据经深圳鹏都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审计。

(3) 执行事务合伙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广东元德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6MA59AADN70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桂澜北路6号千灯湖创投小镇核心区三座404-405
注册资本	1,000.00万元
股权结构	自然人陈桂礼持股88%，自然人谢昭颖持股12%
成立时间	2015年10月10日
营业期限	2015年10月10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

5、燊旺投资（有限合伙）

燊旺投资（有限合伙）系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广州燊旺投资咨询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资本	521.50 万元
实收资本	521.5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59DFQYXX
执行事务合伙人	林殿魁
成立时间	2016 年 6 月 21 日
注册地及主要经营场所	广州市天河区五山路 371 号之一主楼 2614 单元
经营范围	商务服务业：企业财务咨询服务；企业自有资金投资；投资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企业管理服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除外）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无关联

（1）出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燊旺投资（有限合伙）各合伙人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型
1	林殿魁	444.04	85.15%	普通合伙人
2	王海华	18.93	3.63%	有限合伙人
3	刘礼	15.14	2.90%	有限合伙人
4	张灿	11.26	2.16%	有限合伙人
5	王佳	9.47	1.81%	有限合伙人
6	刘新闻	9.47	1.81%	有限合伙人
7	郭红亮	7.51	1.44%	有限合伙人
8	彭世强	5.68	1.09%	有限合伙人
合计		521.50	100.00%	-

（2）财务情况

燊旺投资（有限合伙）最近一年的简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财务项目	2021 年度/2021.12.31
总资产	600.58
净资产	519.46
营业收入	-
投资收益	-
净利润	0.06

注：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3) 执行事务合伙人基本情况

燊旺投资（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为林殿魁，林殿魁之简历详见本节之“七、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4) 人员离职后的股份处理

根据《广州燊旺投资咨询企业（有限合伙）财产份额管理办法》约定，“员工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按管理人要求办理退伙手续并将其合伙份额转让给管理人或其指定的第三方：1）在约定的服务年限届满之前，员工申请离职；2）在约定的服务年限届满之前，员工因全部或部分丧失劳动能力无法继续在公司（包括公司的子公司、分公司）任职；3）在约定的服务年限届满之前，因公司裁员等原因被解除劳动关系；4）在约定的服务年限届满之前，员工死亡或被依法宣告死亡；5）员工在公司（包括公司的子公司、分公司）任职期间违反法律法规、职业道德或公司内部规章制度，违反其签署的劳动合同、保密协议或竞业禁止协议；6）员工违反本管理办法规定的员工义务；7）员工因个人纠纷导致其在合伙企业中的合伙份额被采取保全措施或被人民法院强制执行。前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一旦发生，则从发生之日起，相关员工即当然丧失其合伙人资格，从即日起不再参与合伙企业的收益分配，也无权申请出售与其合伙份额对应的公司股份。”

(5) 股份锁定安排

发行人股东燊旺投资（有限合伙）承诺：“1、自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企业/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本人于本次发行上市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竞远安全股份，也不提议由竞远安全回购该部分股份。”

根据《广州桑旺投资咨询企业（有限合伙）财产份额管理办法》约定：“员工同意公司首次股票发行并成功上市（转板上市 IPO）或发生并购交易之前不主动出售持有的合伙份额。员工通过合伙企业出售合伙份额同时应承诺遵守下述规定：（一）员工通过合伙企业持有的合伙份额自获得之日起的 60 个月为锁定期，在锁定期内员工通过合伙企业持有的合伙份额被锁定，不得申请转让；（二）员工还需遵守中国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上市地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关于上市公司股票禁售期的规定。”

（四）私募基金股东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的股东中启元投资（有限合伙）、奥飞基金（有限合伙）为私募基金，其基本情况如下：

1、启元投资（有限合伙）

启元投资（有限合伙）的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七、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三）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情况”。

2、奥飞基金（有限合伙）

公司名称	广州复朴奥飞数据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资本	5,500.00 万元
实收资本	5,50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5CKA3R33
执行事务合伙人	北京复朴道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毛向宇）
成立时间	2018 年 12 月 7 日
注册地及主要经营场所	广州市黄埔区（中新广州知识城）亿创街 1 号 406 房之 331（仅限办公）
经营范围	风险投资；创业投资咨询业务；项目投资（不含许可经营项目，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不得经营）；股权投资管理；股权投资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无关联
私募基金备案情况	已备案，备案编号：SEU046；基金管理人登记编号：P1062513

（1）出资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奥飞基金（有限合伙）各合伙人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型
1	北京复朴道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50.00	4.55%	普通合伙人
2	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250.00	77.27%	有限合伙人
3	珠海璇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000.00	18.18%	有限合伙人
合计		5,500.00	100.00%	-

(2) 财务情况

奥飞基金(有限合伙)最近一年的简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财务项目	2021年度/2021.12.31
总资产	8,586.71
净资产	8,581.67
营业收入	-
投资收益	-
净利润	-2,363.08

注:以上数据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3) 执行事务合伙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北京复朴道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330398824J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永安东里16号9层12单元
注册资本	3,000.00万元
股权结构	自然人赵志坚持股38.00%，自然人王军峰持股30.50%，自然人赵敏持股17.00%，自然人毛向宇持股12.00%，自然人张馨持股2.50%
成立时间	2015年2月9日
营业期限	2015年2月9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五）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控制和参股的其他企业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除发行人之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林殿魁控制下的其他企业为桑旺投资（有限合伙），桑旺投资（有限合伙）的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七、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三）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情况”。

八、发行人股本情况

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为 4,114.1480 万股。公司本次公开发行不超过 1,371.38 万股股票，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 25%；公司原股东不公开发售股份。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股本及股东变化情况如下：

（一）本次发行前后的股本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发行前		发行后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41,141,480	100.0000%	41,141,480	75.0000%
1	林殿魁	15,875,584	38.5878%	15,875,584	28.9408%
2	启元投资（有限合伙）	3,544,421	8.6152%	3,544,421	6.4614%
3	吴智恒	3,030,306	7.3656%	3,030,306	5.5242%
4	桑旺投资（有限合伙）	2,754,835	6.6960%	2,754,835	5.0220%
5	梁承东	2,424,255	5.8925%	2,424,255	4.4194%
6	黄素娴	2,356,914	5.7288%	2,356,914	4.2966%
7	云游软件	1,851,362	4.5000%	1,851,362	3.3750%
8	何丽萍	1,760,000	4.2779%	1,760,000	3.2084%
9	刘君瑜	1,760,000	4.2779%	1,760,000	3.2084%
10	谢东晖	1,234,244	3.0000%	1,234,244	2.2500%
11	奥飞基金（有限合伙）	1,028,534	2.5000%	1,028,534	1.8750%
12	于德晨	909,094	2.2097%	909,094	1.6573%
13	何刚	909,094	2.2097%	909,094	1.6573%
14	吕浩丽	880,000	2.1390%	880,000	1.6042%

序号	股东名称	发行前		发行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5	杨戎冰	822,837	2.0000%	822,837	1.5000%
二、社会公众股		-	-	13,713,827	25.0000%
合计		41,141,480	100.0000%	54,855,307	100.0000%

(二) 本次发行前后的前十名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发行前		发行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林殿魁	15,875,584	38.5878%	15,875,584	28.9408%
2	启元投资(有限合伙)	3,544,421	8.6152%	3,544,421	6.4614%
3	吴智恒	3,030,306	7.3656%	3,030,306	5.5242%
4	桑旺投资(有限合伙)	2,754,835	6.6960%	2,754,835	5.0220%
5	梁承东	2,424,255	5.8925%	2,424,255	4.4194%
6	黄素娴	2,356,914	5.7288%	2,356,914	4.2966%
7	云游软件	1,851,362	4.5000%	1,851,362	3.3750%
8	何丽萍	1,760,000	4.2779%	1,760,000	3.2084%
9	刘君瑜	1,760,000	4.2779%	1,760,000	3.2084%
10	谢东晖	1,234,244	3.0000%	1,234,244	2.2500%
合计		36,591,921	88.9417%	36,591,921	66.7063%

(三) 发行人前十名自然人股东及其在发行人处任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前十名自然人股东在发行人处任职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在发行人任职情况	发行前		发行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林殿魁	董事长、总经理	15,875,584	38.59%	15,875,584	28.94%
2	吴智恒	董事、总经理助理	3,030,306	7.37%	3,030,306	5.52%
3	梁承东	董事、副总经理	2,424,255	5.89%	2,424,255	4.42%
4	黄素娴	-	2,356,914	5.73%	2,356,914	4.30%
5	何丽萍	董事、副总经理	1,760,000	4.28%	1,760,000	3.21%

序号	股东名称	在发行人任职情况	发行前		发行后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6	刘君瑜	-	1,760,000	4.28%	1,760,000	3.21%
7	谢东晖	-	1,234,244	3.00%	1,234,244	2.25%
8	于德晨	董事、财务总监、董 事会秘书	909,094	2.21%	909,094	1.66%
9	何刚	董事、首席技术顾问	909,094	2.21%	909,094	1.66%
10	吕浩丽	总经理助理	880,000	2.14%	880,000	1.60%

(四) 发行人国有股份及外资股份情况

1、发行人国有股份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国有股份情况。

2、发行人外资股份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外资股份的情况。

(五) 最近一年发行人新增股东的持股数量及变化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最近一年不存在新增股东。

(六) 本次发行前各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及关联股东的各自持股比例

燊旺投资（有限合伙）的控股股东为林殿魁，其持有燊旺投资（有限合伙）出资额 444.04 万元，持股比例为 85.15%，且林殿魁担任燊旺投资（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除上述关系外，公司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七) 公开发售股份情况

本次发行全部为发行新股，不涉及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

(八)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林殿魁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一) 董事会成员

公司本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人，设董事长1人。公司现任董事及简历如下：

序号	姓名	董事会职位	聘任情况	提名人	本届任职期限
1	林殿魁	董事长	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董事会提名	2019年9月12日至2022年9月11日
2	吴智恒	董事			
3	梁承东	董事			
4	何丽萍	董事			
5	于德晨	董事			
6	何刚	董事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董事会提名	2021年1月8日至2022年9月11日
7	邱新	独立董事			
8	沈蜀江	独立董事			
9	葛淳棉	独立董事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董事会提名	2022年3月23日至2022年9月11日

林殿魁先生，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简历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七、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吴智恒先生，现任公司董事，简历请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七、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三）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情况”。

何丽萍女士，1968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西安交通大学经济法学硕士研究生学历。1991年7月至1993年3月，任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1993年4月至1994年4月，任深圳宏和电脑技术有限公司市场部经理；1994年5月至1996年7月，任深圳大业股份有限公司融资部项目经理；1996年8月至1999年12月，任深圳市亮智电脑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市场部经理；1996年8月至2000年7月，任深圳市福而伟现代办公设备有限公司经理；2000年8月至2003年2月，任广州华工信元通信技术有限公司（原华南理工大学计算机应用工程研究所）市场总监；2003年3月至2007年2月，任广州

正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市场总监；2007年3月至2016年7月，任竞远有限副总经理；2016年8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于德晨先生，1971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邮电大学信号与信息处理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MBA，特许金融分析师（CFA）。曾获原邮电部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教育部科学技术进步三等奖。1995年5月至2016年7月，任北京邮电大学信息与通信学院教师；2006年5月至2016年7月，任宽广智通执行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2016年8月至今，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何刚先生，1971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邮电大学信息工程专业博士研究生学历，曾获国家科学技术部科技进步二等奖、原邮电部科学技术进步一等奖。1999年7月至今，历任北京邮电大学教师、副研究员、副教授、研究生导师；2005年12月至2016年7月，任宽广智通技术顾问；2016年8月至今，任公司首席技术顾问；2021年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邱新先生，1981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山大学法学专业博士研究生学历。2009年7月至2013年5月，任广东工业大学政法学院教师；2012年6月至今，担任广东法丞汇俊律师事务所任兼职律师；2013年6月至今，任暨南大学法学院副教授、硕士生导师；2020年3月至今，任广东芬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7月至今，任广东顺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8月至今，任融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1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沈蜀江女士，1971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江苏理工大学管理工程专业本科学历。1995年7月至2016年6月，历任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深圳市鸿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宝安鸿基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办及人事部秘书、证券事务代表、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地产事业群副总经理；2016年7月至2019年7月，历任深圳齐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投后管理部总经理；2019年8月至2020年8月，任深圳格物知本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0年9月至2021年8月，任维尼健康独立董事；2021年1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6月至今，任珠海云洲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

事。

葛淳棉先生，1986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新加坡国立大学信息系统系博士研究生学历，曾获广东省青年珠江学者称号。2015年3月至2016年3月，任华南理工大学讲师；2016年4月至2018年3月，任华南理工大学副教授；2017年12月至2020年1月，任华南理工大学人事处副处长（挂职）；2018年4月至今，任华南理工大学工商管理学院财务管理系教授、博士生导师、副系主任、学院学术委员会委员；2022年3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监事会成员

公司现有监事共3名，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公司现任监事及简历如下：

序号	姓名	监事会职位	选聘情况	提名人	本届任职期限
1	詹前进	监事会主席	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监事会	2019年9月12日至 2022年9月11日
2	龚晓玲	职工代表监事	2019年职工代表大会	职工代表大会	
3	林赞虹	监事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监事会	2021年6月2日至 2022年9月11日

詹前进先生，1971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天津大学生物医学工程与仪器专业本科学历，中级网络与信息安全管理师，2003年12月获得PMP项目管理专业人士资格认证。1997年7月至2000年12月，任广东省医疗器械研究所助理工程师；2001年1月至2006年5月，任广东数据通信网络有限公司工程师、项目经理；2006年6月至今，历任宽广智通高级经理、专服部总监；2019年9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龚晓玲女士，1961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联合大学财务会计专业专科学历。1980年1月至1985年9月，任北京第二毛纺集团检验员；1985年10月至2006年2月，任北京市机械工业管理局下属北京标众汽车维修部结算员、会计；2006年3月至今，历任宽广智通会计、监事；2016年8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林赞虹女士，1992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广州大学

华软软件学院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本科学历。2015年7月至2015年9月，任中软国际科技服务有限公司资料开发工程师；2015年10月至2016年2月待业；2016年3月至2017年8月，任深圳飞马普惠金融服务有限公司数据分析师；2017年9月至2017年10月待业；2017年11月至2018年5月，任百度（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高级监察专员；2018年6月至2020年12月待业；2021年1月至今，任公司内审专员；2021年6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现有高级管理人员共4名，其简历如下：

林殿魁先生，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简历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七、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于德晨先生，现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简历请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简介”之“（一）董事会成员”。

梁承东先生，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简历请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七、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三）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情况”。

何丽萍女士，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简历请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简介”之“（一）董事会成员”。

（四）核心技术人员

公司现有核心技术人员共4名，其简历如下：

林殿魁先生，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简历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七、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林殿魁先生是主导公司研发方向的核心管理人员。

梁承东先生，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简历请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七、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三)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情况”。梁承东先生系信息安全等级测评高级测评师、广东省商用密码协会专业委员会委员，同时是主导公司等保测评业务研发方向的核心管理人员。

何刚先生，现任首席技术顾问，简历请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简介”之“(一)董事会成员”。何刚先生为公司研发工作的开展提供方向指引建议及顶层技术支持。

刘新闻先生，1974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邮电大学信号与信息处理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宽广智通研发中心总经理。1997 年 7 月至 2000 年 8 月，任信息产业部电信科学技术研究院工程师；2000 年 8 月至 2006 年 2 月，任北京邮电大学信息工程学院工程师；2006 年 2 月至今，历任宽广智通研发部工程师、经理，研发中心技术总监及研发中心总经理。刘新闻先生是公司研发部门核心人员，且是公司“一种连接云端网络与用户内网的高并发隧道系统及方法”等 7 项专利的发明人之一。报告期内，刘新闻先生担任公司多个研发项目的项目负责人，为公司核心技术的发展及突破作出了重大贡献。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兼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在发行人任职	其他任职单位	职务	其他任职单位与公司关系
林殿魁	董事长、总经理	燊旺投资（有限合伙）	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公司员工持股平台，持有公司 5%以上表决权的股东
梁承东	董事、副总经理	广州凯捷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经理、执行董事	无其他关联关系
何丽萍	董事、副总经理	北京和溪文化有限公司	经理、执行董事	无其他关联关系
何刚	董事、首席技术顾问	北京邮电大学	副教授	无其他关联关系
邱新	独立董事	暨南大学法学院	副教授	无其他关联关系
		广东顺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其他关联关系

姓名	在发行人任职	其他任职单位	职务	其他任职单位与公司关系
		融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其他关联关系
		广东芬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其他关联关系
		广东法丞汇俊律师事务所	兼职律师	无其他关联关系
沈蜀江	独立董事	珠海云洲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其他关联关系
葛淳棉	独立董事	华南理工大学	教授	无其他关联关系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上述情形外，发行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均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与公司签订的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协议及履行情况

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签订了劳动合同或聘任合同。公司与在公司领取薪酬（不含独立董事津贴）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均签订了保密、竞业知识产权协议。上述协议履行正常，不存在违约情形。

十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近两年内变动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1、董事变动情况

报告期期初，公司董事会成员为林殿魁、吴智恒、梁承东、何丽萍、于德晨。

为进一步规范并提升公司治理水平，2021年1月8日，竞远安全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增选何刚、邱新、沈蜀江、张晓辉为董事，其中邱新、沈蜀江、张晓辉为独立董事。

2022年3月23日，发行人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张晓辉因个

人工作调动原因辞去独立董事职务，选举葛淳棉为独立董事。

近两年除上述情况外，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董事未发生其他变动。

2、监事变动情况

报告期期初，公司监事会成员为刘君瑜、吕浩丽、龚晓玲。

2019年9月，因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届满，竞远安全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成员为詹前进、吕浩丽、龚晓玲，自此刘君瑜不再担任发行人监事职务。

2020年12月29日，公司收到吕浩丽递交的辞呈，其不再担任发行人监事职务，由于该事项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因此在公司选举新任监事之前，吕浩丽暂行监事职责直至选举产生新的监事。

2021年6月2日，竞远安全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增选林赞虹为监事，吕浩丽不再履行监事职责。

近两年除上述情况外，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监事未发生其他变动。

3、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期初，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为林殿魁、于德晨、梁承东、何丽萍。

近两年内，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稳定，不存在变动。

4、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期初，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为林殿魁、梁承东、何刚、刘新闻。

近两年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稳定，不存在变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变动原因及对公司的影响

2019年9月，因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届满，竞远安全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成员为詹前进、吕浩丽、龚晓玲，自此刘君瑜不再担任发行人监事职务。

2020年12月29日，公司收到吕浩丽递交的辞呈，其不再担任发行人监事

职务,由于该事项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因此在公司选举新任监事之前,吕浩丽暂行监事职责直至选举产生新的监事。公司已于2021年6月2日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增选林赞虹为监事。

2022年3月23日,发行人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张晓辉因个人工作调动原因辞去独立董事职务,选举葛淳棉为独立董事。

上述董事、监事的变动均系相关人员个人主观意愿以及公司根据经营发展的需要进行的正常调整、补充,且均履行了相关的程序。上述人员的变动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

十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与发行人及其业务相关的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其他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姓名	投资企业名称	投资企业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梁承东	广州凯捷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五金产品、建材、装饰材料等批发、销售等	100.00	100.00
何丽萍	北京和溪文化有限公司	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软件开发、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体育赛事咨询等	100.00	99.00
	四川润和种业有限责任公司	代销不再分装的小包装农作物种子	506.00	21.43

除此上述情况之外,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情况。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与公司利益冲突的对外投资。

十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发行人股份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

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况如下:

单位: 股

姓名	与发行人关系	直接持股数量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数量	间接持股比例	合计持股数量	合计持股比例
林殿魁	董事长、总经理	15,875,584	38.59%	2,345,660	5.70%	18,221,244	44.29%
吴智恒	董事、总经理助理	3,030,306	7.37%	-	-	3,030,306	7.37%
梁承东	董事、副总经理	2,424,255	5.89%	-	-	2,424,255	5.89%
何丽萍	董事、副总经理	1,760,000	4.28%	-	-	1,760,000	4.28%
于德晨	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909,094	2.21%	-	-	909,094	2.21%
何刚	董事、首席技术顾问	909,094	2.21%	-	-	909,094	2.21%
刘新闻	核心技术人员	-	-	50,000	0.12%	50,000	0.12%

注: 林殿魁及刘新闻均通过持有燊旺投资(有限合伙)份额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

除上述情形外,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竞远安全股份的情况。

(二) 所持股份的质押或冻结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冻结的情况。

十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薪酬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薪酬组成、确定依据及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内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薪酬由基本工资、绩效工资等构成。

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享有固定数额的独立董事津贴, 除此以外不再享有其他报酬、福利待遇等。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薪酬总额占发行人利润总额的情况

报告期内,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薪酬总额及占各期利润总额的比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薪酬总额	574.20	472.95	458.76
利润总额	5,935.82	3,567.07	2,506.95
占比	9.67%	13.26%	18.30%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较为稳定，公司向上述人员支付的薪酬分别为 458.76 万元、472.95 万元及 574.20 万元，呈上涨趋势，主要原因系随着公司治理的规范，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数量增加；同时，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关键管理人员的工资及奖金相应增长。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最近一年度从发行人处领取薪酬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 2021 年度从公司（含下属合并范围内子公司）领取薪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姓名	公司职务	2021 年报酬总额（税前）
林殿魁	董事长、总经理	102.68
吴智恒	董事、总经理助理	18.24
梁承东	董事、副总经理	91.57
何丽萍	董事、副总经理	49.09
于德晨	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58.07
何刚	董事、首席技术顾问	70.47
邱新	独立董事	2.88
沈蜀江	独立董事	2.88
葛淳棉	独立董事	-
张晓辉	原独立董事	2.88
龚晓玲	监事	21.10
詹前进	监事	22.83
林赞虹	监事	13.11
吕浩丽	原监事	56.94
刘新闻	核心技术人员	61.45

注：张晓辉于 2021 年 12 月辞任公司独立董事；吕浩丽于 2020 年 12 月辞任公司监事，并暂

行监事职责至 2022 年 6 月发行人选举产生新的监事。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未有在本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领取收入，享受其他待遇或退休金计划的情况。

(四) 享受的其他待遇和退休金计划等

在公司领取收入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按照国家和地方的有关规定享受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公司未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提供除上述薪酬、福利之外的其他待遇和退休金计划。

十五、发行人已经制定或实施的股权激励及相关安排

(一) 发行人已经制定或实施的股权激励的基本情况

1、2016 年 6 月，竞远有限第一次股权激励

为激励公司业务骨干梁承东，2016 年 6 月 27 日，竞远有限召开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173.9130 万元，由梁承东按 1.1358 元/注册资本的定价全部认缴，其他股东放弃对新增注册资本的优先认购权。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 2,000.0000 万元增加至 2,173.9130 万元。

2016 年 6 月 27 日，梁承东与竞远有限、林殿魁、吴智恒、刘君瑜、何丽萍、吕浩丽签署了《广州竞远系统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增资协议》，约定梁承东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林殿魁、吴智恒、刘君瑜、何丽萍、吕浩丽有权按照一定的价格向梁承东购买其持有的全部公司股权/股份；如果届时因法律的或其他任何原因无法购买，则梁承东应将其届时持有的股权按照一定的价格换算成现金赔偿给林殿魁、吴智恒、刘君瑜、何丽萍、吕浩丽：（1）自本次增资完成之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梁承东主动离职而终止与公司/子公司的劳动关系；（2）梁承东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施以处罚；（3）梁承东违反竞业限制义务；（4）梁承东严重违反公司/子公司的劳动纪律及制度，造成不良影响，被公司/子公司依据劳动合同或中国法律予以解聘的。

为保证公司股权的稳定性，2022 年 4 月，梁承东与竞远安全、林殿魁、吴智恒、刘君瑜、何丽萍、吕浩丽已签署《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终止上述限制性条款。

2、2016年6月，竞远有限第二次股权激励

为拓宽竞远有限的业务布局并推动业务快速发展，竞远有限与宽广智通实施同一控制下的并购重组，由竞远有限收购宽广智通全部股权，宽广智通的股东相应以现金对竞远有限增资，整体上翻为竞远有限的股东；同时林殿魁以激励骨干员工为出发点，向吴智恒、梁承东、于德晨、何刚及燊旺投资（有限合伙）让渡部分增资权益。2016年6月28日，竞远有限召开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司增加注册资本1,269.6288万元，由林殿魁、燊旺投资（有限合伙）、吴智恒、梁承东、于德晨、何刚按1.8774元/注册资本的价格增资。其中林殿魁认缴新增注册资本541.6096万元，燊旺投资（有限合伙）认缴新增注册资本275.4835万元，吴智恒认缴新增注册资本144.3530万元，梁承东认缴新增注册资本101.5705万元，于德晨认缴新增注册资本103.3061万元，何刚认缴新增注册资本103.3061万元。

2016年6月28日，林殿魁、燊旺投资（有限合伙）、吴智恒、梁承东、于德晨、何刚与竞远有限、刘君瑜、何丽萍、吕浩丽签署《广州竞远系统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增资协议》，约定未违反以下情形的其他方，有权按照一定的价格向违反以下情形的梁承东、于德晨、何刚、何丽萍、吕浩丽购买其持有的全部公司股权/股份；如果届时因法律的或其他任何原因无法购买，则违反约定方应将其届时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格换算成现金并减去该部分股权/股份的购回价格后的余额赔偿给除违反约定的其他方：（1）在本次增资完成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之内，因主动离职或不再担任技术顾问（特指何刚）而终止与竞远有限及/或其子公司的劳动关系时；（2）违反竞业禁止/限制要求，于竞远有限及/或其子公司任职期间、担任竞远有限股东/董事期间及双方约定的竞业禁止/限制期间，在与竞远有限及/或其子公司生产、经营同类产品或从事同类业务的单位兼职，或自办与竞远有限及/或其子公司生产、经营同类产品或从事同类业务的企业，或从事与竞远有限及/或其子公司商业秘密有关的产品之生产、经营的；（3）严重违反竞远有限及/或其子公司的劳动纪律及制度，对竞远有限及/或其子公司造成不良影响，被竞远有限及/或其子公司依据劳动合同或中国法律之规定予以解聘的。

为保证公司股权的稳定性，2022年4月，林殿魁、燊旺投资（有限合伙）、吴智恒、梁承东、于德晨、何刚与竞远安全、刘君瑜、何丽萍、吕浩丽已签署《增

资协议之补充协议》终止上述限制性条款。

本次股权激励的增资方燊旺投资（有限合伙）系公司员工持股平台。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燊旺投资（有限合伙）持有发行人 6.6960% 的股权。燊旺投资（有限合伙）具体情况请详见招股说明书本节之“七、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三）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情况”。

（二）实施股权激励对公司经营状况、财务状况、控制权变化等方面的影响及上市后的行权安排

1、对公司经营状况的影响

公司通过对核心管理人员及骨干员工实施股权激励，并设立员工持股平台，完善健全了激励机制，充分调动了公司中高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以及骨干员工的工作积极性，有效促进了公司的良性发展。

2、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竞远有限第一次股权激励及第二次股权激励中的增资价格低于同期市场公允价格，同期市场公允价格采用 2016 年 9 月外部投资者对公司增资时的公司价值进行计量，为 2.9040 元/股。

（1）2016 年 6 月，竞远有限第一次股权激励

本次股权激励所产生的股权支付费用根据梁承东与竞远有限、林殿魁、吴智恒、刘君瑜、何丽萍、吕浩丽签署的《广州竞远系统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中约定的限制性条款，在 2016 年 7 月至 2020 年 12 月分摊确认。

（2）2016 年 6 月，竞远有限第二次股权激励

本次股权激励中，对林殿魁、吴智恒股权激励产生的股权支付费用均一次性确认；对梁承东、于德晨、何刚股权激励产生的股权支付费用根据林殿魁、燊旺投资（有限合伙）、吴智恒、梁承东、于德晨、何刚与竞远有限、刘君瑜、何丽萍、吕浩丽签署《广州竞远系统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增资协议》，在 2016 年 7 月至 2020 年 12 月分摊确认；对燊旺投资（有限合伙）股权激励产生的股权支付费用根据《广州燊旺投资咨询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在 2016 年 7 月至 2021

年6月分摊确认。

除上述情形外，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桑旺投资（有限合伙）在2017年9月、2018年10月进行了两次合伙人变更，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时间	出让方/退出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份额	转让/出资价格	公允价格
2017年9月	李黎	林殿魁	18.77	1.00元/份额	2.9040元/股
	林殿魁	张灿	11.26		
		郭红亮	7.51		
2018年10月	林殿魁	王海华	18.93	1.55元/份额	5.1043元/股
		刘礼	15.14		
		刘新闻	9.47		
		王佳	9.47		
		彭世强	5.68		

发行人针对员工持股平台的人员变动根据《广州桑旺投资咨询企业（有限合伙）财产份额管理办法》中对于激励员工60个月锁定期的约定，在各年度计提了相应的股份支付。

报告期内，公司分别确认股份支付费用158.54万元、158.54万元和19.89万元，全额计入当期管理费用。

3、对公司控制权变化的影响

公司历次股权激励实施完毕前后，控制权未发生变化。

4、上市后股权激励计划行权安排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股权激励已实施完毕，不存在未授予或未行权的情况，不涉及上市后的行权安排。

十六、发行人员工情况

（一）员工人数及构成情况

1、员工人数及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2019年末、2020年末、2021年末，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员工人数分别为400人、438人及500人。

2、员工专业结构

截至 2021 年末，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员工的专业结构如下：

项目	人数（人）	比例（%）
技术服务人员	276	55.20
研发人员	68	13.60
销售辅助人员	58	11.60
市场开发人员	54	10.80
管理及行政人员	44	8.80
合计	500	100.00

3、按员工受教育程度划分

截至 2021 年末，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员工的学历结构如下：

项目	人数（人）	比例（%）
本科	256	51.20
大专	210	42.00
大专以下	21	4.20
研究生及以上	13	2.60
合计	500	100.00

4、按员工年龄划分

截至 2021 年末，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员工的年龄结构如下：

项目	人数（人）	比例（%）
30 岁以下	314	62.80
31-40 岁	123	24.60
41-50 岁	52	10.40
51 岁-60 岁	11	2.20
合计	500	100.00

（二）发行人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

1、发行人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情况

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当地政府的相关政策，为员工缴纳社

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保障员工的合法权利和福利待遇。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员工总数分别为 400 人、438 人及 500 人。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年末员工总数(人)	年末社保缴纳			年末公积金缴纳		
		人数(人)	比例(%)	差异人数(人)	人数(人)	比例(%)	差异人数(人)
2021 年末	500	486	97.20	14	483	96.60	17
2020 年末	438	400	91.32	38	411	93.84	27
2019 年末	400	383	95.75	17	378	94.50	22

上表中，员工人数与社会保险缴纳人数的差异原因如下：

单位：人

项目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因错过当月增员日期未缴纳	6	-	1
签署顾问、兼职及返聘协议	7	9	6
已过法定退休年龄	-	1	1
自愿放弃社保缴纳	1	-	-
因疫情免缴社保	-	13	-
因试用期尚未缴纳	-	15	9
合计	14	38	17

上表中，员工人数与住房公积金缴纳人数的差异原因如下：

单位：人

项目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因错过当月增员日期未缴纳	6	-	-
签署顾问、兼职及返聘协议	5	7	5
自愿放弃公积金缴纳	4	3	4
因试用期尚未缴纳	-	15	11
实际未缴纳	2	2	2
合计	17	27	22

2、发行人委托人力资源代理机构为部分员工代缴社保、公积金的情况

因公司在全国开拓市场的需要，部分员工需在公司注册办公地以外的其他城

市长期工作，在客户所在地进行销售业务拓展等工作。同时，发行人客户群体分散、业务涉及城市数量较多、单个城市员工人数较少，故公司并未在相应城市设立子公司或分公司。

为保障员工享有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待遇，并尊重员工在其实际工作地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意愿，公司与具备相关代缴资质的人力资源代理机构合作。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子公司通过前锦网络信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广州南方人才发展有限公司（原广州南方人才资源租赁中心）及北京恒通智达人力资源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为相关员工在其户籍所在地或经常居住地缴纳了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及其子公司通过人力资源代理机构为公司员工代缴社保公积金的人数及比例情况如下：

项目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社保代缴人数（人）	143	126	117
社保代缴人数占比	28.60%	28.77%	29.25%
公积金代缴人数（人）	142	125	116
公积金代缴占比	28.40%	28.54%	29.00%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已就异地代缴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事项积极开展相关整改规范工作，包括在深圳、贵阳、广州等地设立分公司，为公司员工在其实际工作地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截至 2022 年 5 月末，公司通过人力资源代理机构为员工代缴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的人数占比均已下降至 7.11%，占比比较低。

根据信用广东出具的《企业信用报告（无违法违规证明版）》、广州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北京市海淀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贵阳市观山湖区劳动保障综合行政执法大队、云岩区劳动保障监察大队、贵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贵阳市乌当区社会保险基金收付管理中心出具的相关证明，确认竞远安全及其子公司、分公司报告期内，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领域不存在因违反劳动保障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记录。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林殿魁已作出承诺：“如果竞远安全及其子公司、南方信息因在本次发行上市之前未按中国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而被有关政府主管部门、监管机构要求补缴社会保险费或住房公积金或者被处罚或者要求缴纳任何费用或者被追究其他法律责任的，本人承诺对竞远安全及其子公司、南方信息因此产生的经济损失或支出的费用予以全额补偿并对此承担连带责任，以保证竞远安全及其子公司、南方信息不会遭受损失，并承诺此后不向竞远安全及其子公司、南方信息追偿。”

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

一、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服务的情况

(一) 主营业务的基本情况

发行人是一家网络安全综合服务商，主要为客户提供以安全咨询、安全运营及安全培训为核心内容的“三位一体”网络安全综合服务，助力客户构建主动的、动态的、涵盖信息系统全生命周期的网络安全综合防护与运行体系，有效提升其安全防护能力。

随着信息技术的进步，社会发展已进入网络化、信息化、数字化、智能化时代，网络安全已渗透到千家万户和社会各个领域，并上升到国家安全的高度。一方面，近年来《国家安全法》《网络安全法》及《密码法》等法律法规相继出台，等保 2.0 已发布与实施，对网络安全领域提出了越来越高的要求，从外部监管环境上驱动了政企客户对网络安全需求的持续增长。比如，《信息安全等级保护管理办法》对信息系统实行分级管理，要求达到一定级别以上的信息系统应定期聘请具有资质的测评机构进行等级测评并提交报告；再如，《密码法》加强了对商业密码评估的监管要求，也极大推动了商密评估需求。另一方面，人工智能、5G 通信、物联网等新技术的跨越发展，使得网络安全应用场景更加多样化与复杂化，层出不穷的安全事件突显了网络安全态势日益严峻，从内生需求上驱动了政企客户对网络安全方面不断增加投入。由此，在法规政策、技术升级和安全事件三大因素的共同驱动下，我国网络安全行业近年呈现快速发展的态势，形成了千亿元规模的行业市场，而网络安全服务作为我国网络安全行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其市场比重呈持续上升趋势，已形成超百亿元的市场规模。

发行人着力构建网络安全综合服务体系，形成了“巩固一代、发展一代、培育一代”的业务布局和发展态势。自从事网络安全业务以来，发行人及子公司宽广智通即专注于等保测评、网络行为管理业务领域，积累了较为深厚的技术基础和客户基础，形成了公司持续巩固的支柱业务。依靠支柱业务形成的技术实力和服务能力，公司并轨开展了安全评估、安全运维及安全培训业务，与支柱业务形成了良好的相互支持和促进。同时，公司还持续关注行业前沿技术及动态，着力拓展商密评估、数据安全评估以及云客户安全运维、分布式安全运维等业务。整

体上形成了前序业务技术带动、经验带动、资源带动后续业务的良好业务拓展态势。

发行人经过多年的技术积累和研发创新,已形成较为突出的核心技术和科技创新能力。发行人使用人工智能技术整合深厚的安全咨询服务经验,并结合“高并发隧道”、“智能化调度”等专利技术,形成了大规模知识库驱动的自动化、智能化安全测评核心技术群,推动公司快速复制安全服务经验、无缝扩充安全服务能力,实现安全服务专业化、标准化、规模化、智能化。同时,公司利用在安全审计、安全通信与云计算安全领域长期积累的技术优势,形成了云安全资源智能交付与分布式安全运维为核心的技术竞争力,面向政企客户、运营商及垂直行业客户推出了新一代安全运维服务。

在网络安全技术服务领域,发行人具备较为齐全的业务资质,且通过多年的业务沉淀已完成多种行业、多种类型、多种规模的客户群体覆盖。发行人主营业务相关资质较为齐备,系国内少数几家同时具备国家监管部门颁发的等保测评、商密评估及风险评估等业务资质的网络安全综合服务商,且安全服务业务覆盖政府机关、公共事业(教育、卫生、人社、市监、交通等)、电力、运营商、互联网、金融、烟草、IT、商务服务等众多行业领域,累计服务的客户近万家,近三年每年服务客户超过 1,500 家,具有坚实的客户基础。

发行人在细分领域已形成了较为突出的市场竞争地位,并多次获得主管部门及合作伙伴的荣誉表彰。公司系全国信息安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信息安全管理工作组、信息安全测评工作组、大数据安全工作组的成员单位,系密码行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测评工作组会员单位,系广东省商用密码协会副会长单位。公司与奇安信、腾讯云、阿里云、华为技术等同为中国信通院发起的“数据安全共同体计划”成员单位,力争为我国数据安全产业生态建设作出贡献。此外,公司已连续 7 年先后获得国家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工作协调小组办公室颁发的“全国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机构先进单位”及“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体系建设工作表现突出单位”称号,并多次获广东省公安厅网警总队、广州市公安局网警支队、深圳市公安局网警支队、华为技术有限公司等单位颁发的“优秀技术支撑单位”荣誉。

(二) 主要产品、服务及其业务形态

随着社会信息化、网络化、数字化、智能化的深入推进，网络空间已成为继海、陆、空、天后的第五大主权领域空间，网络主权成为国家主权的重要组成部分，而构建牢固的网络安全体系成为维护网络主权不可或缺的坚实基础和重要保障。

目前，我国网络安全产业体系如下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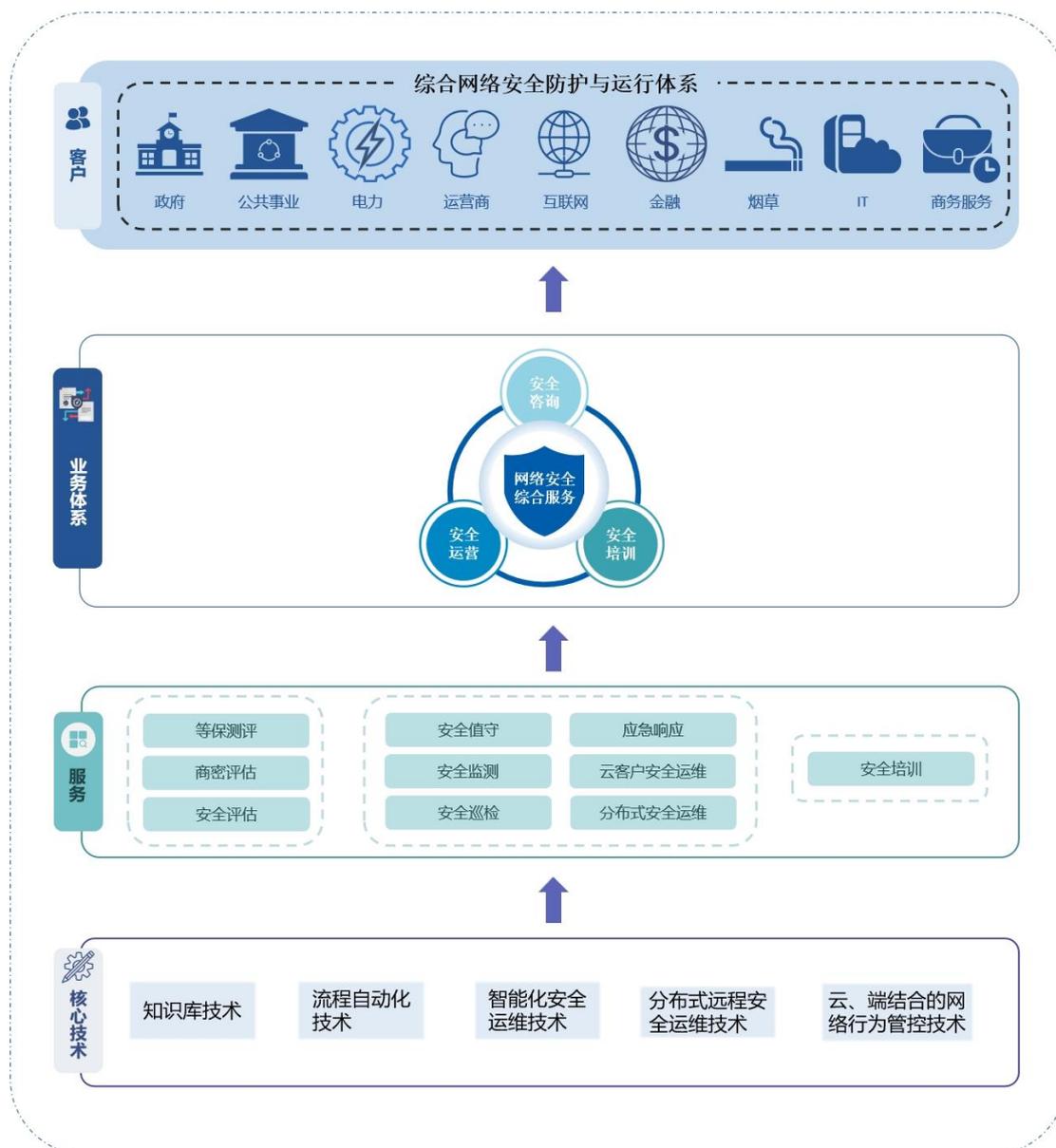
网络信息安全产品和服务处于网络安全产业体系的中游，发行人属于其中的安全服务行业，围绕安全服务领域开展安全咨询、安全运营及安全培训的“三位一体”网络安全综合服务。以安全咨询为业务开展根基，发行人提炼服务经验、汇总经典案例，应用于安全运营及安全培训业务，提高整体服务效率和服务质量；以安全运营为业务开展方向，发行人为客户提供全方位、一体化的安全服务内容，提高客户粘性；以安全培训为业务发展抓手，发行人通过安全培训服务向行业持续输送优秀管理人员和专业技术人才，为安全咨询及安全运营业务的快速发展夯实客户基础。

发行人主要业务体系、具体业务分类及服务简介情况如下：

业务体系	业务分类	产品/服务简介
安全咨询	等保测评类	依据国家网络安全等级保护规范法律法规，受信息系统运营单位委托，按照等级保护国家标准规范和有关技术标准，对目标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状况进行检测评估。
	商密评估类	依据《密码法》等国家法律法规，受信息系统运营单位委托，按照商用密码国家标准规范和有关技术标准对采用商用密码技术、产品和服

		务集成建设的网络与信息系统中密码应用的合规性、正确性、有效性进行检测评估。
	安全评估类	针对客户业务导向,结合国内外有关信息安全技术标准,帮助客户及时准确发现业务运作中可能存在的网络安全风险,提供全面有效的综合或者专项风险评估咨询服务。
安全运营	安全运维类	基于较为突出的技术实力及丰富的网络安全服务经验,为客户提供保障网络信息系统顺利运行的安全运维服务。
	网络行为管理类	为客户提供 WiFi、固网宽带的安全审计的运营维护服务,以满足客户对宽带接入、用户行为管理、带宽管理等网络管理功能的需求。
安全培训	安全培训类	结合社会对网络安全人才知识、技能方面的需求,提供全面、专业、完善的网络安全人才培养方案,以虚拟化技术为基础,以实战经验提炼的课程内容为核心,集知识培训、技能训练、仿真演练、科研测试、攻防对抗、管理考核于一体,培养有理论基础、有实操能力的网络安全人才。

发行人业务体系及核心技术、产品服务与应用领域如下图所示:



1、安全咨询

安全咨询是指第三方网络安全机构就安全战略、安全框架、安全风险、安全策略等领域向政府、企事业单位提供咨询服务并出具解决方案或相关报告，以保障其网络安全，保护信息系统的硬件、软件及信息数据不受破坏、更改、泄露。

在信息化、数字化深入推进的大背景下，伴随着网络普及和技术升级，政府、企事业单位面临的网络安全威胁快速增长，因此越来越多政企单位选择具有专业业务资质的第三方企业协助其构筑安全防护体系。经过十余年的发展及沉淀，发行人已积累丰富的安全咨询经验，形成成熟且完备的技术体系，并拥有一支高素质、高水平的技术团队。报告期内发行人所提供的安全咨询服务主要为安全测评

及安全评估,根据技术标准、服务对象的不同,划分为等保测评类、商密评估类及安全评估类。

(1) 等保测评类

等保测评服务是发行人以《国家安全法》《网络安全法》等法律法规及政策为依据,按照《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等国家标准规范和有关技术标准,为客户提供传统信息系统、基础信息网络、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移动互联和工业控制系统等各类信息系统的安全等级保护状况的监测评估服务。等保测评服务范围主要包括系统安全技术测评与安全管理测评,其中系统安全技术测评包括物理安全、网络通信安全、主机系统安全、应用安全和数据安全;安全管理测评包括安全管理机构、安全管理制度、人员安全管理、系统建设管理和系统运维管理。

(2) 商密评估类

商密评估服务是发行人依据《密码法》等国家法律法规,受信息系统运营单位委托,按照商用密码国家标准规范和有关技术标准对采用商用密码技术、产品和服务集成建设的网络与信息系统中密码应用的合规性、正确性、有效性进行检测评估。商密评估的具体要求分为技术要求和管理要求,其中技术要求包括物理和环境安全、网络和通信安全、设备和计算安全以及应用和数据安全;管理要求包括管理制度、人员管理、建设运行以及应急处置。

(3) 安全评估类

安全评估服务是发行人针对客户业务导向,结合国内外有关信息安全技术标准,帮助客户及时准确发现业务运作中可能存在的网络风险,提供全面有效的综合或者专项风险评估咨询服务。发行人已开展的安全评估服务具体如下:

项目	具体类别	具体业务内容
入网安全评估	入网安评	在新建信息系统准备投入正式运行之前,对信息系统及其环境(包括系统主机、数据库、中间件、应用系统软件等)实施安全漏洞检测、安全配置核查、安全防护措施检验等,以确保信息系统部署到最终网络环境中不存在中、高危风险漏洞,规避其运行对现有网络造成的安全威胁。
安全风险评估	风险评估	结合国家标准针对目标信息系统的网络安全现状,采用资产识别、威胁识别、脆弱点识别、风险分析的方式进行综合性安全风险评估。

项目	具体类别	具体业务内容
	源代码审计	通过自动化工具或者人工审查的方式,对应用程序源代码逐条进行检查和分析,挖掘源代码是否存在安全隐患或者编码不规范等缺陷,从而发现源代码缺陷引发的安全漏洞,并提供修正建议和措施。
	APP安全检测	基于移动互联网APP的开发与检测经验,对组件、权限管理、dex保护、数据安全及危险调试信息等常见的漏洞风险进行安全性检测。
	渗透测试	针对Web应用系统,采用灰盒(黑盒+白盒)方式,利用工具扫描、人工测试等分析手段,模拟黑客可能使用的漏洞发现技术与攻击模式,对授权目标系统进行非破坏性质的攻击、发掘,提升获取系统权限,从而发现目标系统中的脆弱环节和可能被利用的入侵点,以及可能存在的后果。
	漏洞扫描	通过工具扫描方式,对授权目标的主机设备(包含操作系统、数据库等)、客户端(操作系统等)、应用程序进行安全性检查,发现其可能存在的安全漏洞,并提出整改建议。

2、安全运营

(1) 安全运维类

发行人基于较为突出的技术实力及丰富的网络安全服务经验,为客户提供保障网络信息系统顺利运行的安全运维服务,主要服务内容具体如下:

服务名称	服务内容
安全值守	调配网络安全咨询、规划、检测、维护等专业安全人才为客户提供日常及特定时期的值守、咨询、安全扫描、外网监测等综合性专业技术服务,及时发现和处理目标信息系统安全运行过程中出现的安全问题,降低出现安全事件的风险,并处理突发的安全事件、解决信息系统的外部威胁,以保障网络安全。
安全监测	对Web网站进行监控预警,检测网页漏洞、网页挂马、网页篡改、网站可用性等安全问题,协助Web网站管理员及时修复和加固,保障Web网站的安全运行。
安全巡检	结合目标信息系统的安全现状、运维情况,通过安全配置核查、漏洞扫描等方式,对目标信息系统运行的基础环境、应用程序等进行周期性检查,找出安全漏洞隐患,提出漏洞修复建议,提前消除可能发生的安全风险。
应急响应	在网络安全事件发生后,应急处理安全事件,协助信息系统恢复正常运行、尽可能地减小安全事件带来的损失,同时进行安全事件溯源,并提出安全加固建议。
云客户安全运维	与运营商云服务公司协同合作,通过安全运维管理中心为客户提供云资产的安全管理和运维服务,包括:安全组件的整合、自动交付、自动授权认证及单点集中管理;安全组件的安全运行数据的收集,云资产安全态势的集中管理;第三方漏洞扫描组件的交付,协助完成安全漏洞扫描评估。

服务名称	服务内容
分布式安全运维	基于发行人自研的分布式安全运维及应急平台，为客户提供基于中心平台的安全运维服务，包括平台化的安全工具、运维工具的安全运维能力的远程并发投送，同时提供对运维人员及运维流程的全程全方位安全监管。

(2) 网络行为管理类

网络行为管理服务系发行人为客户提供 WiFi、固网宽带的安全审计运营维护服务，以满足客户对宽带接入、用户行为管理、带宽管理等网络管理功能的需求。

发行人基于自主开发的网络行为管理系统实现用户宽带网络接入管理、网络带宽资源管理、用户网络行为审计、网络业务准用控制等网络行为管理功能。发行人通过自研的运营平台接入全网分布部署的 WiFi 设备、企智通设备，通过平台统一对设备进行管理，为用户的安全审计数据提供管理、存储服务。

3、安全培训

安全培训业务系发行人结合社会对网络安全人才知识、技能方面的需求，提供全面、专业、完善的网络安全人才培养方案，以虚拟化技术为基础，以实战经验提炼的课程内容为核心，集知识培训、技能训练、仿真演练、科研测试、攻防对抗、管理考核于一体，培养有理论基础、有实操能力的网络安全人才。培训内容根据网络安全实战岗位需要设计分为资质认证服务类、定制化安全服务培训类及新一代网络安全技术培训类。

发行人以理论结合实际的方式提供安全培训服务。发行人提炼自身实战经验为课程注入培训内容，同时结合经典案例，面向政府、事业单位、通信运营商、互联网企业等重点单位人员，提供网络与信息安全管理、数据安全、云计算技术等全方位、多种类的培训课程，为网络安全行业持续输送理论基础坚实、实操技术精良的行业中坚及管理人才。

4、公司开展网络安全综合服务的具体案例

报告期内，以全方位、一体化的服务能力为核心，发行人向客户提供安全咨询、安全运营及安全培训为主要内容的网络安全综合服务。以中国烟草某网络安全服务项目为例，其主要情况如下：

(1) 总体目标

有效提升网络安全管理水平和防护能力,构建全生命周期的安全防护与运行体系。

(2) 服务内容

发行人以丰富的服务经验、专业的技术能力及全面的综合服务能力向客户提供全方位、一体化的网络安全服务,具体服务情况如下:

服务类别	服务项目	服务内容
安全咨询	等保测评	为客户信息系统提供等保测评服务,并编制测评报告,同时为测评未合规的系统提供整改方案。
	安全评估	<p>信息系统评估:①对客户的信息系统建设提供咨询评估服务,提出网络安全的建设需求及建设方案等;</p> <p>②以漏洞扫描、操作系统核查、数据库核查、网络及安全设备核查、渗透测试等方式,对客户的所有信息系统进行年度全面的风险评估,并编制风险评估报告;</p> <p>③对安全风险评估报告中所涉及的安全隐患协助进行整改加固,包括操作系统加固、网络设备加固、安全设备加固、数据库和中间件加固等;</p> <p>④定期对重要的业务系统进行模拟黑客的安全渗透测试,包括工具扫描及人工渗透,并编制渗透测试报告,对测试发现的安全漏洞提出修复建议并对修复情况进行复测。</p> <p>管理制度评估:协助及参与客户网络安全管理制度的修订,包括网络安全标准和规范的建议和起草、管理流程及管理文档的梳理和修订。</p>
安全运营	安全值守	<p>①发行人选派优秀专业技术人员为客户提供安全服务,通过现状分析、资产梳理、安全检测等方式维护客户各信息系统的正常安全运行;</p> <p>②在重大活动期间,对客户重要系统进行安全检查工作,形成检查分析报告,并对发现的问题和隐患进行整改。</p>
	安全监测	<p>①安全监测通报:对客户的互联网网站、重要信息系统以及内网安全进行检测,对于检测过程中发现的异常情况及时通报处理,并以通信方式进行告警;</p> <p>②安全情况通报:向客户通报网络安全行业的最新态势、重大事件及重要预警信息。</p>
	安全巡检	<p>①每季度对客户的服务器、网络设备、安全设备等进行安全检查和漏洞扫描,并对应用系统登录日志、数据库访问日志和系统运维日志等进行安全审计;</p> <p>②协助客户制定网络安全自查方案,会同客户开展自查工作,通过人工核查、工具扫描等方式开展物理环境、网络架构和设备、主机操作系统、数据库系统、应用系统、安全控制措施及管理體系的问题识别和分析;</p>

服务类别	服务项目	服务内容
		③发行人选派优秀专业技术人员对客户及其下属单位进行全面网络安全检查。
	应急响应	为客户提供 24 小时全天候现场应急响应服务,在应急事件发生 2 小时内派出响应小组分析入侵行为并提供最佳处置办法,控制事件损失。
安全培训	安全培训	提供师资、教学设备、攻防平台和教学课件等资源,为客户及其下属公司的负责人和技术人员提供安全攻防培训、安全管理意识培训等,以提升客户相关网络安全从业人员的专业技能。

(三) 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安全咨询	等保测评类	12,361.25	59.15%	7,461.05	51.88%	6,162.49	50.50%
	商密评估类	846.07	4.05%	-	-	-	-
	安全评估类	2,861.66	13.69%	2,346.78	16.32%	2,417.76	19.81%
	小计	16,068.98	76.89%	9,807.83	68.19%	8,580.25	70.31%
安全运营	网络行为管理类	1,930.88	9.24%	2,080.20	14.46%	2,603.44	21.33%
	安全运维类	2,242.27	10.73%	1,655.82	11.51%	447.61	3.67%
	小计	4,173.15	19.97%	3,736.01	25.98%	3,051.05	25.00%
安全培训	安全培训类	347.38	1.66%	247.04	1.72%	71.83	0.59%
	小计	347.38	1.66%	247.04	1.72%	71.83	0.59%
其他	信息及技术服务	292.41	1.40%	343.45	2.39%	473.15	3.88%
	软件及硬件销售	15.97	0.08%	247.79	1.72%	26.55	0.22%
	小计	308.39	1.48%	591.24	4.11%	499.71	4.10%
合计	20,897.89	100.00%	14,382.13	100.00%	12,202.84	100.00%	

(四) 主要经营模式

报告期内,发行人盈利主要来自安全咨询、安全运营、安全培训等安全服务。公司通过招投标、商务谈判等方式获取订单,为政府机关、公共事业(教育、卫生、人社、市监、交通等)、电力、运营商、互联网、金融、烟草、IT、商务服

务等众多行业领域客户提供网络安全综合服务。

发行人已形成完善的研发、采购、销售、服务及盈利模式，实现从研发到销售服务环节的有效控制。在未来较长时间内，发行人主要经营模式不会产生较大变动，盈利来源较为稳定。

发行人具体研发、采购、销售、服务模式如下：

1、研发模式

(1) 研发体系

发行人坚持自主研发和自主创新的策略，以首席技术顾问为牵头人，在北京和广州设立研发中心，以技术导向进行研发，并严格遵照 CMMI3（软件能力成熟度模型 3 级）进行研发流程管理，为公司业务标准化、精准化、自动化及智能化提供了基础和保障。

(2) 研发方向

发行人研发方向分为底层支撑工具和技术研发、业务支撑系统研发及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的服务类平台研发，具体如下：

第一，发行人持续开发提高研发效率的底层支撑工具，并持续专注于行业内前沿技术以确保公司技术保持较为突出的优势。一方面，针对日常研发中重复性较强的批量数据处理、公用算法等工作，通过开发新的底层支撑工具，减少研发人员在机械化、重复性工作中的时间耗用，提高研发效率；另一方面，研发人员持续专注于安全咨询、安全运营服务领域的基础核心技术及前沿技术，包括提升公司作业质量及效率的应用工具类技术及云安全、工业互联网安全等新业态下网络安全技术，为公司主营业务拓展提供坚实的技术支撑。

第二，发行人建立了贯穿项目全流程的业务支撑平台，并实现可持续升级、拓展及复制，以强大的业务支撑技术实力助力项目实施及业务发展。目前，依托立项、开发、结项等全流程的研发管理流程，公司已研发出定制化的业务系统平台，为安全咨询、安全运营业务开展提供专业且高效率的技术支撑。同时，系统平台开发完成后，研发人员会根据后续的项目反馈持续对系统平台进行更新迭代升级，赋予定制化的系统平台更强的可复用性，以应用至发行人其他业务、场景

或者客户中。

第三，发行人根据市场需求，研发面向用户市场的网络安全服务类平台。发行人通过汇总不同行业、不同规模的客户在其网络安全防护体系构建过程中相似的难点和痛点，结合行业前沿技术的发展趋势，研发了云客户安全运维平台、分布式安全运维及应急平台等网络安全服务类平台。以平台为载体，发行人整合第三方安全产品及自身综合安全服务能力，协助客户解决网络安全威胁，构建高效的、坚固的网络安全防护体系。

(3) 研发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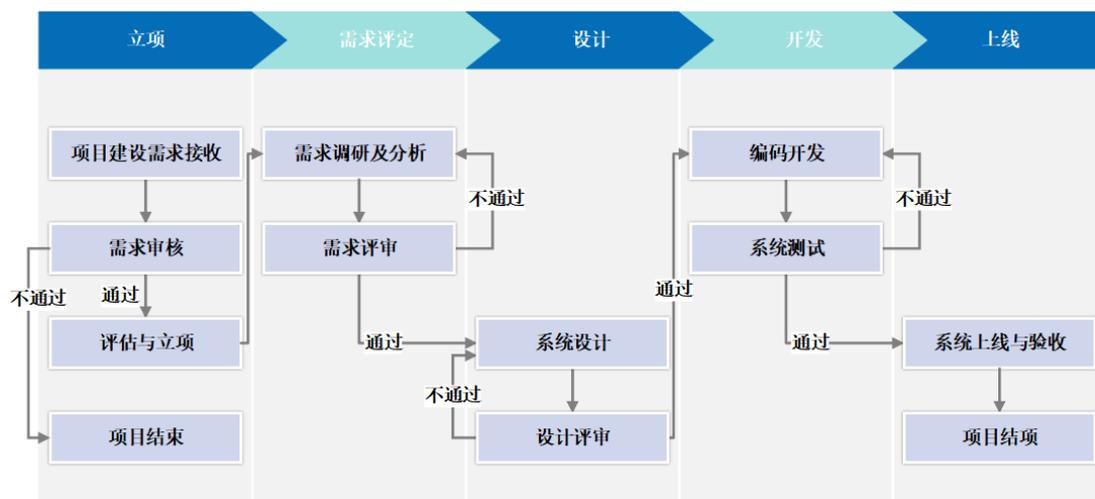
发行人严格遵照《研究开发管理制度》规范研发工作，其主要研发流程如下：

1) 立项阶段：业务部门或经营管理层向研发中心提出项目开发需求，研发中心在评估项目周期及上线计划后提出项目立项申请，立项通过后即组建项目团队并发布项目公告；

2) 实施阶段：该阶段研发工作进而分为四个程序。第一，研发项目组通过对项目需求的调研、分析，明晰项目范围及研发指导方向，同时根据项目规模及要求撰写项目设计说明书并提交评审；第二，研发人员根据项目需求及设计方案进行系统功能模块的开发实现，并输出程序源代码；第三，在完成功能开发后，项目测试人员开启集成环境部署以及多轮测试，直至测试通过；最后，研发项目组进行系统发布提交及验收申请；

3) 结项阶段：项目负责人依据项目目标和计划对项目完成情况进行综合评价，同时向维护人员移交项目开发过程的相关资料文件，保证项目维护工作顺利进行。

发行人研发流程图如下：



2、采购模式

发行人及子公司宽广智通的营运成本以人工成本为主，公司的采购主要为各类软硬件产品及服务，主要包括两大类：一类是服务和项目实施过程中所需的第三方软硬件产品及服务；另一类是公司日常运行过程中所需的服务器、办公用品等。

发行人根据业务开展、日常运行过程中的实际需求开展采购工作。首先由需求部门提出采购申请，然后综合部从《合格供方名录》中筛选合适供应商进行询价采购。在业务开展完成后，综合部对采购产品、服务进行反馈记录，对于出现异常问题较多或者业务部门频繁反馈存在异常的供应商，综合部将其剔除出《合格供方名录》，保证采购质量。

发行人建立了《采购与付款管理制度》，严格执行采购的审批流程，对采购过程及资金支付程序进行有效控制，防范采购与付款过程中的差错和舞弊，保障公司经营活动的正常开展。

3、销售模式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备的销售服务体系，并形成以自主销售为主、合作服务商协助为辅的销售模式。

(1) 自主销售模式

对于自主开发的客户，公司与其直接签订合同，安排专业的销售及技术人员、团队为其服务。通过该种销售模式，公司能为多数客户持续提供专业的安全咨询

及运营服务，有效地提高了客户粘性，从而保证和客户合作的稳定性及持续性。

(2) 合作服务商模式

1) 合作服务商基本情况

公司现阶段主要专注于技术的研发，市场开发人员相对较少；此外，公司所处行业面临终端用户群分散、用户的行业分布广、单笔业务金额低的特点，仅依靠自身市场开发人员，拓展市场成本投入及风险均较大。因此，公司针对自身所处发展阶段，基于成本效益原则，本着“合作共进、诚信务实、利益共享、风险共担”的合作理念，采取与合作服务商共同开拓网络安全服务市场的模式，以实现快速切入市场。

合作服务商为公司提供的服务主要包括售前、售中及售后三个阶段的服务。售前服务主要包括在所负责区域或行业收集市场信息、挖掘客户资源、初步业务接触、参与商业谈判，同时协助公司评审客户反馈需求并协助提供方案建议；售中服务主要为协助公司招投标、与客户反复沟通商谈具体销售合同拟定事宜，协助安排公司进场实施测评等工作；售后服务主要为跟踪合同履行进度、客户款项催收和售后信息反馈等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自主销售模式与合作服务商模式下的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销售模式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自主销售	12,190.75	58.33%	9,770.18	67.93%	8,803.01	72.14%
合作服务商	8,707.14	41.67%	4,611.95	32.07%	3,399.82	27.86%
合计	20,897.89	100.00%	14,382.13	100.00%	12,202.8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自主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2.14%、67.93% 和 58.33%，合作服务商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7.86%、32.07% 和 41.67%。2021 年度合作服务商销售收入占比有所上升，主要系业务结构收入占比发生变化所致，一方面，2021 年公司新增商密评估业务，合作服务商销售的业务较多；另一方面，2021 年公司等保测评收入占比增长较快，由于合作服务商销售主要为等保测评业务，因此，等保测评收入占比的提高导致合作服务商销售收入占比有所上升。

2) 采用合作服务商模式的原因

①用户分散、行业分布广且单笔服务金额小，采用合作服务商模式有助于快速切入市场，符合成本效益原则

报告期内，公司终端用户超过 4,000 多家，数量多且较为分散，用户行业分布广，涵盖政府机关、公共事业（教育、卫生、人社、市监、交通等）、电力、运营商、互联网、金融、烟草、IT、商务服务等众多领域。在各行业、各区域初始市场开发过程中，选择与区域内具有技术服务渠道及经验的服务商进行业务合作，公司可实现在不同行业的用户覆盖以及快速市场导入，有效提升市场占有率。公司未来通过本次募投自建营销网络可进一步开拓特定区域和行业。

②发行人与合作服务商的合作能够很好地实现优势互补，取得双赢的效果

合作服务商通常为专注于特定区域或特定行业的为客户提供软件与技术服务的企业，熟悉其所服务的区域或行业客户的需求，但其不具备等保资质、密评资质等安全咨询业务相关资质及服务能力。

发行人为国内少有的同时具备等保资质、密评资质及风评资质等安全咨询服务资质的网络安全综合服务商，发行人使用人工智能技术整合公司深厚的安全咨询服务经验，并结合“高并发隧道”、“智能化调度”等专利技术，形成了大规模知识库驱动的自动化、智能化安全测评核心技术群，在安全服务领域具备较强的竞争力与服务能力。但是，发行人现阶段主要专注于技术的研发，面对分散的客户群及多样化的行业，发行人对客户安全服务需求的掌握情况无法如合作服务商般及时和准确。

由此可见，发行人与合作服务商的合作，一方面能够使得发行人及时掌握客户及潜在客户的安全服务需求，从而精准高效地拓展市场，另一方面能够补足合作服务商的安全服务能力短板，双方合力实现优势互补，取得双赢的效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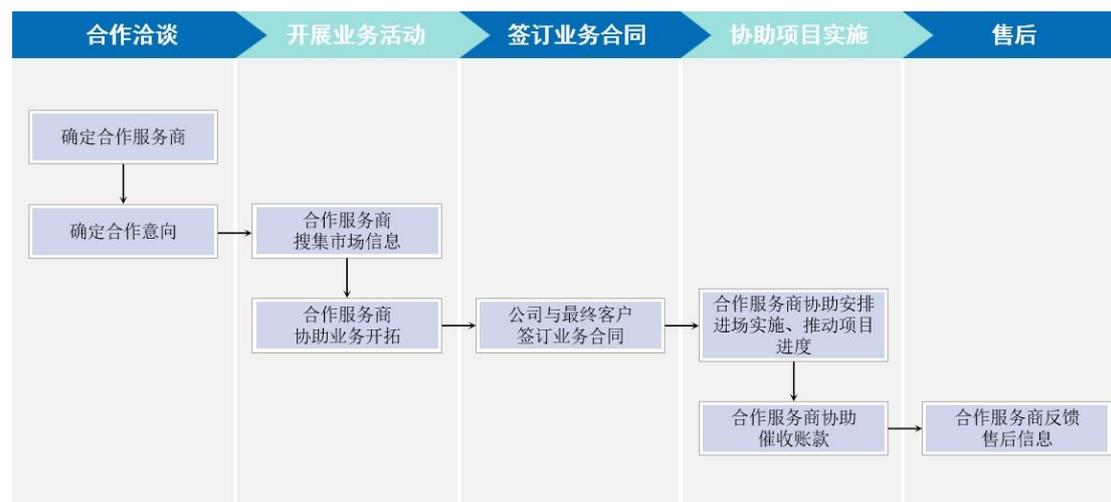
③合作服务商对特定区域和特定行业用户需求较为了解，能提升项目完工效率及效果，加快项目资金回笼

合作服务商通常为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商，对其所服务的区域或行业用户的需求、项目管理流程及项目进度情况较为熟悉，因此在终端用户的整体项目实施过程中，合作服务商能够有效推进项目实施，加快项目进度，促使发行人以更高

效速度进入安全咨询服务阶段，提高合同履行效率，加快资金回笼。

3) 与合作服务商的主要合作流程

公司在衡量市场开发难度、新增市场开发人员薪酬、经营场所成本等因素后，选择当地具有一定市场拓展能力、信誉良好的第三方担任合作服务商，在公司指定的销售区域内开展市场信息搜集、市场拓展和客户关系维护等业务活动。在该模式下合作服务商的业务执行主要过程如下图所示：



公司合作服务商制度的合作流程主要包括：

①合作洽谈：公司与合格合作服务商签订合作协议，具体明确该合作服务商合作内容、合作分工以及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②开展业务活动：协议期间，公司组织有关人员对合作服务商进行业务知识培训，向其传达公司最新战略规划、销售目标和重点工作安排等内容，并在合作服务商的协助下完成业务推介、技术交流和重点项目客户的拜访等工作；

③签订业务合同：合作服务商对所负责区域的市场信息、客户需求等情况进行了解，为公司寻找合适的客户并促成客户与公司间销售协议的达成；公司根据实际需要，通过派遣销售人员与合作服务商配合进行客户沟通工作，或与合作服务商合作进行招投标活动等方式，进行市场销售活动；

④协助项目实施：公司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后，合作服务商协助安排公司进场实施测评等工作，并推动项目进度、督促客户及时履行合同条款；

⑤售后服务：项目完工后，合作服务商协助催收账款，并及时反馈售后信息。

4) 合作服务商模式的定价依据及结算方式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服务费是基于自身定价原则与合作服务商针对各销售合同独立商业谈判形成,影响定价的主要因素为合作服务商投入的工作量、公司发生的项目成本、终端用户对公司的战略意义、当地服务费率市场行情、市场竞争情况及双方议价能力等。

公司与合作服务商以服务结果为导向,合作服务商促成项目签约后,公司与合作服务商的结算程序不以其提供服务的阶段划分,而是以销售合同约定的款项回收作为结算依据。通常情况下,公司按客户实际支付的销售合同款同比例,并结合合作服务商开具的增值税发票,向合作服务商支付服务费。合作服务商在与公司谈判推介客户时已经考虑了签约不成功等成本费用因素,若合作服务商未能促成公司与客户的合作,公司也无需向合作服务商支付任何费用。

5) 合作服务商模式的内控管理制度

公司建立了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财务内控制度,并严格遵照执行,以防范商业贿赂等违法违规行为。

首先,合作服务商为独立的经营主体,与公司为相互独立的市场主体。依据合作服务商与公司签订的相关合作协议约定,双方具有明确的法律关系,独立承担法律责任。

其次,公司秉承着“坚持标准、公开透明、合作双赢、不断提升、品牌优先”的管理原则制定了《合作服务商管理制度》,确定公司服务合作商的选择标准和管理细则,以保证公司和合作服务商的规范合作。根据公司《合作服务商管理制度》,公司选择的合作服务商需具备一定的条件:①经工商登记注册成立,并依法取得营业执照;②拥有满足公司合作要求的条件;③服务水平高,且具有与提供服务相符合的营业范围;④经营信誉良好,无违法违纪记录;⑤具有丰富的行业工作经验及有较好的经营业绩;⑥能严格履行合同规定如期保质保量完成相关工作;⑦合作服务商的实际控制人、董监高、业务负责人及相关亲属与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董监高、业务人员及相关亲属不存在关联关系。

最后,公司选定的合作服务商需与公司签署《反商业贿赂等不正当利益安排的承诺声明》,经公司审批同意后,方可加入合格合作服务商名录并签署合作协

议。合作服务商在与公司签署合作协议时，必须同时签署承诺执行《竞远安全合作伙伴行为准则》。

4、服务模式

公司根据客户的业务性质、所处领域及特定需求的差异，主要以现场与非现场两种形式向客户提供服务。

现场服务是公司主要的服务模式，是指公司根据客户需求，派驻专业技术人员在客户所在地实施个性化服务。现场服务最大的价值在于能够使公司在第一时间了解客户需求变化，并就项目方案与计划迅速做出相应调整，以此最大程度满足客户的信息安全服务需求。

非现场服务是指由公司的专业技术人员通过远程监控与后台系统向客户提供服务。非现场服务模式具有较强的灵活性，可以有效降低公司的服务成本，是公司扩大服务方式的必要补充。发行人通过引入卫星式作业平台和高并发隧道技术，灵活编排本地作业及远程作业，从而实现测评师资源的合理配置及安全工具资源的合理利用，降低作业成本，提升作业效率。

具体流程如下：

①前期准备。在与客户达成合作意向后，公司的技术人员与客户深入交流，充分了解客户的需求，并结合客户信息系统的整体情况，为其制定具有针对性的服务方案与实施计划。经过与客户多次讨论和不断完善后，服务方案与实施计划最终确定，公司同时完成项目实施前诸如人员调配、装备准备等前期准备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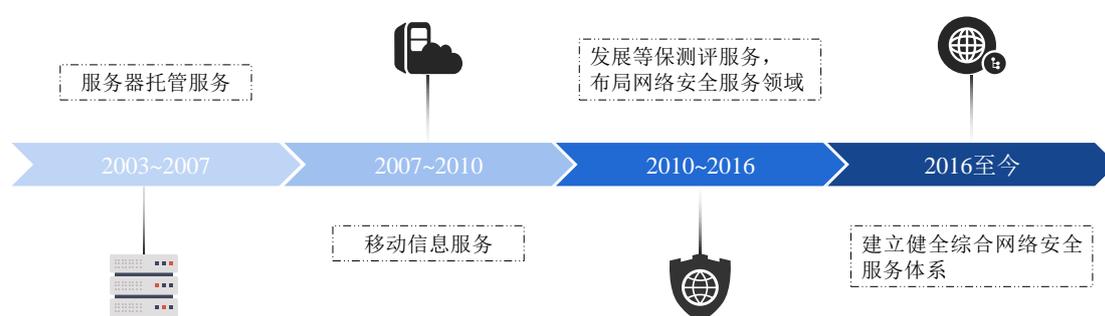
②项目实施。根据项目方案确定的服务种类，公司以现场及非现场的形式向客户提供服务。现场服务的项目包括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网络安全风险评估、信息系统加固与维护、软件漏洞扫描与修复、网络安全培训等；非现场服务则主要针对信息系统远程渗透测试、信息系统监测预警、应急响应等项目。无论现场或非现场的服务，公司均按照国家及项目实施地区相关信息安全服务质量标准与规范要求，在合同约定的服务期限内，切实为客户做好各项服务工作。

③验证交付。公司技术服务团队在初步完成各项服务项目后，会对服务实施情况进行内部验证，以确保服务能够达到项目方案预先设定的目的。如在内部验

证的环节发现问题, 公司将对问题进行整改, 在整改完成后出具符合相关信息主管部门要求的安全报告。如在报告交付的过程中发现问题或客户认为服务未能满足其安全需求, 公司的技术人员将与客户进行进一步沟通, 对确实存在的问题进行进一步的整改, 直至最终由客户确认。

④项目归档。实施项目的技术人员整理项目档案, 对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总结分析, 形成内部报告。公司后台主管人员对报告内容进行确认, 并将其中有价值的经验知识录入公司的信息安全知识库。

(五) 设立以来主营业务的演变情况



公司成立于 2003 年, 设立初期发行人主要为客户提供机架服务器的租赁、管理服务。

2007 年, 发行人抓住移动信息行业应用领域在国内推广所带来的市场机遇, 与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合作, 面向大型集团客户, 在其内网中部署移动代理服务器并与内部 ERP、OA 等系统进行应用耦合, 进而提供个性化的移动信息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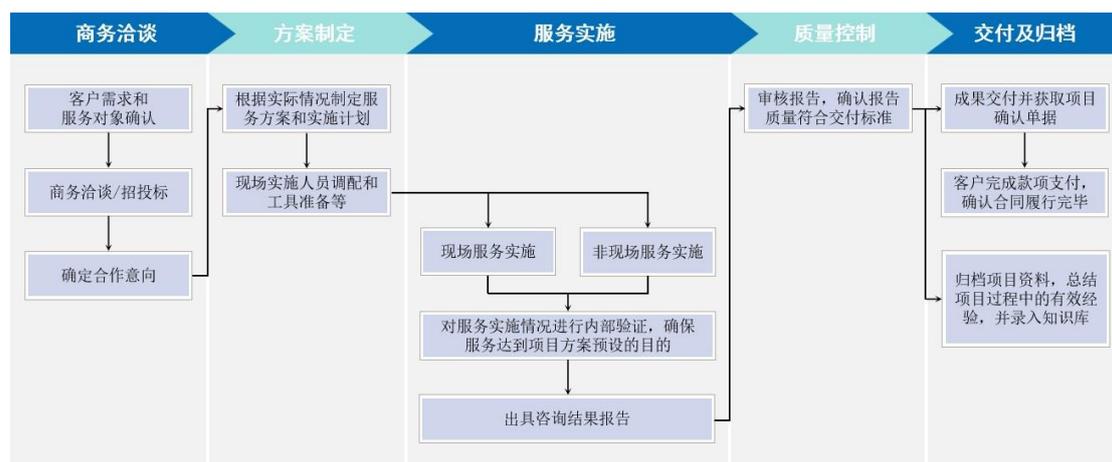
2010 年, 发行人取得《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机构推荐证书》, 并以此为业务发展基点, 切入网络安全服务领域。

在大力发展等保测评业务的同时, 发行人逐步拓展风险评估、安全培训等网络安全服务, 至 2016 年形成涵盖安全咨询、安全运营、安全培训的多领域的网络安全服务体系。依托于网络安全综合服务的业务布局, 发行人大力开拓政府机关、公共事业(教育、卫生、人社、市监、交通等)、电力、运营商、互联网、金融、烟草、IT、商务服务等多行业客户, 逐步扩大业务规模。

(六) 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图或服务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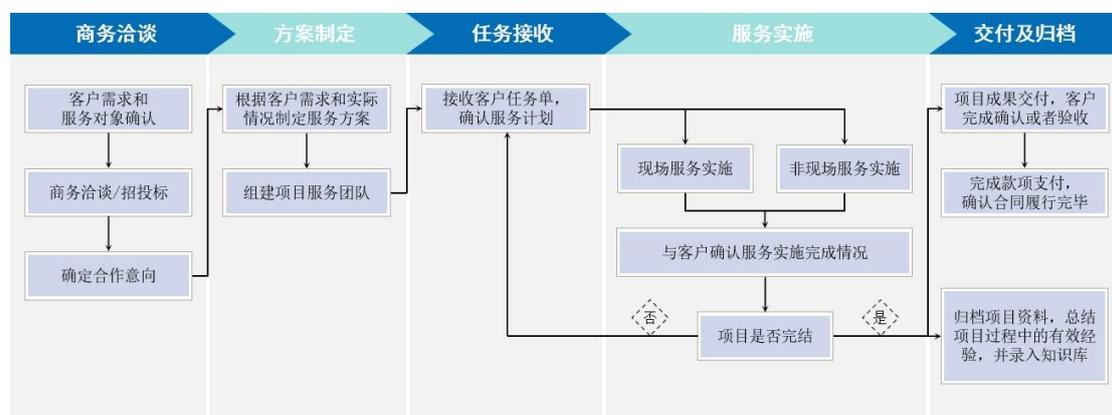
发行人主要围绕网络空间的安全服务而展开业务，为客户提供安全咨询、安全运营和安全培训为主要服务内容的“三位一体”的网络安全综合服务。发行人各类服务的主要服务流程图如下：

1、安全咨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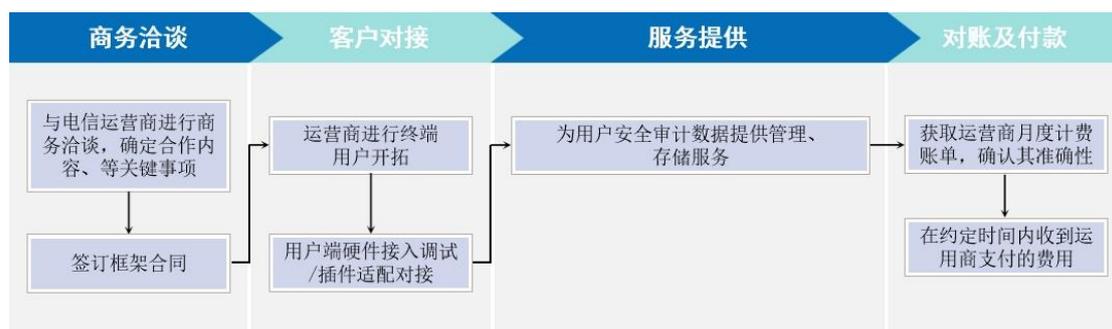


2、安全运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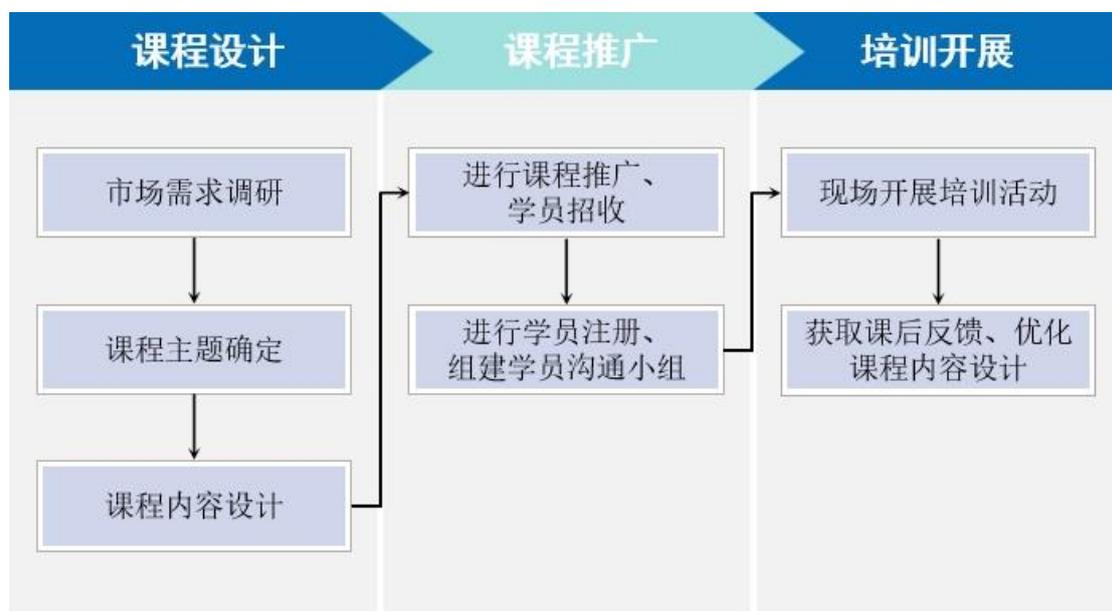
(1) 安全运维



(2) 网络行为管理



3、安全培训



(七) 生产经营中涉及的主要环境污染物、主要处理设施及处理能力

公司主要从事网络安全服务业务，在经营的过程中没有造成环境污染，不涉及环境污染物、主要处理设施及处理能力。公司经营活动未产生国家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所管制的废水、废气、噪声、危险固体废弃物等环境污染物，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违反国家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的处罚记录。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一) 所属行业及确定所属行业的依据

公司是一家网络安全综合服务商，主要为客户提供以安全咨询、安全运营及安全培训为核心内容的“三位一体”网络安全综合服务。根据公司主营业务的服务领域，公司属于网络安全行业。

依据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属于“I65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依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属于“I65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进一步可归类为I656“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二）行业主管部门、监管体制、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1、行业主管部门与监管体制

公司所处网络安全行业涉及的主管部门及主要行业协会如下：

主管部门/行业协会	相关职能
发改委	组织拟订产业发展、产业技术进步的战略、规划和重大政策；做好相关高技术产业化工作，组织重大产业化示范工程；统筹信息化的发展规划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计划的衔接平衡；组织推动技术创新和产学研联合。
工业和信息化部	制定并组织实施通信业的行业规划、计划和产业政策，提出优化产业布局、结构的政策建议，起草相关法律法规草案，制定规章，拟订行业技术规范和标准并组织实施，指导行业质量管理工作，组织协调并管理全国软件企业认定工作。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直属单位中国网络安全技术审查与认证中心，依据国家有关强制性产品认证、网络信息安全的法律法规，承担网络安全审查技术支撑和认证工作。
公安部	依法监督管理公共信息网络安全监察工作。
国家保密局	负责计算机网络信息安全的保密工作，负责对涉密计算机信息系统的审批和年审，组织实施对通信及办公自动化保密技术检查，负责对涉密计算机网络的设计、施工单位进行资格审查，对从事涉密信息系统集成的企业资质进行认定。
国家密码管理局	组织贯彻落实党和国家关于密码工作的方针、政策,研究提出解决密码工作发展中重大问题的建议；拟订密码工作发展规划，起草密码工作法规并负责密码法规的解释，组织拟订密码相关标准；依法履行密码行政管理职能；对密码工作部门实施业务领导；负责网络与信息系统中密码保障体系的规划和管理，规划、建设和管理国家密码基础设施；指导密码专业教育和密码学术交流。
中央网信办	着眼国家安全和长远发展，统筹协调涉及经济、政治、文化、社会及军事等各个领域的网络安全和信息化重大问题；研究制定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发展战略、宏观规划和重大政策；推动国家网络安全和信息化法治建设，不断增强安全保障能力。
全国信息安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在网络安全专业领域内从事信息安全标准化工作的技术工作组织，对网络安全国家标准进行统一技术归口，统一组织申报、送审和报批，
密码行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在密码领域内从事密码标准化工作，主要负责密码技术、产品、系统和管理等方面的标准化工作。

主管部门/行业协会	相关职能
中关村信息安全测评联盟	推动网络安全测评市场的规范化、测评活动的标准化和测评管理的制度化；加快面向全国、涉及系统评估、测试认定、安全监测、工具研发、能力认定、人才培养等各领域的体系构建；促进科技创新和产业快速健康发展，持续提高我国网络安全测评的技术水平和服务能力。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

公司处于网络安全行业，受到网络安全行业相关法律法规的管理。公司所处行业的主要法律法规如下：

发布时间	发文单位	法律法规名称	相关内容摘要
2021年	全国人大常委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	国家机关处理的个人信息应当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存储；确需向境外提供的，应当进行安全评估。
2021年	国务院	《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保护条例》	运营者依照条例和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以及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在网络安全等级保护的基础上，采取技术保护措施和其他必要措施，应对网络安全事件，防范网络攻击和违法犯罪活动，保障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稳定运行，维护数据的完整性、保密性和可用性。
2021年	全国人大常委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	数据收集、持有、管理、使用等数据安全责任单位应当建立本单位、本领域数据安全保护制度，落实有关数据安全的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标准以及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制度；属于关键信息基础设施范围的，还应当落实关键信息基础设施保护有关要求，保障数据安全。
2020年	公安部	《贯彻落实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制度和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保护制度的指导意见》	为深入贯彻党中央有关文件精神 and 《网络安全法》，指导重点行业、部门全面落实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制度和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保护制度，进一步健全完善国家网络安全综合防控体系，有效防范网络安全威胁，有力处置重大网络安全事件，切实保障关键信息基础设施、重要网络和数据安全。

发布时间	发文单位	法律法规名称	相关内容摘要
2020年	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发改委、工信部、公安部、国家安全部、商务部、财政部、中国人民银行、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国家广播电视总局、国家保密局、国家密码管理局	《网络安全审查办法》	关键信息基础设施运营者采购网络产品和服务,影响或可能影响国家安全的,应当按照《办法》进行网络安全审查。通常情况下,关键信息基础设施运营者应当在与产品和服务提供方正式签署合同前申报网络安全审查。网络安全审查充分尊重和严格保护企业的知识产权。网络安全审查的目的是维护国家网络安全,不是要限制或歧视国外产品和服务。
2020年	全国人大常委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密码法》	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有关规定要求使用商用密码进行保护的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其运营者应当使用商用密码进行保护,自行或者委托商用密码检测机构开展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
2016年	全国人大常委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	国家对公共通信和信息服务、能源、交通、水利、金融、公共服务、电子政务等重要行业和领域,以及其他一旦遭到破坏、丧失功能或者数据泄露,可能严重危害国家安全、国计民生、公共利益的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在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制度的基础上,实行重点保护。
2015年	全国人大常委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法》	国家建设网络与信息安全保障体系,提升网络与信息安全保护能力,加强网络和信息技术的创新研究和开发应用,实现网络和信息核心技术、关键基础设施和重要领域信息系统及数据的安全可控;加强网络管理,防范、制止和依法惩治网络攻击、网络入侵、网络窃密、散布违法有害信息等网络违法犯罪行为,维护国家网络空间主权、安全和发展利益。
2011年	国务院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保护条例》	保护计算机信息系统的安全,促进计算机的应用和发展。
2011年	国务院	《互联网信息服务管理办法》	为了规范互联网信息服务活动,促进互联网信息服务健康有序发展。
2011年	国务院	《计算机信息网络国际联网安全保护管理办法》	对中国境内的计算机信息网络国际联网安全保护管理的相关问题做出了相关规定。

发布时间	发文单位	法律法规名称	相关内容摘要
2010年	工信部	《通信网络安全防护管理办法》	通信网络运行单位应当落实与通信网络单元级别相适应的安全防护措施,并按照以下规定进行符合性评测:(一)三级及三级以上通信网络单元应当每年进行一次符合性评测;(二)二级通信网络单元应当每两年进行一次符合性评测。
2007年	公安部、国家保密局、国家密码管理局、国务院信息化工作办公室	《信息安全等级保护管理办法》	国家通过制定统一的信息安全等级保护管理规范和技术标准,组织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对信息系统分等级实行安全保护,对等级保护工作的实施进行监督、管理。

3、行业主要产业政策

公司所处行业主要发展政策如下:

发布时间	发文单位	政策名称	相关内容摘要
2021年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	提出保障国家数据安全,全面加强网络安全保障体系和能力建设,维护水利、电力、供水、油气、交通、通信、网络、金融等重要基础设施安全。
2019年	工信部	《关于促进网络安全产业发展的指导意见》	到2025年,培育形成一批年营收超过20亿元的网络安全企业,形成若干具有国际竞争力的网络安全骨干企业,网络安全产业规模超过2,000亿元。
2019年	工信部、教育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生态环境部、国家卫健委、应急管理部、国资委、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国家能源局、国家国防科技工业局	《加强工业互联网安全工作的指导意见》	提出到2020年底,工业互联网安全保障体系初步建立;到2025年,制度机制健全完善,技术手段能力显著提升,安全产业形成规模,基本建立起较为完备可靠的工业互联网安全保障体系。

发布时间	发文单位	政策名称	相关内容摘要
2019年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要求》《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安全技术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安全技术要求》	为了配合《网络安全法》的实施，同时适应新技术（移动互联、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等）、新应用情况下等保工作的开展，新标准针对共性安全保护需求提出安全通用要求，针对新技术（移动互联、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等）、新应用领域的个性安全保护需求，形成新的等保基本要求标准。调整各个级别的安全要求为安全通用要求、云计算安全扩展要求、移动互联安全扩展要求、物联网安全扩展要求和工业控制系统安全扩展要求。
2018年	工信部	《工业互联网发展行动计划（2018-2020年）》	2018-2020年是我国工业互联网建设起步阶段，对未来发展影响深远。深入实施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战略，推动实体经济与数字经济深度融合。
2018年	中央网信办、证监会	《关于推动资本市场服务网络强国建设的指导意见》	充分发挥资本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重要作用，建立完善部门间工作协调机制，规范和促进网信企业创新发展，推进网络强国、数字中国建设。推动网信事业和资本市场协同发展，保障国家网络安全和金融安全，促进网信和证券监管工作联动。
2017年	国务院	《关于深化“互联网+先进制造业”发展工业互联网的指导意见》	以全面支撑制造强国和网络强国建设为目标，围绕推动互联网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构建网络、平台、安全三大功能体系，持续提升我国工业互联网发展水平，深入推进“互联网+”，形成实体经济与网络相互促进、同步提升的良好格局。
2017年	工信部	《公共互联网网络安全威胁监测与处置办法》	积极应对严峻复杂的网络安全形势，进一步健全公共互联网网络安全威胁监测与处置机制，维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
2017年	工信部	《工业控制系统信息安全行动计划（2018-2020年）》	到2020年，全系统工控安全管理工作体系基本建立，全社会工控安全意识明显增强。建成全国在线监测网络，应急资源库，仿真测试、信息共享、信息通报平台（一网一库三平台），态势感知、安全防护、应急处置能力显著提升。
2016年	中央网信办、国家质检总局、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关于加强国家网络安全标准化工作的若干意见》	建立网络安全统筹协调、分工协作的工作机制；加强网络安全标准体系建设；提升标准质量和基础能力；强化网络安全标准宣传实施；加强国际网络安全标准化工作；抓好标准化人才队伍建设；做好资金保障。

发布时间	发文单位	政策名称	相关内容摘要
2014年	工信部	《关于加强电信和互联网行业网络安全工作的指导意见》	加大对基础电信企业的网络安全监督检查和考核力度,加强对互联网域名注册管理和服务机构以及增值电信企业的网络安全监管,推动建立电信和互联网行业网络安全认证体系。

4、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对发行人经营发展的影响

(1) 网络安全已上升到国家战略高度,并形成了较为完善的法律法规及政策体系

随着网络化、信息化、数字化成为社会发展的大趋势,网络安全问题的凸显催化相关法律法规、政策相继出台,我国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网络安全法律法规及政策体系。

2007年,《信息安全等级保护管理办法》出台落地,奠定了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制度的法律基础,开启了等保1.0时代。

2014年,中央网络安全和信息化领导小组成立,随之网络安全上升到国家战略的高度,网络安全法律法规和行业规范逐步健全。习近平总书记强调,网络安全和信息化是事关国家安全和国家发展、事关广大人民群众工作生活的重大战略问题,要从国际国内大势出发,总体布局,统筹各方,创新发展,努力把我国建设成为网络强国。

在上述战略方针指导下,2015年,《国家安全法》发布实施,为国家网络安全体系的构建提供了纲领性指引;2016年,《网络安全法》发布,构筑了我国网络安全基础法律框架;2019年,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核心标准《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要求》《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安全设计技术要求》发布,标志着我国正式进入等保2.0时代;2020年以来,《密码法》《数据安全法》《关基保护条例》《个人信息保护法》的陆续实施,意味着我国网络安全的政策体系已逐步迈向成熟。

多层次网络安全政策体系的建立,有力地推动了我国网络安全产业的规范建设和快速发展,大大加快了政府、企事业单位网络安全及合规建设的步伐。

(2) 报告期内网络安全法律法规、政策拉动网络安全行业市场规模大幅提

升并拓宽发行人业务范围，发行人直接受益于此

整体上看，完善的网络安全政策体系及日益严峻的网络安全形势驱动政府、企事业单位增强网络安全意识及加大对网络安全体系建设的投入，即加大对安全产品及安全服务的采购预算及力度。一方面，随着政策的落地实施、网络安全意识的全民普及，政府、企事业单位对网络安全建设的重视程度逐步加强，促使网络安全建设在企业发展战略规划中的地位提升。另一方面，日益严峻的网络安全形势有效地牵引政府、企事业单位对网络安全建设投入的加强，以防范网络安全事故所导致的重大损失。

竞远安全作为具备一定核心竞争力的安全服务厂商，能够为客户提供全方位、一体化的网络安全综合服务，并凭借优质的服务与客户建立较强的业务粘性，客户安全采购增加将直接导致发行人业务快速增长。

具体来看，第一，法律法规对信息系统的网络安全建设从广度和深度上提出了更高的合规需求，驱动政府、企事业单位重视和加强网络安全服务。例如，2019年12月，《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等级保护要求》（简称“等保2.0”）正式发布，从体制内到体制外全方位覆盖保护对象，除原有基础网络和信息系统外，将大数据中心、云计算平台、物联网、工控系统、公众服务平台、互联网企业及其他关系国计民生的企业统一纳入等级保护监督。与原等保1.0相比，等保2.0的监管范围有所扩大，进一步释放更多类型客户的网络安全业务需求，加之政企事业单位内生的网络安全需求，拉动了等级保护测评市场的快速发展。

随着等保2.0规定推出，等保测评业务市场容量迅速提升。而发行人凭借强大的融标能力、丰富的测评经验、较为先进的测评技术和平台，在等保测评市场业务量快速提升之际，得以获取更高的市场份额。

第二，法律法规对信息系统网络安全建设提出了全新方向的合规需求，拓宽了网络安全服务行业的业务范畴。如《密码法》《数据安全法》的实施，将信息系统中商用密码的应用安全性评估、数据处理方开展数据安全评估活动上升至法律层面，开拓了新兴安全服务市场。

发行人凭借在网络安全服务领域的经验优势及技术优势，把握市场动态，快速切入上述新兴市场，奠定了业务快速发展和业绩稳步增长的坚实基础。

(三) 网络安全行业发展概况

1、网络安全行业简介

网络安全是指对网络系统的硬件、软件及其系统中的数据进行保护，使其不因偶然的或者恶意的原因而遭受到破坏、更改、泄露，保证系统连续可靠正常地运行，网络服务不中断。

根据 IDC¹发布的《全球安全支出指南（2020 年第二版）》，网络安全市场分为安全硬件、安全软件和安全服务三个部分，主要情况如下：

类别	产品简介
安全硬件	指以物理硬件的形态直接集成到网络中的安全设备，主要包括防火墙、WEB 应用防火墙、运维审计与风险控制系统、数据库审计与风险控制系统、综合日志审计、入侵检测与防御、统一威胁管理、安全内容管理、VPN 等。
安全软件	指运行在服务器或者终端设备上的软件形态安全产品，主要包括身份管理与访问控制软件、终端安全软件、安全性与漏洞管理软件等。
安全服务	贯穿于企业整个 IT 基础设施建设过程中所需要的信息安全的计划、设计、建设、管理等全过程。通过 IT 安全服务可以发现企业 IT 系统中可能存在的安全风险，更新安全软件、安全硬件策略，减少 IT 安全防护体系的疏漏。

其中，安全服务系发行人所深耕的领域。发行人以等保测评业务为切入点，依托于专业的技术实力、丰富的经验积累及细致的服务能力，为客户提供安全咨询、安全运营及安全培训服务，助力客户构造主动、动态、全方位的网络安全综合防御与运行服务体系。

2、网络安全行业的全球发展概况

近年来，在网络信息技术快速普及发展、网络安全事件频发叠加法律法规政策日益完善等多重因素的驱动下，网络安全市场需求得到充分释放，市场规模展现持续增长的前景。

首先，网络信息技术的快速发展对网络安全市场发展的影响体现在攻击技术加强及影响范围加大两个方面。一方面，信息技术发展带动网络攻击的自动化及智能化，使得网络安全行业面临的安全挑战日益严峻；另一方面，随着现代社会

¹IDC 市场研究公司（International Data Corporation）是全球著名的信息技术、电信行业和消费科技市场咨询、顾问和活动服务专业提供商。

生活对信息技术依赖性的逐渐增强及信息技术更新迭代速度的加快,人工智能、5G 技术、量子通信等战略性技术的突破,大数据、物联网、移动互联网、云计算等“互联网+”的基础应用及新业态的推广及持续深化,网络安全攻击发生范围的广泛性、普遍性及结果的严重性进一步加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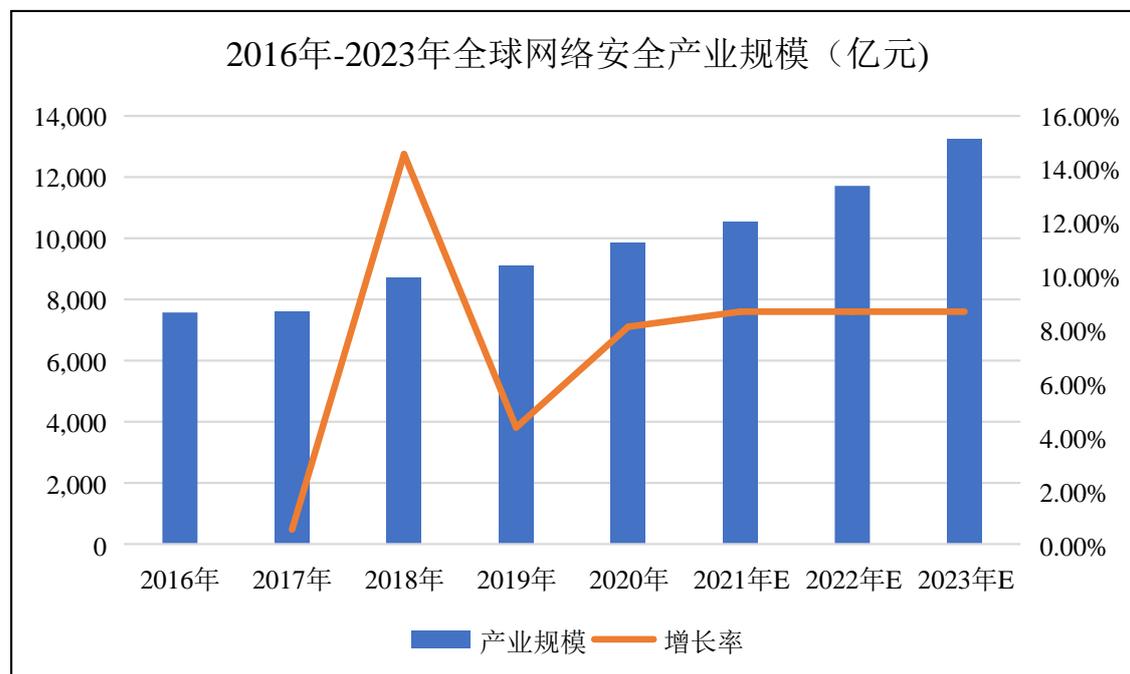
其次,近几年网络安全事故频发,被攻击的政府、企事业单位承受了巨大的经济和声誉损失,进一步确认了网络安全在社会、企业发展过程的重要地位。2019 年 3 月,受网络攻击影响,委内瑞拉大部分地区长时间停电,导致巨额的国民经济损失及数十人的死亡;2021 年 5 月,美国最大的成品油管道运营商因受到勒索软件攻击,被迫关闭其关键燃油网络,每天约 250 万桶的成品油运输受影响,美国因此宣布进入国家紧急状态。持续不断的网络安全事件不仅给各个国家的政府、企事业单位带来巨额的经济损失,还对其网络安全防御及保障机制提出了新的挑战,进而驱使其增加网络安全成本投入。

再者,随着信息化进程的深入推进,全球各国逐步增加对网络安全行业的重视,持续推出并优化网络安全相关的法律法规及行业政策。2018 年,以美国、英国等西方发达国家为代表的各国开启了网络安全、数据保护法律法规的新一轮改革,如美国实施《关键基础设施网络安全改善框架》《网络安全战略》、欧盟实施《通用数据保护条例(GDPR)》、英国《最低网络安全标准》等。规范、严格的法律法规的持续出台为网络安全市场奠定了快速发展的基础。据 Gartner² 统计,近几年全球网络安全支出占总 IT 支出的比例持续增长,由 2016 年的 2.44% 增长至 2019 年的 3.33%,且将保持增长的趋势。

因此,在全球各国持续出台信息网络法律法规的政策性驱动、快速发展迭代的网络安全技术及网络安全环境面临的严峻挑战所带来的对于安全投入增强的内生性驱动的双重叠加作用下,全球网络安全市场保持快速增长的态势。根据艾媒咨询发布的《2021 年中国网络安全产业发展报告》,2020 年全球网络安全产业规模达到 9,843.5 亿元,预计到 2021 年,产业规模将达到 10,553.3 亿元。在

²Gartner Group 是全球具有较强权威的 IT 研究与顾问咨询公司,其研究范围覆盖全部 IT 产业,就 IT 的研究、发展、评估、应用、市场等领域,为客户提供客观、公正的论证报告及市场调研报告,协助客户进行市场分析、技术选择、项目论证、投资决策。

2021-2023 年的预测期间内，全球网络安全产业规模将保持 8.69% 的增速，2023 年增长至 13,237 亿元。



数据来源：艾媒咨询

3、网络安全行业的国内发展概况

(1) 国内网络安全市场呈快速发展的态势

1) 法规政策驱动

由于近年来国际、国内重大网络安全事故频发，我国政府对网络安全的重视程度不断提高，网络安全已上升国家安全的重要层面。

2013年11月，国家安全委员会正式成立；2014年2月，中央网络安全与信息化领导小组正式成立，习近平总书记担任小组组长，明确了网络安全在国家发展中的重要战略地位；2015年7月，《国家安全法》正式施行；2017年6月，《网络安全法》正式施行，从制度上保障了信息网络的安全；2020年，《密码法》正式生效施行，进一步通过规范密码的应用和管理，保障网络与信息的安全。同时，国务院、发改委等机构制定印发《“十四五”国家信息化规划》《“十四五”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发展规划》等重要产业政策，从法律法规、行业政策文件的视角彰显了网络安全的战略高度，强调了公共通信、信息服务、能源、交通、水利、金融、公共服务、电子政府等领域网络安全的重要性，进一步拉动网

络安全产业的内生性增长。

2) 技术升级驱动

近年来,随着国内人工智能、5G 通信等技术取得跨越性的突破,特别是在 5G 通信的技术研究上处于全球领先的地位,网络安全领域同步呈现攻防技术持续升级、事件影响范围持续扩大的态势。一方面,在信息网络技术不断取得突破的同时,网络攻防与新兴技术的紧密结合,使得网络安全威胁具备智能化、精准化的特征,对政府、企事业单位的防护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另一方面,技术的突破促进社会生活数字化、信息化的深入发展,因此数据泄露等网络安全威胁事件呈现影响范围广、损失重的特征。

持续升级的网络安全威胁成为网络安全市场持续发展的推手,工业、金融、电力能源等重点行业及各新兴产业对网络安全产品、服务逐步增加并升级的需求驱动国内网络安全市场的持续发展。

3) 安全事件驱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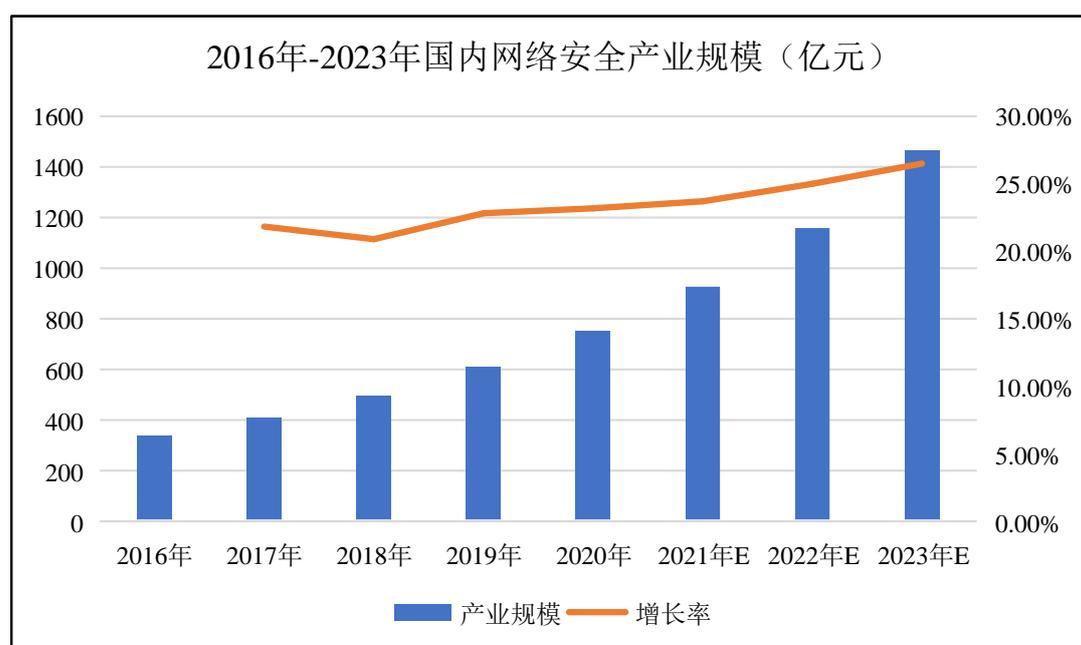
随着我国数字化转型的深入发展、网络安全推广普及的全面开展,国内的网络安全态势面临着严峻的挑战。国家互联网应急中心对我国网络安全态势监测数据显示:在恶意程序方面,2020 年被捕获计算机恶意程序样本数量超过 4,200 万个,日均传播次数达 482 万余次,涉及计算机恶意程序家族约 34.8 万余个。在网站安全方面,2020 年监测发现约 20 万个针对我国境内网站的仿冒页面,同比增长约 1.4 倍,发现境内外约 2.6 万个 IP 地址对我国境内约 5.3 万个网站植入后门。国内网络安全环境总体呈现较为紧张的态势。

在高度信息化、数据化的背景下,网络安全事件已呈现范围广、损失重、影响大的现状。2020 年 1 月,微软用于存储客户支持分析结果的服务器发生数据泄露,共涉及 2.5 亿条记录。

严峻的网络安全态势使得政府、企事业单位逐步增加对网络安全的重视,有力地促进其增大对网络安全的投入,构建更加完善、健全的网络安全防御体系,以降低受网络攻击所带来的损失。

4) 我国网络安全行业规模稳步增长

随着我国网络安全行业规范性逐步提升,政府、企事业单位在网络安全产品和服务上的投入持续增长,整体市场规模保持着较快的增长速度。根据艾媒咨询发布的《2021年中国网络安全产业发展报告》,2021年预计产业规模将达到926.8亿元,较2019年增长约为23.71%,且市场规模在未来3年预计将保持25%的年均增速。



数据来源：艾媒咨询

（2）中国网络安全产业逐步向服务化转型

多层次的法律法规、政策合规需求和国内网络安全产业成熟度的持续提升,驱动网络安全市场开始由以安全产品为主的传统结构转型成为安全服务与产品并行的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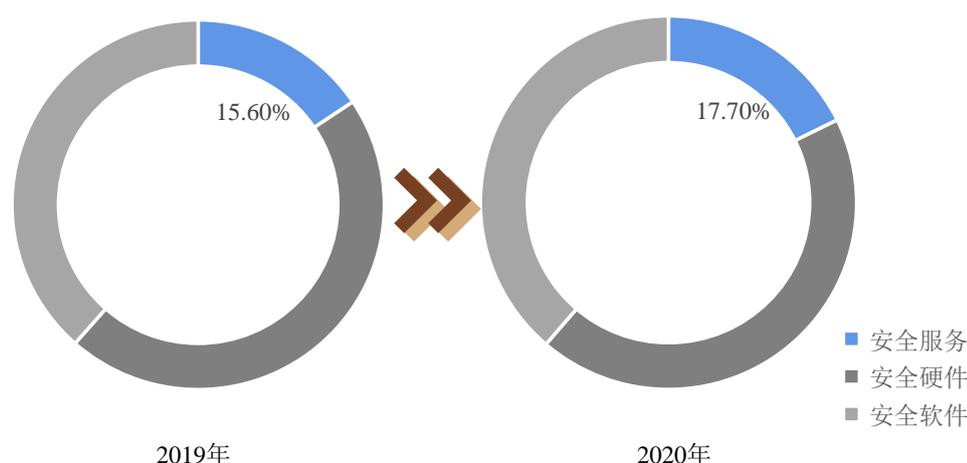
在法律法规、政策合规方面,等保 2.0、《关基保护条例》《密码法》以及《数据安全法》等法律法规的相继出台,对信息系统的网络安全建设提出了合规要求,驱动政府、企事业单位对等保测评、商密评估、安全评估的需求迅速提升。

在产业升级方面,随着国内网络安全行业逐步成熟,政府、企事业单位的安全体系重心逐渐从采购安全产品以满足合规要求,转移到采购安全服务以提升安全能力。对于国内多数规模企业来说,在经过多年的网络安全建设后,继续堆叠安全产品对于网络安全边际提升效用不断递减,因此安全服务在构建更为有效并持续高效运作的安全体系中逐渐承担更为重要的责任。因此政府、企事业单位对

专业安全服务厂商的服务需求将逐渐增加。

在上述因素的影响下，网络安全服务市场收入占比已初步呈现上升趋势。根据赛迪咨询的数据，2020 年国内网络安全服务收入占网络安全业务总收入的 17.7%，较 2019 年上升 2.1 个百分点。同时，相比全球市场上网络安全服务占比约一半的市场份额，中国的网络安全服务市场占比仍有较大的增长空间。

2019、2020年国内网络信息安全市场收入结构



数据来源：赛迪咨询、国金证券研究所

4、网络安全服务市场情况

网络安全服务是指第三方网络安全机构提供的贯穿于企业整个 IT 基础设施建设过程中所需要的网络安全规划、设计、建设、管理等服务。2018 年至 2020 年，国内网络安全服务收入占总体安全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13.80%、15.60%、17.70%，呈现小幅上涨的趋势。随着网络安全市场由合规驱动为主转变为政策合规、技术升级和安全事件多因素共同驱动，预计未来网络安全服务业务将维持快速增长及市场规模占比持续提升的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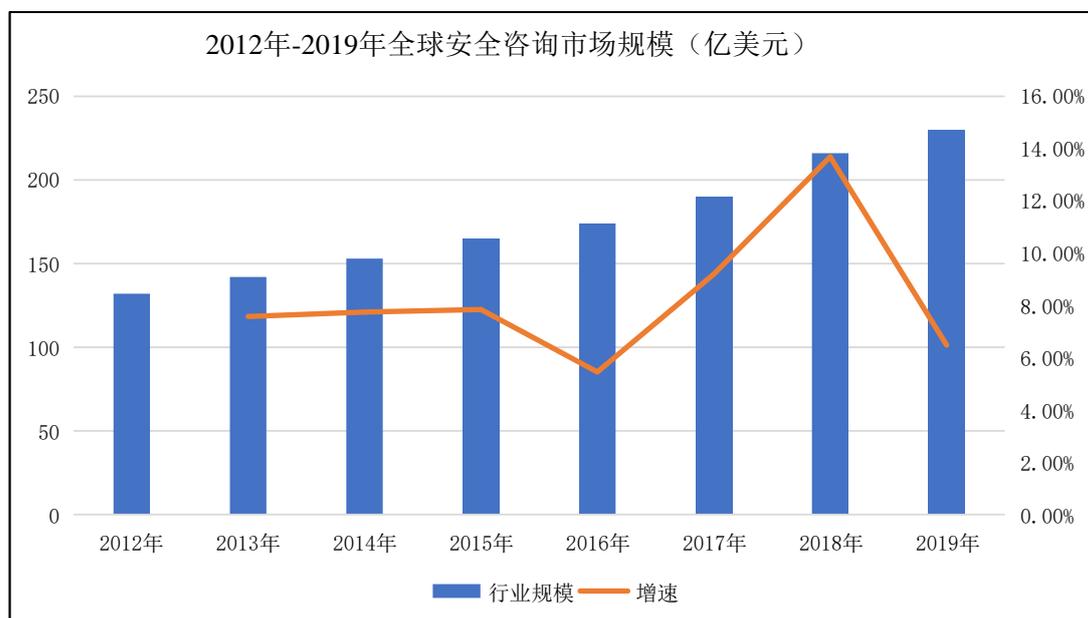
发行人所处安全咨询、安全运营和安全培训服务行业主要情况如下：

(1) 安全咨询服务

安全咨询系安全服务的重要组成部分，主要包括安全战略规划、安全架构设计、安全风险评估等。经过多年的发展，安全咨询已经成为一个成熟的行业，近年来国际安全咨询市场规模保持平稳增长。

根据 Gartner 的统计数据，2019 年全球安全咨询市场总规模达 230 亿美元，

约占据网络安全市场整体规模的 20%，系网络安全行业最大的分支之一。2012 年以来全球安全咨询市场规模情况如下：



数据来源：Gartner、方正证券研究所

根据 Gartner 的统计数据，2018 年大中华市场（包括中国大陆、香港、澳门、台湾等）的安全咨询市场规模仅占全球市场规模的 4.0%，相较于占比 44.8% 的北美市场及 31.3% 的西欧市场仍存在较大的差距，但其同比增速为 20.7%，展现出强劲的增长态势。随着政府、企事业单位规范化意识的逐步增强及法律政策的日渐完善，国内的安全咨询市场将保持持续快速发展的态势。

发行人从事的安全咨询业务可进一步细分，具体如下：

1) 等保测评

2017 年 6 月，《网络安全法》正式实施，明确规定了网络运营者应当按照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制度的要求，履行安全保护义务。

2019 年 12 月，等保 2.0 制度正式实施，全方位覆盖保护对象，除原有基础网络和信息系统外，将大数据中心、云计算平台、物联网、工控系统、公共服务平台、互联网企业及其他关系国计民生的企业统一纳入等级保护监督。与原等保 1.0 相比，等保 2.0 的监管范围大大扩大，进一步释放等保市场需求，加之政府、企事业单位内生的网络安全需求，拉动了等级保护测评市场的快速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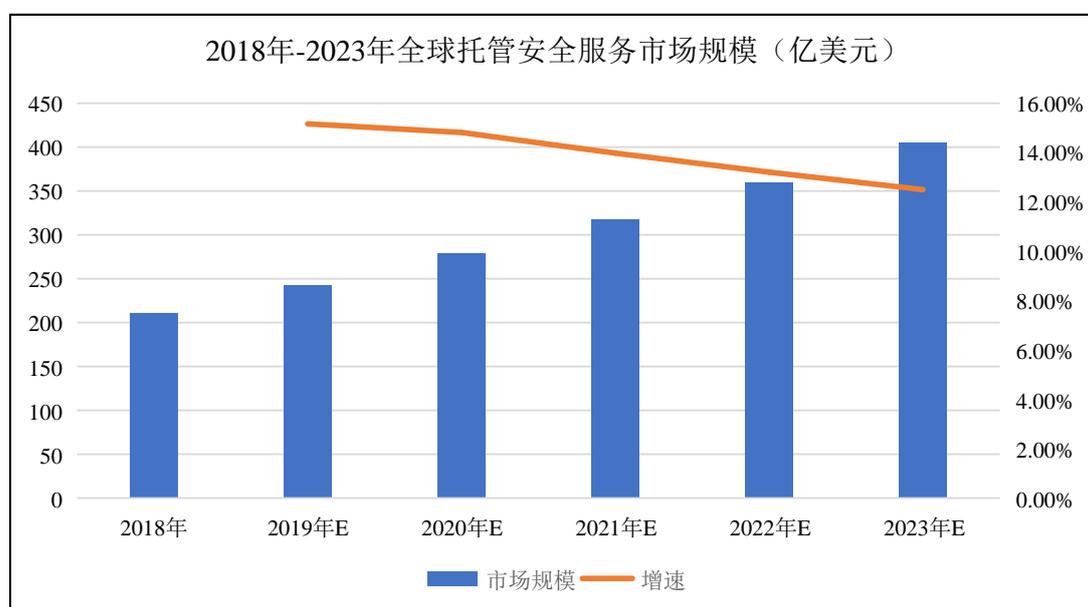
2) 商密评估

2018年2月,密标委发布了《信息系统密码应用基本要求》,对信息系统中的密码应用提出了基本要求,为当前商用密码的应用提供了规范化的指导及评估标准依据;2020年,《密码法》正式实施,明确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和三级以上重要系统的运营者必须按照要求使用商用密码,并开展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作为国内网络安全行业的新兴市场,商业密码测评具有广阔的发展前景。

(2) 安全运营服务市场

安全运营是指第三方安全服务商通过远程或者现场的方式向用户交付持续性的安全服务,其中通过远程安全运营中心(SOC)交付的事件监控、分析、预警、响应等一系列服务为托管安全服务(MSS),而通过现场人员交付的安全运营服务为安全外包服务。

托管安全服务作为安全运营服务的重要组成部分,其主要服务内容包括远程24小时全天候对客户侧的安全事件和相关数据源(包括日志、流量等)进行安全监控和威胁检测、漏洞(弱点)评估与管理、IT安全设备和工具管理及对客户安全事件进行响应。近年来,托管安全服务市场规模的增长速度基本维持在10%以上,根据IDC的统计,2018年全球托管安全服务市场规模达211亿美元。



数据来源: IDC

根据IDC的预测,2018年至2023年,全球托管安全服务市场规模将保持较为平稳增长的态势,其增长幅度维持在12%以上,整体市场规模将于2023年达

到 405 亿美元。

(3) 安全培训服务市场

人才的培养是产业持续快速发展不可或缺的基础。国内网络安全人才培育起步较慢，至 2016 年中央网络安全和信息化领导小组办公室发布《关于加强网络安全学科建设和人才培养的意见》，我国才加速了相关人才培养的步伐。但由于我国信息化、数字化转型的迅速发展，且网络安全人才培养体系较为复杂，因此国内网络安全人才仍处于供需严重失衡的情况。

当前国内巨大的网络安全人才缺口为安全培训服务市场的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根据《网络安全产业人才发展报告》（2021 年版）的统计数据，年均 2 万余名网络安全专业毕业生对于 2021 年我国超过 140 万的网络安全人才需求累计缺口无法起到显著的弥补作用，因此网络安全培训服务成为培育行业专业管理人才、技术人才和复合型人才的重要板块。同时，随着行业持续的高速发展及产业、技术的迭代更新，行业人才的需求将进一步得到充分增大，持续促进安全培训服务市场的快速发展。

5、网络安全行业新兴发展趋势

(1) 工业互联网安全市场

1) 工业互联网行业已进入快速成长阶段

工业互联网作为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工业经济深度融合形成的新兴业态和应用模式，是实现产业数字化转型的关键基础。近年来，工业互联网发展走向深入，产业规模与参与主体快速壮大，加速传统工业支撑体系变革，并带动新兴产业发展。从广义范围来看，工业互联网核心产业基本等同于工业数字化的相关产业，其根植于传统制造支撑体系，又融合数据感知、互联互通、先进计算、智能分析等能力，带来了传统产业的升级和新兴产业的诞生。

2018 年，国家出台《工业互联网发展行动计划（2018-2020）年》《工业互联网平台建设及推广指南》和《工业互联网平台评价方法》等行业发展规划，标志着工业互联网在国内的起步。至 2021 年，我国工业互联网发展成效显著，网络基础、平台中枢、数据要素、安全保障作用逐步显现，工业互联网进入快速成长的阶段。在此背景下，为深入实施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战略，推动工业化和信

息化在更广范围、更深程度、更高水平上融合发展，国家出台《工业互联网发展行动计划（2021-2023年）》，确立了工业互联网的核心战略地位，同时明确我国未来三年工业互联网行业的发展目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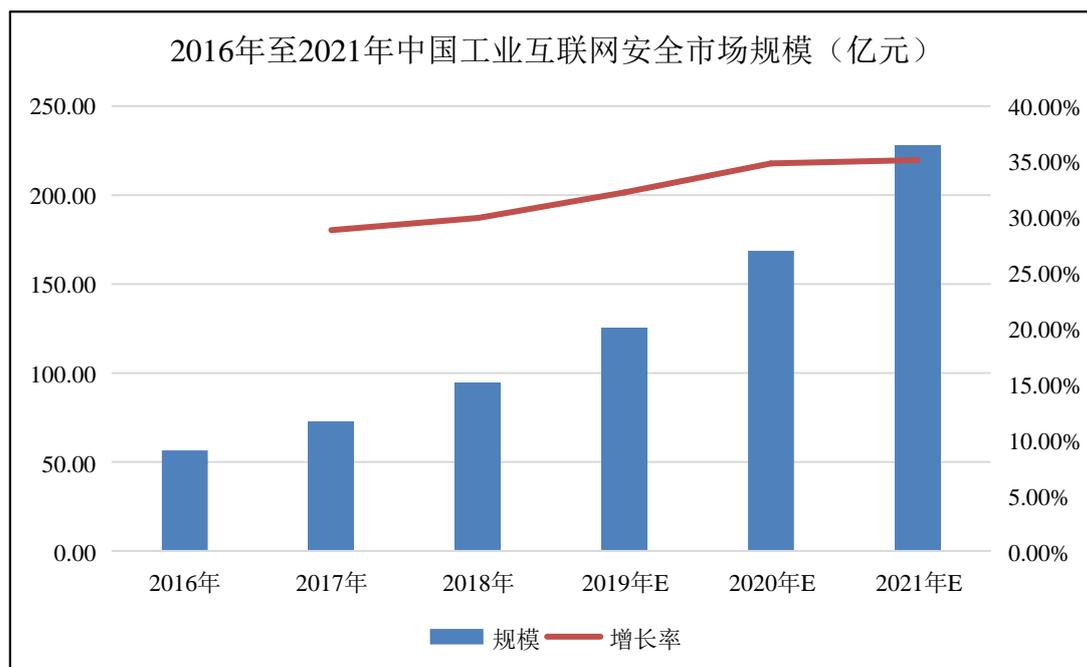
根据中国信通院发布的《工业互联网产业经济发展报告（2020年）》，2019年我国工业互联网产业规模达2.13万亿元，较2018年1.42万亿元实际增长47.30%。预计2020年，工业互联网产业规模可达3.10万亿元，实现47.90%的增长。工业互联网产业经济的迅猛发展，奠定了其安全产业发展的必要性。

2) 工业互联网安全产业快速发展

工业互联网的本质是现实生活的工业系统与虚拟网络的高级计算、分析、感应技术以及互联网连接融合的结果，万物互联带来的大量的数据交互及信息传输必然导致数据信息的敏感性增强及受攻击频率的增加，因此工业互联网安全的产业发展和技术进步显得尤为重要。

一方面，国家通过实施网络安全保护相关的法律法规，从物理基础设施的层面对信息安全进行防御，以达到保护交互数据安全的目的。2017年6月，《网络安全法》正式实施，明确关于关键信息基础设施的运行安全，所有一旦遭到破坏、丧失功能或者数据泄露，可能严重危害国家安全、国计民生、公共利益的关键信息基础设施，须在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制度的基础上，实行重点保护。另一方面，各类工业互联网规范性文件、产业白皮书的颁布为行业安全产业的标准化、规范化、专业化提供了统一的指导。

随着工业互联网政策的不断出台、体系的有序构建、行业标准的日渐完善，在政策的外生性及政府、企事业单位对于工业互联网网络安全内生性自发需求的叠加驱动下，工业互联网安全市场具有较快的增长率。根据赛迪顾问统计，2018年国内工业互联网安全市场规模为94.60亿元，较2017年上升29.95%，预计到2021年，全国行业规模将保持34.08%的复合增长率，绝对数值达228.00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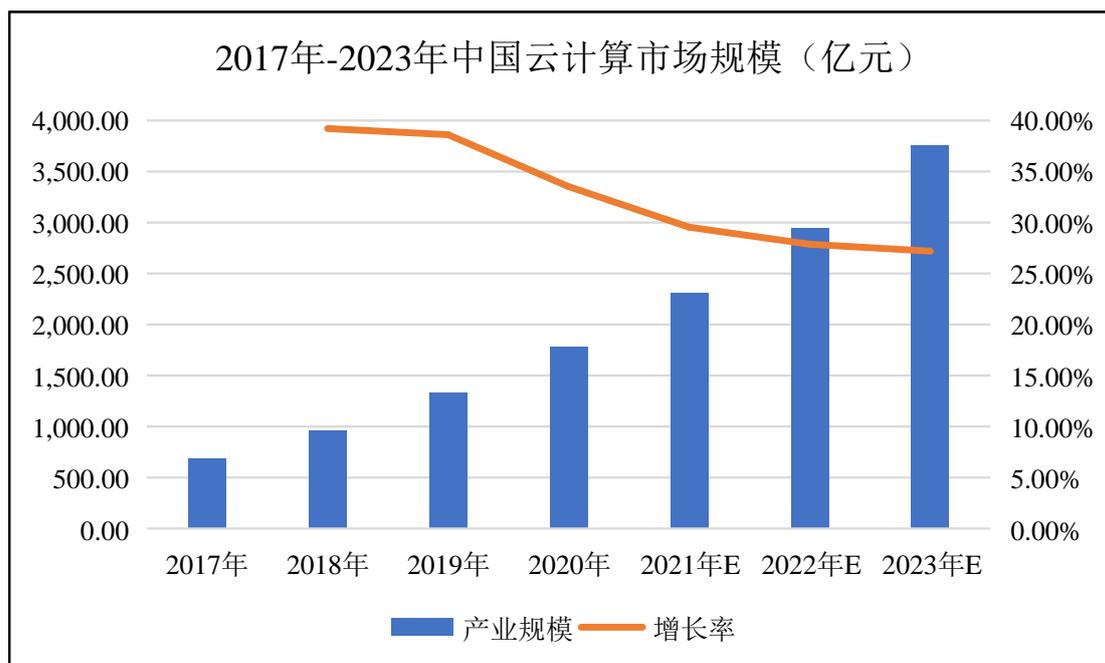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赛迪顾问

（2）云安全市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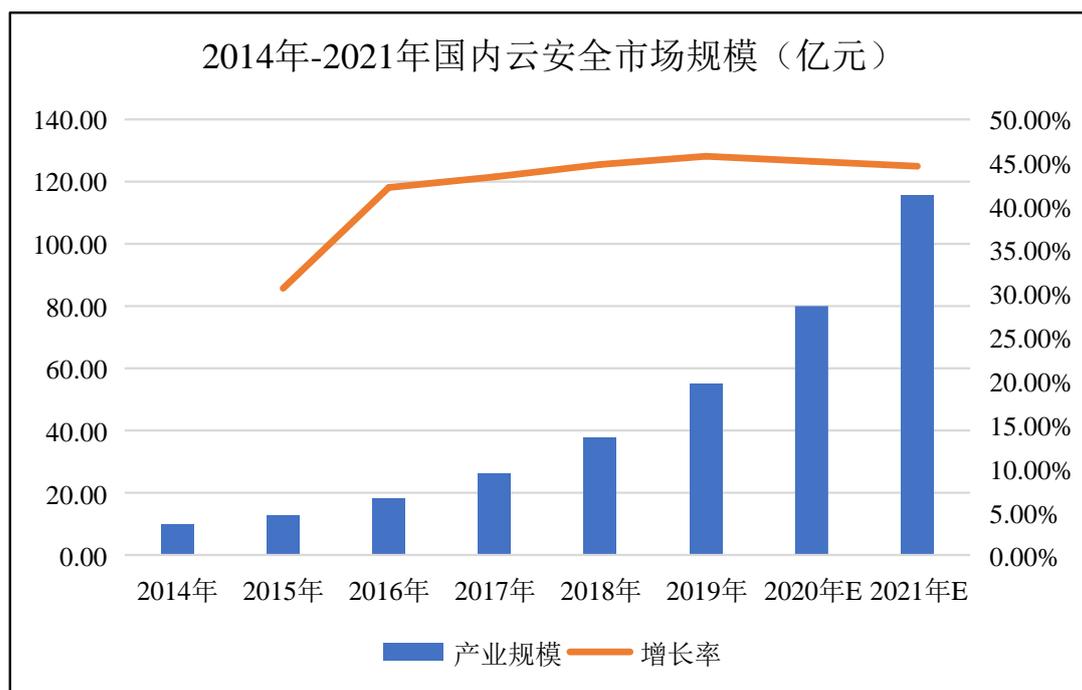
自 2006 年云计算概念提出至今，经过十余年的高速发展，云计算已经步入成熟阶段，逐步从互联网行业向政务、金融、工业、卫生等传统行业渗透。在全球数字经济的背景下，新基建的推动使得云计算成为政府、企事业单位数字化转型的必然选择，并加速了政府、企事业单位上云的进程。

目前全球云计算市场保持着稳定的增长态势。2019 年，以 IaaS、PaaS、SaaS 为代表的全球云计算市场规模达到 1,883 亿美元，较 2018 年增长 20.86%，且预计未来几年云计算市场仍维持平均 18% 左右的速度增长。对于国内市场，2020 年我国云计算整体市场规模达 1,791.8 亿元，较 2019 年增长 33.52%，且预计未来四年将保持 32% 的年复合增长率，至 2023 年预计产业规模将超过 3,700 亿元。



数据来源：中国信通院

随着政府、企事业单位数据向云端不断转移，云端数据体量持续增长，云安全能力备受各方用户关注。中国信通院 2020 年的调查显示，42.4%的企业在选择公有云服务商时会考虑服务安全性，其成为影响企业选择的重要因素，因此企业对公有云的重视会推动云服务提供商进一步加大对云安全服务的投入；43%的企业在私有云安全上的投入占 IT 总投入的 10%以上，较上一年度的 38.2%提升了 4.8%。企业对公有云安全服务的重视、对私有云安全运营的投入进一步促进了云安全市场的迅速发展。根据前瞻产业研究院的报告，2018 年国内云安全市场处于快速增长的阶段，总体规模已达到 37.80 亿元，同比增长 44.80%，预计 2021 年云安全市场整体规模将达到 115.70 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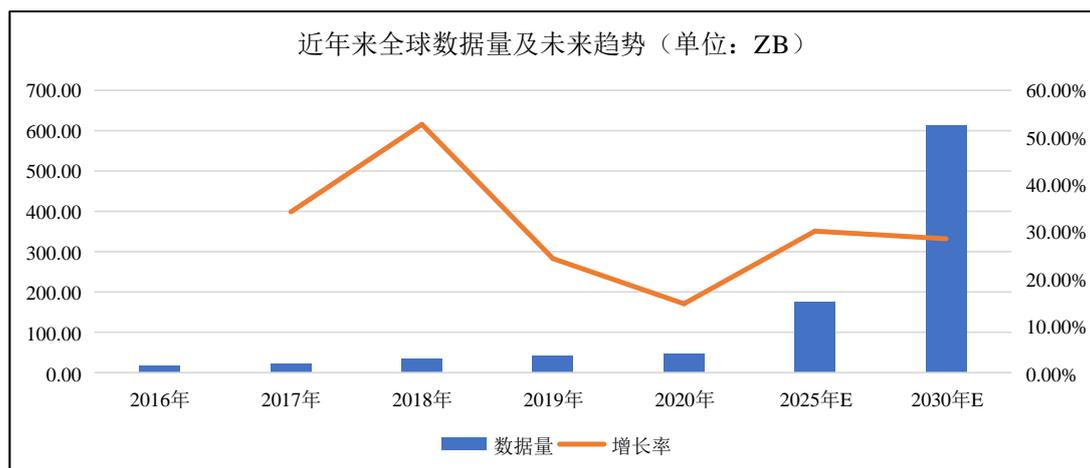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前瞻产业研究院

（3）大数据安全市场

1) 大数据市场的快速发展带来较大的安全市场需求

在信息大爆炸的今天，全球的数据量迅速增加。根据国际数据统计机构 Statista 的统计及预测，2020 年全球数据产生量可达 47 泽字节³，而到 2035 年，这一数字将突破 2,000 泽字节，全球的数据规模迎来更大规模的暴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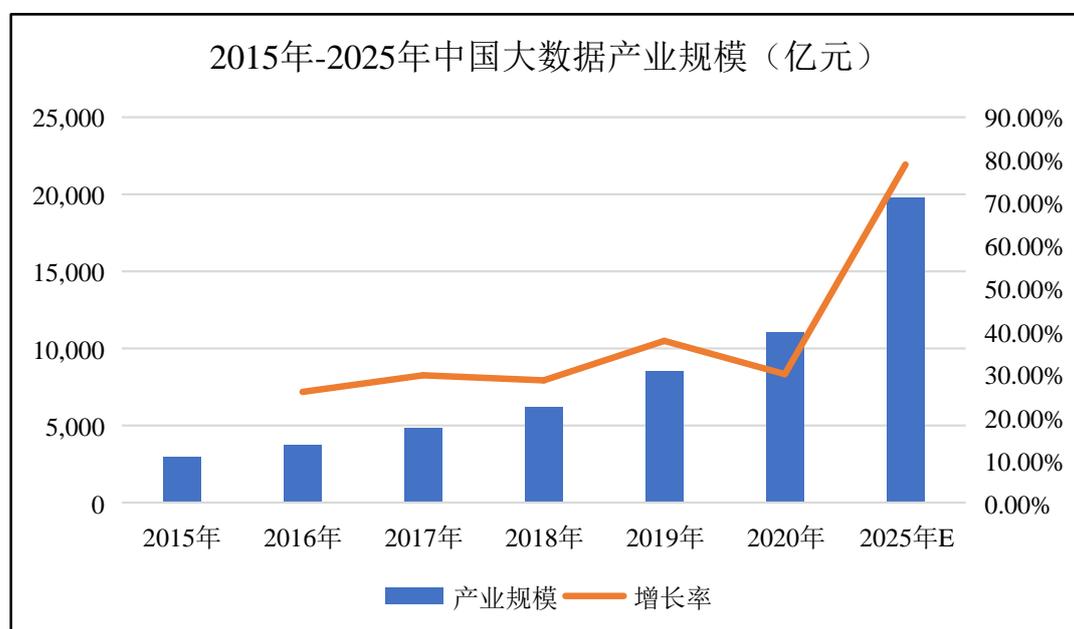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Statista

³泽字节是计算机存储单位术语，英文缩写是 ZB，1ZB=10¹²GB。

随着数字经济在全球加速推进以及人工智能、5G 通信等关键技术的发展突破,数据已成为影响全球竞争的关键性资源,且成为竞争新一轮全球话语权主导地位的战略资源。

2014 年 3 月,我国首次在政府工作报告中提到“大数据”一词,其产业发展开始起步;2016 年 3 月,《十三五规划纲要》提出“实施国家大数据战略”,全面、快速发展大数据产业;2020 年 5 月,在《关于新时代加快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意见》中,中央提出要进一步加快培育发展数据要素市场,标志着数据要素市场化配置上升为国家战略目标。根据中商产业研究院的研究报告,2020 年中国大数据市场规模为 11,050 亿元,较 2019 年增长 30%。



数据来源：中商产业研究院

2) 近年来国内大数据安全市场保持快速增长的态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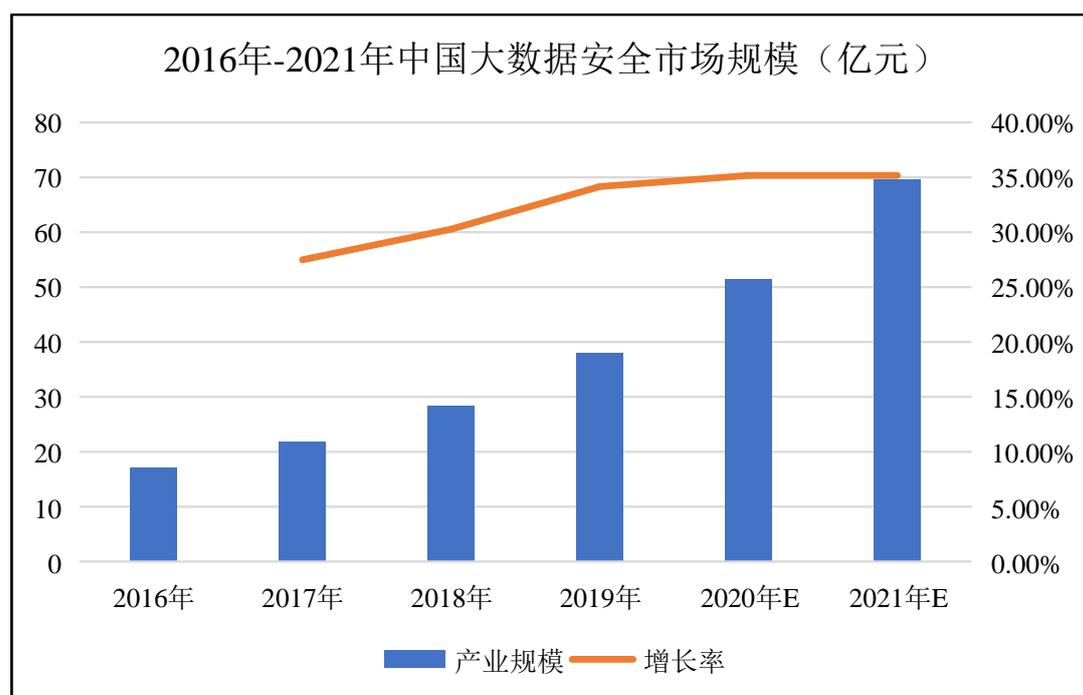
作为生产要素,数据的需求与应用极为广泛,因此无论是数据应用还是数据流通,其面临的安全风险也随着价值的逐步凸显而更加突出。在此背景下,全新的市场需求、应用场景给数据安全防护带来了新的挑战。一方面,逐渐增多的数据流通进一步增加了数据盗用、误用、滥用的安全风险;另一方面,数据应用的复杂性和数据分析挖掘的多样性增加了数据权属管理和抵御安全攻击的难度。

大数据安全是用以搭建大数据平台所需的安全产品和服务,以及大数据场景下围绕数据安全展开的大数据全生命周期的安全防护。随着政府、企事业单位对

数据安全的逐渐重视，大数据安全产业也随之逐步发展。

从产业标准及合规的层面来看，近年来，国家各机构密集出台《信息安全技术数据安全能力成熟度模型》（GB/T37988-2019）、《工业数据分类分级指南（试行）》《电信和互联网行业提升网络数据安全保护能力专项行动方案》等国家标准及行业规范政策，以逐步构建数据安全标准制度体系；从政府、企事业单位数据安全治理的层面来看，各方对于数据安全治理的自主意识不断增强，安全治理实践不断深入。

近年来，国内大数据安全市场保持快速增长的态势，2019 年总规模为 38.1 亿元，较 2018 年增长了 34.15%，预计到 2021 年，总体市场规模将增长至 69.70 亿元。



数据来源：赛迪顾问

（四）发行人创新、创造、创意特征，以及与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深度融合的定位情况

发行人是一家网络安全综合服务提供商，作为第三方网络安全机构向政府、企事业单位提供贯穿于整个 IT 基础设施建设过程中所需要的网络安全咨询、安全运营、安全培训等服务。

随着社会信息化、网络化、数字化的深入推进，网络主权已成为国家主权的

重要组成部分，而作为维护网络主权不可或缺的坚实基础和重要保障，网络安全已同国家经济的快速、健康发展息息相关。同时随着政府、企事业单位网络安全体系建设进度的逐步推进，堆叠安全产品对于网络安全边际提升效用不断递减，因此网络安全服务在构建更为有效并持续高效运作的安全体系中逐渐承担更为重要的责任。网络安全服务正在成为网络安全行业制高点，为我国的快速发展保驾护航。

在 IT 行业技术更新迭代、产业创新升级的同时，网络安全服务行业也随之不断全面创新，从而更好服务于保障社会发展的目标。发行人紧跟行业创新升级潮流，在服务、技术以及模式上积极创新，并主动拥抱新产业，积极推动网络安全服务在新技术、新业态领域发展，以实现自身综合服务能力的升级，具体表现如下：

(1) 紧跟行业发展趋势，发行人持续推动服务内容及服务形式创新

1) 服务内容创新

网络安全政策体系的不断完善，持续对企业提出网络安全合规的新要求，促使发行人开拓网络安全服务的新业务。

《密码法》《数据安全法》《关基保护条例》的实施标志着商密评估、数据安全评估等多个领域迈入初步探索阶段。发行人紧跟行业发展趋势，依托于已有业务成熟的运营模式、多年网络安全行业服务开展所积累的专业知识及服务经验，以及研发创新所积累的核心技术，积极探索拓展商密评估、数据安全评估等创新领域的服务标准和发展方向，丰富自身服务领域，为客户提供更为全面的一体化网络安全综合服务。

2) 服务形式创新

目前，发行人所处行业主要以人工测评为主，借助基础工具或通用软件作为辅助，按照测评标准手动完成系统测评、记录并生成报告。该种测评模式导致测评质量与测评师个人能力高度相关，测评稳定性相对较低，且整体测评过程耗时长、效率较低，人力和工具资源难以得到充分有效利用。

发行人针对上述传统测评模式的困境，依托于自身核心技术及自主研发的测评平台，实现测评服务形式创新。通过内化咨询经验、平台化和统一化安全服务

所需的共性核心能力，发行人形成了知识库、核心作业平台及远程作业技术，实现了由原先人工手动测评为主的服务形式向基于核心作业平台的自动化、智能化服务形式的突破创新。

服务形式的创新极大地提高了发行人测评能力的可扩展性、测评成本的控制能力以及测评效率，确保了公司安全测评的质量。

(2) 核心技术创新突破，助力服务高效、优质开展

发行人在保持现行核心技术及作业平台更新迭代的基础上，探索分布式安全服务、云安全等技术的突破方向，持续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为网络安全业务的快速发展提供可靠的技术支撑。

发行人通过建立完善创新机制、培养优秀研发团队、引进优秀技术人才、坚持技术创新导向和持续积累研发实践经验，不断形成自己的创新技术和核心竞争力。经过多年的研发探索和创新积累，发行人形成了“安全测评及评估知识库技术”、“作业自动化模型技术”、“高并发隧道技术”等核心技术群，并取得 11 项发明专利和 122 项软件著作权。

(3) “三位一体”模式创新，服务覆盖客户信息系统全生命周期

发行人突破以往网络安全服务商为客户提供单一类别服务的经营模式，基于较为齐备的业务资质和综合服务能力，形成以安全咨询、安全运营及安全培训为核心内容的“三位一体”综合服务模式，各业务之间形成相互补充和支撑的关系，为客户提供全方位、一体化的网络安全服务。

在“三位一体”综合服务模式下，发行人不同业务之间形成相互补充和支撑的关系，组成面向客户的安全服务闭环。通过安全咨询，发行人为客户提供以国家标准为依据、基于政策合规、多样化的咨询服务；通过安全运营，发行人助力客户提升日常持续性安全防护、保障能力，以维持客户信息系统持续稳定及有效运行，达成安全咨询的最终目标，即持续合规；通过安全培训，发行人在实施安全咨询及提供日常安全运营服务中，面向客户人员给予实战指导及相关联的体系化理论培训，达到客户“人”安全意识及能力的有效提升。

发行人通过构建“三位一体”网络安全服务体系，向客户提供涵盖信息系统全生命周期的网络安全综合服务，系统地提升客户网络安全防护水平，具备较强

的客户粘性和综合竞争力。

(4) 主动拥抱新产业，构建坚固的网络安全防护体系

在大数据等新一代信息技术逐步向传统政务、金融、工业行业渗透，工业互联网、物联网等新业态深入发展的背景下，发行人主动拥抱新技术、新业态，积极推进网络安全服务在新技术、新业态领域发展，助力行业客户构建主动的、动态的、涵盖信息系统全生命周期的网络安全综合防护与运行体系，有效提升其安全防护能力。

一方面，发行人着力开展云系统、工业互联网系统的安全咨询、安全运营业务，助力其有效提升安全防护能力；另一方面，公司与运营商云服务公司合作，面向云客户提供一站式网络合规的整体安全防护方案，协助云客户实现威胁防护的自动化安全运营闭环。通过与新产业的深度融合，发行人助力新技术、新产业构筑坚固的安全防护体系，为其快速、深入发展提供坚实的安全保障。

综上所述，发行人以行业发展前沿趋势为指引，持续推动自身服务内容、服务形式创新，同时专注自身技术研发以及模式创新，并主动与新技术、新产业融合发展，助力客户构建网络安全综合防护与运行体系，实现“服务国家安全发展战略，构筑中国特色的网络安全防护体系”的发展使命。

(五) 发行人面对的市场和竞争情况

1、发行人的市场地位

发行人系国内少数几家同时具备等保资质、密评资质及风评资质等安全咨询服务资质的网络安全综合服务商之一，核心技术和科技创新能力较为突出。发行人及子公司宽广智通专注于网络安全服务领域，已形成全方位、一体化的网络安全综合服务能力。公司系全国信息安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信息安全管理工作组、信息安全测评工作组、大数据安全工作组的成员单位，系密码行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测评工作组会员单位，系广东省商用密码协会副会长单位，作为主要成员参与了《广东省网络安全等级保护专家库管理规范》（T/GDNS001-2020）的制定，并与奇安信、腾讯云、阿里云、华为技术等同为“数据安全共同体计划”成员单位。

公司形成了较为突出的市场竞争地位，具体如下：

第一，从网络安全细分领域看，公司形成了安全咨询、安全运营和安全培训“三位一体”并正向拉动的良好态势，实现了业务类型的大范围覆盖。从客户层面看，报告期内，公司提供的安全服务覆盖政府、通信、能源、教育和互联网等众多行业领域，累计服务了近万家客户，不论在客户行业或是类型上都实现了较大程度的覆盖。

第二，发行人经过持续的业务沉淀、技术积累和研发创新，已形成较为突出的核心技术和科技创新能力。一方面，发行人通过持续的研发投入，将其所积累的丰富的测评项目经验转化为“安全测评及评估知识库技术”、“作业自动化模型技术”等具有广泛应用场景的核心技术，并集成核心技术研发测评作业系统，推动发行人测评业务向行业前沿发展。另一方面，公司利用在安全审计、安全通信与云计算安全领域长期积累的技术优势，形成了云安全资源智能交付与分布式安全运维为核心的技术竞争力。

第三，发行人强大的测评师队伍支撑发行人成为国内等保测评领域的优秀企业。自2010年取得等保测评资质以来，发行人致力于专业服务队伍的建设。经过十余年的团队建设和经验积累，发行人以梁承东为核心，构建了一支具备专业服务能力、高效服务水平、丰富项目经验的测评师队伍，为发行人等保测评业务的快速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

2、公司的技术水平及特点

公司自成立以来，高度重视核心技术的创新与应用，并投入大量资源开展研发工作，在安全咨询、安全运营等多个业务板块长期布局，形成核心技术能力，有效支撑各个安全服务业务的运营模式。

(1) 安全咨询

1) 行业痛点

我国安全测评行业目前主要存在三个模式困境及技术痛点：

第一，工作模式依赖于测评师现场作业，按照测评标准手动完成系统测评、记录并生成报告。由于测评全程以人工作业为主，测评质量与测评师个人能力高度相关，测评稳定性相对较低。且测评师测评经验仅在个人层面实现经验传承和贡献，无法从行业、企业或团队层面实现经验共享，效率较低且效果并不显著。

第二，测评开展主要使用基础工具或通用软件辅助作业。该种作业模式仅针对服务实施的部分流程进行效率优化，无法完成服务全流程的统一管理，因此服务效率及质量的提升较为有限。同时在行业标准更新迭代时，基础工具及通用软件的更新存在一定的滞后性，为测评机构的业务实施带来障碍。

第三，由于测评主要依赖于现场手工作业，导致测评过程耗时较长，且不同项目间人力资源与设备、工具资源的相互隔离很难有效充分利用资源。现行测评模式下，测评机构依赖增加测评师人员数量的方式解决客户日益增长的项目需求数量压力。同时由于现场作业的测评模式，不论客户规模大小和系统特点，高等级测评师均需到现场完成本地化测评任务，使得测评师队伍的建设很难形成合理的梯次结构，难以有效分配测评人力。

2) 公司安全咨询技术水平及技术特点

在安全咨询方面，经过持续的经验积累的研发创新，公司已具备较为突出的测评自动化、智能化技术。公司通过内化咨询经验、平台化和统一化安全服务所需共性核心能力，形成了知识库、核心作业平台及远程作业技术，极大地提高了测评能力的可扩展性、测评成本的可控性以及测评效率，确保了公司安全测评的质量。

具体来看，发行人通过三个方面的主要技术手段有效解决了行业传统测评模式的困境，体现为：

① 将公司长期积累的测评经验、测评数据进行提炼，融合至多个知识库中，并内化成可在个人、团队、企业层面均共享的知识库。发行人通过知识库技术将长期积累的行业经验及数据转化为可复用的标准化服务能力，提高服务效率及稳定性，并实现同行业客户、同规模客户、同类型系统的经验共享，极大提升测评自动化和智能化水平。

② 基于知识库技术、作业自动化技术、生成物质量管理技术等核心技术自主研发集成式作业平台。依托于该平台，公司等保测评业务可实现资产识别输入、测评方案生成、测评结果录入、测评报告出具的全程智能化高效作业，提高测评服务效率和成果质量。

③ 引入卫星式作业平台和高并发隧道技术，可灵活编排本地作业及远程作

业,以最优化方式配置测评师资源,并实现安全工具资源的合理利用,降低作业成本,提升作业效率。

以上技术已投入至公司安全咨询业务中,并发挥重要作用,取得了明显的效果。一方面,上述相关技术已经过了长期的研究与发展,步入了成熟阶段;另一方面,发行人已完成的大量的等保测评、风险评估项目,积累了大量有效的过往经验和历史数据。

(2) 安全运营

1) 行业痛点

与安全咨询相似,发行人技术研发思路亦是从满足客户需求、解决行业困境出发,切实解决行业痛点。目前,我国安全运营服务行业痛点在于:

一方面,目前行业内网络安全运营服务仍使用基于传统的安全产品的部分集成式解决方案,这类碎片化的解决方案难以满足用户对网络安全一体化运营服务的需求。碎片化解决方案衍生出来的两大问题在于:①不同类型安全威胁及不同类型资产的保护需用户采用不同解决方案,给用户带来了重复建设的困扰;②不同解决方案间难以有效配合,大量安全功能重叠带来安全成本上升的同时,还存在不同解决方案间大量的威胁识别与防护的漏洞,难以应对黑客技术的快速更迭。

另一方面,传统的解决方案采用在用户环境内部署安全产品的方式,用户需要承担部署安全产品的高成本压力。虽然目前市场存在部分基于云的安全解决方案,但是其采用了“胖客户端”的方式,即在用户环境仍然需要部署高成本的设备以完成用户环境内本地化的安全运营服务,云端提供的是对全网部署的“胖客户端”的管理以及客户端运行日志的集中分析。此类云解决方案也无法解决前述安全成本问题。

2) 安全运营技术水平及技术特点

在安全运营服务方面,发行人在云安全运营能力方面具有先发优势。

发行人的技术体现在统一运营平台及自研算法固化安全能力两个方向。首先,公司构建了统一云运营平台,通过技术手段有效整合第三方安全工具为用户

提供全面的安全运营服务,并基于远程安全作业能力及智能资源调度实现了安全资源在不同用户间无缝分时共享,利用大群化效应并配合专用探针的“瘦客户端”解决方案有效降低单个用户的安全防护成本。其次,公司在为大量用户提供全方位安全保障的实战工作中积累了丰富的安全运营经验,通过自研系统将这些经验固化为若干关键运营服务能力,以解决依靠简单整合第三方工具难以解决的关键问题。

具体来看,目前公司在安全运营方面的技术特点体现在:

① 运用核心技术搭建运营平台以提高作业效率。发行人搭建基于高并发隧道专利技术的安全运营平台,配合用户端探针设备,灵活编排各类安全运维功能,并且使用基于人工智能深度强化学习的云端资源智能调度技术,以提升客户主观质量感受最大化为目标,为服务任务确定优化的资源分配方案。通过用户本地与云端远程方式的配合、最优化资源分配,发行人能够有效降低安全运营成本、提升安全运营作业效率以及工作质量。

② 公司投入了大量资源并和院校合作深入研究了机器学习、人工智能在安全运营业务中的应用,有效地完善其安全运营作业工具并固化安全能力。公司在长期为大量用户提供安全服务的过程中积累了海量数据,以及安全服务工程师积累的实战经验,为机器学习及人工智能算法的研究提供了数据基础。在此基础上,发行人开展了基于神经网络的安全测评师派工最优化多引擎入侵检测、基于自然语言处理和知识图谱技术的安全信息分析处理、基于 GPU 技术的大规模低成本异常流量检测等算法的研究,形成了支撑公司业务发展的技术储备,并逐步应用于安全运营工作中,成为第三方安全工具的有效补充。

公司在安全运营方面长期耕耘,在复杂网络业务识别、未知网站分类、用户网络行为管控、网络资源最优化分配以及网络故障排除等关键技术方面均有长期深入研究和沉淀。公司的技术积累应用于企智通设备中,为众多企事业单位和非经营性上网场所提供了基于安全审计技术的用户网络行为管理服务,在服务的广度和深度方面均有明显优势。因此,发行人在安全审计业务方面通过点、面结合的技术路径实现了安全审计的业务能力,具备先发优势。

3、行业内主要企业

(1) 非上市公司

公司所处行业内主要企业包括工业和信息化部电子第五研究所、安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贵州省网络与信息安全测评认证中心等。

1) 工业和信息化部电子第五研究所

工业和信息化部电子第五研究所又名中国赛宝实验室，成立于 1955 年，是中国较早从事可靠性研究的权威机构。工业和信息化部电子第五研究所主营业务包括认证计量、试验检测、分析评价、数据服务、软件评测、信息安全、技术培训、标准信息、工程监理、节能环保、专用设备和专用软件研发等。

2) 安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安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3 月，是一家主要从事威胁检测与防御能力发展的网络安全服务商。北京安天网络安全技术有限公司主营业务包括威胁检测引擎、高级威胁对抗、大规模威胁自动化分析等。

3) 贵州省网络与信息安全测评认证中心

贵州省网络与信息安全测评认证中心成立于 2011 年 11 月，是贵州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原贵州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为贵州省信息化与工业化的融合发展、网络与信息安全发展成立的事业单位机构。主营业务为网络与信息安全技术检测、风险评估、咨询、培训、研究和软件测评服务。

(2) 上市公司

发行人主营业务为网络安全服务，目前 A 股上市公司中尚无主要从事网络安全服务的公司，故在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选取了安全服务业务占比相对较高的上市公司作为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基本情况
奇安信	奇安信成立于 2014 年 6 月，主要产品为新一代 IT 基础设施防护产品、大数据智能安全检测与管控产品、基础架构安全产品以及网络安全服务等。2020 年 7 月，奇安信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股票代码:688561。

公司名称	基本情况
安恒信息	安恒信息成立于 2007 年 5 月,主要产品为网络安全基础产品、网络安全平台、网络安全服务以及第三方硬件产品等。2019 年 11 月,安恒信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股票代码:688023。
绿盟科技	绿盟科技成立于 2000 年 4 月,主要产品为网络安全产品、全方位安全解决方案以及体系化安全运营服务等。2014 年 1 月,绿盟科技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股票代码:300369。

4、公司的竞争优势

发行人系网络安全综合服务提供商,所处的网络安全服务领域有别于网络安全产品行业,不仅需要类似安全厂商的安全“攻防”技术实力,更为重要的是需要全方位、一体化、“一站式”的具备广度和深度的综合服务能力。与行业需求相对应,发行人最为核心的竞争优势在于公司借助技术创新、经验积累、客户资源,更深层次提升了融标能力和服务品质,形成了综合性的服务体系及服务能力。

公司从内部硬实力、外部资源及环境两方面构成了立体化的竞争优势。从内部硬实力来看,发行人专注于“内功”的磨练,着重构建综合服务能力、技术实力、行业经验及人才团队优势,形成了一站式服务及技术创新的核心竞争力。从外部资源及环境来看,发行人专注网络安全行业十余年,形成客户资源优势、销售渠道建设优势及政策优势。可见,发行人从内至外形成了立体式优势体系。

在竞争优势的支撑下,公司展现出良好的业绩态势和业务成长性。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12,202.84 万元、14,382.13 万元和 20,897.89 万元,增长幅度为 17.86%和 45.30%,净利润分别为 2,245.37 万元、3,088.70 万元和 5,129.22 万元,增长幅度为 37.56%和 66.06%,公司业绩和盈利水平呈现良好的增长趋势。

发行人竞争优势具体体现如下:

(1) 从内部角度看,发行人具备综合服务能力、技术实力、行业经验及人才团队优势

1) 综合服务能力优势

发行人从资质实力、综合服务体系及融标能力三个维度构建了综合服务竞争优势。具体如下:

①发行人系安全服务领域内资质较为齐备的企业之一

公司是国内少数几家同时具备等保测评、高密评估及风险评估等安全咨询服务资质的网络安全综合服务商。同时，公司拥有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检验机构认可证书、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认证证书 CCRC—信息安全风险评估服务资质（二级）、通信网络安全服务能力评定证书—网络安全培训一级、通信网络安全服务能力评定证书—风险评估二级、通信网络安全服务能力评定证书—应急响应一级、CMMI-L3 软件成熟度认定、国家信息安全漏洞库技术支撑单位等级证书三级、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服务等级证书等多项资质和认证。

上述资质及认证有力地保证了公司具备承接相关业务的资格、体系与能力，使公司在招投标等业务获取过程中呈现出一定的竞争优势，为公司业务领域的拓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②发行人已形成“三位一体”的综合服务体系

公司作为网络安全综合服务商，已形成集安全咨询、安全运营、安全培训为主要服务内容的“三位一体”网络安全服务体系。

发行人通过多年业务积累，逐步形成“三位一体”综合服务格局。首先，公司以测评业务为切入点，依托于知识库等核心技术，为客户提供高效、优质的安全咨询服务；其次，公司构筑了以安全运维服务以及用户行为管理服务为中心的安全运营业务体系，针对传统安全运营解决方案的碎片化问题，构建云运营平台，为用户提供全面的安全运营服务，以有效降低单个用户的安全防护成本；再者，公司针对安全防护体系中的人员短板，以实战经验提炼的课程内容为核心，开展网络安全培训服务，增强客户网络安全防护体系中人员的安全风险预防、安全问题发现以及解决的综合能力，提高防护体系的有效性。

可见，公司不同业务之间形成相互补充和支撑的关系，组成面向客户的安全服务闭环。通过安全咨询，公司为客户提供以国家标准为依据，基于政策合规并符合客户需求的多样化咨询服务；通过安全运营，公司助力客户提升日常的持续性安全防护和保障能力，维持客户信息系统持续稳定及有效运行，达成安全咨询的最终目标，即持续合规；通过安全培训，公司在实施安全咨询及提供日常安全运营服务中，面向客户人员提供体系化理论培训及相关联的实战指导，达到客户

“人”安全意识及能力的有效提升。

发行人通过构建“三位一体”网络安全服务体系，向客户提供涵盖信息系统全生命周期的网络安全综合服务，系统提升客户网络安全防护水平，有效增强客户粘性和综合竞争力。

③发行人拥有出色的融标能力

融标，即融合行业标准，是指服务商在提供多种类网络安全服务的过程中，提取并融合不同服务所适用的不同行业标准中的共同部分，以提高服务效率、降低客户的成本。例如，等保测评和商密评估服务均涉及物理安全、网络通信安全、应用和数据安全、管理制度、人员管理、系统建设管理等。

融标能力的获取与提升依赖于对行业标准的深刻理解及综合服务的经验累积。发行人积极参与监管部门标准制定，例如，公司系信安标委多个工作组的成员单位、作为主要成员参与了《广东省网络安全等级保护专家库管理规范》的制定，对行业标准拥有深刻的理解。并且，公司从事安全服务行业十余年，服务客户逾近万家，积累了丰富的案例经验。在多年的服务过程中，发行人持续总结有效经验，将服务经验转化为标准的知识库条目，以此逐步加深对于行业标准的认知。

发行人在为客户提供综合服务的过程中，凭借出色融标能力，能够有效减少重复作业，提高服务效率，降低客户成本，以此形成网络安全综合服务领域的核心竞争优势。

2) 技术创新优势

经过长期的技术研发和丰富的项目积累，公司研究开发了多角度服务于主营业务的核心技术，协助为客户提供专业、多层次的网络安全服务。

在安全咨询方面，公司注重已完成项目的经验积累及数据分析，采用项目历史数据及其深度分析结果生成业务知识库，形成等保测评及风险评估知识库技术，实现测评、评估业务标准化。同时，公司依托于“作业自动化模型技术”及“卫星式平台技术”等辅助业务实施的核心技术，全面提高等保测评、安全评估的服务效率，有效降低成本，为客户提供更为高效的服务。

在安全运营方面，公司持续进行技术创新，基于机器学习、人工智能、大数据等算法，形成了“基于高并发隧道的远程安全扫描及渗透测试技术”、“智能化调度技术”、“基于云的网络审计数据深度分析技术”等核心技术，有效提升运营作业效率、降低运营作业成本、扩展运营服务能力，为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夯实技术基础。

持续的技术创新研发推动公司核心技术及业务平台的迭代升级，以提高的服务效率及质量，实现服务专业化、标准化、规模化、智能化，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3) 行业经验优势

在网络安全服务过程中，行业经验起着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丰富的行业经验能够有效助力技术人员提高服务效率、降低服务成本，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公司深耕网络安全服务行业多年，累计为政府机关、公共事业（教育、卫生、人社、市监、交通等）、电力、运营商、互联网、金融、烟草、IT、商务服务等多个行业近万家客户提供服务，并依托于知识库等核心技术，将项目服务过程中各行业的服务经验及数据内化为可复用的标准化服务能力。

依托于上述服务能力，在面对各行业新客户时，公司能够有效地针对其所特有的行业标准、服务内容等设计综合服务方案，更为高效地提供优质的网络安全服务。行业经验优势较大幅度提高了公司的获客能力。

4) 企业文化及人才团队优势

公司深刻理解作为网络安全综合服务企业，人才和团队的重要性，一直致力于建设先进的企业文化、培养优秀的人才和团队，以夯实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基础。

从企业文化建设角度来讲，公司建立了与发展愿景相匹配的企业文化。以“服务国家安全发展战略，构筑中国特色的网络安全防护体系”为企业使命，以“进取、担当、开新、协作”为企业价值观，将企业文化融入到日常经营管理活动中，定期举办专业培训、技能竞赛及相关文体活动，以增强员工凝聚力和向心力。

从人才团队建设角度来讲，公司秉承着“文化为魂、技术为根、服务为本”

的经营理念，以“孝为根本、善及他人、反求诸己、自强不息”为成长原则，注重专业人才的培养。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投入大量资源进行人才队伍建设，打造了一支具有“专业可靠”企业精神的网络安全综合服务团队。

在企业文化的引领下，公司建立起专业可靠的网络安全综合服务运营体系，培养出了一支具备优秀技术水平、优质服务能力的人才队伍，助力公司的持续快速发展。

(2) 从外部角度看，发行人具备客户资源、销售渠道及行业政策优势

1) 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深耕网络安全服务领域，累计服务了近万家客户，并凭借优质的服务质量、专业的技术支撑及高效的反馈机制得到了政府机关、公共事业（教育、卫生、人社、市监、交通等）、电力、运营商、互联网、金融、烟草、IT、商务服务等众多行业广大用户的一致认可，形成了较强的用户粘性，积累了大量优质的客户资源。凭借快速的响应能力和专业的技术服务能力，公司在行业内树立了良好的声誉。多行业广泛的客户群体及较强的客户粘性成为公司可持续发展、实现业务快速拓展的坚实基础和有力保障。

公司以先发优势抢占客户先机，并且在项目服务过程中，公司技术人员能够快速响应客户需求，精准把握项目动态，提供专业、优质的服务，进一步增强客户粘性以及公司服务的市场竞争力，保障公司健康良性发展。

2) 销售渠道建设优势

网络安全服务行业客户对服务半径有一定的要求，与客户距离较近可以有效提高技术人员与客户之间的沟通效率，并节约各方的时间、人工等成本。经过十余年的发展，公司主营业务已覆盖国内主要区域，以广东、北京、贵州为业务中心点，通过建立分公司或办事处的方式横向辐射扩展业务地域，以此构建覆盖国内主要区域的营销体系，助力业务拓展。

除自主搭建的营销网络外，公司还与合作服务商积极开展业务合作，以快速切入市场。报告期内，公司累计与超过 400 家合作服务商达成合作，并借助合作服务商的技术服务渠道，完成金融、互联网、教育、通讯等众多终端客户的市场导入，实现公司业务的快速、高效拓展。

未来,公司仍将持续重视营销网络的建设,以形成公司业务扩张的有效支撑。若公司本次能够成功上市并筹集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公司将加快“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的投资步伐,完善营销网络的建设,进一步提升公司的营销能力,扩大销售渠道建设优势,为客户持续提供高效率的优质服务。

3) 行业政策优势

多层次行业政策的推出促进网络安全行业发展,特别是网络安全服务业的快速发展。政策合规和产业升级共同驱动网络安全服务成为国内网络安全市场增速最快、发展空间最大的领域。《网络安全法》、等保 2.0、《关基保护条例》《密码法》《数据安全法》等法律法规、行业政策的相继出台,使得等保测评、商密评估、风险评估的市场需求迅速增加。

发行人作为资质较全、服务覆盖范围较广的网络安全综合服务商,多领域的行业政策出台均对公司业务形成了正向拉动,助力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

综上所述,发行人内部实力和外部资源及环境共同构建了发行人的竞争优势,驱动发行人业务的快速发展,为报告期内的业绩增长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5、公司的竞争劣势

(1) 融资渠道单一

公司目前仍处于快速发展阶段,为进一步增强市场竞争力,公司将进行的高技术人才的引进和培养、现有技术的更新迭代以及营销体系的建设完善等工作都需要大量资金的支持。而公司作为民营企业,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融资渠道单一,存在一定的发展劣势。争取早日上市融资成为弥补本身劣势、增强公司竞争实力的重要途径。

(2) 适配高端综合人才储备短缺

近年来,网络安全行业快速繁荣发展现状与较长的专业人才培养周期带来了技术人员供给不足、供需失衡的行业难题。尽管公司致力于建立健全内部人员培养机制,并加大外部优秀人员招聘力度,构建完善的人才体系,但由于“重产品、轻服务”的行业现象及激烈的市场竞争,公司仍存在精湛业务与顶尖技术兼备的适配高端综合人才储备短缺的短板。

6、行业发展面临的机遇及挑战

(1) 面临的机遇

1) 法律法规、政策体系的建设带动网络安全市场快速增长

网络安全产业的市场规模和法律法规赋予信息所有者的责任成正相关关系，即网络安全责任越大，网络安全市场规模也就越大。

近期我国密集发布了多项网络安全法律法规，随着其进一步细化落实，将深刻影响“十四五”期间网络安全市场的发展进程和方向。法律法规、政策体系的建设将继续推动市场高速增长。从历史经验来看，历次重要网络安全法律法规的颁布实施均推动了网络安全市场需求增长。未来几年，得益于《密码法》《数据安全法》等多部重要法律法规的实施，这一趋势将得以延续。

2) 网络安全保障数字经济健康发展

近年来，我国数字经济高速发展，数字产业化的规模持续增长，各行业数字化转型进程加速，数字经济发展为我国经济增长注入新动力。在带来重大发展机遇的同时，数字经济也带来了新的挑战，网络安全风险和威胁不断加大，数字经济将面临重大风险，网络安全已成为关乎数字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重要问题。

为了应对这些挑战，国家不断完善网络安全相关法律法规，对网络安全建设提出了新标准和新要求，为数字经济健康发展提供了重要保障。数字经济的发展过程需要由网络安全产业提供保障，推动网络安全市场的快速发展。

3) 安全运营和安全培训将成为未来网络安全产业的核心生产力

在网络安全人才短缺、培养成本较高的背景下，安全运营服务将会激发网络安全最大效能，大幅提升网络安全的生产力。

当前网络安全行业面临着人才短缺、供给不足的问题，且预计在未来一段时间内，由于人才培养面临路径复杂、周期较长且成本较高的困境，人才短缺问题得到有效缓解或改善的可能性较低。为了解决网络安全服务人才的供需矛盾，各企业持续提升机器学习和人工智能等自动化学习技术、不断研制相关产品，以帮助提高网络安全服务的效率。通过融合产品租赁、服务和管理三要素，网络安全服务商为用户提供常态化的网络安全运营保障服务和整体安全运营的交付支撑，

帮助用户打造能面对实战化攻击的网络安全体系，解决用户顶层规划、资金、人手短缺以及效率低、无运营的状况。因此网络安全运营服务市场存在广阔的发展前景。

(2) 面临的挑战

1) 国内信息安全市场规模较国外整体偏小，行业投资不足

虽然近几年我国网络安全市场快速发展，但与国际市场相比，我国信息安全产业规模占全球信息安全产业规模的比重较低，整体发展水平相对较低，产业链条不够完善，缺少具有国际市场竞争力和影响力的龙头企业。此外，我国企业 IT 投入的重心仍集中在改善信息系统，对网络安全的重视程度不足，对网络安全的投入比例远低于信息化程度较高的发达国家。且在现阶段“重产品，轻服务”的观念下，网络安全服务行业的投资规模更显不足。

2) 网络安全人才储备不足，高端人才稀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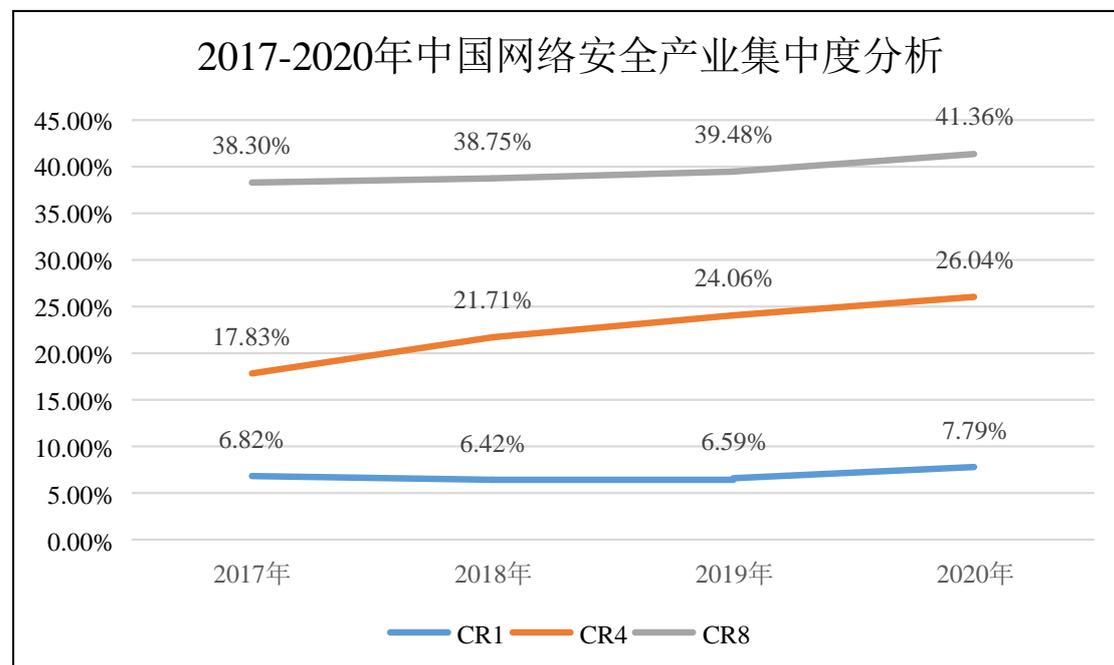
信息安全行业是知识和技术密集型行业，对从业人员的专业能力和从业经验要求较高。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人才交流中心等多个机构联合发布的《网络安全产业人才发展报告》（2021 年版）的统计数据，网络安全人才存在严重的供需失衡现状，人才培养速度远跟不上快速发展的网络安全市场，预计 2021 年中国网络安全人才需求累计缺口超过 140 万人，而每年网络安全专业毕业生人数仅为 2 万余人，网络安全人才供给难以填补需求缺口。同时，国内信息安全行业的高端人才相对有限，尤其缺乏既掌握客户所处行业知识背景又掌握信息安全及软件研发技术的高端人才。巨大的人才需求缺口在一定程度上制约了网络安全行业的快速发展。

3) 网络安全行业集中度逐渐提高

根据中国网络安全产业联盟发布的《中国网络安全产业分析报告》（2021 年）分析，2020 年 CR₈⁴突破 40% 标志着中国网络安全市场格局由早期高度分散的竞争型转变为低集中度的寡占型。随着网络安全行业的快速增长及行业集中度

⁴ CR 是 Concentration Ratio 的缩写，中文含义为行业集中度，CR_n 是指某行业内或相关市场内规模最大的前 n 家企业的收入占市场份额（营业收入）的总和。

的稳步提高，预示着“强者越强，弱者越弱”的竞争态势，企业抓住行业扩张伴随的机遇以及快速成长的能力决定了其未来的行业地位及发展前景。



数据来源：数说安全、CCIA

(六) 发行人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比较情况

发行人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在主要产品/服务、市场地位和技术水平等方面的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主要产品/服务	市场地位	研发人员及研发费用占比
安恒信息	专注于网络信息安全领域，主营业务为网络信息安全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并为客户提供专业的网络信息安全服务，产品及服务涉及应用安全、云安全、大数据安全、物联网安全、智慧城市安全和工业互联网安全等领域。	根据赛迪顾问、IDC 等机构发布的研究报告，安恒信息在云安全产品、云安全服务、工控安全服务发展能力及市场地位、工控安全管理平台竞争格局发展能力及市场地位等多方面位列第一。	截至 2021 年末，研发人员 1,255 人，占比 34.75%；2021 年度，研发投入 5.36 亿元，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29.42%。

公司名称	主要产品/服务	市场地位	研发人员及研发费用占比
绿盟科技	专注于信息安全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为客户提供专业安全服务。通过持续的产品自主研发、技术创新,公司为客户提供信息安全产品、全方位安全解决方案和体系化安全运营服务。	绿盟科技的抗拒绝服务系统(ADS)、入侵检测与防御系统(IDPS)、WEB应用防火墙(WAF)、远程安全评估系统(RSAS)等产品多年持续保持国内市场占有率领先,其核心产品受国内外权威机构认可。	截至2021年末,研发人员1,237人,占比27.97%;2021年度,研发投入5.36亿元,占营业收入比例为20.54%。
奇安信	专注于网络空间安全市场,主营业务为向政府、企事业类客户提供新一代企业级网络安全产品和服务。	奇安信多项新赛道核心产品的市场占有率持续保持第一,核心产品市场竞争力和公司品牌影响力持续提升。	截至2021年末,研发人员3,793人,占比39.28%;2021年度,研发投入17.48亿元,占营业收入比例为30.10%。
发行人	主要提供以安全咨询、安全运营及安全培训为核心内容的“三位一体”网络安全综合服务。	发行人系国内少数几家同时具备等保资质、密评资质及风评资质等安全咨询服务资质的网络安全综合服务商之一,核心技术和科技创新能力较为突出。	截至2021年末,研发人员68人,占比13.60%;2021年度,研发投入1,688.17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为8.08%。

数据来源: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招股说明书、年度报告及官方网站等公开资料。

三、发行人销售和主要客户情况

(一) 主要产品销售情况

1、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按服务类别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安全咨询	等保测评类	12,361.25	59.15%	7,461.05	51.88%	6,162.49	50.50%
	商密评估类	846.07	4.05%	-	-	-	-
	安全评估类	2,861.66	13.69%	2,346.78	16.32%	2,417.76	19.81%
	小计	16,068.98	76.89%	9,807.83	68.19%	8,580.25	70.31%
安全运营	网络行为管理类	1,930.88	9.24%	2,080.20	14.46%	2,603.44	21.33%
	安全运维类	2,242.27	10.73%	1,655.82	11.51%	447.61	3.67%
	小计	4,173.15	19.97%	3,736.01	25.98%	3,051.05	25.00%

安全培训	安全培训类	347.38	1.66%	247.04	1.72%	71.83	0.59%
	小计	347.38	1.66%	247.04	1.72%	71.83	0.59%
其他	信息及技术服务	292.41	1.40%	343.45	2.39%	473.15	3.88%
	软件及硬件销售	15.97	0.08%	247.79	1.72%	26.55	0.22%
	小计	308.39	1.48%	591.24	4.11%	499.71	4.10%
合计		20,897.89	100.00%	14,382.13	100.00%	12,202.84	100.00%

2、公司主要服务的产能利用情况

发行人为网络安全服务企业，由于客户需求存在个性化、多元化的特征，根据不同项目服务内容的具体情况以及服务对象信息系统的复杂度，发行人所投入的技术人力资源以及服务周期存在一定的差异。因此难以通过统一标准测算发行人的服务产能情况。

3、按客户所在地区划分

报告期内，按照客户所在地划分，公司的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地区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华南地区	16,439.95	78.67%	11,675.52	81.18%	10,927.31	89.55%
华北地区	1,717.25	8.22%	808.72	5.62%	705.12	5.78%
西南地区	1,260.02	6.03%	724.81	5.04%	92.39	0.76%
华东地区	1,020.86	4.88%	736.66	5.12%	343.42	2.81%
华中地区	261.40	1.25%	98.37	0.68%	23.45	0.19%
西北地区	194.64	0.93%	338.05	2.35%	94.76	0.78%
东北地区	3.77	0.02%	-	-	16.38	0.13%
合计	20,897.89	100.00%	14,382.13	100.00%	12,202.84	100.00%

4、按销售模式划分

报告期内，按照销售模式划分，公司的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销售模式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	---------	---------	---------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自主销售	12,190.75	58.33%	9,770.18	67.93%	8,803.01	72.14%
合作服务商	8,707.14	41.67%	4,611.95	32.07%	3,399.82	27.86%
合计	20,897.89	100.00%	14,382.13	100.00%	12,202.84	100.00%

5、按用户所属类别划分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对应用户类别的分布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行业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政府与事业单位	7,491.05	35.85%	4,313.14	29.99%	3,399.41	27.86%
国有企业	8,335.93	39.89%	5,634.35	39.18%	5,241.67	42.95%
民营企业及其他	5,070.92	24.27%	4,434.64	30.83%	3,561.77	29.19%
合计	20,897.89	100.00%	14,382.13	100.00%	12,202.84	100.00%

6、销售价格的总体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面向政府机关、公共事业（教育、卫生、人社、市监、交通等）、电力、运营商、互联网、金融、烟草、IT、商务服务等行业客户提供网络安全服务，总体服务价格根据服务的具体内容及市场变化情况与客户协商确定，因此存在一定的波动性。

(二) 主要客户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收入金额	业务类别	占当期营业收入比重
2021 年度				
1	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	3,337.26	安全咨询、安全运营、安全培训、信息服务	15.97%
2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2,387.09	安全咨询、安全运营	11.42%
3	华为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575.03	安全咨询	2.75%
4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250.24	安全咨询、信息服务	1.20%
5	韶关市公安局	244.61	安全咨询、安全运营	1.17%

序号	客户名称	收入金额	业务类别	占当期营业收入比重
小计		6,794.23	/	32.51%
2020 年度				
1	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	2,241.81	安全咨询、安全运营、信息服务	15.59%
2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1,432.00	安全咨询、安全运营、安全培训	9.96%
3	华为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522.42	安全咨询	3.63%
4	新疆金贵交易科技有限公司	247.79	软件销售	1.72%
5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238.50	信息服务	1.66%
小计		4,682.52	/	32.56%
2019 年度				
1	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	2,071.71	安全咨询、安全运营	16.98%
2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1,542.49	安全咨询、安全运营、安全培训	12.64%
3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364.55	安全咨询、信息服务	2.99%
4	乳源瑶族自治县公安局	253.87	安全运营	2.08%
5	华为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183.19	安全运营、技术服务	1.50%
小计		4,415.80	/	36.19%

注：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8 号——创业板公司招股说明书（2020 年修订版）》的规定，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销售客户，已合并计算销售额。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营业收入总额的 50.00% 的情况。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及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均不持有主要客户的权益，不存在其他导致公司与主要客户之间产生利益倾斜的关联关系。

四、发行人采购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一）主要采购情况

发行人采购的产品及服务主要是第三方技术服务、销售服务、物业租赁服务、服务过程中所需的辅助产品等。

公司采购的第三方技术服务主要是指公司在内部技术资源有限的情况下，根据具体项目需求，向其他技术服务商采购专业的技术支持及优质人力服务。在市

场上提供第三方技术服务的公司较多，且服务商技术能力较为趋同，其议价能力不足，因此公司对于第三方技术服务的采购不存在对单一或少数供应商重大依赖的情况。

公司采购的销售服务主要是公司向合作服务商采购售前、售中及售后三个阶段的服务。公司针对自身所处发展阶段，基于成本效益原则，采取与合作服务商共同开拓网络安全服务市场的模式，以实现快速切入市场。合作服务商通常为专注于特定区域或特定行业的为客户提供软件与技术服务的企业，熟悉其所服务的区域或行业客户的需求，但其不具备等保资质、密评资质等安全咨询业务相关资质及服务能力，公司与其合作可以实现优势互补，取得双赢的效果。

公司对物业租赁服务的需求主要为通用型办公场所需求，其替代性较强，市场供应充足，因此不存在租赁办公用地紧张或者对供应商存在重大依赖的情况。

公司对于辅助产品的采购，主要是公司在开展网络安全服务过程中所需要的通信设备、扫描工具、防火墙等软硬件产品。由于该类产品市场选择空间较大，各大产商之间的产品同质化程度较高、可替代性较强，因此公司的采购需求可以充分获得满足。

(二) 主要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采购内容	占采购总额比例
2021 年				
1	深圳市易聆科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51.29	技术服务	3.70%
2	广州秀容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49.92	销售服务	3.66%
3	深信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2.38	技术服务	3.48%
4	广州雄锋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34.85	物业租赁	3.29%
5	广东隆迅科技有限公司	102.69	技术服务	2.51%
合计		681.13	/	16.64%
2020 年				
1	广州华鑫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165.09	技术服务	6.91%
2	广州雄锋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54.56	物业租赁	6.47%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采购内容	占采购总额比例
3	广州鸿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84.91	技术服务、销售服务	3.55%
4	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	72.08	IDC 服务、通讯服务、销售服务	3.02%
5	贵州星博创科技有限公司	62.48	销售服务	2.62%
合计		539.13	/	22.57%
2019 年				
1	上海纽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2.08	技术服务费	6.98%
2	广州雄锋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18.09	物业租赁	6.25%
3	俞绥玲	73.54	物业租赁	3.89%
4	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	73.14	IDC 服务、通讯服务、销售服务	3.87%
5	广州坤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73.01	通信设备	3.86%
合计		469.85	/	24.85%

注：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8 号——创业板公司招股说明书（2020 年修订版）》的规定，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供应商，已合并计算采购额。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当期采购总额的 50% 的情况。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及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均不持有主要供应商的权益，不存在其他导致公司与主要供应商之间产生利益倾斜的关联关系。

五、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情况

（一）固定资产

发行人的主要固定资产包括运输设备、电子设备等。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主要固定资产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成新率
运输设备	109.56	35.63	73.93	67.48%
电子设备及其他	1,244.09	1,043.81	200.28	16.10%
合计	1,353.65	1,079.44	274.21	20.26%

1、主要经营设备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主要经营设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设备名称	数量（个/台/套）	账面原值	账面净值	成新率
企智通设备	3,693	608.98	58.16	9.55%
服务器	97	237.48	43.52	18.33%
汽车	2	109.56	73.93	67.48%
电脑	275	109.53	40.69	37.15%
基站	6	64.70	5.07	7.84%
扫描及监测系统配套设备	9	51.15	19.33	37.79%
空调	62	32.42	8.77	27.06%
交换机	52	27.05	1.39	5.14%
防火墙	15	18.22	3.54	19.43%
合计	4,211	1,259.09	254.41	20.21%

2、房屋及建筑物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不存在自有房屋及建筑物的情况。

3、房屋及建筑物租赁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共有 19 处对外租赁使用的房产，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出租人	位置	权属证书	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租金	用途	是否 备案
(一) 竞远安全租赁房产								
1	广州雄锋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市天河区五山路 371-1 号主楼 2404-2407、2409、2410、2509、2604、2605、2609-2612、2614 单元	军房使证（2020）房字第 0877 号	2,171.00	2022.06.01-2027.05.31	217,100-263,886 元/月	办公	是
2	俞绥玲	深圳市福田区车公庙天安创新科技广场 B 栋 1409	深房地字第 3000656715 号	375.44	2021.12.11-2024.12.10	76,854.43-81,465.70 元/月	办公	是
3	赵维强	贵阳市观山湖区金阳北路 3 号附 1 号“金阳汇城”商业办公楼 B 栋 11 楼（11-23、11-24、11-25、11-26、11-27、11-28、11-29、11-30）	筑房权证观山湖字第 010415238 号、第 010415239 号、第 010415251 号、第 010415259 号、第 010415262 号、第 010415264 号、第 010415266 号、第 010415268 号	316.49	2022.01.01-2024.12.31	15,951.10 元/月	办公	否
4	易帆	深圳市上沙金沙花园 1 栋一单元 301	深房地字第 3000404615 号	94.35	2022.04.19-2023.04.18	7,283.67 元/月	居住	否
5	王明珠	中山市远洋城天祺 24 栋 0 单元 10 层 1004	粤房地权证中府字第 0215022995 号	77.00	2022.04.10-2023.04.09	2,455.00 元/月	居住	否

序号	出租人	位置	权属证书	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租金	用途	是否 备案
6	陈雪影	佛山市禅城区影萌一街 11 号摩登荟 3 座 1005 房	粤房地权证佛字第 0100098235 号	64.71	2021.08.01-2022.07.31	2,826 元/月	居住	否
7	广东拓思软件科学园有限公司	广州开发区科学城科珠路 201 号 320 房	粤房地证字第 C4891120 号	62.00	2021.09.01-2022.08.31	2,852 元/月	办公	是
8	关保柱	北京市海淀区大钟寺太阳园小区 8#1105	X 京房权证海私字第 038907 号	59.40	2021.08.05-2022.08.04	7,800 元/月	居住	否
(二) 南方信息租赁房产								
9	广州雄锋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市天河区五山路 371-1 号主楼 2613 单元	军房使证（2020）房字第 0877 号	110.00	2022.06.01-2027.05.31	11,000-13,371 元/月	办公	是
(三) 宽广智通租赁房产								
10	广州雄锋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市天河区五山路 371-1 号主楼 2606-2608 单元	军房使证（2020）房字第 0877 号	657.00	2022.06.01-2027.05.31	65,700-79,859 元/月	办公	是
11	北京嘉华利远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甲 48 号盈都大厦第 7A 室	京（2017）海不动产权第 0057302 号	377.54	2018.05.25-2022.11.14	86,075.34-90,670.01 元/月	办公	否
12	李敏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徐东大街君临天下 B 栋 604 室	鄂（2017）武汉市武昌不动产权第 0017262 号	138.72	2021.01.01-2023.12.31	4,500 元/月	办公	否
13	叶建国	阳江市江城区康泰路 169 号一楼	粤房地证字第 C6441539 号	119.00	2022.01.01-2022.12.31	1,815 元/月	办公	否

序号	出租人	位置	权属证书	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租金	用途	是否 备案
14	黎智锋、梁绮婷	中山市南区万科城市风景友臻苑 A 座 301	粤（2018）中山市不动产权 0261412/0261411 号	114.37	2021.11.15-2022.11.14	2,600 元/月	办公	否
15	叶淑仪	东莞市莞城罗村平头岭发展银行（明悦花园）F 座 301 号	无	101.00	2021.12.01-2022.11.30	2,895 元/月	办公	否
16	洗沛根	广州市天河区瘦狗岭路 575 号 C 座 501 房	穗集地证字第 0051392 号	83.56	2021.08.03-2022.08.02	4,375 元/月	仓储	否
17	陆凤女	佛山市禅城区兆宁路 10 号十二层 11 号	无	63.63	2021.12.01-2022.11.30	3,037 元/月	办公	否
18	魏保国	汕尾市区文明中路西 209 号	粤房地权证汕房登字第 0100002488 号	48.00	2022.03.15-2023.03.14	1,636 元/月	办公	否
19	辛灿荣	汕头市科技西路华夏楼 1 栋 701、702、703 号房之 A-15	粤（2018）汕头市不动产权第 0036847 号	45.00	2022.06.01-2023.05.31	2,020 元/月	办公	否

上表序号第 3 项至第 6 项、第 8 项、第 11 项至第 19 项的租赁房产未办理租赁备案手续。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相关规定，当事人未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办理租赁合同登记备案手续的，不影响合同的效力。因此，上述租赁房产未办理备案手续不影响该等房屋租赁合同的效力。

上表第 1 项、第 9 项、第 10 项租赁房产系军队房地产。根据空军房地产管理局广州房地产管理处与广州雄锋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7 月 25 日签署的《军队房地产租赁合同》、空军房地产管理局广州房地产管理处于 2014 年 2 月 17 日出具的《同意分租证明》及广州市天河区五山街流动人员和出租屋管理服务中心于 2014 年 11 月 11 日出具的《证明》，前述租赁房产系空军房地产管理局广州房地产管理处的物业，空军房地产管理局广州房地产管理处同意承租人广州雄锋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在出租期限内（2014 年 6 月 1 日至 2032 年 5 月 30 日）对上述物业进行转租、分租。根据融通地产（广东）有限责任公司与广州雄锋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1 日签署的《房地产租赁合同》、融通地产（广东）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0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五山路 371-1 号项目转租、分租的说明函》、《军队房地产使用许可证》（军房使证[2020]房字第 0877 号）以及《关于深入推进军队全面停止有偿服务工作的指导意见》的相关规定，前述租赁房产已于 2019 年 9 月 1 日由融通地产（广东）有限责任公司作为受托方行使经营管理权并承担相应责任，融通地产（广东）有限责任公司同意广州雄锋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对外转租、分租。因此，广州雄锋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向竞远安全及其下属企业转租、分租上述房屋的行为符合相关规定及约定，合法有效。

上表第 15 项、第 17 项的租赁房产未提供房屋权属证书，该等租赁房产主要用于办公及员工宿舍，租赁房产面积共计 164.63 平方米，占发行人全部租赁房产面积的比例较低。

上表第 2 项、第 12 项至第 14 项、第 16 项、第 18 项及第 19 项的租赁房产的证载用途分别为厂房或住宅，租赁用途与证载用途不一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商品房屋租赁管理办法》等规定，业主不得违反法律、法规以及管理规约，将住宅改变为经营性用房；业主将住宅改变为经营性用房的，除遵守法律、法规以及管理规约外，应当经有利害关系的业主一致同意；不得违反规定改变房屋使用性质。根据上述规定，针对发行人上述租赁房产证载用途与实际用

途不一致的情形,发行人与出租方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存在被要求改正及无法继续承租的风险。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该等租赁房产的相关租赁合同均正常履行,该等租赁房产主要用于办公及员工宿舍,如果因租赁房屋的实际用途与证载用途不符问题导致公司无法继续租赁,发行人能够较方便地寻找到替代租赁房产,替代性较强。

针对以上租赁房产的事项,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林殿魁承诺:“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因租赁房产(包括但不限于未取得产权登记证书,未办理租赁合同备案,转租、分租以及租赁用途瑕疵)而产生任何纠纷,造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产生损失,或受到相关政府主管部门行政处罚的,本人愿意全额补偿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因此产生的相关损失。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因租赁房产无法使用(包括但不限于租赁合同被有权司法机关认定无效,该租赁房屋被依法列入拆迁范围,该租赁房屋占用范围内的土地使用权被依法收回、征用,该等租赁房屋瑕疵导致无法续租),导致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的租赁合同提前终止,影响公司及其下属企业正常经营的,本人将协助公司寻找新的租赁房产,并承担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因此发生的装修费、搬迁费以及因经营停滞所造成的全部损失,并相应放弃向公司及其下属企业进行追偿。”

(二) 无形资产

发行人的主要资产包括专利、商标、域名等。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各项无形资产的情况如下:

1、土地使用权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发行人不存在自有或者租赁土地使用权的情况。

2、专利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的专利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日	有效期	取得方式
1	竞远安全	发明专利	一种综合业务的负载均衡方法、装置及系统	ZL201910687256.7	2019.07.29	20年	原始取得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日	有效期	取得方式
2	竞远安全	发明专利	一种 SOC 下高性能探针的网络分流方法、装置及系统	ZL201910687208.8	2019.07.29	20 年	原始取得
3	竞远安全	发明专利	一种连接云端网络与用户内网的高并发隧道系统及方法	ZL201910743620.7	2019.08.13	20 年	原始取得
4	竞远安全	发明专利	一种基于多因素验证的信息安全测评方法及装置、计算机	ZL201910939806.X	2019.09.30	20 年	原始取得
5	竞远安全	发明专利	一种局域网故障定位系统	ZL201910945624.3	2019.09.30	20 年	原始取得
6	竞远安全	发明专利	一种海量压缩文件的处理转发系统及方法	ZL201910944196.2	2019.09.30	20 年	原始取得
7	竞远安全	发明专利	一种基于 GPU 视频编码接口的异常网络流量高速检测系统及方法	ZL202011218009.1	2020.11.04	20 年	原始取得
8	竞远安全	发明专利	一种局域网带宽资源分配方法、存储装置及设备	ZL202011220383.5	2020.11.05	20 年	原始取得
9	竞远安全	发明专利	一种基于神经网络的安全测评师派工系统及方法	ZL202011221154.5	2020.11.05	20 年	原始取得
10	竞远安全	发明专利	一种采用混合匹配引擎的 NIDS 设备的优化系统及方法	ZL202011229281.X	2020.11.06	20 年	原始取得
11	竞远安全	发明专利	一种基于 Actor-Critic 深度强化学习的 SOC 服务质量保障系统及方法	ZL202011502510.0	2020.12.18	20 年	原始取得

3、商标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商标情况如下：

序号	证载权利人	商标	申请号	类别	取得方式
1	竞远安全	竞远安全	52330518	9	原始取得
2	宽广智通	企智通	5671533	38	原始取得
3	宽广智通	企智通	5671534	42	原始取得
4	宽广智通	企智通	5671535	35	原始取得

序号	证载权利人	商标	申请号	类别	取得方式
5	宽广智通	企智通	5671536	9	原始取得

4、软件著作权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共取得 122 项软件著作权, 其中 2 项与广东电网公司电力科学研究院共有软件著作权、1 项与广州云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共有软件著作权。报告期内, 公司在实际经营业务的过程中未使用上述 3 项软件著作权, 上述软件著作权由竞远安全与广东电网公司电力科学研究院、宽广智通与广州云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共同拥有, 不会对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公司所拥有软件著作权情况如下:

序号	持证主体	作品名称	登记号	首次发表期	登记期	取得方式
1	竞远有限	竞远易商通管理系统[简称: 易商通管理系统]V1.0	2009SR047726	2008.10.13	2009.10.21	原始取得
2	竞远安全	竞远短信服务运营平台 V1.0	2009SR047717	2008.11.25	2009.10.21	原始取得
3	竞远有限	竞远绩效考核系统 V1.0	2009SR047721	2009.02.27	2009.10.21	原始取得
4	竞远安全	竞远短信报警系统 V1.0	2009SR047724	2009.07.16	2009.10.21	原始取得
5	竞远安全	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短信服务平台系统[简称: 投资者短信平台]V1.0	2011SR046600	2010.10.13	2011.07.12	原始取得
6	竞远安全	竞远移动查询系统[简称: 移动查询系统]V1.0	2011SR046601	2010.12.20	2011.07.12	原始取得
7	竞远有限、广东电网公司电力科学研究院	电力系统信息安全等级保护自测评工具软件 V1.0	2012SR016222	未发表	2012.03.02	原始取得
8	竞远有限、广东电网公司电力科学研究院	电力系统信息安全等级保护测评管理平台系统[简称: 等级保护测评平台]V1.0	2012SR016198	未发表	2012.03.02	原始取得

序号	持证主体	作品名称	登记号	首次发表期	登记期	取得方式
9	竞远安全	竞远信息安全等级保护测评系统[简称:等保测评系统]V1.0	2013SR123315	2013.01.20	2013.11.11	原始取得
10	竞远安全	竞远会员服务营销系统[简称:会员系统]V1.0	2013SR123047	2013.02.20	2013.11.11	原始取得
11	竞远安全	网络安全防护管理系统[简称:安防系统]V1.0	2014SR176463	2014.05.23	2014.11.19	原始取得
12	竞远安全	红荔村微信订餐系统[简称:微外送]V1.0	2014SR179870	2014.03.10	2014.11.24	原始取得
13	竞远安全	竞远短信收发代理软件[简称:短信代理软件]V1.0.0	2014SR202888	2014.03.10	2014.12.20	原始取得
14	竞远安全	竞远电子派单软件[简称:派单软件]V1.0.0	2014SR202881	2014.03.15	2014.12.20	原始取得
15	竞远安全	竞远短信发送综合管理软件[简称:短信综合管理软件]V1.0.0	2014SR202907	2014.08.15	2014.12.20	原始取得
16	竞远安全	竞远 Web 应用源代码扫描软件 V1.0	2015SR209453	未发表	2015.10.30	原始取得
17	竞远安全	竞远安全服务软件[简称:竞远安全服务]V1.0.0	2015SR219669	2015.07.14	2015.11.12	原始取得
18	竞远安全	竞远网络安全防护管理软件[简称:SSC]V1.0	2015SR219660	未发表	2015.11.12	原始取得
19	竞远安全	竞远应用安全扫描软件[简称:安全扫描软件]V1.0.0	2015SR227332	未发表	2015.11.19	原始取得
20	竞远安全	缪氏川菜评测系统 V1.0.0	2017SR007184	2015.07.16	2017.01.09	原始取得
21	竞远安全	游戏产品信息介绍平台 V1.0.0	2017SR009559	2016.08.09	2017.01.10	原始取得
22	竞远安全	漏洞信息检测系统 V1.0	2017SR063192	2016.05.16	2017.03.01	原始取得
23	竞远安全	竞远信息安全等级保护测评及风险评估平台系统 V1.0	2017SR063187	2016.07.25	2017.03.01	原始取得

序号	持证主体	作品名称	登记号	首次发表期	登记期	取得方式
24	竞远安全	学警英语学习平台[学警英语]V1.0	2017SR604644	2017.05.08	2017.11.06	原始取得
25	竞远安全	网络系统安全管理平台 V1.0	2017SR604637	2017.06.02	2017.11.06	原始取得
26	竞远安全	网监会议签到系统[简称：会议签到系统]V1.0	2017SR604904	2017.06.16	2017.11.06	原始取得
27	竞远安全	信安卫士网络安全等级保护评测与风险评估平台[简称：信安卫士等保与风险评估平台]V1.0	2017SR604629	2017.07.01	2017.11.06	原始取得
28	竞远安全	信安卫士云安全巡检平台[简称：信安卫士巡检平台]V1.0	2017SR604894	2017.08.01	2017.11.06	原始取得
29	竞远安全	网络安全测评及评估业务管理系统[简称：业务管理系统]V1.0	2018SR745665	2018.06.10	2018.09.13	原始取得
30	竞远安全	竞远安全业务管理平台[简称：安全业务管理平台]V1.0	2018SR745657	2018.07.09	2018.09.13	原始取得
31	竞远安全	网络安全远程评估系统[简称：网络安全评估系统]V1.0	2018SR746928	2018.06.12	2018.09.14	原始取得
32	竞远安全	电子政务短信平台[简称：政务短信平台]V1.0	2018SR746432	2018.06.15	2018.09.14	原始取得
33	竞远安全	基于新标准的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及风险评估平台[简称：等级保护测评平台]V1.0	2018SR748194	2018.07.10	2018.09.14	原始取得
34	竞远安全	网络系统安全管理平台[简称：安全管理平台]V2.0	2018SR750686	2018.06.21	2018.09.17	原始取得
35	竞远安全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综合管理平台[简称：等保综合管理平台]V2.0	2019SR0851912	2019.06.01	2019.08.16	原始取得

序号	持证主体	作品名称	登记号	首次发表期	登记期	取得方式
36	竞远安全	网络安全法律法规汇编 App 软件[简称: 网络法汇编 App 软件]V1.0	2019SR0852049	2019.06.01	2019.08.16	原始取得
37	竞远安全	竞远安全云探平台[简称: 安全云探平台]V2.17.5.1.0	2019SR0851917	2019.06.04	2019.08.16	原始取得
38	竞远安全	信息安全等保测评系统[简称: 等保测评平台]V2.0	2019SR0852035	2019.06.10	2019.08.16	原始取得
39	竞远安全	网络安全监督平台[简称: 网监平台]V1.0	2019SR1292323	2019.10.25	2019.12.05	原始取得
40	竞远安全	网络安全合规检测评估系统 V1.0	2020SR1046573	2020.06.01	2020.09.04	原始取得
41	竞远安全	无接触式服务平台 V1.0	2020SR1046565	2020.06.29	2020.09.04	原始取得
42	竞远安全	竞远安全移动业务管理系统[简称: 移动]V1.0	2020SR1054462	2020.03.20	2020.09.07	原始取得
43	竞远安全	基于等保 2.0 的智能测评系统 V1.0	2020SR1054455	2020.05.15	2020.09.07	原始取得
44	竞远安全	测评质量监管工具软件[简称: 测评质量监管工具]V1.0	2020SR1054448	2020.06.01	2020.09.07	原始取得
45	竞远安全	网络安全管理中心系统[简称网络安全管理中心]V1.0	2020SR1053116	2020.06.10	2020.09.07	原始取得
46	竞远安全	竞远财务业务信息一体化系统 V1.0	2020SR1057722	2020.05.27	2020.09.08	原始取得
47	竞远安全	竞远安全移动应用安全漏洞及合规检测系统[简称: APP 检测系统]V1.0.1	2020SR1085693	2020.06.20	2020.09.11	原始取得
48	竞远安全	云视应用安全监控系统[简称:云视]V1.0	2020SR1693457	2021.10.20	2020.11.30	原始取得
49	竞远安全	商用密码数字证书合规性测评软件[简称: 商密证书测评软件]V1.6	2020SR1700326	未发表	2020.12.01	原始取得

序号	持证主体	作品名称	登记号	首次发表期	登记期	取得方式
50	竞远安全	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基线测评软件 V9.21.0	2021SR1505203	未发表	2021.10.14	原始取得
51	竞远安全	商用密码随机数测评软件 V2.1.2	2021SR1505205	未发表	2021.10.14	原始取得
52	竞远安全	商用密码智能密码数据测评软件 V1.0.0	2021SR1505204	未发表	2021.10.14	原始取得
53	竞远安全	商用密码网络协议分析测评软件 V2.1.2	2021SR1505202	未发表	2021.10.14	原始取得
54	竞远安全	安全合规一站式服务平台 V1.0	2021SR1715902	2021.04.30	2021.11.12	原始取得
55	竞远安全	云安全管理综合应用系统 V1.0	2021SR1721624	2021.06.30	2021.11.12	原始取得
56	竞远安全	竞远资源调度系统 V1.0	2021SR1711741	2021.08.31	2021.11.12	原始取得
57	竞远安全	竞智云-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作业平台 V1.0	2021SR1711740	2021.08.31	2021.11.12	原始取得
58	竞远安全	密码局商用密码测评综合管理系统 V1.0	2021SR1721653	2021.09.10	2021.11.12	原始取得
59	竞远安全	网监等保一体化管理服务 V1.0	2021SR1721654	2021.09.18	2021.11.12	原始取得
60	竞远安全	竞远短信服务管理信息系统[简称:竞远短信服务管理系统]V1.0	补领中			
61	竞远安全	竞远即时通信系统 V1.0[简称:3Linker]	补领中			
62	宽广智通	企智通网络办公管理系统 V3.0	2006SR17094	2006.09.28	2006.12.12	原始取得
63	宽广智通	企智通网吧网络管理系统 V1.0.0.0	2008SR19948	2007.04.15	2008.09.19	原始取得
64	宽广智通	企智通信息安全集中管理系统 V1.0.0.0	2008SR19947	2007.09.15	2008.09.19	原始取得
65	宽广智通	企智通电信运维系统 V1.0.0.0	2008SR19950	2007.11.08	2008.09.19	原始取得
66	宽广智通	企智通酒店网络信息审计系统 V1.0.0.0	2008SR19949	2007.12.01	2008.09.19	原始取得
67	宽广智通	企智通大客户管理系统 V1.0.0.0	2008SR19951	2008.08.01	2008.09.19	原始取得

序号	持证主体	作品名称	登记号	首次发表期	登记期	取得方式
68	宽广智通	综合服务平台[简称:综合平台]V1.0	2010SR011014	未发表	2010.03.12	原始取得
69	宽广智通	企智通企业级 VPN 应用系统[简称:企智通 VPN 系统]V1.0	2010SR065843	未发表	2010.12.07	原始取得
70	宽广智通	企智通企业即时通信系统[简称:企智通 EIM 系统]V1.0	2010SR065844	未发表	2010.12.07	原始取得
71	宽广智通	企智通企业网络办公管理系统[简称:企智通企业版系统]V3.4.6.0	2010SR071531	2010.03.01	2010.12.22	原始取得
72	宽广智通	企智通酒店网络信息审计系统[简称:企智通酒店版系统]V4.4.0.6	2010SR071528	2010.05.01	2010.12.22	原始取得
73	宽广智通	企智通信息安全集中管理系统[简称:企智通网监平台系统]V5.3.0.1	2010SR071532	2010.09.01	2010.12.22	原始取得
74	宽广智通	企智通大客户管理系统[简称:企智通集群系统]V3.0.0.0	2010SR071529	2010.09.30	2010.12.22	原始取得
75	宽广智通	企智通企业网络业务质量保障系统[简称:企智通企业网络 QoS 系统]V2.0	2012SR018239	未发表	2012.03.09	原始取得
76	宽广智通	企智通酒店网络信息审计系统[简称:企智通酒店版系统]V4.4.0.13	2013SR031265	2012.08.01	2013.04.03	原始取得
77	宽广智通	企智通企业网络办公管理系统[简称:企智通企业版系统]V3.4.7.3mtb	2013SR033356	2012.09.01	2013.04.12	原始取得
78	宽广智通	企智通局域网拓扑管理系统[简称:局域网拓扑管理系统]V1.0.0.0	2013SR155138	2012.11.01	2013.12.24	原始取得

序号	持证主体	作品名称	登记号	首次发表期	登记期	取得方式
79	宽广智通	企智通局域网故障分析系统[简称:局域网故障分析系统]V1.0.0.0	2013SR155151	2012.11.01	2013.12.24	原始取得
80	宽广智通	企智通酒店网络信息审计系统[简称:企智通酒店版系统]V5.0.0.0	2013SR155145	2013.11.01	2013.12.24	原始取得
81	宽广智通	局域网个人计算机通信管理软件[简称:NOAH]V1.0.0.0	2015SR170787	2013.07.01	2015.09.01	原始取得
82	宽广智通	ISMS EU 内容过滤系统 [简称 : EUAuditer]V1.0.0.0	2015SR170791	2015.08.15	2015.09.01	原始取得
83	宽广智通	网络流量内容审计通用引擎系统[简称:eTBaCa]V1.0.0.0	2015SR172761	2015.07.01	2015.09.07	原始取得
84	宽广智通	移动终端卡口系统[简称:MTScanner]V1.0.0.0	2016SR018255	2015.10.15	2016.01.26	原始取得
85	宽广智通	企智通公共上网服务管理系统[简称:企智通公共上网系统]V6.0.1.0	2016SR359388	2014.03.20	2016.12.08	原始取得
86	宽广智通	标准型 wifi 采集系统[简称:标准 wifi 系统]V1.0.0.0	2016SR359330	2015.03.30	2016.12.08	原始取得
87	宽广智通	无线互联网数据采集系统[简称:无线采集系统]V22.1.0.1.0	2016SR359406	2015.10.20	2016.12.08	原始取得
88	宽广智通	无线互联网数据分析系统[简称:数据分析平台]V1.0.0.0	2016SR359395	2015.12.01	2016.12.08	原始取得
89	宽广智通	上网日志查询平台软件[简称:日志查询软件]V1.0.0.0	2016SR359340	2016.03.20	2016.12.08	原始取得
90	宽广智通	企智通酒店上网认证管理系统[简称:企智通酒店认证系统]V5.0.1.0	2016SR362671	2014.02.15	2016.12.09	原始取得

序号	持证主体	作品名称	登记号	首次发表期	登记期	取得方式
91	宽广智通	Wifi 安全审计系统[简称: Wifi 审计系统]V20.1.0.1.0	2016SR361650	2014.05.08	2016.12.09	原始取得
92	宽广智通	企智通教育网络办公管理系统[简称: 企智通教育版系统]V3.4.8.1	2016SR361773	2014.12.05	2016.12.09	原始取得
93	宽广智通	增强型 wifi 采集系统[简称: 增强 wifi 系统]V1.0.0.0	2016SR362669	2015.04.25	2016.12.09	原始取得
94	宽广智通	IDC/ISP 信息安全管理系统[简称: IDC 管理系统]V1.0.0.0	2016SR361667	2015.06.19	2016.12.09	原始取得
95	宽广智通	WLAN 日志合成平台软件[简称: WLAN 合成软件]V1.0.0.0	2016SR361673	2016.03.20	2016.12.09	原始取得
96	宽广智通	警用 wifi 前端服务系统[简称: 警用 wifi 前端服务]V1.0.0.0	2018SR307885	2017.08.20	2018.05.07	原始取得
97	宽广智通	企智通公共上网微信认证系统[简称: 企智通微信认证系统]V5.0.1.7	2018SR307891	2017.12.21	2018.05.07	原始取得
98	宽广智通	便携式无线特征扫描系统[简称: 便携扫描系统]V1.0.0.0	2018SR659037	2017.12.15	2018.08.17	原始取得
99	宽广智通	综合实战平台项目系统[简称: 实战平台]V1.0.0.0	2018SR687923	2017.12.15	2018.08.28	原始取得
100	宽广智通	人员密集场所的人口密度分析系统[简称: 人口密度分析]V1.0.0.0	2018SR694139	2017.12.05	2018.08.29	原始取得
101	宽广智通	嵌入式网络流量内容分析系统[简称: 安审插件]V1.0.0.0	2018SR694143	2017.12.18	2018.08.29	原始取得
102	宽广智通	网站漏洞远程扫描控制系统[简称: 漏洞扫描系统]V1.0.0.0	2019SR0969597	2018.12.28	2019.09.19	原始取得

序号	持证主体	作品名称	登记号	首次发表期	登记期	取得方式
103	宽广智通	无线热点发现和控制 系统[简称: 热点发现 系统]V1.0.0.0	2019SR096 9345	2019.01.15	2019.09.19	原始 取得
104	宽广智通	网络资产自动发现系 统[简称: 资产发现系 统]V1.0.0.0	2019SR096 8868	2019.01.15	2019.09.19	原始 取得
105	宽广智通	VPN 远程管控系统[简 称: VPN 管控系 统]V1.0.0.0	2019SR096 8872	2019.01.21	2019.09.19	原始 取得
106	宽广智通	对加密网站的认证导 向系统[简称: 认证导 向系统]V1.0.0.0	2019SR096 8870	2019.02.12	2019.09.19	原始 取得
107	宽广智通	快翼支付系统[简称: 快翼支付]V1.0.0.0	2020SR124 7562	2019.06.15	2020.10.29	原始 取得
108	宽广智通	马蜂小店多门店软件 [简称: 马蜂小店多门 店]V1.0.0.0	2020SR124 7558	2020.05.15	2020.10.29	原始 取得
109	宽广智通	Awifi 集中认证管理系 统[简称: Awifi 集中认 证管理]V1.0.0.0	2020SR126 3720	2019.12.19	2020.12.07	原始 取得
110	宽广智通	企智通短信发送和漫 游系统[简称: 短信系 统]V1.0.0.0	2020SR126 3721	2019.12.19	2020.12.07	原始 取得
111	宽广智通	Awifi 设备运行监控系 统[简称: Awifi 设备监 控系统]V1.0.0.0	2020SR126 3722	2019.12.19	2020.12.07	原始 取得
112	宽广智通	Awifi 云 portal 系统[简 称: Awifi 云 portal]V1.0.0.0	2020SR126 3749	2019.12.19	2020.12.07	原始 取得
113	宽广智通	无线管控轨迹碰撞系 统[简称: 无线管控轨 道碰撞]V1.0.0.0	2020SR126 3750	2019.12.19	2020.12.07	原始 取得
114	宽广智通	企智通宽带接入服务 器系统[简称: 企智通 宽带接入服 务器]V1.0.0.0	2021SR049 3655	2020.12.10	2021.04.06	原始 取得
115	宽广智通	企智通网络访问控制 系统[简称: 企智通网 络访问控制]V1.0.0.0	2021SR049 3653	2020.12.17	2021.04.06	原始 取得

序号	持证主体	作品名称	登记号	首次发表期	登记期	取得方式
116	宽广智通	网络安全事件管理系统(COSOC)[简称:网络安全事件管理]V1.0.0.0	2021SR0493654	2020.12.23	2021.04.06	原始取得
117	宽广智通	企智通云探系统[简称:企智通云探]V7.0	2021SR0493656	2020.12.23	2021.04.06	原始取得
118	宽广智通	云探集中管理系统[简称:云探集中管理]V1.0.0.0	2021SR0501254	2020.12.29	2021.04.07	原始取得
119	宽广智通、广州云眸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基于云簇与虚拟化技术的轻量化云服务架构软件[简称:云簇系统架构]V1.0	2021SR1181521	未发表	2021.08.10	原始取得
120	宽广智通	综合安全远程测评平台V1.0	2021SR1333156	2020.04.30	2021.09.07	原始取得
121	宽广智通	远程安全检测及应急处置平台V1.0	2021SR1333157	2020.07.20	2021.09.07	原始取得
122	宽广智通	分布式安全运维及应急处置平台V1.0	2022SR0032339	2021.11.25	2022.01.06	原始取得

注: 竞远短信服务管理信息系统(登记号: 2007SR11808)、竞远即时通信系统(登记号: 2007SR11809)两项软件著作权由公司合法享有, 该两项软件著作权权属证书因相关业务人员保管不善已经遗失, 目前正在向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申请补领。

5、域名

截至2021年12月31日, 公司的网站域名情况如下:

序号	权属人	网站备案/许可证号	网站域名	注册日期	到期日期
1	竞远安全	粤 ICP 备 08031900 号-1	chinagdn.com	2002.11.16	2023.11.16
2	宽广智通	京 ICP 备 09084790 号	qtz360.com	2007.07.31	2024.07.31
3	宽广智通	京 ICP 备 09084790 号-1	qzt360.cn	2010.04.21	2025.04.21
4	宽广智通	京 ICP 备 09084790 号-2	wisetone.com.cn	2006.03.10	2024.03.10
5	宽广智通	京 ICP 备 09084790 号-4	safev6.cn	2018.05.10	2022.05.10
6	宽广智通	京 ICP 备 09084790 号-5	tcyunsc.cn	2021.03.02	2025.03.02
7	南方信息	粤 ICP 备 11010887 号-1	chinassc.org.cn	2011.02.15	2024.02.15

六、发行人的核心技术和研发情况

(一) 公司掌握的核心技术及先进性

1、发行人核心技术及其应用情况

发行人核心技术均系在研发、服务过程中经过市场反馈、技术积累和创新形成的自有技术。发行人主要核心技术情况如下：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概要	技术先进性及其具体表征	所处阶段	相关业务	相关专利	相关软件著作权
1	安全测评及评估知识库技术	基于大量的测评/评估项目历史数据,将测评数据与经验抽象融合成为测评/评估作业知识库,形成测评/评估自动化和智能化的数据库基础。	1、基于测评作业过程中对所采集的数据和测评模型的数据进行比较,通过机器算法在测评数据中将有效知识内容按照目标格式提取沉淀至知识库内,可完成知识库的自动迭代更新; 2、基于云端数据集中处理技术,知识库容量大且迭代能力强,公司所涉及的项目经验、信息安全数据及测评师的作业能力在知识库中均得以凝练、保存,并能够在业务开展过程中快速复制、提取及利用有效数据及经验,不再单纯依赖专业人员判断,实现更加高效、标准化、精准的风险判断及方案提供。	已投入使用并持续优化	等保测评、商密评估、安全评估	-	2017SR063187、 2017SR604629、 2018SR745665、 2018SR748194、 2019SR0852049、 2019SR0852035、 2020SR1054455、 2020SR1046573、 2021SR1711740
2	作业自动化模型技术	依托测评/评估知识库,针对不同类型的用户及项目场景自动生成测评/评估模型,以指导测评团队高效完成测评/评估作业。	基于已形成并不断更新的知识库及客户特征识别、提取并编排技术,作业自动化模式有效提高整体作业的智能化、自动化及标准化,提高作业效率,降低作业成本,并对平台知识系统形成正向反馈,形成有效闭环管理。具体作业环节所体现的技术先进性在于: 1、方案形成阶段:该技术通过识别客户的行业及系统特性及资产(被测对象)情况,从指标库中选取对应的检测方法、检测要点及关键测评指标项目,自动形成测评作业任务及测评指导书; 2、测评及评估阶段:根据项目中被测系统的特性,通过系统特性和高频问题的检测模型,自动编排检查顺序、自动化检测/扫描工具及作业程序,并将不同现场数据采集和安全技	已投入使用并持续优化	等保测评、商密评估、安全评估	-	2017SR063187、 2017SR604629、 2018SR745665、 2018SR748194、 2019SR0852035、 2020SR1054455、 2020SR1046573、 2021SR1711740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概要	技术先进性及其具体表征	所处阶段	相关业务	相关专利	相关软件著作权
			<p>术进行有效编排，通过现场作业数据及流程的智能处置，提高测评作业的效率。其核心在于最小化测评过程中重复性任务及数据处理，提高现场效率和质量；</p> <p>3、形成报告等交付物阶段：平台通过测评过程中的各项测评数据采集，运用自然语言处理技术自动生成测评报告，并收集测评过程中测评师的测评知识以充实数据库并判断修正测评模型，形成平台知识系统的闭环管理。</p>				
3	卫星式平台技术	<p>通过在客户现场部署测评/评估作业卫星式平台，保障用户现场作业的安全可信性，提升用户现场测评师协作效率与测评作业质量。</p>	<p>1、基于“中心平台+卫星式平台”的配置，在客户端使用卫星式平台，完成测评/评估过程的数据及信息采集，对数据进行分类分级，并通过多因素验证算法与中心平台实施数据同步，确保测评/评估结果的可信度和安全性；</p> <p>2、卫星式平台上使用加密技术对重要数据及应用进行加密处理，采用国密算法对关键、敏感数据进行加密存储，并采用硬件加密狗对应用程序进行加密，避免未受控设备（个人电脑）接入测评/评估单位内部，有效防止关键信息泄露，确保系统安全性和数据安全性；</p> <p>3、基于测评模型及算法分析，指导和规范在用户现场的评估过程，防范人为疏忽和风险，并通过关联项库和检测规程，对测评不同阶段的过程数据和结论进行交叉验证和检查，提高测评过程的数据质量。</p>	已投入使用并持续优化	<p>等保测评、商密评估、安全评估</p>	<p>一种基于多因素验证的信息安全测评方法及装置、计算机</p>	<p>2019SR0852049、2019SR0852035、2020SR1054455、2020SR1046573、2021SR1711740</p>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概要	技术先进性及其具体表征	所处阶段	相关业务	相关专利	相关软件著作权
4	基于高并发隧道的远程安全扫描及渗透测试技术	通过云平台使用高并发隧道技术,实现了部署于平台侧的安全工具远程完成针对用户内网资产的安全扫描及渗透测试任务,以提高扫描、渗透作业效率,降低相关成本。	<p>通过地址动态编排转换算法解决了多个用户内网地址重叠冲突的关键技术问题,实现了同时为多用户提供远程测评服务和相关渗透服务。该技术从以下几个方面提高作业效率、降低作业成本:</p> <p>1、避免安全工具和工程师等稀缺资源在不同项目驻地间的来往时间消耗,通过网络远程时分复用最大限度地提升资源利用率,以大群化效应有效降低安全测评、运维的成本,提高作业效率;</p> <p>2、高级测评师和渗透工程师可以在平台侧远程实施测评/运维,完成相关作业,用户现场仅需调配必要的工程师,例如初级工程师,可形成更合理的金字塔型的工程师作业结构,有效降低人员成本;</p> <p>3、总部通过平台对新拓展区域给予远程协助,复杂技术作业均由总部高级测评师和渗透工程师远程协助完成,可高质、高效、低成本完成区域拓展。</p>	已投入使用并持续优化	等保测评、商密评估、安全评估、安全运维	一种连接云端网络与用户内网的高并发隧道系统及办法	2018SR746928、 2019SR0851917、 2021SR1333156、 2021SR1333157、 2022SR0032339
5	智能化调度技术	通过测评作业平台、安全运维平台对平台侧安全服务软硬件资源及安全服务人员智能化调度,在满足客户需求前提下,以优化作业流程、提高效率、提	1、平台支持对业界各类主流安全工具的整合,平台对工具进行集中部署、统一管理、智能调度运行,在有限的云端资源的限制条件下为用户提供达成事先约定的服务质量(SLA, Service Level Agreement),使客户的主观质量感受QoE最大化为目标,通过安全工具资源智能调度子系统,使用深度强化学习算法,为所有服务任务列表中的任务确定优化的资源分配方	已部分投入使用并持续优化	安全运维、等保测评、商密评估、安全评估	一种基于Actor-Critic深度强化学习的SOC服务质量保障系统及方法、一种基于神经网络的安全测评师派工	2018SR748194、 2019SR0852035、 2020SR1054455、 2018SR748194、 2019SR0852035、 2020SR1054455、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概要	技术先进性及其具体表征	所处阶段	相关业务	相关专利	相关软件著作权
		升客户感知为目标，实现资源的有效利用。	案，按优化的顺序安排资源池中的资源完成服务。 2、基于待测用户的特征及测评/评估师历史工作情况，运用机器学习算法实现两阶段测评/评估师自动分配，以实现测评/评估师工作效率最大化。			系统及方法	2019SR0851912、 2021SR1711741
6	生成物质量管理技术	通过机器学习及人工智能算法自动检测测评作业原始测评记录和最终测评报告，及时发现质量问题并进行提交。	1、基于规则检测算法及机器学习算法对测评原始记录与关联知识库的相关信息进行分析，通过逻辑错误发现潜在的作业质量问题并发出警报，提示进行测评作业修正。 2、使用规则检测算法及自然语言算法分析测评报告，对非结构化数据进行深度分析，对调研表、备案材料、测评方案及测评报告的内容进行语义分析，通过逻辑错误发现潜在的作业质量问题并发出警报，提示进行测评报告修正。	已完成模型设计与验证，形成平台技术储备。部分投入使用并持续优化。	等保测评、 商密评估、 安全评估	-	2018SR748194、 2019SR0852035、 2020SR1054455、 2021SR1711740
7	智能化用户状态信息采集技术	根据测评知识库自动生成用户调查内容，使用户状态信息调查采集工作流程自动化，高效化，同时提升测评记录质量。	1、参考被测客户及系统的行业特性及业务类型，根据 GB/T25070-2019《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安全设计技术要求》的测评项要求对被测系统和测评对象自动生成测评问询，简化测评项的问询及分析评估过程，高效高质量地完成测评记录收集，并规范测评机构的测评记录质量； 2、基于系统的预设变量功能，可适配测评对象的安全属性进行标准询问，并根据答案自动生成相关测评符合性和测评结论；	已投入使用并持续优化	等保测评、 商密评估、 安全评估	-	2018SR748194、 2019SR0852035、 2020SR1054455、 2021SR1711740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概要	技术先进性及其具体表征	所处阶段	相关业务	相关专利	相关软件著作权
			3、参考标准模型的知识图谱，系统根据资产的重要性、影响力和关联性生成总体问卷后，使用机器算法在反馈过程中根据用户的答案，动态调整问答顺序和内容，从而缩短问询时间、提高信息采集质量。				
8	测评/评估 现场取证技术	针对测评用户的场景需求，通过现场取证工具和卫星式平台的联动，高效完成记录填写、录像、拍照及现场环境采集等取证操作。	1、集记录填写、录像、拍照及现场环境采集等功能于一身，能够对检测过程中进行动态、静态的数字化记录，并形成测评结果。取证完成后，系统自动将测评结果回传至卫星式平台，提高作业效率； 2、基于图片及视频证据采集技术的测评工具，针对安全物理环境的被测对象进行取证操作，可满足非接入检测项目的取证需要； 3、通过现场环境因素的采集和交叉认证，提高测评数据的真实性和不可抵赖性。	已投入使用并持续优化	等保测评、 商密评估、 安全评估	-	2018SR748194、 2019SR0852035、 2020SR1054455、 2021SR1711740
9	用户资产自动基线核查技术	通过基线核查工具包，自动完成对用户资产安全配置的检查，提升检测效率，提高检测质量和规范性。	1、结合持续积累的网络安全相关设备的检测需求、检测脚本及检测结果等经验，基于检测脚本库和分析算法，将对设备的安全配置管理问题进行自动化检测，提升作业效率及检测规范性； 2、该技术可根据系统的安全级别要求、设备属性及部署环境，快速（批量）采集配置信息，分析后得出该设备的符合性结论，并把被测对象的相关配置信息符合性和证据等资料回传卫星式平台。	已投入使用并持续优化	等保测评、 商密评估、 安全评估	-	2018SR748194、 2019SR0852035、 2020SR1054455、 2021SR1711740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概要	技术先进性及其具体表征	所处阶段	相关业务	相关专利	相关软件著作权
10	安全工具云化部署技术	通过高并发隧道技术、特定协议的应用层地址转换技术等，将安全扫描、堡垒机、安全日志审计等安全工具部署于云端，对用户提供云化的安全服务。	<p>1、云化安全服务通过平台内部通信总线技术将各类安全工具接入高并发隧道服务器，从而将安全工具接入远端客户内网。支持内网安全探针技术可以从内网采集数据并通过高并发隧道回传到云端安全工具；</p> <p>2、利用高并发隧道的地址编排算法与虚拟配置空间技术解决远端客户内网资源地址空间重叠问题和用户资源命名空间重叠问题；</p> <p>3、依据网络通信协议跟踪及通信内网还原审计技术，对特定协议进行地址转换，解决了地址编排介入的情况下进行应用层地址转换的问题。</p>	已部分投入使用并持续优化	安全评估、安全运维	一种连接云端网络与用户内网的高并发隧道系统及办法	2021SR1333156、2021SR1333157、2022SR0032339
11	分布式安全运维行为管控技术	安全运维人员通过使用分布式安全运维及应急平台对客户内网实施远程安全服务的全过程均被安全监管和控制，以尽可能降低远程运维人员的不当行为为客户带来额外的安全风险。	<p>1、公司针对运维人员使用的不同类型的终端和软件工具研发了内嵌的远程运维行为管控插件，从源头实施行为管控；</p> <p>2、全方位的行为数据审计与检索，实现运维行为的全息溯源。包括但不限于结构化的细粒度操作日志数据、堡垒机日志记录和操作ACL、通信过程全报文记录、运维过程的桌面视频录像等；</p> <p>3、使用了堡垒机等安全工具按需共享高并发隧道、云端渗透测试虚拟终端池等技术解决了提取使用上述全方位的运维行为数据的技术难题。</p>	已部分投入使用并持续优化	安全评估、安全运维	-	2021SR1333156、2021SR1333157、2022SR0032339-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概要	技术先进性及其具体表征	所处阶段	相关业务	相关专利	相关软件著作权
12	基于机器学习及人工智能的安全风险检测、分析技术	采用大量基于人工智能及深度学习的算法优化安全威胁检测、分析工作，提高效率、降低安全运维服务的成本。	1、网络入侵检测系统基于混合匹配引擎技术提升基于海量规则库的安全风险检测性能，使得低成本终端可以实时检测用户内网的安全入侵威胁，在混合引擎初始化时基于深度自编码器和深度强化学习算法对匹配规则库在混合匹配引擎池中进行最优划分和指派； 2、基于 Kolmogrov 的复杂度理论，使用大规模 GPU 阵列，通过硬件加速的视频编码算法进行高速网络流量的异常流量快速识别和告警。	已获得发明专利授权，形成技术储备	安全评估、安全运维、网络行为管理	一种采用混动匹配引擎的 NIDS 设备的优化系统和方法、一种基于 GPU 视频编码接口的异常网络流量高速检测系统及方法	-
13	网络应用识别及网站分类技术	采用了自主研发的综合业务识别技术识别各类新型网络应用类型，并能够根据网站的正文内容进行自动分类。	1、基于 DPI/DFI 技术，融合机器学习算法，能够准确地识别、定位新型网络应用，并结合专业的技术团队持续跟踪新型业务的发展变化，实现对最新业务识别库的快速升级； 2、对于未知网站，基于 Kolmogrov 复杂度理论，使用不同的预训练的码表，使用霍夫曼编码算法对网站内容进行压缩分析，从而获得网站类别。	已投入使用并持续优化	网络行为管理	-	2006SR17094、 2008SR19948、 2008SR19949、 2010SR071528、 2010SR071531、 2013SR155145、 2015SR172761、 2016SR361773、 2016SR361650、 2018SR694143
14	面向上网行为的网络融合管控技术	利用部署于用户内网的网络探针设备采集用户网络原始流量信息，通过原始流量的多类标签信	1、基于部署于用户内网的网络探针设备及内核态早期分流技术，大幅提升对大流量网络报文的采集及处理的性能，还原用户网络行为，对用户行为进行建模分析，形成用户行为侧	已投入使用并持续优化	安全运维、网络行为管理	一种 SOC 下高性能探针的网络分流方法、装置及系统	2006SR17094、 2008SR19948、 2008SR19949、 2010SR065843、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概要	技术先进性及其具体表征	所处阶段	相关业务	相关专利	相关软件著作权
		息与用户内网人员实现一一映射，在对原始流量进行还原及深度分析后，形成匹配内网人员的行为数据，并据此对用户内网实施统一管理控制。	写，为网络融合管控提供数据基础； 2、建立内网黑名单、白名单，选择禁止使用的网络应用，禁止访问的网站类型，实现对内网微机上网行为的全方位控制； 3、对异常流量即时告警和封堵，御黑客攻击于网外，实现网络安全；对网络上传送的流量，进行内容的重组和清洗，确保信息的传送可控，实现内容安全。				2013SR155145、 2015SR172761、 2016SR361773、 2016SR361650、 2018SR694143、 2019SR0969345
15	局域网运行保障技术	利用部署于用户内网的网络探针设备为用户内网提供网络带宽资源分配功能，使得用户网络资源得到最大程度的最优化利用，并且提供用户内网故障的辅助定位排障功能，有效降低用户内网维护人员的工作强度。	1、部署于用户内网的网络探针设备支持基于用户管理规则的多层带宽分配策略，同时还实时采集局域网内各类业务的基础 QoS 数据与应用层 QoS 数据，运用韦伯-费希纳定律计算获得用户对网络业务质量的主观感受 QoE，在此基础上运行深度强化学习算法，获得局域网优化带宽分配方案，以提升用户的业务质量感受； 2、基于网络拓扑自动生成算法使用网络探测报文及人工修正实现局域网拓扑自动化维护，在网络故障情况下使用专用带外通信通道提升局域网故障定位和排除故障的效率。	已部分投入使用并持续优化	安全运维	一种局域网带宽资源分配方法、存储装置及设备；一种局域网故障定位系统	2012SR018239、 2013SR155151
16	基于云的网络审计数据深度分析技术	云端服务器群采集来自部署于用户内网的企智通设备上报的网络审计数据，运用大数据及机器学习算法对海量数	1、通过使用公司自行研发的海量压缩文件处理与转发技术，实现了对海量上报数据的接收、处理、转发和压缩，解决了因海量压缩文件并发处理导致的性能问题，使得云平台处理来自于全网部署的大量探针的海量审计数据成为可能；	已投入使用并持续优化	网络行为管理	一种综合业务的负载均衡方法、装置及系统；一种海量压缩文件的处理转发系统及	2008SR19947、 2016SR359388、 2016SR359340、 2018SR687923、 2018SR694139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概要	技术先进性及其具体表征	所处阶段	相关业务	相关专利	相关软件著作权
		据进行深度挖掘分析，为相关主管部门提供各类网络管理策略的决策依据。	2、通过融合机器学习算法的大数据技术对数据进行存储、预处理以及深度分析，获得网络人员行为模式，进行人员聚类分析、人员轨迹分析、触警行为检测与告警等。			方法	

2、发行人的核心技术保护措施

发行人秉承“文化为魂、技术为根、服务为本”的经营理念，重视对核心技术及研发的投入。发行人的核心技术来源于发行人持续的知识创新和研发投入。同时，发行人依据国家标准《企业知识产权管理规范》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知识产权手册，加强知识产权管理及对核心技术的保护。

此外，发行人与研发机构主要负责人、核心技术人员、关键研发人员均签订了《保密、竞业、知识产权协议》，明确约定有关于保密责任、竞业禁止条款、知识产权研发归属的相关事项，以有效保护公司核心技术。

公司关于核心技术保护措施的主要内容详见本节“六、发行人的核心技术和研发情况”之“（七）技术创新机制及安排”之“1、完善的知识产权管理、保护机制”。

3、公司核心技术应用和贡献情况

公司的核心技术及知识产权基本已投入应用于支撑公司安全咨询、安全运营等日常业务开展，公司核心技术的主要情况及各核心技术对应的相关业务类型及内容详见本节之“六、发行人的核心技术和研发情况”之“（一）公司掌握的核心技术及先进性”之“1、发行人核心技术及其应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应用核心技术开展所支撑的业务所获得的营业收入及其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营业收入	20,897.89	14,382.13	12,202.84
来源于核心技术的收入	20,242.13	13,543.85	11,631.30
来源于核心技术的收入的占比	96.86%	94.17%	95.32%

（二）公司的科研实力和成果情况

公司注重核心技术的研发及创新，以及技术与业务的结合运用。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开展及快速发展得到了行业内认可和支持。公司系全国信息安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信息安全管理工作组、信息安全测评工作组、大数据安全工作组的成员单位，系密码行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测评工作组会员单位，并与奇安信、腾

讯云、阿里云、华为技术等均为中国信通院“数据安全共同体计划”成员单位。同时公司被增选为广东商用密码协会副会长单位，公司副总经理梁承东等5人被增选为协会专业委员会委员，并作为主要成员参与了《广东省网络安全等级保护专家库管理规范》（T/GDNS001-2020）的制定。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的科研实力和成果主要体现在公司拥有的专利、软件著作权、重大科研项目、获奖等，具体情况如下：

1、专利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共取得已获授权的发明专利11项，所有专利均为原始取得。公司所取得专利的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五、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情况”之“（二）无形资产”之“2、专利”。

2、软件著作权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共取得软件著作权122项，所有软件著作权均为原始取得。公司所取得软件著作权的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五、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情况”之“（二）无形资产”之“4、软件著作权”。

3、重要获奖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重要获奖情况如下：

序号	奖项名称	授奖单位（部门）	获奖时间
1	广东省计算机学会科学技术奖二等奖	广东省计算机学会	2021年12月
2	建党100周年网络安保活动技术支撑单位	广东省公安厅网络警察总队、广州市公安局网络警察支队	2021年7月
3	华为广东安全等保解决方案能力中心支撑单位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2020年9月
4	第127届广交会公安机关网络安全优秀技术支撑单位	广东省公安厅网警总队、广州市公安局网警支队	2020年6月
5	2019年度优秀技术支撑单位	广州市网络与信息安全通报中心	2020年1月
6	2019年度全国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机构（先进单位）	公安部（国家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工作协调小组办公室、代章）	2019年12月
7	2018年度韶关市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工作（先进单位）	韶关市公安局	2019年9月
8	2018年度优秀技术支撑单位	广州市网络与信息安全通报中心	2019年1月

序号	奖项名称	授奖单位(部门)	获奖时间
9	2018年全国网络安全等级测评机构网络攻防大赛三等奖	信息产业信息安全测评中心	2018年11月
10	2018年度全国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机构先进单位	公安部(国家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工作协调小组办公室、代章)	2018年11月
11	广东省信息通信行业第二届网络安全技能大赛团体赛互联网企业组(“凯通科技杯”二等奖)	广东省通信管理局	2018年6月
12	广东省网络安全应急响应中心2018年度优秀支撑单位	广东省计算机信息网络安全协会	-
13	广东省网络安全应急响应中心2019年度优秀支撑单位	广东省计算机信息网络安全协会	-

4、学术论文发表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发表的论文情况如下:

核心技术 人员	序号	论文名称	发表刊物名称	发表时间
林殿魁	1	把一个大容量高速率的通信网带进 21 世纪	广东交通	2001-2-28
	2	ATM 网络的组网技术及其应用	电信科学	1997-7-15
	3	利用 ATM 构造宽带 INTERNET 骨干网	世界电信	1997-2-15
	4	E1 速率话音数字流接入 ATM 网的方法及实现	高技术通讯	1996-2-28
	5	从 VIEWSIM 到 RAPIDSIM——一种 FPGA 系统的仿真技术	计算机与通信	1995-4-12
	6	ATM 交换模块的研究	高技术通讯	1994-10-28
梁承东	1	客户隐私数据流转安全管理系统	信息安全研究	2018-2-5
	2	基于电力系统的信息安全综合评价体系研究	计算机科学	2014-11-15
	3	E-P~2DR~3F 安全防御模型在电力系统中的应用	微型机与应用	2013-9-10
何刚	1	Collaborative Multi-Agent Reinforcement Learning for Intrusion Detection	IEEEIC-NIDC 2021	2021-11-17
	2	Anomaly Detection for Key Performance Indicators Through Machine Learning	IEEEIC-NIDC 2018	2018-8-22
	3	A Real-time Network Traffic Anomaly Detection System Based on Storm	IHMSC2015	2015-8-26
	4	Analysis of Network Node Behavior Based on MapReduce	IEEECCIS2014	2014-11-27
	5	缩减交互并行操作——一种新的 ATM 信令系统结构	高技术通讯	2000-6-28
	6	基于 PNNI 和 UNI4.0 信令规范的多点间呼叫	通信学报	2000-3-25

核心技术 人员	序 号	论文名称	发表刊物名称	发表时间
		控制的研究		
	7	宽带网中的智能网技术	现代电信科技	1999-7-30
刘新闻	1	企业上网监控系统总体研究及 WEB 管理的实现	北京邮电大学	2006-2-20

(三) 发行人正在从事研发项目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出具日，发行人正在从事的研发项目的情况如下：

序 号	项目名称	拟达到的目标	研发阶段	经费 预算	参与研 发人数
1	基于等保 2.0 标准的智能测评系统	在现有等保测评作业系统的基础上，融合增加商用密码安全性评估作业能力及功能模块，结合等保测评及商用密码安全性评估作业新的作业方式特点，优化现有等保测评知识库的结构，融合建立商用密码安全性评估测评知识库，提升现有知识库的覆盖率，提升智能生成等保测评及密码测评报告、调查问卷功能的效率，实现测评作业规范化、自动化、智能化能力，有效提高等保及密码测评作业效率。	已投入运行	600 万元	13
2	分布式安全运维及应急平台（三期）	改进高并发隧道功能，对远程扫描、远程运维及渗透测试功能进行优化，对平台进行重构，面向安全检测、运维和渗透作业进行充分优化，提升作业效率。	目前已经完成两个版本的开发与发布，进入第三版本的开发阶段。	355 万元	9
3	等保资源调度系统	根据测评项目组织方式及相应的作业流程，调整、优化现有的测评资源调度系统。	已投入运行。	250 万元	9
4	等保一体化管理服务	面向最新的监管需求全新升级现有系统，对基础技术架构进行重构，提升等保监管流程自动化、无纸化功能的实现，提升监管效率和质量，促进监督检查工作的落实。	需求分析及系统设计。	300 万元	8
5	网络安全管理中心	安全管理中心为云等保安全资源池部署提供统一管理界面，并且整合其他组件的用户组织架构，实现自动交付、单点登录、统一授权，为客户提供统一、完整的等保安全管理体验，提供租户云上安全资产统一管理。	一期版本已上线运行。	200 万元	8

序号	项目名称	拟达到的目标	研发阶段	经费预算	参与研发人数
6	安全合规一站式服务平台	合规平台主要是针对用户服务器、网络设备资产相关的操作系统、数据库、中间件、服务等进行合规检查。同时合规平台对资产、脆弱性发现、整改、验证进行闭环管理。	小程序试运行、合规门户一期开发测试完成。	120万元	8
7	wifi认证及安审系统	为WiFi硬件厂商提供使用方便、占用资源少的安审功能插件，方便硬件厂商产品快速推向市场，减轻其自己研发审计功能的负担。同时提供可选择的认证功能，对于一些软件方面比较薄弱的厂家，提供了一条更快捷更方便的快速满足市场要求的道路。	已经完成技术论证，正在进行立项工作以及软件架构设计。	30万元	4
8	商业密码测评管理平台	面向密码局监管需求建设商用密码安全评估管理系统，实现监管流程自动化、无纸化，符合国家政策标准及各地密码测评工作管理要求。	V1.0系统测试	140万元	8
9	数据安全测评作业系统	针对国家数据安全政策及管理要求，结合数据安全测评作业方式特点，建立数据安全测评知识库的结构，提升知识库覆盖率，实现智能生成测评报告，提升测评规范化、自动化、智能化能力，有效提高测评作业效率。	V1.0系统测试	160万元	6
10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和信息通报平台开发	支撑态势感知平台，实现网络空间安全挂图作战，保障主管单位辖区内网络空间的安全稳定运行。支持与多级主管单位的网络安全管理平台对接，实现多级联动。	系统已投入运行，持续迭代开发。	150万元	6
11	数据处理平台功能优化	对数据进行接收、存储和转发，提升数据平台稳定性，支持更多类型终端以及协议。	系统开发阶段	75万	6
12	企智通IPv6协议优化	对企智通产品进行IPv6协议兼容改造和相应的功能提升，以满足客户对IPv6相关的网络升级改造的需要。	系统开发阶段	60万	7
13	安全审计插件设备自适应性提升	aWiFi产品对接流程化，从前期技术沟通，到正式对接、正式联调以及后续运维，自动适应不同系统和硬件。	测试阶段	21万	4
14	综合测评平台	综合安全远程测评平台，针对等保业务和渗透测试业务，配合现有业务流程，提供实现远程漏洞安全扫描和渗透操作的操作平台。	测试阶段	215万	4

序号	项目名称	拟达到的目标	研发阶段	经费预算	参与研发人数
15	增值电信网络安全管理平台开发	收集和管理增值电信业务企业的基本信息、系统基本信息、许可证信息、营收数据等。监测企业网站的风险情况、整改情况,汇总各时间段辖区内漏洞情况,形成大数据分析,随时掌握区域内企业安全态势,督促企业及时整改。形成主管单位内部联动、主管单位与支撑机构联动、主管单位与区域内各企业联动。数据统一集中存储,统一管理,保证数据完整性和一致性,为辖区内企业网络安全风险工作开展提供了可靠的数据支持。	一期系统已投入运行	180	6
16	增值电信业务管理信息平台开发	构建增值电信企业信息管理平台,管理持证和非持证企业生命周期,跟踪其信息系统期进行安全整改和安全评估工作,对增值电信企业进行全生命周期管理,从登记开始到最终结束,系统期内进行跟踪管理,实现数据采集、分析统计及汇总等	一期系统已投入运行	100	6

(四) 委托研发项目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委托研发科研项目情况如下:

序号	委托时间	委托单位	研发主题	主要内容	权利归属
1	2021年	北京邮电大学	网络安全检测中深度强化学习的应用开发	研究深度强化学习算法在网络安全检测领域的应用方法,使用网络安全检测的实际标注数据,完成深度强化学习算法的优化以适应网络安全检测的需求。	发行人
2	2020年	北京邮电大学	人工智能技术在网络安全云服务中的研究与开发	研究人工智能技术在网络安全云服务架构中的应用,在多个子系统中的应用方法并实现	发行人
3	2019年	北京邮电大学	网络安全云服务关键技术研究开发与	研究网络安全云服务的体系架构,研究低成本探针的高性能入侵检测、安全信息汇总及安全态势分析等技术并予以实现	发行人
4	2018年	北京邮电大学	网络安全信息采集系统研究与开发	研究网络信息爬取和主题发现与跟踪的算法,实现信息采集系统	发行人
5	2017年	北京邮电	机器学习技术企业网络流量分析系统中	采用机器学习方法研究网络流量数据并进行建模分析,识别、预警网络安全相	发行人

序号	委托时间	委托单位	研发主题	主要内容	权利归属
		大学	的应用开发	关情况	
6	2014年	北京邮电大学	基于云计算的企业网络流量分析系统的研究与开发	采用基于云计算的技术,研究、解决企业网络流量分析中的关键技术问题,包括关键算法模块,数据存储和检索架构等。	发行人
7	2013年	北京邮电大学	用户网络行为分析系统的研究与开发	解决用户行为分析的关键技术问题,设计完成用户网络分析子系统	发行人
8	2011年	北京邮电大学	网络审计关键技术的研究与开发	研究网络审计中的技术问题并解决,构建数据库,设计可应用的审计算法模块	发行人
9	2010年	北京邮电大学	局域网流量分析控制系统研发	研究开发局域网流量分析和控制及系统,分析、分类、审计流量,并提供用户界面	发行人
10	2008年	北京邮电大学	局域网网络流量分析系统的研发	部署于局域网出口设备上,实现对局域网内流量的采集和分析	发行人

(五) 研发投入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研发费用分别为 1,304.75 万元、1,233.63 万元和 1,688.17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 10.69%、8.58%、8.08%。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研发费用	1,688.17	1,233.63	1,304.75
营业收入	20,897.89	14,382.13	12,202.84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8.08%	8.58%	10.69%

报告期内,发行人研发费用呈现总体呈现较为稳定的状态,其中 2020 年研发费用较 2019 年有所下降,主要系 2020 年公司研发人员数量略微减少所致。

报告期内,发行人研发费用的构成明细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八、经营成果分析”之“(四)期间费用分析”之“3、研发费用分析”之“(1)研发费用构成及其变动分析”。

（六）发行人研发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研发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数量及占比

截至 2021 年 12 月末，发行人研发部门拥有研发人员 68 人，占公司员工总数的比例 13.60%。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为林殿魁、梁承东、何刚、刘新闻，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动。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的的基本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简介”之“（四）核心技术人员”。

2、发行人对核心技术人员实施的约束激励措施情况

发行人与核心技术人员均签订了《劳动合同》及《保密、竞业、知识产权协议》，明确了双方的权力及义务，并约定了任职期间核心技术人员知识产权的归属。目前，公司已建立科学、清晰、公正的研发人员管理奖励机制，为研发人员设置了明确的职业晋升规划路线及研发奖励条款，以激发公司核心人员的研发热情及积极性，增强研发人员的稳定性，助力公司核心技术实力的进一步提升。

（七）技术创新机制及安排

公司技术创新机制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完善的知识产权管理、保护机制

在制度建设方面，为促进公司建立生产经营各环节知识产权管理活动规范，加强知识产权管理，提高知识产权获取、维护、运用和保护水平，发行人成立了知识产权小组，并由知识产权小组依据国家标准 GB/T29490-2013《企业知识产权管理规范》的规定，结合公司知识产权管理的实际工作管理情况制定了公司知识产权工作的纲领性文件《知识产权手册》，阐述公司知识产权方针，明确公司知识产权管理体系建设和运行所需的组织机构、过程、程序和资源。《知识产权手册》的主要内容包括公司知识产权管理的方针、体系要求、资源管理、运行控制、合同管理、检查、分析和改进机制及程序。凭借完善的知识产权管理、保护机制，公司于 2020 年通过知识产权贯标认证。

在员工保密方面，公司与核心技术人员及主要研究人员均签订了《保密、竞

业、知识产权协议》，对双方的权利义务、保密内容、保密期限、违约责任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并明确约定关于竞业禁止及知识产权研发归属的相关事项，以完善知识产权的保护措施。

2、完善的技术研发项目管理流程及技术人才培养体系

公司在迅猛发展的网络安全市场中，坚持以前沿的市场技术需求为根本导向，建立了完善的技术研发项目管理流程、制度及其相关运作支撑平台。完善的项目管理流程有效地提高了新技术应用与产品开发的效率，并提高了技术创新的成功率。

在技术人才培养方面，公司以核心技术人员为中心、主要研发人员为骨干、其他项目成员为基础组成技术小组，针对具体的技术创新、技术研发等方案进行研讨、评估及分享。在研讨、评估和分享过程中充分阐述各自的观点及理解，通过知识的碰撞形成良性互动，实现专业知识、项目经验在不同层次技术人员之间的传承，形成高效、健全的技术人才培养体系，助力公司研发、技术实力的提升。同时公司根据发展需要，不断引进高层次科技人才，优化企业的人才队伍结构，并且有计划地对现有各类技术人员进行培训，为企业技术创新提供人才保障。

3、持续探索最新的技术发展方向

通过与高等院校及行业专家积极开展学术交流与合作，进行网络安全项目的合作开发。公司实时跟进新技术的发展方向，有效扩展了技术队伍的知识结构。

报告期内，公司与北京邮电大学合作开展了多项网络安全技术的合作研究开发项目，包括“网络安全云服务关键技术研究及开发”、“人工智能技术在网络安全云服务中的研究与开发”及“网络安全检测中深度强化学习的应用开发”，研究云计算等网络行业新业态下，人工智能技术等新技术在网络安全方面的应用，为公司的美好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4、有效的技术创新奖励办法

公司建立了有效的技术创新奖励办法，对各个领域的技术创新，公司都会给予高度的支持和肯定，配置相应的资源。公司根据技术的贡献度给予技术人员一定的奖励，且对于技术研发突破具有突出贡献的，公司给予额外奖励，以调动技术创新人员的创新动力。

七、发行人的境外生产经营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未拥有境外资产，不存在境外经营活动。

第七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自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以来,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科学和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定和完善了相关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以及董事会秘书制度逐步完善,依法规范运作,管理效率不断提高,保障了公司经营管理的有序进行。

公司先后对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职权进行了规范,制订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并能够有效执行上述制度。报告期内,公司治理情况良好,不存在重大缺陷。

(一)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运行情况

2016年8月8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第一届监事会成员,审议通过了《广州竞远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规范运作。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10次股东大会、12次董事会和9次监事会。上述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议案内容及决议的签署合法、规范、有效。

公司股东、董事会、监事会或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违反《公司法》及其他规定行使职权的情形。

(二) 独立董事制度运行情况

2021年1月8日,公司召开了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邱新、沈蜀江、张晓辉为公司独立董事,审议通过了《关于<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2022年3月23日,发行人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张晓辉因个人工作调动原因辞去独立董事职务,选举葛淳棉为独立董事。

公司独立董事自聘任以来,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要求,勤勉尽责地履行职权,积极参与公司决策,努力维护中小股东的利益,为公司治理结构的完善和规范运作起到了积极作用。

(三) 董事会秘书制度运行情况

董事会秘书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由董事长提名,董事会聘任或解聘。2016年8月8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于德晨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并审议通过《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等公司治理制度。2019年9月12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续聘于德晨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财务、管理、法律专业知识。自聘任以来,公司董事会秘书较好地履行了其职责。

(四)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设置及运行情况

公司已建立审计、提名与薪酬、战略与投资三个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且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均不少于三名董事。其中,审计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且审计委员会的召集人为会计专业人士,发行人各专门委员会按照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履行职责,为董事会有效作出相关决议提供决策依据,实际发挥了作用。

各专门委员会的人员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委员会名称	委员	召集人
1	审计委员会	葛淳棉、沈蜀江、吴智恒	葛淳棉
2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邱新、沈蜀江、于德晨	邱新
3	战略与投资委员会	林殿魁、葛淳棉、梁承东	林殿魁

各专门委员会建立以来,均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其工

作细则等规定规范运作，各位委员勤勉尽职履行相应的权利和义务，各专门委员会的建立和有效运行，在公司治理过程中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二、特别表决权股份或类似安排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特别表决权股份或类似安排。

三、协议控制架构安排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协议控制架构情况。

四、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情况

(一) 公司管理层对内部控制制度的自我评估意见

公司管理层对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进行了自查和评估后认为：公司重视完善公司治理机制的建设，逐步建立了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对外担保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防范大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和信息披露制度等，不断充实和完善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制度，进一步确认和明晰了股东纠纷的解决机制，公司的现有制度将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适当的保护和平等的权利，能够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建立的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是健全的、执行是有效的。

(二) 注册会计师对公司内部控制的鉴证意见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华兴专字[2022]22000290048 号），认为：“竞远安全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五、发行人报告期内违法违规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始终坚持依法经营与规范运作，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六、发行人报告期内资金占用及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况，也不存在为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的情况。

七、发行人独立经营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范运作,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已达到发行监管对公司独立性的下列基本要求:

(一) 资产完整

发行人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研发、采购、服务、销售系统及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的房屋、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具有独立的采购和销售系统,不存在严重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或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二) 人员独立

发行人具备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和任职,程序合法有效;发行人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发行人的财务人员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三) 财务独立

发行人依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发行人已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发行人未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

(四) 机构独立

发行人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设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决策及监督机构并制定了相应的议事规则,建立了独立完整的组织结构,各机构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各项规章制度的规定在各自的职责范围内行使职

权。

发行人已建立健全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五) 业务独立

发行人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对发行人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以及严重影响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六) 主营业务、控制权、管理团队和核心技术人员稳定

发行人最近 2 年内主营业务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没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控股股东和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所持发行人的股份权属清晰，最近 2 年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不存在导致控制权可能变更的重大权属纠纷。

(七) 不存在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发行人不存在主要资产、核心技术、商标的重大权属纠纷，重大偿债风险，重大担保、诉讼、仲裁等或有事项，经营环境已经或将要发生的重大变化等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八、同业竞争

(一) 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林殿魁。除发行人外，林殿魁控制的其他企业为燊旺投资（有限合伙）。燊旺投资（有限合伙）系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无实际经营业务，其具体情况见“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七、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三）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情况”。

因此，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林殿魁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通过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因此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二)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同业竞争，更好维护公司及其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林殿魁及其一致行动人梁承东、何丽萍、于德晨、何刚出具了《关于避免与广州竞远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函》，主要承诺如下：

“1、本人、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及本人近亲属（近亲属指配偶、父母、子女）、本人近亲属控制的公司不存在与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主营业务构成重大不利影响同业竞争的生产经营活动。本人将尽一切合理努力保证本人控制的公司未来避免新增对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已有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

2、本人不会利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一致行动人地位对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的市场行为施加影响，保证不利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一致行动人的身份进行损害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利益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经营活动。

3、本人、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及本人近亲属、本人近亲属控制的公司未向其他与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主营业务相同、类似的公司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专有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机密。

4、若因本人其他业务或本人其他公司的业务发展，而导致本人的其他业务可能构成对公司主营业务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竞争，本人同意公司有权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收购该等业务所涉资产或股权，或通过合法途径促使本人所控制的全资、控股公司或其他关联公司向公司转让该等资产或控股权，或通过其他公平、合理的途径对本人的其他业务进行调整，以避免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若随着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出台的政策、规定导致同业竞争监管要求发生变化的，本人将根据相关政策、规定的具体要求采取措施解决前述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问题。

5、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后，本人依照相关上市规则被认定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一致行动人期间，本人将不会变更、解除本承诺。若随着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出台的政策、规定导致同业竞争监管要求发生变化的，本人将在符合届时出台的政策、规定的要求之前提下，对本承诺作出调整。

6、本人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若不履行该本承诺所约定的义务和责任，本人将承担公司、公司其他股东或利益相关方因此所受到的任何损失。

本承诺函自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生效，在本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一致行动人期间持续有效。”

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的关联方及其关联关系如下：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本次发行前，林殿魁直接控制公司股份数量为 15,875,584 股，通过燊旺投资（有限合伙）间接控制公司股份数量为 2,754,835 股，且通过一致行动协议可实际支配发行人 6,002,443 股股份表决权。林殿魁合计控制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 24,632,862 股，占本次发行前公司股本的 59.87%，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基本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七、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持股 5%以上的其他股东

持股 5%以上的股东包括吴智恒、梁承东、黄素娴、启元投资（有限合伙）、燊旺投资（有限合伙），其基本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七、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三）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情况”。

3、公司控股、参股的企业

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宽广智通	发行人持有其 100.00% 股权
南方信息	发行人持有其 100.00% 股权

4、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本公司及子公司外，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为桑旺投资（有限合伙），其基本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七、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三）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情况”。

5、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

发行人的董事为林殿魁、吴智恒、梁承东、何丽萍、于德晨、何刚、邱新、沈蜀江、葛淳棉；监事为龚晓玲、詹前进、林赞虹；高级管理人员为林殿魁、梁承东、何丽萍、于德晨。其基本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6、持股 5%以上自然人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与公司持股 5%以上自然人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也属于本公司关联方，包括：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

7、持股 5%以上自然人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施加重大影响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持股 5%以上自然人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施加重大影响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如下：

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备注
桑旺投资（有限合伙）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林殿魁持有 85.15% 份额，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广州凯捷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公司董事梁承东持股 100%，担任经理、执行董事
北京和溪文化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何丽萍持股 99%，担任经理、执行董事

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备注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福建省分公司	持股 5%以上自然人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梁承东之配偶周立松担任负责人
中山市东顺物流有限公司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黄素娴持股 60%，担任经理、执行董事
中山市黄炫纸品有限公司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黄素娴之兄黄庆培持股 80%，担任经理、执行董事
中山市中拓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黄素娴之兄黄庆培持股 51%
中山市金顺房地产有限公司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黄素娴之兄黄庆培持股 100%，担任经理、执行董事
广东永基和创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黄素娴配偶之兄黎明持股 100%，担任经理、执行董事
广东新网景通讯网络有限公司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黄素娴配偶之兄黎明持股 90%，担任总经理
中山新电信有限公司（吊销）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黄素娴配偶之兄黎明担任董事
中山火炬开发区缙双仓储服务部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黄素娴之兄妻林碧如投资的个人独资企业
中荣印刷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黄素娴之兄黄焕然持股 55.87%，担任董事
中荣印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黄素娴之兄黄焕然，担任董事长、总经理
中山荣富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黄素娴之兄妻陈绮绵持股 50.00%，担任董事
天津中荣印刷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黄素娴之兄黄焕然担任执行董事
中荣印刷（昆山）有限公司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黄素娴之兄黄焕然担任董事
沈阳中荣印刷有限公司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黄素娴之兄黄焕然担任董事
广东领汇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黄素娴之兄黄焕然间接控制
中山荣捷物流有限公司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黄素娴之兄黄焕然间接控制
中荣印刷（韶关）有限公司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黄素娴之兄黄焕然间接控制
天津长荣绿色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黄素娴之兄黄焕然间接控制

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备注
绵阳佳联印染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董事何丽萍之姐何海燕担任董事
四川北川羌族自治县富民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董事何丽萍之兄何苗担任董事长
绵阳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何丽萍之兄何苗担任董事长
南昌市越宇烁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何刚之配偶之兄吴思宇持股100%，担任总经理、执行董事

8、报告期内关联方的变化情况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备注
广州市虎油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5%以上股东吴智恒曾持股40%	已于2021年12月退出持股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江西省分公司	公司董事、持股5%以上股东梁承东之配偶周立松曾担任负责人	周立松已于2022年2月退出任职
江西思宇化工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何刚之配偶之兄吴思宇持股99%并担任总经理、执行董事	已于2022年5月注销
南昌市东季风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何刚之配偶之兄吴思宇持股99%并担任总经理、执行董事	已于2019年11月注销
中山市安邦诚业营销策划有限公司	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黄素娴配偶之兄黎明曾持股50%	已于2021年10月注销
中山创富印刷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黄素娴之兄黄焕然间接控制	已于2019年4月注销
张晓辉	公司原独立董事	已于2021年12月辞任发行人独立董事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广州分所	公司原独立董事张晓辉担任分所所长	已于2021年12月辞任发行人独立董事
广州博荣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公司原独立董事张晓辉之配偶黎畅持股95%并担任副总经理	已于2021年12月辞任发行人独立董事
深圳齐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沈蜀江曾任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已于2019年7月辞任
深圳格物知本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沈蜀江曾任副总经理	已于2020年8月辞任
杭州麦苗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沈蜀江曾任董事	已于2019年7月辞任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备注
深圳齐心好视通云计算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沈蜀江曾任董事	已于 2019 年 7 月辞任
刘君瑜	公司原监事	已于 2019 年 9 月辞任发行人监事
吕浩丽	公司原监事	已于 2020 年 12 月辞任发行人监事

(二) 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经常性关联交易为向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支付薪酬，具体情况如下：

时间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512.75	423.47	412.79

除上述关键管理人员薪酬外，报告期内发行人无与关联方发生其他经常性关联交易。

2、偶发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发生偶发性关联交易的情形。

(三) 关联往来对发行人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上述关联往来均系公司正常经营活动所需，不存在损害发行人和发行人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建立并严格执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履行相应审批程序。公司关联交易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公司章程和其他内部管理文件规定。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主营业务无重大影响。

十、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履行情况及独立董事意见

报告期内，发行人除向关键管理人员支付薪酬外，不存在涉及销售、采购等其他关联交易。针对上述事项，发行人已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及 2022 年 5 月 13 日，分别召开第二届第十二次董事会和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期间相关交易情况的议案》。发行人独立董事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同意将发行人报告期内

的关联交易提交公司董事会进行审议和表决,并对发行人于2022年4月27日召开的董事会发表了独立意见。

十一、关于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林殿魁及其一致行动人梁承东、何丽萍、于德晨、何刚承诺:

“1、本人不利用自身的地位影响谋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

2、本人不利用自身的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

3、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以低于或高于市场价格的条件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进行交易,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亦不会利用关联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利益的行为。

4、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或减少并规范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如果有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发生,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文件的相关规定履行合法程序,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5、本人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若不履行本承诺所赋予的义务和责任,本人将承担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公司其他股东或利益相关方因此所受到的任何损失。

本承诺函自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生效,在本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一致行动人期间持续有效。”

发行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启元投资(有限合伙)、吴智恒、燊旺投资(有限合伙)、黄素娴承诺:

“1、本公司/本人不利用自身的地位影响谋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

2、本公司/本人不利用自身的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

3、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以低于或高于市场价格的条件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进行交易，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利用关联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利益的行为。

4、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或减少并规范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如果有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发生，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文件的相关规定履行合法程序，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5、本公司/本人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若不履行本承诺所赋予的义务和责任，本公司/本人将承担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公司其他股东或利益相关方因此所受到的任何损失。

本承诺函自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生效。”

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以下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依据经华兴审计的财务报告。本公司提醒投资者关注本招股说明书所附财务报告和审计报告全文，以获取全部的财务信息。

一、财务报表

(一) 合并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655.88	9,580.97	8,780.59
交易性金融资产	-	2,018.08	-
应收票据	-	7.24	25.08
应收账款	7,049.79	4,011.94	2,520.96
预付款项	369.69	274.06	271.38
其他应收款	226.98	217.55	359.79
其中：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存货	1,429.53	1,395.18	1,023.30
其他流动资产	6.08	18.73	126.64
流动资产合计	24,737.95	17,523.76	13,107.74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274.21	312.71	537.24
使用权资产	1,670.68	-	-
无形资产	320.02	482.60	565.02
长期待摊费用	55.44	115.01	58.91
递延所得税资产	70.65	40.09	22.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	18.80	-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90.98	969.19	1,183.47
资产总计	27,128.94	18,492.95	14,291.21
流动负债：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应付账款	2,420.26	1,294.59	1,037.16
预收款项	-	-	4,352.46
合同负债	4,520.61	4,935.15	-
应付职工薪酬	1,599.92	1,148.36	1,008.99
应交税费	1,096.91	571.96	176.66
其他应付款	42.99	34.65	54.77
其中：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01.91	-	-
其他流动负债	276.38	179.42	79.72
流动负债合计	10,358.99	8,164.13	6,709.75
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1,292.02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92.02	-	-
负债合计	11,651.00	8,164.13	6,709.7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114.15	4,114.15	4,114.15
资本公积	2,942.15	2,922.26	2,763.72
盈余公积	1,097.67	601.76	313.09
未分配利润	7,323.97	2,690.66	390.5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477.93	10,328.82	7,581.46
少数股东权益	-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477.93	10,328.82	7,581.4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7,128.94	18,492.95	14,291.21

2、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0,897.89	14,382.13	12,202.84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其中：营业收入	20,897.89	14,382.13	12,202.84
二、营业总成本	14,902.88	10,960.01	9,827.16
其中：营业成本	6,347.87	4,093.49	3,665.99
税金及附加	113.73	83.41	73.31
销售费用	5,062.58	3,816.57	3,077.23
管理费用	1,715.22	1,742.83	1,722.46
研发费用	1,688.17	1,233.63	1,304.75
财务费用	-24.69	-9.92	-16.59
其中：利息费用	85.60	-	-
利息收入	117.34	14.24	19.21
加：其他收益	200.73	345.24	212.5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8.51	143.04	104.4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18.08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02.01	-220.83	-79.9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0.19	-63.81	-67.2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002.04	3,643.85	2,545.41
加：营业外收入	0.81	1.06	-
减：营业外支出	67.03	77.84	38.4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935.82	3,567.07	2,506.95
减：所得税费用	806.61	478.38	261.5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29.22	3,088.70	2,245.3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29.22	3,088.70	2,245.37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29.22	3,088.70	2,245.37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5,129.22	3,088.70	2,245.3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129.22	3,088.70	2,245.37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5	0.75	0.55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25	0.75	0.55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472.25	14,250.94	12,666.01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18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3.84	477.72	221.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770.27	14,728.67	12,887.0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04.39	1,786.13	1,363.1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863.06	6,146.31	5,363.2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23.02	708.40	687.4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93.21	2,591.81	2,531.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183.67	11,232.65	9,945.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86.60	3,496.01	2,941.8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8,000.00	18,008.00	11,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6.59	143.04	104.4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0.10	0.09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156.68	18,151.13	11,104.4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7.76	338.89	402.4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000.00	20,008.00	11,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167.76	20,346.89	11,402.4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8.93	-2,195.76	-298.0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0.49	1.80	13.5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0.49	1.80	13.50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499.87	999.7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3.87	320.49	1.8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3.87	820.36	1,001.5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3.38	-818.56	-988.0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372.15	481.69	1,655.7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260.49	8,778.79	7,123.0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632.63	9,260.49	8,778.79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537.44	8,774.06	8,003.15
交易性金融资产	-	2,018.08	-
应收票据	-	7.24	25.08
应收账款	5,372.01	2,869.55	1,585.69
预付款项	304.77	207.31	209.15
其他应收款	405.64	344.76	384.58
其中：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存货	1,352.47	1,298.39	890.78
其他流动资产	-	-	126.64
流动资产合计	21,972.33	15,519.39	11,225.06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4,398.45	4,398.45	4,398.45
固定资产	181.91	188.57	267.94
使用权资产	1,166.94	-	-
无形资产	141.60	227.92	174.21
长期待摊费用	25.44	60.01	58.91
递延所得税资产	70.65	40.09	22.30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其他非流动资产	-	18.80	-
非流动资产合计	5,984.98	4,933.82	4,921.82
资产总计	27,957.31	20,453.21	16,146.88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2,053.34	1,195.49	885.03
预收款项	-	-	4,331.52
合同负债	4,468.35	4,914.54	-
应付职工薪酬	1,313.51	976.40	834.12
应交税费	1,033.93	507.89	163.28
其他应付款	321.35	345.18	43.76
其中: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9.92	-	-
其他流动负债	209.33	122.98	43.80
流动负债合计	9,649.74	8,062.48	6,301.52
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937.88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937.88	-	-
负债合计	10,587.61	8,062.48	6,301.5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114.15	4,114.15	4,114.15
资本公积	3,346.05	3,326.16	3,167.62
盈余公积	1,097.67	601.76	313.09
未分配利润	8,811.83	4,348.67	2,250.5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369.69	12,390.74	9,845.3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7,957.31	20,453.21	16,146.88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7,694.78	11,597.09	9,440.56
减：营业成本	5,122.18	3,183.17	2,417.33
税金及附加	88.39	64.33	57.50
销售费用	4,546.01	3,148.22	2,229.25
管理费用	1,311.66	1,409.64	1,265.11
研发费用	929.52	814.52	843.35
财务费用	-50.97	-8.55	-14.62
其中：利息费用	58.18	-	-
利息收入	115.19	16.74	12.30
加：其他收益	183.04	344.71	212.2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8.51	143.04	104.4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18.08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57.29	-118.56	-41.1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812.24	3,373.03	2,918.18
加：营业外收入	0.81	1.06	-
减：营业外支出	47.38	9.01	17.9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765.67	3,365.09	2,900.22
减：所得税费用	806.61	478.38	261.5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959.06	2,886.71	2,638.6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959.06	2,886.71	2,638.6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4,959.06	2,886.71	2,638.64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542.30	11,560.45	9,917.2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8.19	372.54	218.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820.49	11,932.99	10,135.8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18.78	1,338.69	809.7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801.37	4,484.44	3,781.0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99.38	590.38	529.2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74.46	2,130.37	1,848.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793.99	8,543.89	6,968.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26.50	3,389.10	3,167.4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8,000.00	18,008.00	11,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6.59	143.04	104.4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156.59	18,151.04	11,104.4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9.64	261.36	352.4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000.00	20,008.00	11,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119.64	20,269.36	11,352.4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36.95	-2,118.32	-248.0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0.49	1.80	13.5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0.49	1.80	13.5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499.87	999.7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3.32	320.49	1.8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3.32	820.36	1,001.5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3	-818.56	-988.0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060.62	452.22	1,931.3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453.57	8,001.35	6,070.0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514.19	8,453.57	8,001.35

二、 审计意见、关键审计事项、重要性水平、合并报表范围

(一) 审计意见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了公司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9年度、2020年度及2021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华兴审字[2022]22000290011号《审计报告》。

(二) 关键审计事项

1、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 事项描述

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和2021年12月31日,合并应收账款合计账面余额分别为27,279,504.42元、44,312,501.91元和76,653,187.42元,坏账准备账面余额分别为2,069,928.81元、4,193,089.10元和6,155,319.79元,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25,209,575.61元、40,119,412.81元和70,497,867.63元,占同期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17.64%、21.69%和25.99%。

由于应收账款余额重大且坏账准备的评估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若不能按期收回或者无法收回对财务报表的影响较为重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1) 对广州竞远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信用政策及应收账款管理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进行了了解、测试和评价。

2) 复核广州竞远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有关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会计政策的合理性。

3) 复核广州竞远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应收账款客户组合分类是否适当,每类组合客户是否具有共同的信用风险特征。

4) 复核了广州竞远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应收账款历史损失率的确定方法

以及基于历史信用损失率、当前状况、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因素估计的预期信用损失率的合理性。

5) 分析计算广州竞远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资产负债表日坏账准备金额与应收账款余额之间的比率,并与同行业坏账准备综合计提率进行比较,比较前期坏账准备计提数和实际发生数,分析坏账准备是否充分。

6) 通过分析广州竞远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应收账款的账龄、客户信誉情况和客户的历史回款情况,结合报告期各期对主要客户执行的访谈,了解主要客户的经营情况,并对期末余额选取样本执行函证程序及检查期后回款情况等替代程序,评价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2、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广州竞远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122,028,385.70 元、143,821,302.02 元和 208,978,938.51 元。由于营业收入是广州竞远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为合并利润表重要组成部分,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的风险,因此我们将营业收入的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1) 了解、测试和评价广州竞远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 选取广州竞远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销售合同样本,评价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并复核相关会计政策是否得到一贯执行。

3) 结合广州竞远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产品类型及客户情况,对收入以及毛利情况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并与同行业毛利率进行比较,判断本期营业收入和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

4) 实施收入细节测试,从营业收入明细中选取样本,核对销售合同或订单、验收业务凭据。

5) 结合对应收账款的审计,抽样选取主要客户对交易情况进行函证。

6) 通过查验广州竞远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银行资金流水和对主要客户进行现场走访的方式, 核实交易的真实性情况。

7) 关注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占当期收入的比例关系是否存在异常。

8) 对收入执行截止性测试, 以确认收入是否计入正确的会计期间。

(三) 重大事项或重要性水平判断标准

公司根据自身所处的行业和发展阶段, 从性质和金额两方面判断财务信息的重要性。在判断性质的重要性时, 公司主要考虑在性质上是否属于日常活动、是否显著影响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因素; 在判断金额大小的重要性时, 公司主要考虑金额占利润总额的比重。

(四) 合并报表范围

公司报告期各期末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情况如下: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主要经营地	是否纳入合并范围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宽广智通	3,000.00	100.00%	北京	是	是	是
南方信息	100.00	100.00%	广州	是	是	是

报告期内, 公司无增加、减少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和所有者权益变动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采用公历年度, 自公历每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

(三) 营业周期

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

(四) 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通常情况下，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是指发生在同一企业集团内部企业之间的合并，除此之外，一般不作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作为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负债，按照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公司以合并日应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形成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相关会计处理见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取得的资产、负债，公司按照相关资产、负债在被合并方的原账面价值入账。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作为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应当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形成母子关系的，母公司在合并日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包括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资产负债表，以被合并方有关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在合并日及以前期间发生的交易，作为内部交易，按照“合并财务报表”有关原则进行抵消；合并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包含合并方及被合并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实现的净利润和产生的现金流量，涉及双方在当期发生的交易及内部交易产生的现金流量，按照合并财务报表的有关原则进行抵消。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成本的确定: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债务、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

非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公司以购买日确定的企业合并成本(不包括应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现金股利和利润),作为对被购买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取得的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司在购买日按照公允价值确认为本企业的资产和负债。公司以非货币资产为对价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或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有关非货币资产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资产的处置损益,计入合并当期的利润表。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企业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在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商誉;在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列示为商誉。

企业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公司计入合并当期损益(营业外收入)。在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母公司个别利润表;在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的合并利润表。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公司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和特殊目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合并时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参与合并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从合并当期的年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并对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按上述原则进行调整。

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时，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七)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当公司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时，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当公司为合营企业的合营方时，将对合营企业的投资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并按照本财务报表附注长期股权投资所述方法进行核算。

(八) 编制现金流量表时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受到

限制的银行存款，不作为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九) 外币业务和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公司外币业务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按资本化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外币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列示。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十) 金融工具

公司于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具体金融工具会计政策：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

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减值

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等，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

(1)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

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2)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除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外，公司对满足下列情形的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其他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该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或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

否显著增加。

应收款项具体计提标准: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当单项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1) 应收票据

组合名称	确定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按票据类型划分为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按票据类型划分为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确定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段划分为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按关联方是否纳入合并范围划分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3) 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确定依据
押金及保证金组合	按账龄段划分为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项组合
备用金组合	按账龄段划分为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项组合
代扣代缴组合	按账龄段划分为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项组合
其他组合	按账龄段划分为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项组合

组合名称	确定依据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按关联方是否纳入合并范围划分组合

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公司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即对于其他应收款，公司采用一般方法（“三阶段”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3)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

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7、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十一) 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款项融资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会计处理方法参照本会计政策之第(十)项金融工具中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相关处理。

(十二) 存货

(1) 存货分类：存货分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合同履约成本等大类。

(2) 存货的核算：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入账，发出时的成本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3)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4)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和计提：按照单个存货项目以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则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十三) 合同资产及合同负债（2020年1月1日起适用）

1、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合同资产，是指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

(2)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合同资产减值,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2、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反映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十四) 持有待售及终止经营

1、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应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企业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应当已经获得批准。

2、终止经营,是指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十五) 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

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投资。

2、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中，将按持股比例享有在合并日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之前所持被合并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投资成本以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债权人将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债务人的投资。

3、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的，认定为重大影响。

5、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六) 投资性房地产

1、投资性房地产的确认标准：已出租的建筑物；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投资性房地产租赁期届满，因暂时空置但继续用于出租的，仍作为投资性房地产。

2、初始计量方法：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相关税费；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以其它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适用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认。

3、后续计量方法：采用成本模式计量，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4、期末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由于市价持续下跌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按资产的实际价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十七)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标准：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

2、固定资产的分类为：房屋建筑物、自建构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及其他。

3、固定资产计价：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

4、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平均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类别，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及残值率确定其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运输设备	5-8 年	3%-5%	11.88%-19.40%
电子设备及其他	3-5 年	0%-5%	19%-33.33%

5、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固定资产逐项进行检查，如果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其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则按照其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则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十八）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以实际成本计价，并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作固定资产。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或占用了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利息以及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

2、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如果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了减值，则计提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存在以下一项或若干项情况时，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 3 年内不会重新再开工的在建工程；

（2）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3) 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十九) 借款费用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或占用了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利息以及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根据其资本化率计算的发生额予以资本化。除此以外的其它借款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应予以资本化的费用。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公司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二十)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计价:

(1)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按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实际支出计价。

(2)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成本。

(3) 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4) 接受债务人以非现金资产抵偿债务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或以应收债权换入无形资产的,按换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入账。

(5) 非货币性交易投入的无形资产,以该项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入账成本。

(6) 接受捐赠的无形资产,捐赠方提供了有关凭据的,按凭据上标明的金额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计价;捐赠方没有提供有关凭据的,如果同类或类似无

形资产存在活跃市场的，按同类或类似无形资产的市场价格估计的金额，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实际成本；如果同类或类似无形资产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按接受捐赠的无形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作为实际成本；自行开发并按法律程序申请取得的无形资产，按依法取得时发生的注册费，聘请律师费等费用，作为实际成本。

2、无形资产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

3、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检查各项无形资产预计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能力，对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单项预计可收回金额与账面价值差额计提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4、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满足资本化的条件：

(1) 从技术上来讲，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未来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时，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计量。

(二十一)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使用权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

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二)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照实际发生额入账,采用直线法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摊销年限内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的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三) 职工薪酬

1、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1) 设定提存计划:公司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包含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2)

设定受益计划：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3、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记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二十四）预计负债

公司发生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并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

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无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条款和条件如何修改，甚至取消权益工具的授予或结算该权益工具，公司都应至少确认按照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来计量获取的相应的服务，除非因不能满足权益工具的可行权条件（除市场条件外）而无法可行权。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处理如下：

（1）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2）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应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3）如果向职工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公司应以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二十六) 收入确认方法

1、一般原则

(1) 2020年1月1日以前

1) 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方法

当下列条件同时满足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①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②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③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④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服务收入的确认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应当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应预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能够得到补偿和不能得到补偿,分别进行会计处理: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全部能够得到补偿的,应按已收或预计能够收回的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结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部分能够得到补偿的,应按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结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③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全部不能得到补偿的,应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提供他人使用公司资产取得收入的确认方法

当下列条件同时满足时予以确认:①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②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4) 建造合同的确认方法

公司的工程业务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区分和可靠计量、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确定时,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完工百分比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计算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时,如果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加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费用;如果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应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费用,不确认收入。

公司于期末对建造合同进行检查,如果建造合同预计总成本将超过合同预计总收入时,提取损失准备,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2) 2020年1月1日以后

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1) 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3)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详见本节三、(十)金融工具)。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

2、具体方法

公司营业收入分为安全咨询、安全运营和安全培训。

(1) 安全咨询

公司安全咨询业务是指为客户提供的等保测评类、商密评估类和安全评估类服务。公司在完成安全咨询服务, 向客户交付服务工作成果并取得客户签认凭据时确认收入。

(2) 安全运营

公司安全运营业务是指为客户提供网络行为管理和安全运维。

1) 网络行为管理

①网络行为管理服务

公司网络行为管理服务是指为电信运营商提供 WiFi、固网宽带的安全审计运营维护服务, 电信运营商向用户收取信息费或功能费, 公司根据合同约定以电信运营商收取的信息费或功能费为基础, 从电信运营商获取服务费。公司在完成服务后, 根据电信运营商的计费账单并经核对后确认收入。

②网络行为管理产品

公司网络行为管理产品主要为 WiFi 类产品。公司网络行为管理产品销售收入分为不需安装调试的产品收入和需安装调试的产品收入。不需要安装调试的产

品,按合同约定将产品转移给对方后确认收入。需要安装调试的产品,按合同约定在项目实施完成并经客户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

2) 安全运维

公司安全运维是指为客户提供安全值守、安全监测、安全巡检、应急响应等技术服务和分布式运维产品。合同约定验收条款的,在服务或产品已经提供,按合同约定取得验收凭证时确认收入;未约定验收条款的,在合同约定的服务期限内按直线法分期确认收入,产品按合同约定在将产品转移给对方后确认收入。

(3) 安全培训

公司安全培训服务是指为学员提供与网络安全相关的课程培训。公司在培训服务完成并经客户确认后确认收入。

(二十七) 合同成本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的会计政策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2、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八)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1、公司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时确认政府补助。

其中:

(1)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如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则按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3)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2、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应当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2)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九) 租赁

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采用以下租赁会计政策：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1、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公司进行如下评估：

(1) 合同是否涉及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已识别资产可能由合同明确指定或在资产可供客户使用时隐性指定，并且该资产在物理上可区分，或者如果资产的某部分产能或其他部分在物理上不可区分但实质上代表了该资产的全部产能，从而使客户获得因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如果资产的供应方在整个使用期间拥有对该资产的实质性替换权，则该资产不属于已识别资产；

(2) 承租人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

(3) 承租人是否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租赁的分拆和合并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

(1) 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

(2) 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3、作为承租人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作为承租人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1) 使用权资产的确认依据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④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

2) 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及减值

①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②公司对各类使用权资产的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如果使用权资产发生减值,公司按照扣除减值损失之后的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后续折旧。

③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④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会计政策之第(二十一)项长期资产减值。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

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公司作为承租人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3) 租赁期的评估

租赁期是公司作为承租人有权使用租赁资产且不可撤销的期间。

公司有续租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续租该资产，且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还包含续租选择权涵盖的期间。公司有终止租赁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终止租赁该资产，但合理确定将不会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包含终止租赁选择权涵盖的期间。

发生公司可控范围内的重大事件或变化，且影响公司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相应选择权的，公司对其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续租选择权、购买选择权或不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进行重新评估。

(4)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1)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2)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5)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4、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详见“本节第三、（十）项金融工具”。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生产商或经销商的出租人且形成融资租赁的，在租赁期开始日，按照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租赁收款额按市场利率折现的现值两者孰低确认收入，并按照租赁

资产账面价值扣除未担保余值的现值后的余额结转销售成本。为取得融资租赁发生的成本，在租赁期开始日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1、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按照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与适用所得税税率计算的结果，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收益；按照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与适用所得税税率计算的结果，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费用。

2、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时，以未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 (1)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2)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3、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值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的所得税费用。原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部分，其减记金额也计入所有者权益。在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价值可以恢复。

4、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1) 除下列交易中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
- 2)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
 - ①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②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应当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除外：

- 1) 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 2)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三十一）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于 2018 年 6 月发布的财会〔2018〕15 号同时废止，公司自编制 2020 年度财务报表起执行。

（2）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上述四项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三个类别：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金融资产的分类是基于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及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特征而确定。新金融工具准则取消了原金融工具准则中规定的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三个类别。新金融工具准则以“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替代了原金融工具准则中的“已发生损失”模型。

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于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的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进行衔接调整。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公司不进行调整，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 2019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执行新金

融工具准则对公司 2019 年 1 月 1 日 1 日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未产生影响。

(3) 财政部于 2019 年 5 月 9 日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财会〔2019〕8 号), 自 2019 年 6 月 10 日起施行, 对于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进行追溯调整。

(4) 财政部于 2019 年 5 月 16 日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财会〔2019〕9 号), 自 2019 年 6 月 17 日起施行, 对于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进行追溯调整。

(5) 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 (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 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规定, 首次执行该准则应当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对 2020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相关项目影响如下:

单位: 元

项目	合并报表	母公司报表
预收款项	-43,524,617.02	-43,315,233.53
合同负债	43,524,617.02	43,315,233.53

(6) 财政部于 2018 年颁布了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 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规定,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 公司在首次执行日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数, 调整首次执行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于首次执行日,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 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 于 2021 年 1 月 1 日, 公司在计量租赁负债时, 所采用的增量借款利率的加权平均值为 4.65%, 并选择按照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 计量使用权资产。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确认的租赁负债信息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2020年12月31日经营租赁尚未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21,976,341.28
减：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及低价值租赁	539,659.78
小计	21,436,681.50
按2021年1月1日公司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	18,939,558.09
2021年1月1日新租赁准则下的租赁负债	18,939,558.09

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对2021年1月1日财务报表相关项目影响如下：

单位：元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合并报表	母公司报表
使用权资产	18,939,558.09	12,146,971.36
租赁负债	14,055,957.42	9,182,514.3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883,600.67	2,964,456.98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事项已经公司分别于2022年4月27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四、影响收入、成本、费用和利润的主要因素，以及对发行人具有核心意义、或其变动对业绩变动具有较强预示作用的财务或非财务指标

(一) 影响收入、成本、费用和利润的主要因素

1、影响公司收入的主要因素是客户安全需求的变化及公司综合服务能力是否适应市场需求变化

客户的安全需求与其所处的政策和市场环境密切相关。近几年国家对网络安全的重视程度不断提高，陆续出台了一系列支持网络安全行业企业发展的政策，推动了网络安全行业的发展，未来国家出台的关于网络安全行业的发展政策对公司收入产生较大的影响。

公司主要用户分布在政府机关、公共事业（教育、卫生、人社、市监、交通等）、电力、运营商、互联网、金融、烟草、IT、商务服务等领域，下游行业用

户对网络安全的持续投入是公司收入增长的基础。公司未来能否持续开发相关领域的业务机会，形成较强的市场拓展能力，将对公司收入产生较大的影响。

此外，随着网络安全需求逐渐从合规驱动转化成内生需求，公司提供的安全服务的内容及形式会随着市场环境及客户安全需求的变化在深度和广度上不断拓展与延伸，服务深度及广度的拓展与延伸也将对公司收入产生较大的影响。

2、影响公司成本、费用的主要因素是人工成本的变化

职工薪酬是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期间费用的重要构成部分。报告期各期，公司在成本和费用中核算的职工薪酬逐年增长，金额分别为 5,475.92 万元、6,290.09 万和 8,323.35 万元，复合增长率为 23.29%。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扩张，公司员工人数由 2019 年末的 400 人上升至 2021 年末的 500 人，因此，人工成本的变化将对公司经营成果产生较大影响。

3、影响公司利润的主要因素是主营业务的综合毛利率和税收优惠政策

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营业务的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69.96%、71.54%和 69.62%，最近三年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相对较高且较为稳定，表明公司盈利能力较强。但随着网络安全行业的快速发展，行业竞争呈现愈发激烈的态势，不断加剧的市场竞争有可能导致公司服务的价格下降，从而导致公司毛利率下降。

此外，公司享受的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对公司的利润也有一定的影响，如果公司未来无法继续享受该优惠政策，将会对公司的利润产生不利的影响。

(二) 对发行人具有核心意义、或其变动对业绩变动具有较强预示作用的财务或非财务指标

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状况及自身业务特点，公司营业收入增长率、综合毛利率及期间费用率是对公司具有核心意义的财务指标，其变动情况对公司业绩变动具有较强的预示作用。

1、营业收入增长率

报告期各期，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12,202.84 万元、14,382.13 万元和 20,897.89 万元，复合增长率为 30.86%。2020 年和 2021 年主营业务收入增长幅度分别为 17.86%和 45.30%，呈逐年稳定增长的良好趋势，表明公司主营业务

发展迅速，市场前景良好。

2、综合毛利率

综合毛利率代表了公司的盈利能力。报告期各期，公司的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69.96%、71.54%和 69.62%。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相对较高且较为稳定，表明公司盈利能力较强。

3、期间费用率

期间费用率即期间费用与营业收入的比率，期间费用率一方面反映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另一方面期间费用率的高低也直接影响到公司的盈利水平。报告期各期，公司期间费用率分别为 49.89%、47.16%及 40.39%，报告期内费用率呈下降趋势，主要系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扩张，规模效应显现所致。

五、非经常性损益

根据申报会计师出具的《关于广州竞远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华兴专字[2022]22000290060 号），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9.35	-68.83	-20.5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9.52	326.28	201.8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38.51	161.12	104.4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6.87	-7.95	-17.96
小计	231.81	410.62	267.82
减：非经常性损益相应的所得税	37.38	71.92	43.25
非经常性损益影响的净利润	194.43	338.70	224.57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129.22	3,088.70	2,245.3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	4,934.79	2,749.99	2,020.80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东净利润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10.00%、10.97%和 3.79%。公司各项业务稳步发展,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 2,020.80 万元、2,749.99 万元和 4,934.79 万元,复合增长率 56.27%。总体来看,报告期内,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不存在重大依赖。

六、主要税收政策及税种

(一) 主要税种和税率

项目	计缴依据	税率或费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16%、13%、10%、9%、6%、3%、1%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1、所得税税收优惠

(1) 竞远安全

竞远安全于 2018 年 11 月被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共同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号编号:GR201844010542,有效期三年。

竞远安全于 2021 年 12 月,被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共同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144010153,有效期三年。

根据《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7 年第 24 号)通知,竞远安全 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企业所得税按 15%的税率计缴。

(2) 宽广智通

宽广智通于 2017 年 10 月被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及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共同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号编号：GR201711004602，有效期三年。

宽广智通于 2020 年 12 月被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及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共同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号编号：GR202011004188，有效期三年。

根据《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7 年第 24 号）通知，子公司宽广智通 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企业所得税按 15% 的税率计缴。

(3) 南方信息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文件规定，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12 号），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1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南方信息 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享受上述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2、增值税税收优惠

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00]18 号）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

(财税[2011]100号)的规定,符合条件的软件产品销售收入按13%的法定税率计缴增值税,对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2019年度至2021年度,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宽广智通享受此项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2019年第39号)和《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明确生活性服务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19年第87号)的规定,自2019年4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允许生产、生活性服务业纳税人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10%,抵减应纳税额;2019年10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允许生活性服务业纳税人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15%,抵减应纳税额。2019年度至2021年度,公司享受此项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支持个体工商户复工复业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0年第13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延长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0年第24号)和《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延续实施应对疫情部分税费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7号)的规定,2020年3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除湖北省外,其他省、自治区、直辖市的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适用3%征收率的应税销售收入,减按1%征收率征收增值税。2020年度和2021年度,子公司南方信息享受此项优惠政策。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政策有关征管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9年第4号)和《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明确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11号)规定,小规模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合计月销售额未超过10万元(以1个季度为1个纳税期的,季度销售额未超过30万元,下同)的,免征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合计月销售额超过10万元,但扣除本期发生的销售不动产的销售额后未超过10万元的,其销售货物、劳务、服务、无形资产取得的销售额免征增值税。2019年度至2021年度,子公司南方信息享受此项优惠政策。

七、主要财务指标

(一) 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21年度/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度/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度/2019年 12月31日
流动比率(倍)	2.39	2.15	1.95
速动比率(倍)	2.25	1.98	1.8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7.87%	39.42%	39.03%
资产负债率(合并)	42.95%	44.15%	46.95%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3.76	2.51	1.84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46	4.02	5.41
存货周转率(次)	3.93	3.00	3.35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6,866.45	4,045.98	2,890.84
利息保障倍数(倍)	70.34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5,129.22	3,088.70	2,245.3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4,934.79	2,749.99	2,020.8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8.08%	8.58%	10.6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股)	1.11	0.85	0.72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1.55	0.12	0.40

注：上述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速动资产/流动负债=(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3、资产负债率(母公司)=总负债/总资产×100%。
- 4、资产负债率(合并)=总负债/总资产×100%。
- 5、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期末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期末股本总额。
- 6、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 7、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 8、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润总额+利息费用+固定资产折旧+使用权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9、利息保障倍数=(净利润+所得税+利息支出)/利息支出，分母中的利息支出包含资本化的利息支出；2019年度和2020年度公司无利息费用，2021年度公司因执行新租赁准则产生利息费用。
- 10、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11、归属于发行人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非经常性损益的影响数。

12、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研发费用/营业收入。

13、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14、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股本总额。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及相关法规,公司净资产收益率与每股收益指标如下:

报告期利润	报告期间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21年度	39.78%	1.25	1.25
	2020年度	34.64%	0.75	0.75
	2019年度	35.64%	0.55	0.5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21年度	38.27%	1.20	1.20
	2020年度	30.84%	0.67	0.67
	2019年度	32.07%	0.49	0.49

注:上述各项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1、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P_0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 P_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E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M_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报告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计算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资产从报告期期初起进行加权;计算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资产从合并日的次月起进行加权。计算比较期间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利润、净资产均从比较期间期初起进行加权;计算比较期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资产不予加权计算(权重为零)。

2、基本每股收益= $P_0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 P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_0 为期初股份总数; S_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 M_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3、稀释每股收益= $P_1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 P_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

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八、经营成果分析

(一) 营业收入分析

1、营业收入构成情况

报告期各期,公司营业收入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20,897.89	100.00%	14,382.13	100.00%	12,202.84	100.00%
其他业务收入	-	-	-	-	-	-
营业收入	20,897.89	100.00%	14,382.13	100.00%	12,202.84	100.00%

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12,202.84 万元、14,382.13 万元和 20,897.89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复合增长率为 30.86%,保持快速增长的态势,主要是由于:

1) 法规政策、技术升级和安全事件三大驱动因素推动网络安全行业快速发展

近年来,随着以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为代表的新一代信息技术的兴起,网络安全事故也随着网络空间的延伸和复杂化变得愈发多样化,加之国际、国内重大网络安全事故频发,在技术升级和安全事件驱动下,全球对网络安全的重视程度不断提高。我国已将网络安全上升到国家安全的重要层面,并陆续出台《国家安全法》《网络安全法》《密码法》等法律法规并推动“等级保护 2.0”的逐步实施。在上述法规政策、技术升级和安全事件三大驱动因素的推动下,政企用户在网络安全产品和服务上的投入持续增长,网络安全行业得到了快速的发展。

根据艾媒咨询发布的《2021 年中国网络安全产业发展报告》,2021 年预计产业规模将达到 926.8 亿元,较 2020 年增长约为 23.71%,高于全球市场的平均增速。

2) 公司在网络安全领域的资质、经验和技術积累较好地满足了市场需求

发行人系国内少数几家同时具备等保资质、密评资质及风评资质等安全咨询服务资质的网络安全综合服务商之一，核心技术和科技创新能力较为突出。

公司始终坚持“文化为魂、技术为根、服务为本”的经营理念，坚持持续创新的原则，重视研发投入，形成了较为丰厚的技术储备，报告期各期，公司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0.69%、8.58%和 8.08%。公司在网络安全领域持续的技术积累和研发创新较好地契合了当前市场对上述领域的新增需求，使得公司能够抓住这一市场机遇大力推进业务发展，促使公司收入持续增长。

3) 优质的综合服务和良好的品牌和口碑为公司带来更多业务机会

公司围绕等保测评领域，不断拓展商密评估、安全评估、安全运维和安全培训业务，持续为客户提供优质的综合服务，形成了良好的口碑，建立了较高的品牌知名度，得到了政府机关、公共事业（教育、卫生、人社、市监、交通等）、电力、运营商、互联网、金融、烟草、IT、商务服务等行业客户群的认可。报告期内，公司服务客户超 4,000 家，拥有丰富的客户资源。广泛优质的客户群体为公司未来业务发展打下良好的基础，同时也为公司业务线的丰富创造了优质的成长环境。

公司一直秉承“专业、可靠”的企业精神为客户提供高质量、高性能的服务，公司优质的综合服务和良好的口碑为公司省外业务拓展带来更多的业务机会，推动公司业务快速增长。报告期各期，公司省外市场实现收入分别为 1,283.36 万元、2,717.75 万元和 4,482.07 万元，省外市场收入复合增长率为 86.88%。

综上，受益于网络安全行业的快速增长以及公司在自主研发、行业经验及品牌形象等方面的多年积累，形成了较强的综合竞争优势，使得公司营业收入规模持续增长。

(1) 按业务分类

公司主要从事网络安全服务，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业务类别划分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安全咨询	16,068.98	76.89%	9,807.83	68.19%	8,580.25	70.31%
安全运营	4,173.15	19.97%	3,736.01	25.98%	3,051.05	25.00%
安全培训	347.38	1.66%	247.04	1.72%	71.83	0.59%
其他	308.39	1.48%	591.24	4.11%	499.71	4.10%
合计	20,897.89	100.00%	14,382.13	100.00%	12,202.84	100.00%

从业务类别的构成看，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安全咨询和安全运营业务收入，两者合计的业务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5.31%、94.17% 和 96.86%，是公司主要的业务类别。

1) 安全咨询

公司安全咨询包括等保测评、商密评估和安全评估类业务。报告期各期，公司安全咨询业务收入分别为 8,580.25 万元、9,807.83 万元及 16,068.98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0.31%、68.19% 及 76.89%。安全咨询的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等保测评类	12,361.25	76.93%	7,461.05	76.07%	6,162.49	71.82%
商密评估类	846.07	5.27%	-	-	-	-
安全评估类	2,861.66	17.81%	2,346.78	23.93%	2,417.76	28.18%
合计	16,068.98	100.00%	9,807.83	100.00%	8,580.25	100.00%

报告期各期，公司等保测评类收入分别为 6,162.49 万元、7,461.05 万元及 12,361.25 万元，占安全咨询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1.82%、76.07% 及 76.93%，等保测评类收入占比较高且呈上升趋势，主要系下游政企用户对等保测评类业务的需求增加所致；2021 年，公司新增商密评估类业务，主要系公司取得商密评估资质，其有望成为公司安全咨询业务新的增长点；报告期内，公司安全评估类金额总体保持稳定。

2) 安全运营

公司安全运营包括网络行为管理和安全运维类业务。报告期各期,公司安全运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3,051.05 万元、3,736.01 万元及 4,173.15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5.00%、25.98%及 19.97%。安全运营的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网络行为管理类	1,930.88	46.27%	2,080.20	55.68%	2,603.44	85.33%
安全运维类	2,242.27	53.73%	1,655.82	44.32%	447.61	14.67%
合计	4,173.15	100.00%	3,736.01	100.00%	3,051.05	100.00%

公司网络行为管理类主要为 WiFi、固网宽带的安全审计运营维护收入以及无线管控类收入。报告期各期,公司网络行为管理类收入分别为 2,603.44 万元、2,080.20 万元及 1,930.88 万元,占安全运营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5.33%、55.68%及 46.27%。报告期各期,公司安全运维类收入分别为 447.61 万元、1,655.82 万元及 2,242.27 万元,占安全运营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4.67%、44.32%及 53.73%。2019 年公司安全运维类收入相对较小,网络行为管理类收入占安全运营的比例相对较高。随着公司安全运维类收入的持续增长,网络行为管理类收入占安全运营的比例逐年下降。

3) 安全培训

报告期各期,公司安全培训业务收入分别为 71.83 万元、247.04 万元及 347.38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0.59%、1.72%及 1.66%,占比呈上升趋势。

4) 其他

公司其他收入主要为信息及技术服务收入和软件及硬件销售收入。报告期各期,公司其他收入分别为 499.71 万元、591.24 万元及 308.39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10%、4.11%及 1.48%。其他收入的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信息及技术服务	292.41	94.82%	343.45	58.09%	473.15	94.69%
软件及硬件销售	15.97	5.18%	247.79	41.91%	26.55	5.31%
合计	308.39	100.00%	591.24	100.00%	499.71	100.00%

报告期各期，公司信息及技术服务分别为 473.15 万元、343.45 万元及 292.41 万元，占其他的比例分别为 94.69%、58.09%及 94.82%。2020 年信息服务收入占比相对较低主要系当年软件销售收入较高所致。

(2) 按销售模式分类

报告期各期，公司按销售模式划分的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销售模式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自主销售	12,190.75	58.33%	9,770.18	67.93%	8,803.01	72.14%
合作服务商	8,707.14	41.67%	4,611.95	32.07%	3,399.82	27.86%
合计	20,897.89	100.00%	14,382.13	100.00%	12,202.84	100.00%

报告期各期，公司自主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的比例分别为 72.14%、67.93%和 58.33%，合作服务商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7.86%、32.07%和 41.67%。2021 年度合作服务商销售收入占比有所上升，主要系业务收入占比发生变化所致，一方面，2021 年公司新增商密评估业务，在业务拓展前期，公司与合作服务商共同拓展的业务量较多；另一方面，2021 年公司等保测评收入占比增长较快，由于合作服务商销售等保测评业务较多，因此，随着等保测评收入占比的提高，合作服务商销售收入占比随之增加。

(3) 按销售地区分类

报告期各期，公司按区域划分的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地区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华南地区	16,439.95	78.67%	11,675.52	81.18%	10,927.31	89.55%
华北地区	1,717.25	8.22%	808.72	5.62%	705.12	5.78%
西南地区	1,260.02	6.03%	724.81	5.04%	92.39	0.76%
华东地区	1,020.86	4.88%	736.66	5.12%	343.42	2.81%
华中地区	261.40	1.25%	98.37	0.68%	23.45	0.19%
西北地区	194.64	0.93%	338.05	2.35%	94.76	0.78%
东北地区	3.77	0.02%	-	-	16.38	0.13%
合计	20,897.89	100.00%	14,382.13	100.00%	12,202.84	100.00%

从销售地区分布看，公司销售收入主要集中在华南地区，报告期各期，公司在华南地区实现的主营业务收入金额分别为 10,927.31 万元、11,675.52 万元和 16,439.95 万元，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9.55%、81.18%、78.67%，占比呈下降趋势，主要系公司依托丰富的技术经验及优质的服务水平持续拓展华北地区和西南地区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华南地区销售收入较高主要原因为公司总部位于珠三角地区并在当地长期发展。珠三角地区经济较为发达，政企用户对网络安全的需求较高，因此，公司持续深耕珠三角区域业务。

(4) 按用户所属类别分类

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营业务对应用户类别的分布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行业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政府与事业单位	7,491.05	35.85%	4,313.14	29.99%	3,399.41	27.86%
国有企业	8,335.93	39.89%	5,634.35	39.18%	5,241.67	42.95%
民营企业及其他	5,070.92	24.27%	4,434.64	30.83%	3,561.77	29.19%
合计	20,897.89	100.00%	14,382.13	100.00%	12,202.84	100.00%

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用户类别主要集中在政府与事业单位和国有企业，其行业分布广且较为分散。

报告期各期,公司来自政府与事业单位和国有企业的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比例分别为 70.81%、69.17%和 75.73%,呈上升趋势。公司通过多年来提供的优 质服务,在政府与事业单位和国有企业中树立了良好的口碑和品牌影响力,使得 来自政府与事业单位和国有企业的收入占比有所提升。

2、主营业务收入的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变动比例	金额	变动比例	金额
安全咨询	16,068.98	63.84%	9,807.83	14.31%	8,580.25
安全运营	4,173.15	11.70%	3,736.01	22.45%	3,051.05
安全培训	347.38	40.61%	247.04	243.93%	71.83
其他	308.39	-47.84%	591.24	18.32%	499.71
合计	20,897.89	45.30%	14,382.13	17.86%	12,202.84

由上表可知,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金额分别为 12,202.84 万元、 14,382.13 万元及 20,897.89 万元。2020 年及 2021 年同比变动率分别为 17.86%及 45.30%,复合增长率为 30.86%,主营业务收入保持快速的增长的态势,主要受 安全咨询收入增长的驱动,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1) 安全咨询收入变动分析

安全咨询包括等保测评、商密评估和安全评估类业务。报告期内,公司安全 咨询业务是公司重要的收入来源,销售额稳步提升。报告期各期,公司安全咨询 业务收入分别为 8,580.25 万元、9,807.83 万元及 16,068.98 万元,2020 年及 2021 年的变动率分别为 14.31%及 63.84%。安全咨询业务收入变动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变动率	金额	变动率	金额
等保测评类	12,361.25	65.68%	7,461.05	21.07%	6,162.49
商密评估类	846.07	-	-	-	-
安全评估类	2,861.66	21.94%	2,346.78	-2.94%	2,417.76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变动率	金额	变动率	金额
合计	16,068.98	63.84%	9,807.83	14.31%	8,580.25

1) 等保测评类

公司等保测评主要为对定级为二级和定级为三级的系统进行测评。报告期各期，公司等保测评收入分别为 6,162.49 万元、7,461.05 万元和 12,361.25 万元，2020 年及 2021 年，公司等保测评收入分别较上一年增长 21.07% 和 65.68%，保持较高的增长速度。

报告期各期，公司等保测评销售数量和销售单价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销售金额 (万元)	系统数量(个)			平均单价(万元/个)		
		当期数量	较上期 变动	变动比例	当期 单价	较上期 变动	变动比例
2021 年	12,361.25	3,113	1,341	75.68%	3.97	-0.24	-5.69%
2020 年	7,461.05	1,772	-151	-7.85%	4.21	1.01	31.39%
2019 年	6,162.49	1,923	/	/	3.20	/	/

从测评系统数量维度来看，2019 年测评系统数量为 1,923 个，2021 年测评系统数量为 3,113 个，复合增长率为 27.23%。公司测评系统数量增长较快，主要是因为：一方面，政府与事业单位和国有企业网络安全需求快速增加的同时，公司在上述用户渗透率不断提高；另一方面，公司深耕等保测评领域多年，积累了丰富的技术经验、客户资源及品牌优势，公司在巩固上述优势的同时不断拓展市场份额。

从测评系统单价维度来看，2020 年测评系统单价较上一年系统单价有所上升，主要系 2019 年末开始实施等保 2.0，等保 2.0 相较于 1.0 工作量及测评要求有所提升。2021 年测评系统单价较上一年系统单价略微下降，主要系：随着等保 2.0 的全面实施，一方面公司充分利用安全测评及评估知识库技术和作业自动化模型技术等核心技术，逐步提高了等保 2.0 要求下的测评效率，为公司测评报价提供了更大的报价空间；另一方面，对于存量客户，公司再次进行的测评的测评工作量有所减少。

报告期各期，公司不同系统级别销售数量和销售单价的变动情况对营业收入

的具体影响如下：

年份	营业收入较上期变动		系统数量对营业收入影响		系统单价对营业收入影响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2021年	4,900.20	65.68%	5,646.31	75.68%	-746.11	-10.00%
2020年	1,298.56	21.07%	-483.90	-7.85%	1,782.46	28.92%

注：1、系统数量对营业收入影响=（本年系统数量-上年系统数量）×上年系统单价；

2、系统单价对营业收入影响=（本年系统单价-上年系统单价）×本年系统数量。

由上表可知，公司2021年较2020年等保测评收入增长4,900.20万元，增长率为65.68%，主要系系统测评数量增加带动营业收入增长75.68%。

由上表可知，公司2020年较2019年等保测评收入增长1,298.56万元，增长率为21.07%，主要系系统测评单价提升带动营业收入增长28.92%。

综上，公司2021年等保测评收入大幅增长主要系测评系统数量大幅增加所致；公司2020年等保测评收入增长主要系测评系统单价较上一年有所上升所致。

2) 商密评估类

报告期各期，公司商密评估类销售收入分别为0.00万元、0.00万元和846.07万元，一方面，公司是取得商密评估资质的单位以及广东省商用密码协会副会长单位；另一方面，公司深耕等保测评领域多年积累了丰富的技术经验和良好的声誉，依托大量优质的等保客户大力开拓商密评估业务。

3) 安全评估类

报告期各期，公司安全评估类业务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变动率	金额	变动率	金额
安全风险评估	2,136.29	12.89%	1,892.36	-9.11%	2,081.94
入网安全评估	725.36	59.62%	454.42	35.32%	335.82
合计	2,861.66	21.94%	2,346.78	-2.94%	2,417.76

报告期各期，公司安全评估类业务的销售收入分别为2,417.76万元、2,346.78万元和2,861.66万元，2020年及2021年同比变动率分别为-2.94%和21.94%。

2020 年安全风险评估收入较 2019 年下降 9.11%，主要是当年互联网金融行业用户风险评估需求下降所致。2021 年入网安全评估收入较 2020 年上升 59.62%，主要系公司当年增量客户带动收入上升所致。

(2) 安全运营收入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安全运营收入分别为 3,051.05 万元、3,736.01 万元及 4,173.15 万元，2020 年及 2021 年同比变动率分别为 22.45% 及 11.70%。安全运营业务收入变动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变动率	金额	变动率	金额
网络行为管理类	1,930.88	-7.18%	2,080.20	-20.10%	2,603.44
安全运维类	2,242.27	35.42%	1,655.82	269.92%	447.61
合计	4,173.15	11.70%	3,736.01	22.45%	3,051.05

1) 网络行为管理类

报告期各期，公司网络行为管理类销售收入分别为 2,603.44 万元、2,080.20 万元和 1,930.88 万元。2020 年较 2019 年减少 20.10%，主要系固网宽带安全审计运营维护收入以及无线管控类收入下降所致；2021 年较 2020 年减少 7.18%，主要系无线管控类收入下降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安全运营各业务市场需求情况，将重心聚焦于安全运维业务，使得安全运维类业务收入持续增长，与公司销售战略相匹配。

2) 安全运维类

报告期各期，公司安全运维类业务销售收入分别为 447.61 万元、1,655.82 万元和 2,242.27 万元，2020 年及 2021 年同比变动率分别为 269.92% 和 35.42%。安全运维类收入变动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变动率	金额	变动率	金额
安全运维服务	1,950.23	17.78%	1,655.82	269.92%	447.61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变动率	金额	变动率	金额
分布式运维平台	292.04	-	-	-	-
合计	2,242.27	35.42%	1,655.82	269.92%	447.61

2020 年安全运维类收入较 2019 年增长 269.92%，主要原因为：一方面，受政企客户自身安全需求的增加，公司为其提供的安全运维服务随之增长，另一方面，公司凭借丰富的技术经验、良好的口碑和优质的服务获得较高的市场认可度，增量客户有所增长；2021 年公司安全运维类收入较 2020 年增长 35.42%，主要原因为：一方面，受下游政企客户安全运维需求推动的影响，安全运维服务稳步增长；另一方面，公司新推出分布式运维平台，其增量收入为 292.04 万元。

(3) 安全培训收入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安全培训收入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变动率	金额	变动率	金额
安全培训	347.38	40.61%	247.04	243.93%	71.83
合计	347.38	40.61%	247.04	243.93%	71.83

报告期各期，公司安全培训收入分别为 71.83 万元、247.04 万元及 347.38 万元，2020 年及 2021 年同比变动率分别为 243.93% 及 40.61%，主要原因为：得益于公司多年实战经验积累以及丰富的安全培训课程，公司安全培训收入持续增长。

(4) 其他

报告期各期，公司其他收入分别为 499.71 万元、591.24 万元及 308.39 万元，2020 年及 2021 年同比变动率分别为 18.32% 及 -47.84%。其他收入变动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变动率	金额	变动率	金额
信息及技术服务	292.41	-14.86%	343.45	-27.41%	473.15
软件及硬件销售	15.97	-93.55%	247.79	833.23%	26.55
合计	308.39	-47.84%	591.24	18.32%	499.71

1) 信息及技术服务

报告期各期，公司信息及技术服务收入分别为 473.15 万元、343.45 万元和 292.41 万元。2020 年及 2021 年的较上一年分别下降 27.41% 及 14.86%。

2020 年较 2019 年下降 27.41%，主要系客户对短信类信息服务业务的需求减少所致；2021 年较 2020 年下降 14.86%，主要系对客户开发安全模块类技术服务业务减少所致。

2) 软件及硬件销售

报告期各期，公司软件及硬件产品销售收入分别为 26.55 万元、247.79 万元和 15.97 万元。2020 年及 2021 年同比变动率分别为 833.23% 及 -93.55%，主要系 2020 年子公司销售软件产品增加所致。

3、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收入变动趋势

报告期各期，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营业收入增长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可比上市公司	2021 年度收入	2020 年度收入	2019 年度收入	复合增长率
安恒信息（688023）	182,032.81	132,297.27	94,403.29	38.86%
绿盟科技（300369）	260,899.51	201,004.43	167,109.10	24.95%
奇安信（688561）	580,907.56	416,117.41	315,412.92	35.71%
平均值	341,279.96	249,806.37	192,308.44	33.22%
发行人	20,897.89	14,382.13	12,202.84	30.86%

报告期各期，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可比业务板块收入增长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可比上市公司	可比业务类别	2021年度收入	2020年度收入	2019年度收入	复合增长率
安恒信(688023)	安全服务	58,879.22	36,838.39	26,403.42	49.33%
绿盟科(300369)	安全服务	74,136.03	64,334.30	54,478.73	16.65%
奇安信(688561)	安全服务	70,533.41	64,608.02	36,732.22	38.57%
平均值		67,849.55	55,260.24	39,204.79	31.55%
发行人		20,897.89	14,382.13	12,202.84	30.86%

由上表可知，报告期内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安全服务收入保持较快增长，与公司收入变动趋势一致。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收入增长较快主要原因包括：一方面，得益于网络安全行业的快速发展以及公司在安全服务领域渗透率的提高；另一方面，公司通过近二十年的发展，积累了丰富的技术经验与客户资源，逐步巩固品牌优势的同时不断拓展市场份额，公司收入变动趋势与可比上市公司收入变动趋势保持一致。

4、营业收入的客户分布

报告期各期，公司前五大客户信息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收入金额	业务类别	占当期营业收入比重
2021年度				
1	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	3,337.26	安全咨询、安全运营、安全培训、信息服务	15.97%
2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2,387.09	安全咨询、安全运营	11.42%
3	华为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575.03	安全咨询	2.75%
4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250.24	安全咨询、信息服务	1.20%
5	韶关市公安局	244.61	安全咨询、安全运营	1.17%
小计		6,794.23	/	32.51%
2020年度				
1	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	2,241.81	安全咨询、安全运营、信息服务	15.59%
2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1,432.00	安全咨询、安全运营、安全培训	9.96%
3	华为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522.42	安全咨询	3.63%

序号	客户名称	收入金额	业务类别	占当期营业收入比重
4	新疆金贵交易科技有限公司	247.79	软件销售	1.72%
5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238.50	信息服务	1.66%
小计		4,682.52	/	32.56%
2019 年度				
1	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	2,071.71	安全咨询、安全运营	16.98%
2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1,542.49	安全咨询、安全运营、安全培训	12.64%
3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364.55	安全咨询、信息服务	2.99%
4	乳源瑶族自治县公安局	253.87	安全运营	2.08%
5	华为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183.19	安全运营、技术服务	1.50%
小计		4,415.80	/	36.19%

注：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8 号——创业板公司招股说明书（2020 年修订版）》的规定，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销售客户，已合并计算销售额。

如上表所示，报告期各期公司来自前五大客户的营业收入占当年度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6.19%、32.56% 和 32.51%，呈下降趋势，公司不存在严重依赖少数客户的情形。公司与中国电信、南方电网等主要客户建立了持续稳定的合作关系。此外，公司采取多业务协同联动发展的模式，不断开拓新业务和新客户，稳步提升公司营业收入规模。

2019 年度前五名客户中，乳源瑶族自治县公安局主要向子公司宽广智通采购 WiFi 采集设备及配套设备，2020 年和 2021 年，公司未向乳源瑶族自治县公安局销售产品或服务。

2020 年度前五名客户中，新增新疆金贵交易科技有限公司，主要系该客户当年向子公司宽广智通采购其自主研发的软件所致。

2021 年度前五名客户中，新进韶关市公安局，主要系对该客户的等保测评收入增加所致。

5、营业收入的季度波动情况

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季度划分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第一季度	2,018.23	9.66%	1,142.94	7.95%	1,684.10	13.80%
第二季度	2,644.79	12.66%	1,806.89	12.56%	2,371.35	19.43%
第三季度	3,542.26	16.95%	3,487.83	24.25%	2,852.98	23.38%
第四季度	12,692.61	60.74%	7,944.46	55.24%	5,294.41	43.39%
合计	20,897.89	100.00%	14,382.13	100.00%	12,202.84	100.00%

报告期各期，公司销售收入存在较明显的季节性特征。其中上半年实现的收入较少，下半年实现的收入较多，第一季度的销售收入占比最小，第四季度的销售收入占比最高。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存在季节性特征的主要原因：

(1) 用户的采购特点是营业收入季节性的重要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最终用户主要分布在政府机关、公共事业（教育、卫生、人社、市监、交通等）、电力、运营商、互联网、金融、烟草、IT、商务服务等领域，上述用户一般实行预算管理和集中采购制度，在上半年制定本年采购计划，年中或下半年进行招标、采购和建设，验收则集中在下半年尤其是第四季度。

(2) 公司营业收入季节性符合行业特点

报告期各期，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营业收入按季度分布情况如下：

公司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上半年合计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下半年合计
2021 年度						
安恒信息 (688023)	10.11%	15.26%	25.37%	22.18%	52.45%	74.63%
绿盟科技 (300369)	9.30%	20.29%	29.58%	17.64%	52.78%	70.42%
奇安信 (688561)	7.85%	17.20%	25.06%	20.98%	53.96%	74.94%
行业平均	9.09%	17.58%	26.67%	20.27%	53.06%	73.33%
发行人	9.66%	12.66%	22.31%	16.95%	60.74%	77.69%
2020 年度						
安恒信息 (688023)	8.81%	15.38%	24.19%	25.71%	50.10%	75.81%

公司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上半年合计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下半年合计
绿盟科技(300369)	8.21%	19.14%	27.35%	19.56%	53.09%	72.65%
奇安信(688561)	5.43%	18.77%	24.20%	20.74%	55.06%	75.80%
行业平均	7.48%	17.77%	25.25%	22.00%	52.75%	74.75%
发行人	7.95%	12.56%	20.51%	24.25%	55.24%	79.49%
2019 年度						
安恒信息(688023)	8.59%	19.48%	28.07%	21.84%	50.09%	71.93%
绿盟科技(300369)	11.44%	19.74%	31.18%	20.61%	48.20%	68.82%
奇安信(688561)	11.88%	19.11%	30.99%	14.47%	54.54%	69.01%
行业平均	10.64%	19.44%	30.08%	18.97%	50.94%	69.92%
发行人	13.80%	19.43%	33.23%	23.38%	43.39%	66.77%

由上表可知,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营业收入具有明显的季节性特征,通常上半年收入仅占全年收入的 20%-30%左右,下半年实现收入占 70%-80%左右,尤其是第四季度收入占比约 50%-60%左右。公司营业收入也存在较明显的季节性,与可比上市公司大体相似,符合行业特点。

6、第三方回款情况

报告期各期,第三方回款对应收入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财政统一拨付	902.16	512.67	980.21
集团内统一拨付	446.05	1,213.74	1,445.18
其他	34.18	25.15	19.85
合计	1,382.39	1,751.56	2,445.24
占营业收入比例	6.61%	12.18%	20.04%
占营业收入比例(剔除财政统一拨付和集团内统一拨付)	0.16%	0.17%	0.16%

报告期各期,公司第三方回款对应收入金额分别为 2,445.24 万元、1,751.56

万元和 1,382.39 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20.04%、12.18%、6.61%，呈逐年下降趋势。公司客户主要为政府机关、事业单位以及国有企业，受上述客户的影响，公司第三方回款主要为财政统一拨付和集团内统一拨付，剔除财政统一拨付和集团内统一拨付后的占比分别为 0.16%、0.17% 和 0.16%。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1）报告期内，发行人第三方回款所对应的营业收入及相关金额具有真实性，不存在虚构交易或调节账龄的情形；（2）剔除财政统一拨付和集团统计拨付后，发行人客户采用第三方回款方式结算的货款金额较小，占报告期各期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低；（3）报告期内的第三方回款符合行业经营特点，具有商业合理性；（4）发行人及其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关联方与第三方回款的支付方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安排；（5）报告期内不存在因第三方回款导致的货款归属纠纷；（6）报告期内第三方回款涉及的销售实物流、资金流与商业实质一致。

7、主营业务相关合同订单完成量等业务执行数据与财务确认数据的一致性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主营业务相关合同订单完成金额与收入确认金额对比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合同订单完成金额（不含税）	主营业务收入确认金额	差异
2021 年度	20,897.89	20,897.89	-
2020 年度	14,382.13	14,382.13	-
2019 年度	12,202.84	12,202.84	-

公司主营业务为安全咨询、安全运营和安全培训，按项目制核算。公司在取得合同订单后，按照合同约定开展相关服务，在项目完工且工作成果交付客户后，公司将满足收入确认条件的销售合同确认收入同时结转相关项目的成本。公司制定的收入确认政策与合同义务的履行一致，公司报告期内主营业务相关合同订单完成量与收入确认数据是一致的。

(二) 营业成本分析

1、营业成本构成情况

报告期各期，公司营业成本构成及变动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	6,347.87	100.00%	4,093.49	100.00%	3,665.99	100.00%
其他业务成本	-	-	-	-	-	-
营业成本	6,347.87	100.00%	4,093.49	100.00%	3,665.99	100.00%

报告期各期，公司营业成本分别为 3,665.99 万元、4,093.49 万元和 6,347.87 万元，均为主营业务成本。

2、主营业务成本按业务类别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安全咨询	4,116.50	64.85%	2,485.54	60.72%	2,182.10	59.52%
安全运营	1,866.00	29.40%	1,337.39	32.67%	1,271.25	34.68%
安全培训	279.12	4.40%	165.86	4.05%	47.24	1.29%
其他	86.26	1.36%	104.70	2.56%	165.41	4.51%
合计	6,347.87	100.00%	4,093.49	100.00%	3,665.99	100.00%

报告期各期，公司的主营业务成本分别为 3,665.99 万元、4,093.49 万元和 6,347.87 万元，主营业务成本包括安全咨询、安全运营、安全培训及其他，其中安全咨询服务成本分别为 2,182.10 万元、2,485.54 万元和 4,116.50 万元，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59.52%、60.72%和 64.85%，与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相匹配。

3、主营业务成本按成本要素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按要素划分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3,787.44	59.66%	2,165.86	52.91%	1,987.94	54.23%
技术服务	1,401.56	22.08%	922.56	22.54%	249.80	6.81%
交通差旅	243.52	3.84%	187.79	4.59%	315.81	8.61%
房租物业	247.15	3.89%	200.10	4.89%	190.39	5.19%
其他成本	616.29	9.71%	547.29	13.37%	561.16	15.31%
产品采购成本	51.90	0.82%	69.89	1.71%	360.89	9.84%
合计	6,347.87	100.00%	4,093.49	100.00%	3,665.99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主要由职工薪酬、技术服务、交通差旅、房租物业等成本构成。

(1)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系公司支付安全咨询、安全运营和安全培训人员的薪酬，具体包括工资、奖金、社保公积金、各类福利等相关支出。报告期各期，职工薪酬成本分别为 1,987.94 万元、2,165.86 万元和 3,787.44 万元，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54.23%、52.91%和 59.66%，是公司营业成本中最主要的组成部分，公司职工薪酬占比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整体呈现上升趋势。

(2) 技术服务

公司发生的技术服务成本主要为公司开展安全咨询业务过程对外采购的技术支撑服务。报告期各期，公司技术服务成本分别为 249.80 万元、922.56 万元和 1,401.56 万元，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6.81%、22.54%和 22.08%，2020 年及 2021 年度技术服务成本占比较 2019 年有所提升，主要系：一方面，随着公司经营规模扩大，外购的技术服务相应增加；另一方面，2020 年初暴发新冠疫情，受疫情影响，公司 2020 年及 2021 年将部分工作交由技术服务商协助完成。

(3) 交通差旅

报告期各期，公司交通差旅成本分别为 315.81 万元、187.79 万元和 243.52 万元，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8.61%、4.59%和 3.84%。2019 年交通差旅成本相对较高而 2020 年交通差旅成本相对较低，主要原因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一是 2020 年上半年受新冠疫情影响，公司减少了部分交通差旅支出；二是公司依托多年积累的技术及服务经验，提高了项目派单效率，从而减少了部分项目往返公司的差旅费用。

(4) 房租物业

报告期各期，公司房租物业成本分别为 190.39 万元、200.10 万元和 247.15 万元，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5.19%、4.89%和 3.89%。公司发生的房租物业成本主要为公司日常活动中的房屋租金、物管费和水电费，整体较为稳定。

(5) 其他成本

报告期各期，公司其他成本分别为 561.16 万元、547.29 万元和 616.29 万元，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15.31%、13.37%和 9.71%。其他成本主要系折旧摊销等间接成本，其他成本总额整体较为稳定。

(6) 产品采购成本

报告期各期，公司产品采购成本分别为 360.89 万元、69.89 万元和 51.90 万元，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9.84%、1.71%和 0.82%。2019 年产品采购成本占比相对较高，主要系当年 WiFi 和固网宽带安全审计运营维护业务实现收入较多所致。

4、主要成本要素变动分析

(1) 职工薪酬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成本端职工薪酬发生额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21 年度变动率	2020 年度变动率
薪酬总额	44.51%	22.32%
平均人数	12.39%	25.13%
人均薪酬	28.57%	-2.25%

注 1：以上薪酬总额包含工资、奖金、社保、公积金等，薪酬总额=应付职工薪酬贷方发生额-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之职工薪酬。

注 2：平均人数=(期初人数+期末人数)/2。

注 3：人均薪酬=薪酬总额/平均人数。

报告期各期，公司职工薪酬总额呈逐年上升趋势，一方面由于公司处于快速

发展阶段,随着经营规模的快速增长,公司在报告期内大力招聘技术人员以应对业务需求,因此员工人数增加较多;另一方面,公司技术人员人均薪酬随着工作年限、项目经验的积累以及工作饱和度的提高亦有一定程度的提升。

2020年公司薪酬总额较上一年同比增长22.32%,主要系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张,员工人数随之上升。2021年公司薪酬总额较上一年同比增长44.51%,主要包括两方面原因:一方面,随着经营规模的扩张,公司招聘的技术人员增加;另一方面,随着技术人员工作年限、项目经验的积累以及工作饱和度的提高,人均薪酬相应提升。

1) 与同行业公司对比情况

单位:万元

同行业公司名称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数量	增长率	金额/数量	增长率	金额/数量
安恒信息 (688023)	薪酬总额	22,506.32	62.34%	13,863.86	25.37%	11,057.97
	平均人数	1,205	41.76%	850	62.84%	522
	人均薪酬	18.68	14.51%	16.31	-22.99%	21.18
绿盟科技 (300369)	薪酬总额	34,904.88	65.74%	21,060.18	46.41%	14,384.11
	平均人数	1,530	19.44%	1,281	20.17%	1,066
	人均薪酬	22.81	38.77%	16.44	21.87%	13.49
奇安信 (688561)	薪酬总额	42,409.08	139.99%	17,671.14	18.83%	14,871.00
	平均人数	3,038	13.44%	2,678	27.40%	2,102
	人均薪酬	13.96	111.55%	6.60	-6.65%	7.07
平均值	薪酬总额	33,273.43	89.79%	17,531.73	30.47%	13,437.69
	平均人数	1,924.33	20.05%	1,603.00	30.33%	1,230.00
	人均薪酬	18.48	40.92%	13.12	-5.73%	13.91
发行人	薪酬总额	3,894.12	44.51%	2,694.72	22.32%	2,203.04
	平均人数	263	12.39%	234	25.13%	187
	人均薪酬	14.81	28.57%	11.52	-2.25%	11.78

注:1、数据来源于上述公司公开披露的定期报告及相关公告。

2、同行上市公司生产人员的平均年薪匡算过程:生产人员的平均年薪=(应付职工薪酬贷方发生额-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之职工薪酬)/(年初生产人员人数+年末生产人员人数)/2,生产员工人数=总人数-销售人员-管理人员-研发人员-职能人员。

公司技术人员平均薪酬低于同行可比上市公司平均薪酬,整体趋势与同行业

公司平均值变动趋势一致。

2) 与当地薪酬水平的比较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广州市城镇私营单位就业人员年平均工资	7.32	6.88	6.89
公司技术人员平均工资	14.81	11.52	11.78

注：数据来源于广州市统计局发布的当年《广州统计年鉴》。

公司技术人员平均薪酬高于广州市城镇私营单位就业人员年平均工资，表明公司技术人员平均薪酬具有较强的竞争力。

(2) 技术服务成本变动分析

技术服务成本主要为公司开展安全咨询业务过程中对外采购的技术支撑服务。由于公司人工成本相对较高，因此，公司根据自身需求外采购部分技术支撑服务，有利于整合资源，同时提升运营效率和经济效益。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公司采购第三方技术服务成本较上一年度分别增长 70.35%、79.95%，主要系公司根据项目实施情况及 2020 年起受到疫情的影响，对外采购技术服务有所增加。

报告期各期，公司前五大技术服务供应商的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	采购内容	占当期技术服务采购比重
2021 年度				
1	深圳市易聆科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51.29	技术服务	14.04%
2	深信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2.38	技术服务	13.22%
3	北京长亭未来科技有限公司	85.25	技术服务	7.91%
4	奇安信网神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85.19	技术服务	7.91%
5	畅享信息安全技术(广州)有限公司	67.08	技术服务	6.23%
	小计	531.18	/	49.30%
2020 年度				
1	广州华鑫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165.09	技术服务	27.57%
2	广州鸿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56.60	技术服务	9.45%
3	深圳市一键科技有限公司	46.23	技术服务	7.72%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	采购内容	占当期技术服务采购比重
4	广州安海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33.02	技术服务	5.51%
5	北京元归科技有限公司	28.30	技术服务	4.73%
小计		329.25	/	54.99%
2019 年度				
1	上海纽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2.08	技术服务	37.58%
2	广州碧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8.19	技术服务	10.87%
3	深圳海云安网络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33.96	技术服务	9.66%
4	广州电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63	技术服务	5.87%
5	北京格韵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7.83	技术服务	5.07%
小计		242.68	/	69.05%

报告期各期,公司前五大技术服务供应商占当年采购技术服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69.05%、54.99%和 49.30%。公司安全咨询通常包括方案设计、项目实施、成果交付等多个环节,因此,公司会结合自身的资源情况、成本效益及便捷性选择合适的第三方技术服务商向其采购技术服务。

(三) 毛利率分析

1、主营业务毛利构成情况

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营业务毛利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安全咨询	11,952.49	82.15%	7,322.30	71.17%	6,398.16	74.95%
安全运营	2,307.15	15.86%	2,398.62	23.31%	1,779.80	20.85%
安全培训	68.26	0.47%	81.18	0.79%	24.59	0.29%
其他	222.13	1.53%	486.54	4.73%	334.30	3.92%
合计	14,550.03	100.00%	10,288.64	100.00%	8,536.85	100.00%

报告期各期,公司安全咨询业务的毛利占主营业务毛利的比例分别为 74.95%、71.17%和 82.15%,是公司毛利的主要来源,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不断扩大,报告期内安全咨询业务的毛利稳步增长态势。受法规政策、产业升级和安全事件三大因素驱动的影响,下游政企用户对安全服务的需求持续增长,2020

年公司安全咨询业务的毛利较 2019 年增长 14.44%，2021 年公司安全咨询业务的毛利较 2020 年增长 63.23%。

报告期各期，公司安全运营实现毛利分别为 1,779.80 万元、2,398.62 万元和 2,307.15 万元，对公司毛利贡献率分别为 20.85%、23.31%和 15.86%，安全运营亦是公司毛利的重要来源。

2、主营业务毛利率情况

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安全咨询	74.38%	74.66%	74.57%
安全运营	55.29%	64.20%	58.33%
安全培训	19.65%	32.86%	34.23%
其他	72.03%	82.29%	66.90%
综合毛利率	69.62%	71.54%	69.96%

报告期各期，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69.96%、71.54%和 69.62%，总体保持在较高水平。

(1) 业务结构变动对综合毛利率影响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各类产品或服务的毛利率及收入占比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安全咨询	74.38%	76.89%	74.66%	68.19%	74.57%	70.31%
安全运营	55.29%	19.97%	64.20%	25.98%	58.33%	25.00%
安全培训	19.65%	1.66%	32.86%	1.72%	34.23%	0.59%
其他	72.03%	1.48%	82.29%	4.11%	66.90%	4.10%

由上表可知：1) 安全咨询业务毛利率报告期内保持稳定；2) 安全运营、安全培训业务毛利率在不同年度之间的波动影响综合毛利率；3) 由于不同业务类型的毛利率存在差异，导致不同业务类型收入占比的变化对综合毛利率产生一定影响。

报告期内,相同业务类型毛利率变动及不同业务类型收入占比变动对毛利率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毛利率变动影响	收入占比变动影响	毛利率变动影响	收入占比变动影响
安全咨询	-0.21%	6.49%	0.06%	-1.58%
安全运营	-1.78%	-3.86%	1.52%	0.57%
安全培训	-0.22%	-0.02%	-0.02%	0.39%
其他	-0.15%	-2.17%	0.63%	0.01%

注: 1、毛利率变动影响=(该业务类型本年度毛利率-该业务类型上年度毛利率)*该业务类型本年度收入占比。

2、收入占比变动影响=(该业务类型本年度收入占比-该业务类型上年度收入占比)*该业务类型上年度毛利率。

由上表可知,相同业务类型在不同年度的毛利率波动较小,对综合毛利率影响程度较小;不同业务类别收入占比变动对综合毛利率的影响程度相对较大。

(2) 分业务类型毛利率分析

受下游客户需求、公司成本投入等因素影响,不同业务类别毛利率存在一定的差异,公司各项细分业务的毛利率变动分析如下:

1) 安全咨询毛利率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安全咨询按业务类型分类的毛利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等保测评类	77.26%	78.45%	74.80%
商密评估类	76.96%	-	-
安全评估类	61.19%	62.60%	73.98%

报告期各期,公司等保测评类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74.80%、78.45%和 77.26%,毛利率相对较高且较为稳定。2020 年度等保测评类毛利率较上一年上升 3.65 个百分点,主要系 2019 年末等保 2.0 正式实施,在等保 2.0 的作用下 2020 年测评系统单价较上一年有所提升。2021 年度等保测评类毛利率较上一年下降 1.19 个百分点,主要系公司当年提高了测评人员薪酬,导致人工成本增加,毛利率亦有所下降。

报告期各期，公司安全评估毛利率分别为 73.98%、62.60%和 61.19%。2020 年度安全评估类毛利率较 2019 年下降 11.38 个百分点，主要系当年互联网金融行业用户需求有所减少，公司对互联网行业用户风险评估的收入随之下降。

2) 安全运营毛利率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安全运营按业务类型分类的毛利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网络行为管理类	59.14%	62.63%	54.85%
安全运维类	51.97%	66.18%	78.58%

① 网络行为管理

报告期各期，公司网络行为管理类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54.85%、62.63%和 59.14%。

2020 年度网络行为管理类毛利率较上一年上升 7.77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为：收入结构占比发生变化，WiFi 安全审计业务收入毛利率相对较高，其收入占比的提高推动网络行为管理类整体毛利率的上升。

2021 年度网络行为管理类毛利率较上一年下降 3.49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为：WiFi、固网宽带安全审计运营维护等成本较上一年有所上升。

② 安全运维

报告期各期，公司安全运维类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78.58%、66.18%和 51.97%。

2020 年度安全运维类毛利率较上一年下降 12.40 个百分点，主要系：（1）2020 年初暴发新冠疫情，为保障按时按质为客户提供优质的运维服务，公司对外采购第三方技术服务较上一年大幅增加；（2）受疫情影响，公司安全服务人员提供运维服务的工作效率受到影响，使得人均成本有所上升。

2021 年度安全运维类毛利率较上一年下降 14.21 个百分点，主要系：（1）受疫情常态化影响，政企用户资金预算有所收紧，导致公司安全运维服务创收较上一年有所下降；（2）受政企用户防疫政策的影响，一方面，公司安全服务人员去客户现场提供运维服务的进程和频率受到影响，使得人均成本有所上升；另一方面，由于项目实施进度的后推和公司下半年员工饱和度持续提升，公司对外

采购第三方技术服务随之增加。

3) 安全培训毛利率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安全培训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34.23%、32.86% 和 19.65%，2021 年安全培训毛利率较低，主要系培训中心成本增加所致。

4) 其他

报告期各期，公司其他类毛利率分别为 66.90%、82.29% 和 72.03%，毛利率波动较大，主要系公司其他类收入规模相对较小，受当年软硬件产品和信息及技术服务收入的影响较大。2020 年度，公司其他类毛利率为 82.29%，主要系当年新增软件产品销售所致。

3、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综合毛利率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安恒信息（688023）	63.96%	68.97%	69.47%
绿盟科技（300369）	61.39%	70.43%	71.71%
奇安信（688561）	60.01%	59.57%	56.72%
行业平均	61.79%	66.32%	65.97%
发行人	69.62%	71.54%	69.96%

公司综合毛利率水平高于可比上市公司综合毛利率，主要系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业务模式和业务类别与公司存在一定差异。公司定位于网络安全综合服务领域，主营安全咨询、安全运营和安全培训，而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既有安全产品又有安全服务业务。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与绿盟科技毛利率较为接近，2021 年度，公司毛利率高于绿盟科技，主要系绿盟科技当年成本大幅增加所致。

（四）期间费用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期间费用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销售费用	5,062.58	24.23%	3,816.57	26.54%	3,077.23	25.22%
管理费用	1,715.22	8.21%	1,742.83	12.12%	1,722.46	14.12%
研发费用	1,688.17	8.08%	1,233.63	8.58%	1,304.75	10.69%
财务费用	-24.69	-0.12%	-9.92	-0.07%	-16.59	-0.14%
合计	8,441.28	40.39%	6,783.11	47.16%	6,087.85	49.89%

注：占比是指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1、销售费用分析

(1) 销售费用构成及其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销售费用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1,952.13	38.56%	1,632.84	42.78%	1,286.27	41.80%
销售服务费	2,185.90	43.18%	1,251.98	32.80%	892.38	29.00%
业务招待费	236.13	4.66%	177.50	4.65%	137.46	4.47%
交通差旅费	151.94	3.00%	142.29	3.73%	134.04	4.36%
市场推广费	132.16	2.61%	205.42	5.38%	197.78	6.43%
办公费用	122.42	2.42%	138.70	3.63%	77.67	2.52%
房租物管费	107.33	2.12%	111.99	2.93%	98.79	3.21%
咨询服务费	55.57	1.10%	59.62	1.56%	147.39	4.79%
折旧与摊销	21.04	0.42%	24.32	0.64%	21.26	0.69%
其他费用	97.96	1.94%	71.91	1.88%	84.21	2.74%
合计	5,062.58	100.00%	3,816.57	100.00%	3,077.23	100.00%

报告期各期，公司的销售费用分别为 3,077.23 万元、3,816.57 万元和 5,062.58 万元，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5.22%、26.54%和 24.23%，销售费用总额呈现出随营业收入的增加稳步上升的趋势。

报告期各期，公司的销售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销售服务费、业务招待费、交通差旅费、市场推广费和办公费用六项构成，六项合计占公司销售费用的比例

分别为 88.57%、92.98% 和 94.43%。

1) 职工薪酬

报告期各期，公司职工薪酬金额分别为 1,286.27 万元、1,632.84 万元和 1,952.13 万元，同比变动比例分别为 26.94% 和 19.55%。呈逐年上升趋势，主要原因包括以下两个方面：一方面，为更大力度支持安全咨询、安全运营和安全培训业务的拓展，公司销售辅助人员数量有所增加；另一方面，随着业绩的持续增长，销售人员平均薪酬亦随之上升。

2) 销售服务费

①销售服务费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销售服务费金额分别为 892.38 万元、1,251.98 万元和 2,185.90 万元，同比变动比例分别为 40.30% 和 74.60%。销售服务费呈上升趋势，主要原因为 2020 年初暴发新冠疫情，受疫情影响，合作服务商协助公司市场拓展的工作有所增加，公司支付合作服务商的费用随之增加。

②销售服务费与安全咨询业务收入的配比关系

公司现阶段主要专注于技术的研发，市场开发人员相对较少；此外，公司所处行业面临终端用户群分散、用户的行业分布广、单笔业务金额低的特点，仅依靠自身市场开发人员，拓展市场成本投入及风险均较大。因此，公司针对自身所处发展阶段，基于成本效益原则，本着“合作共进、诚信务实、利益共享、风险共担”的合作理念，采取与合作服务商共同开拓网络安全服务市场的模式，以实现快速切入市场。

报告期各期，公司销售服务费与安全咨询业务收入的匹配关系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销售服务费	2,185.90	1,251.98	892.38
安全咨询业务收入	16,068.98	9,807.83	8,580.25
占比	13.60%	12.77%	10.40%

由上表可知，发行人 2020 年及 2021 年度销售服务费占安全咨询业务收入的比重较 2019 年度有所上升，主要系 2020 年初暴发新冠疫情，受疫情影响，合作

服务商协助公司市场拓展的工作有所增加,因此,2020年及2021年度支付合作服务商的销售服务费相较于2019年度有所上升。

③销售服务费的合作服务商分布

报告期各期,公司前五大合作服务商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合作服务商名称	销售服务费金额	占当期销售服务费比重
2021年度			
1	广州秀容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49.92	6.86%
2	宁夏大象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69.83	3.19%
3	广东圆诺实业有限公司	65.29	2.99%
4	广州明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60.38	2.76%
5	贵州朗达科技有限公司	52.06	2.38%
小计		397.48	18.18%
2020年度			
1	贵州星博创科技有限公司	62.48	4.99%
2	北明软件有限公司	58.96	4.71%
3	佛山市付一富科技有限公司	57.37	4.58%
4	广东颐点科技有限公司	41.38	3.31%
5	深圳市众云网有限公司	31.32	2.50%
小计		251.51	20.09%
2019年度			
1	广州新珀尔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1.38	5.76%
2	宁夏大象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39.19	4.39%
3	惠州市星辉力佳科技有限公司	29.30	3.28%
4	广州神月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25.34	2.84%
5	珠海和雍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4.87	2.79%
小计		170.08	19.06%

3) 业务招待费

报告期各期,公司业务招待费金额分别为137.46万元、177.50万元和236.13万元,同比变动比例分别为29.13%和33.03%。业务招待费稳步上升,主要原因系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业务人员发生的业务招待活动增加所致。

4) 交通差旅费

报告期各期,公司交通差旅费金额分别为 134.04 万元、142.29 万元和 151.94 万元,同比变动比例分别为 6.15%和 6.78%。交通差旅费稳步上升,主要原因系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业务人员发生的交通差旅增加所致。

5) 市场推广费

报告期各期,公司市场推广费金额分别为 197.78 万元、205.42 万元和 132.16 万元,同比变动比例分别为 3.86%和-35.67%。2021 年市场推广费较 2020 年下降 35.67%,主要原因系受疫情常态化影响,公司线下会议及展览等推广活动有所减少。

6) 办公费用

报告期各期,公司办公费用金额分别为 77.67 万元、138.70 万元和 122.42 万元,同比变动比例分别为 78.58%和-11.74%。2020 年办公费用较 2019 年增加 78.58%,主要系当年投标费用增加所致。

(2) 销售人员薪酬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销售人员数量、年平均工资水平如下: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销售人员平均数量(人)	103	87	73
其中:市场开发人员(人)	54	51	44
销售辅助人员(人)	49	36	29
销售人员薪酬(万元)	1,952.13	1,632.84	1,286.27
人均薪酬(万元)	18.95	18.77	17.62

注:上表中平均数量(人)=(期初人数+期末人数)/2。

报告期各期,公司销售费用中职工薪酬金额分别为 1,286.27 万元、1,632.84 万元和 1,952.13 万元,销售人员年平均薪酬分别为 17.62 万元、18.77 万元和 18.95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销售人员平均人数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而增加,公司销售人员平均薪酬呈上升趋势。

(3) 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比较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销售费用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比较情况如下: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安恒信息 (688023)	34.93%	33.21%	33.50%
绿盟科技 (300369)	27.30%	30.39%	35.67%
奇安信 (688561)	30.31%	31.72%	35.45%
平均值	30.85%	31.77%	34.87%
发行人	24.23%	26.54%	25.22%

报告期各期,公司销售费用率略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主要系各公司业务规模和业务类别存在一定差异。

2021 年度,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销售费用结构对比如下所示:

项目	安恒信息 (688023)	绿盟科技 (300369)	奇安信 (688561)	平均值	公司
职工薪酬	23.34%	18.34%	18.96%	20.21%	9.34%
销售服务费	-	-	0.18%	0.18%	10.46%
业务招待费	3.77%	2.24%	1.41%	2.47%	1.13%
交通差旅费	1.68%	1.27%	1.32%	1.42%	0.73%
市场推广费	1.02%	0.16%	2.78%	1.32%	0.63%
办公费用	0.40%	0.54%	0.00%	0.31%	0.59%
房租物管费	0.63%	0.79%	1.34%	0.92%	0.51%
咨询服务费	-	1.20%	0.21%	0.70%	0.27%
折旧与摊销	1.15%	0.96%	0.89%	1.00%	0.10%
其他明细	2.95%	1.81%	3.23%	2.66%	0.47%
销售费用率	34.93%	27.30%	30.31%	30.85%	24.23%

数据来源: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年度报告。

由上表可知,2021 年度公司销售费用率为 24.23%,低于同行业均值 30.85%,因公司业务规模和业务类别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存在一定差异,从而导致公司人工费用、业务招待费、交通差旅费、市场推广费、折旧与摊销等支出占比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均值,此外,公司销售费用其他明细项目占比情况亦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均值。公司销售费用中人工支出相对较小,主要系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在业务模式上存在一定差异,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主要以安全产品为主,故均采用直销与渠道经销相结合的模式,而公司主要以安全服务为主,采用与合作服务商共同开拓安全服务市场的模式,从而导致销售人员数量存在较

大差异。

2、管理费用分析

(1) 管理费用构成及其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管理费用的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1,051.39	61.30%	949.41	54.48%	957.52	55.59%
业务招待费	169.48	9.88%	67.27	3.86%	77.27	4.49%
中介咨询费	120.36	7.02%	149.02	8.55%	119.09	6.91%
房租物管费	101.07	5.89%	90.68	5.20%	71.18	4.13%
折旧及摊销	70.61	4.12%	68.46	3.93%	48.28	2.80%
办公费用	72.88	4.25%	141.30	8.11%	96.61	5.61%
交通差旅费	55.18	3.22%	54.72	3.14%	102.05	5.92%
股份支付	19.89	1.16%	158.54	9.10%	158.54	9.20%
其他费用	54.36	3.17%	63.43	3.64%	91.91	5.34%
合计	1,715.22	100.00%	1,742.83	100.00%	1,722.46	100.00%

报告期各期，公司的管理费用分别为 1,722.46 万元、1,742.83 万元和 1,715.22 万元，主要为职工薪酬、业务招待费、中介咨询费、房租物管费、折旧摊销费、办公费用、交通差旅费、股份支付等费用，其合计金额为 1,630.55 万元、1,679.40 元和 1,660.86 万元，占管理费用的比例分别为 94.66%、96.36%和 96.83%，是管理费用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

1) 职工薪酬

报告期各期，公司职工薪酬金额分别为 957.52 万元、949.41 万元、1,051.39 万元，同比变动比例分别为-0.85%和 10.74%，整体较为稳定。

2) 业务招待费

报告期各期，公司业务招待费金额分别为 77.27 万元、67.27 万元、169.48 万元，同比变动比例分别为-12.95%和 151.95%。2020 年业务招待费较 2019 年下降 12.95%、2021 年业务招待费较 2020 年增加 151.95%，主要系 2020 年上半年

受疫情影响,致使 2020 年招待活动较少;随着疫情常态化,公司 2021 年业务招待活动恢复正常。

3) 中介咨询费

报告期各期,公司中介机构费用分别为 119.09 万元、149.02 万元和 120.36 万元,同比变动比例分别为 25.13%和-19.23%。2020 年中介机构费较 2019 年增加 25.13%,主要系公司支付中介机构辅导费用增加所致;2021 年中介机构费较 2020 年减少 19.23%,主要系首次公开发行中介机构费在预付款项中列示所致。

4) 房租物管费

报告期各期,公司房租物管费金额分别为 71.18 万元、90.68 万元和 101.07 万元,同比变动比例分别为 27.40%和 11.46%,主要为房租租金,整体趋势较为稳定。

5) 折旧及摊销

报告期各期,公司折旧摊销费分别为 48.28 万元、68.46 万元和 70.61 万元,同比变动比例分别 41.79%和 3.14%。2020 年折旧摊销费用较 2019 年增加 41.79%,主要系本期外购无形资产摊销所致。

6) 办公费用

报告期各期,公司办公费用金额分别为 96.61 万元、141.30 万元和 72.88 万元,同比变动比例分别为 46.26%和-48.43%。2020 年办公费用较 2019 年增加 46.26%,主要系当年采购较多防疫等办公用品,以及新增部分办公室装修费;2021 年办公费用较 2020 年减少 48.43%,主要系疫情得到控制,防疫趋于常态化,防疫用品支出减少。

7) 交通差旅费

报告期各期,公司交通差旅费金额分别为 102.05 万元、54.72 万元和 55.18 万元,同比变动比例分别为-46.38%和 0.84%。2020 年及 2021 年交通差旅费支出下降主要系租车费减少所致。

8) 股份支付费

报告期各期,公司股份支付费用分别为 158.54 万元、158.54 万元和 19.89 万

元,主要系 2016 年公司高管等以低于公允价增资并附服务期限以及 2018 年核心员工以低于公允价受让桑旺投资合伙份额并附服务期限所致。

(2) 管理人员薪酬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管理人员数量、年平均工资水平如下: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管理人员平均数量(人)	47	45	37
管理人员薪酬(万元)	1,051.39	949.41	957.52
人均薪酬(万元)	22.37	21.10	25.88

注:上表中平均数量(人) = (期初人数+期末人数) / 2。

报告期各期,公司管理费用中职工薪酬金额分别为 957.52 万元、949.41 万元和 1,051.39 万元,管理人员年平均薪酬分别为 25.88 万元、22.10 万元和 23.37 万元。2020 年较 2019 年人均薪酬下降主要系: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基层人员数量有所增加;2021 年较 2020 年人均薪酬略微上升,整体较为稳定。

(3) 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比较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管理费用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比较情况如下: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安恒信息(688023)	9.11%	7.70%	8.95%
绿盟科技(300369)	6.35%	6.84%	7.17%
奇安信(688561)	11.23%	12.65%	14.89%
平均值	8.89%	9.06%	10.34%
发行人	8.21%	12.12%	14.12%

报告期各期,公司管理费用率变动趋势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一致。由于各公司业务规模及人员数量存在差异,因此各公司管理费用率亦存在一定差异。

3、研发费用分析

(1) 研发费用构成及其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研发费用金额分别为 1,304.75 万元、1,233.63 万元和 1,688.17 万元,复合增长率 13.75%,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1,425.71	84.45%	1,013.11	82.12%	1,029.09	78.87%
直接投入费用	0.56	0.03%	3.78	0.31%	3.02	0.23%
折旧及摊销	16.52	0.98%	30.61	2.48%	27.15	2.08%
其他	245.39	14.54%	186.13	15.09%	245.48	18.81%
合计	1,688.17	100.00%	1,233.63	100.00%	1,304.75	100.00%

公司研发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和其他费用构成，其他费用主要系委外研发及房租物业费。2020 年研发费用略低于 2019 年，主要系 2020 年委外研发有所下降所致；2021 年研发费用高于 2020 年主要系研发人员数量及人均薪酬增加所致。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研发费用资本化的情形。

(2) 研发相关内控制度及其执行情况

公司在报告期间建立了研发相关内部控制体系，对研发不同环节制定了相应的操作流程，具体流程详见“第六节业务与技术”之“一、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服务的情况”之“（四）主要经营模式”之“1、研发模式”。

公司已建立健全有效的研发相关内部控制，并严格按照研发支出的用途、性质据实列支研发费用。根据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华兴专字[2022]22000290048 号），公司与研发费用相关的内部控制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在所有重大方面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3) 研发投入的确认依据、核算方法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明确研发费用的核算范围，研发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委外研发费和房租物业费。

为了规范公司的研发流程，并及时、准确核算研发支出，公司建立了《财务管理制度》，明确了研发费用的核算范围及核算要求。

对于研发业务发生职工薪酬、研发直接投入、研发折旧与摊销和其他研发支出均纳入研发支出核算；对于为研发业务发生的间接费用如房租物业费等，根据合理的比例计算应分摊金额，经审批后纳入研发费用核算范围。

公司研发费用管理根据研发项目、部门、费用类别进行归集,建立研发费用项目辅助明细账。

(4) 研发费用投入项目情况

报告期各期,公司研发费用投入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研发方向	产品/平台	项目名称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小计	项目预算	总预算	研发进展	
安全咨询	测评生产平台	基于等保 2.0 标准的智能测评系统开发	240.42	52.75	-	293.17	600.00	1,410.00	阶段完成	
		数据安全测评系统开发	9.99	-	-	9.99	160.00		阶段完成	
		网络安全合规检测评估系统开发	9.65	40.90	-	50.54	90.00		已完成	
		信息安全等保测评系统开发	-	148.13	234.49	382.62	500.00		已完成	
		密评生产管理平台一期系统开发	-	14.80	-	14.80	15.00		已完成	
		测评质量管理体系开发	-	-	43.21	43.21	45.00		已完成	
	测评实施支撑平台	等保资源调度系统开发	112.49	-	-	112.49	250.00	585.00	阶段完成	
		等保业务支撑系统开发	-	147.10	126.03	273.13	280.00		已完成	
		安全移动业务管理系统开发	-	51.78	-	51.78	55.00		已完成	
	测评监管服务平台	等保一体化管理服务平台开发	145.42	-	-	145.42	300.00	1,125.00	阶段完成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和信息通报平台开发	74.83	-	-	74.83	150.00		阶段完成	
		商业密码测评管理平台开发	16.51	-	-	16.51	140.00		阶段完成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综合管理平台开发	-	89.87	160.17	250.04	430.00		已完成	
		网络安全监管平台开发	-	22.05	79.07	101.12	105.00		已完成	
	安全合规服务平台	安全合规一站式服务平台开发	63.10	-	-	63.10	120.00	120.00	阶段完成	
	安全运营	安全综合服务	网络安全管理中心系统开发	138.78	87.60	-	226.38	400.00	400.00	阶段完成

研发方向	产品/平台	项目名称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小计	项目预算	总预算	研发进展
	台								
	通管局业务管理平台	增值电信业务和网络安全管理平台开发	99.36	-	-	99.36	180.00	280.00	阶段完成
		增值电信业务管理平台开发	6.41	-	-	6.41	100.00		阶段完成
	网络安全运维平台	综合测评平台	200.48	-	-	200.48	215.00	929.00	阶段完成
		云视应用监控系统开发	12.56	32.30	-	44.87	80.00		已完成
		企智通云探 7.3 版本	12.36	-	-	12.36	12.00		已完成
		企智通云探 7.0 版本	-	174.59	-	174.59	180.00		已完成
		安全云探平台开发	-	127.25	174.01	301.26	305.00		已完成
		COSOC(网络安全事件管理系统)	-	30.24	-	30.24	31.00		已完成
		数据平台(云探集中管理系统)	-	30.39	-	30.39	31.00		已完成
		安全巡检平台开发	-	-	26.36	26.36	75.00		已完成
	网络用户行为管理系统	企智通多线程性能改进	124.08	-	-	124.08	118.00	687.00	已完成
		WiFi60 型设备适配	43.31	-	-	43.31	41.00		已完成
		安全审计插件设备自适应性提升	11.26	-	-	11.26	21.00		阶段完成
		安审 A 项目 20(企智通网络访问控制系统)	-	54.02	-	54.02	55.00		已完成
		企智通入网(企智通宽带接入服务器)	-	31.99	-	31.99	33.00		已完成
		安审线 2019(企智通数据加密及短信发送和漫游)	-	-	206.83	206.83	209.00		已完成
		企智通云探项目(aWiFi云 portal 系统)	-	-	162.90	162.90	165.00		已完成
		安审线项目(aWiFi集中认证管理系统)	-	-	9.87	9.87	10.00		已完成
		无线管控线 2019(aWiFi设备运行监控系统)	-	-	33.54	33.54	35.00		已完成
	网络安全数据平台	电子交易安全平台项目	196.06	-	-	196.06	195.00	506.00	已完成
		安全运维服务平台项目	77.77	-	-	77.77	70.00		已完成
		北邮协作项目	56.00	40.00	27.00	123.00	123.00		已完成

研发方向	产品/平台	项目名称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小计	项目预算	总预算	研发进展
		安审数据综合分发平台	37.34	-	-	37.34	36.00		已完成
		电子商城项目	-	57.89	-	57.89	60.00		已完成
		无线管控线项目(无线管控轨迹碰撞)	-	-	21.26	21.26	22.00		已完成
研发费用合计			1,688.17	1,233.63	1,304.75	4,226.55	/	/	/
营业收入			20,897.89	14,382.13	12,202.84	47,482.86	/	/	/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8.08%	8.58%	10.69%	8.93%	/	/	/

报告期各期，公司研发费用金额与实际从事研发活动相匹配。

(5) 研发人员薪酬分析

1) 报告期各期，公司研发人员数量、年平均工资水平如下：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研发人员平均数量(人)	57	53	55
研发人员薪酬(万元)	1,425.71	1,013.11	1,029.09
人均薪酬(万元)	25.01	19.12	18.71

注：上表中平均数量(人) = (期初人数+期末人数) / 2。

报告期各期，公司研发费用中职工薪酬金额分别为 1,029.09 万元、1,013.11 万元和 1,425.71 万元，研发人员年平均薪酬分别为 18.71 万元、19.12 万元和 25.01 万元。2019 年和 2020 年，公司研发费用中职工薪酬、研发人员平均人数整体较为稳定；2021 年研发人员人均薪酬增长较多，主要系：一方面，公司加大研发力度，研发人员整体薪酬均有所提升；另一方面，公司加大对重点研发项目研发人员的激励。

2) 公司研发人员年平均薪资水平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安恒信息(688023)	40.44	36.02	35.35
绿盟科技(300369)	27.41	24.45	20.90
奇安信(688561)	38.32	36.29	36.07
平均值	35.39	32.25	30.77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发行人	25.01	19.12	18.71

数据来源：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年度报告。

由上表可知，报告期内公司年平均薪酬水平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主要原因为：公司研发人员主要系内部培养，研发工作主要围绕安全服务领域，而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业务类型相对较多，研发范围相对较广，研发人员更加多样化。

(6) 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比较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研发支出资本化的情形，公司研发费用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比较情况如下：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安恒信息（688023）	29.42%	23.56%	21.67%
绿盟科技（300369）	19.29%	17.77%	18.63%
奇安信（688561）	30.10%	29.51%	33.20%
平均值	26.27%	23.61%	24.50%
发行人	8.08%	8.58%	10.69%

注：数据来源：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年度报告

由上表可知，报告期各期公司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主要系业务类别存在差异所致，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收入主要以产品为主，安全服务占比较小，网络安全产品研发投入相对较高。

4、财务费用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财务费用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利息支出	-	-	-
减：利息收入	117.34	14.24	19.21
手续费支出	7.05	4.32	2.62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85.60	-	-
合计	-24.69	-9.92	-16.59

报告期各期，公司财务费用分别为-16.59 万元、-9.92 万元和-24.69 万元，主

要包括利息收入、手续费以及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整体金额及占比均较小。2021年度较2020年度减少14.77万元,幅度为148.78%,主要系公司2021年度取得的定期存款利息增加所致。

(五) 影响净利润的其他科目分析

1、税金及附加

报告期各期,公司税金及附加的发生额分别为73.31万元、83.41万元和113.73万元,主要为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62.30	45.26	39.65
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44.50	32.33	28.31
印花税	6.93	5.82	5.35
合计	113.73	83.41	73.31

2、其他收益

报告期各期,公司其他收益的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是否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政府补助	159.52	326.28	201.86	是
增值税即征即退	14.18	-	-	否
进项税加计抵减	20.91	15.61	10.67	否
个税手续费	6.12	3.36	-	否
合计	200.73	345.24	212.53	/

公司其他收益主要系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各项政府补助。报告期各期,公司其他收益分别为212.53万元、345.24万元和200.73万元。2020年度其他收益较2019年度增加132.72万元,主要系2020年度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较多所致。

报告期各期,公司其他收益中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性质
广州市企业研发后补助专题市级财政补助资金	-	-	13.86	与收益相关
企业研究开发机构建设专题补助	-	-	1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经营贡献奖奖励	17.00	44.00	49.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励	40.00	40.00	2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1.67	5.34	-	与收益相关
企业职工适岗培训补贴	0.20	15.89	-	与收益相关
岗前培训补助	-	0.05	-	与收益相关
广州市促进工业和信息化产业高质量发展资金软件与信息服务专题高端软件和信息技术方向补助	-	140.00	-	与收益相关
瞪羚企业专项扶持补贴	60.00	55.00	-	与收益相关
高管人才奖励	30.00	26.00	19.00	与收益相关
以工代训补贴	8.60	-	-	与收益相关
残保金补贴	2.05	-	-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59.52	326.28	201.86	/

3、投资收益

报告期各期，公司投资收益分别为 104.41 万元、143.04 万元和 138.51 万元，均系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产生的收益。

4、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报告期各期，公司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分别为 0.00 万元、18.08 万元和 0.00 万元，2020 年度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截至 2020 年末尚未赎回的理财产品产生的变动收益。

5、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 年）应用指南，金融资产减值准备所形成的预期信用损失应通过“信用减值损失”科目核算。因此 2019 年 1 月 1 日后，公司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计入信用减值损失科目核算。报告期各期，公司资产减值损失及信用减值损失的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信用减值损失（计提的坏账损失）	-302.01	-220.83	-79.96
资产减值损失（存货跌价损失）	-30.19	-63.81	-67.25
合计	-332.20	-284.63	-147.21

报告期各期，公司信用减值损失分别为-79.96万元、-220.83和-302.01万元，均系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的变化而产生；公司资产减值损失分别为-67.25万元、-63.81和-30.19万元，均系对存货计提跌价准备的变化而产生。

6、营业外收支

报告期各期，公司营业外收支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营业外收入	0.81	1.06	-
其中：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益	0.01	-	-
其他	0.80	1.06	-
营业外支出	67.03	77.84	38.46
其中：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9.36	68.83	20.50
滞纳金	0.21	-	0.00
其他	47.46	9.01	17.96

报告期各期，公司营业外支出分别为 38.46 万元、77.84 万元和 67.03 万元，2020 年度营业外支出较 2019 年度增加 39.39 万元，幅度为 102.41%，主要是 2020 年度公司报废的固定资产增加所致；2021 年度营业外支出中其他主要系支付第四届红帽杯网络安全大赛赞助费。

7、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

报告期各期，公司所得税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837.17	496.16	267.27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递延所得税费用	-30.56	-17.78	-5.69
合计	806.61	478.38	261.58

报告期各期，公司当期所得税费用分别为 267.27 万元、496.16 万元和 837.17 万元，呈逐年上升趋势。公司所得税费用占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 10.44%、13.30% 和 13.58%。报告期内，公司均符合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报告期各期公司均按 15% 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 所得税费用与利润总额的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费用与公司利润总额密切相关。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绩的不断增长，所得税费用也不断提高，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利润总额	5,935.82	3,567.07	2,506.9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890.37	535.06	376.0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0.92	-0.10	-1.0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70	-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9.38	109.53	2.73
加计扣除的影响	-163.13	-121.59	-128.9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69.78	-77.94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9.21	25.25	90.83
所得税费用	806.61	478.38	261.58

(六)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对公司报告期业绩的影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159.52	326.28	201.86
其中：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59.52	326.28	201.86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政府补助合计	159.52	326.28	201.86
利润总额	5,935.82	3,567.07	2,506.95
政府补助占利润总额的比例	2.69%	9.15%	8.05%

报告期内，公司政府补助主要系奖励补贴、专项扶持资金等其他政府补助，不存在科研项目补助。

(七) 非经常性损益和税收优惠对经营成果的影响

1、非经常性损益对经营成果的影响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94.43	338.70	224.5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129.22	3,088.70	2,245.3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比	3.79%	10.97%	10.00%

报告期各期，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分别为 224.57 万元、338.70 万元和 194.43 万元，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10.00%、10.97%和 3.79%。公司各项业务平稳发展，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 2,020.80 万元、2,749.99 万元和 4,934.79 万元，保持在较高的水平，公司不存在对非经常性损益的重大依赖。

2、税收优惠对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享受的影响公司利润的所得税优惠主要为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和企业所得税税率优惠，上述税收优惠对公司利润的影响情况测算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利润总额	5,935.82	3,567.07	2,506.95
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	558.11	330.77	178.18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优惠	163.13	121.59	128.99
税收优惠政策金额合计	721.24	452.36	307.17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税收优惠政策金额占税前利润总额的比例	12.15%	12.68%	12.25%

报告期各期，公司均按照高新技术企业享受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公司各报告期末根据当期实现的经纳税调整后的利润总额作为应纳税所得额，按照适用的 15% 企业所得税税率，计算当期应纳企业所得税，并计入当期经常性损益。

报告期各期，公司依法享受的税收优惠金额分别为 307.17 万元、452.36 万元和 721.24 万元，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2.25%、12.68% 和 12.15%。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优惠金额占利润总额的比例较小，公司的经营业绩对于税收优惠不存在重大依赖。

公司目前享受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均由国家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明确规定，符合国家支持的高新技术企业以及信息技术企业发展的总体政策或产业政策，符合国家的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报告期内，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未因重大税收政策的调整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鉴于公司自身条件继续符合税收优惠资格要求的可能性较高，因此在可预计的未来，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的可能性较小，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具有一定的可持续性。

(八) 利润主要来源分析

1、利润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和净利润如下表关系：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投资收益	138.51	143.04	104.41
营业利润	6,002.04	3,643.85	2,545.41
营业外收支净额	-66.22	-76.78	-38.46
利润总额	5,935.82	3,567.07	2,506.95
净利润	5,129.22	3,088.70	2,245.37
投资收益占利润总额比例	2.33%	4.01%	4.16%
营业利润占利润总额的比例	101.12%	102.15%	101.53%

报告期各期,公司利润主要来源为日常经营所得,公司营业利润占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01.53%、102.15%和 101.12%,营业外收支及投资收益对净利润影响较小。

2、净利润变动与收入变动不一致的合理性

报告期各期,公司净利润变动和收入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变动率	金额	变动率	金额
营业收入	20,897.89	45.30%	14,382.13	17.86%	12,202.84
营业成本	6,347.87	55.07%	4,093.49	11.66%	3,665.99
毛利润	14,550.03	41.42%	10,288.64	20.52%	8,536.85
税金及附加	113.73	36.34%	83.41	13.78%	73.31
销售费用	5,062.58	32.65%	3,816.57	24.03%	3,077.23
管理费用	1,715.22	-1.58%	1,742.83	1.18%	1,722.46
研发费用	1,688.17	36.84%	1,233.63	-5.45%	1,304.75
财务费用	-24.69	148.78%	-9.92	-40.18%	-16.59
其他收益	200.73	-41.86%	345.24	62.45%	212.53
投资收益	138.51	-3.17%	143.04	36.99%	104.41
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	-332.20	16.71%	-284.63	93.35%	-147.21
净利润	5,129.22	66.06%	3,088.70	37.56%	2,245.37

2020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较 2019 年度上升 17.86%,同年净利润增长 37.56%,净利润增幅高于营业收入增幅,主要原因系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张产生的规模效应,公司成本、管理费用和研发费用的增长率低于营业收入增长率。

2021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较 2020 年度上升 45.30%,同年净利润增长 66.06%,净利润增幅高于营业收入增幅,主要原因系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张产生的规模效应,公司期间费用的增长率低于营业收入增长率。

(九) 报告期主要税种的纳税情况、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关系

1、主要税种的纳税情况

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要税项为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其纳税情况如下:

(1) 增值税纳税情况

单位：万元

年度	期初余额	本期应交税额	本期已交税额	期末余额
2019 年度	113.10	566.83	539.55	140.38
2020 年度	140.38	646.20	604.27	182.31
2021 年度	182.31	901.22	840.87	242.66

(2) 企业所得税纳税情况

单位：万元

年度	期初余额	本期应交税额	本期已交税额	期末余额
2019 年度	-	79.63	79.63	-
2020 年度	-	369.52	23.88	345.64
2021 年度	345.64	837.17	388.72	794.08

2、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利润总额	5,935.82	3,567.07	2,506.95
当期所得税费用	837.17	496.16	267.27
递延所得税费用	-30.56	-17.78	-5.69
所得税费用合计	806.61	478.38	261.58
净利润	5,129.22	3,088.70	2,245.37

九、资产质量分析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总资产呈现逐年增长趋势。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 14,291.21 万元、18,492.95 万元和 27,128.94 万元，资产规模稳步增长。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结构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资产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资产	24,737.95	91.19%	17,523.76	94.76%	13,107.74	91.72%
非流动资产	2,390.98	8.81%	969.19	5.24%	1,183.47	8.28%
资产总额	27,128.94	100.00%	18,492.95	100.00%	14,291.21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1.72%、94.76%和 91.19%，公司资产流动性较强。

(一) 流动资产构成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的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15,655.88	63.29%	9,580.97	54.67%	8,780.59	66.99%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2,018.08	11.52%	-	-
应收票据	-	-	7.24	0.04%	25.08	0.19%
应收账款	7,049.79	28.50%	4,011.94	22.89%	2,520.96	19.23%
预付款项	369.69	1.49%	274.06	1.56%	271.38	2.07%
其他应收款	226.98	0.92%	217.55	1.24%	359.79	2.74%
存货	1,429.53	5.78%	1,395.18	7.96%	1,023.30	7.81%
其他流动资产	6.08	0.02%	18.73	0.11%	126.64	0.97%
流动资产合计	24,737.95	100.00%	17,523.76	100.00%	13,107.74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分别为 13,107.74 万元、17,523.76 万元和 24,737.95 万元。公司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其他应收款及存货等构成。

1、货币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	-	19.10
银行存款	15,632.63	9,260.49	8,759.69
其他货币资金	23.25	320.49	1.80
合计	15,655.88	9,580.97	8,780.59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8,780.59 万元、9,580.97 万元和 15,655.88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66.99%、54.67%和 63.29%。公司货币资金主要由银行存款构成，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存入银行的保函保证金。2021

年末货币资金较 2020 年末增加 6,074.91 万元，增幅 63.41%，主要系经营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增加以及 2020 年末理财产品尚未赎回所致。

2、交易性金融资产

报告期内，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根据资金使用规划将部分暂时闲置资金购买部分短期理财产品。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公司将其计入“交易性金融资产”，具体构成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2,018.08	-
合计	-	2,018.08	-

2020 年末交易性金融资产为 2,018.08 万元，主要系公司期末银行理财产品尚未赎回所致。

3、应收票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	-	20.00
商业承兑汇票	-	7.62	6.40
减：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	0.38	1.32
合计	-	7.24	25.08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账面价值分别为 25.08 万元、7.24 万元和 0.00 万元，应收票据余额较小。

4、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余额的变化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比例变动趋势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7,665.32	4,431.25	2,727.95
坏账准备	615.53	419.31	206.99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7,049.79	4,011.94	2,520.96
营业收入	20,897.89	14,382.13	12,202.84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6.68%	30.81%	22.36%
应收账款余额增长率	72.98%	62.44%	/
营业收入增长率	45.30%	17.86%	/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3.46	4.02	5.41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2,727.95 万元、4,431.25 万元和 7,665.32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2.36%、30.81%和 36.68%，呈上升趋势，主要原因为：公司客户主要为政府机关、事业单位和国有企业，上述客户受资金预算及内部管理要求的影响一般于第四季度验收；此外，上述客户付款流程较为严格，致使销售回款存在一定的滞后，因此，公司下半年尤其第四季度实现的收入，通常于次年一、二季度回款。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及 2020 年初疫情暴发的影响，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增长速度大于收入增长速度。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的销售合同结算条款一般约定如下：1) 针对等保测评类业务，结算时点通常为合同生效后、提交过程资料后以及项目完工后；在项目完工前，公司通常收取合同总金额的 30%-70% 不等，合同剩余款项于项目完工并交付工作成果后 5-10 个工作日内支付。2) 针对安全评估类业务，结算条款通常为合同生效后 5-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0-100% 不等，合同剩余款项于项目完工并交付工作成果后 5-10 个工作日内支付。3) 针对网络行为管理类业务，结算条款通常为收到运营商结算单后 1 个月内付款。4) 针对安全运维类业务，合同结算条款主要有两类：一类为乙方服务完成，经甲方验收确认后支付相应合同款项；另一类为合同生效后 10-2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70% 不等，合同剩余款项于项目完工并经甲方确认后 5-10 个工作日内支付。

考虑到公司单笔合同金额较小，且公司客户主要政府机关、事业单位和国有企业，上述客户信用状况良好但付款审批周期往往较长，根据公司历史经验，不

同细分客户群体发生信用损失的情况没有显著变化。因此，公司虽然会在合同中约定相对较短的收款期限，并根据合同约定及时向客户收款、严格控制应收账款规模，但在实际经营过程中一般给予客户 6 个月左右的信用期。报告期内，公司执行的信用政策整体稳定，未发生重大变化。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随着营业收入规模的扩大而增长。

(2) 应收账款余额的账龄及坏账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情况如下：

类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5.00	1.11%	85.00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580.32	98.89%	530.53	7.00%	7,049.79
合计	7,665.32	100.00%	615.53	8.03%	7,049.79
类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5.00	1.92%	85.00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346.25	98.08%	334.31	7.69%	4,011.94
合计	4,431.25	100.00%	419.31	9.46%	4,011.94
类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727.95	100.00%	206.99	7.59%	2,520.96
合计	2,727.95	100.00%	206.99	7.59%	2,520.96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按预计信用损失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并将应收账款分为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和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其中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均为按账龄组合计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单项评估并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应收账款明细	截止日	应收账款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广东源广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21.12.31	85.00	85.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广东源广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20.12.31	85.00	85.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占公司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100.00%、98.08% 和 98.89%，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时间	账龄	应收账款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预期信用 损失率	应收账款 账面价值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6,621.51	87.35%	331.08	5.00%	6,290.43
	1-2 年	576.23	7.60%	57.62	10.00%	518.60
	2-3 年	281.04	3.71%	84.31	30.00%	196.73
	3-4 年	85.71	1.13%	42.85	50.00%	42.85
	4-5 年	5.85	0.08%	4.68	80.00%	1.17
	5 年以上	9.99	0.13%	9.99	100.00%	-
	合计	7,580.32	100.00%	530.53	7.00%	7,049.79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3,528.93	81.19%	176.45	5.00%	3,352.49
	1-2 年	549.60	12.65%	54.96	10.00%	494.64
	2-3 年	220.69	5.08%	66.21	30.00%	154.48
	3-4 年	17.19	0.40%	8.59	50.00%	8.59
	4-5 年	8.72	0.20%	6.97	80.00%	1.74
	5 年以上	21.13	0.49%	21.13	100.00%	-
	合计	4,346.25	100.00%	334.31	7.69%	4,011.94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2,199.95	80.64%	110.00	5.00%	2,089.96
	1-2 年	389.05	14.26%	38.91	10.00%	350.15
	2-3 年	106.93	3.92%	32.08	30.00%	74.85
	3-4 年	10.89	0.40%	5.44	50.00%	5.44
	4-5 年	2.80	0.10%	2.24	80.00%	0.56
	5 年以上	18.33	0.67%	18.33	100.00%	-
	合计	2,727.95	100.00%	206.99	7.59%	2,520.96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龄组合主要集中在一年以内，2019 年末、

2020年末以及2021年末,公司一年以内应收账款余额占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分别为80.64%、81.19%以及87.35%。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为政府机关、事业单位和国有企业,信用状况良好,应收账款无法回收的风险较小。总体来看,公司报告期内应收账款质量较好,应收账款整体账龄合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充分。

(3) 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金额	72.52	-	-

报告期内,公司对账龄较长确实无法收回或者公司已经注销的应收账款,及时予以核销。报告期内核销的金额较少。

(4) 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分析

公司应收账款按组合计提坏账比例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对比分析如下:

账龄	奇安信	安恒信息	绿盟科技	发行人
1年以内	5.00%	5.00%	7.52%	5.00%
1-2年	15.00%	10.00%	21.65%	10.00%
2-3年	30.00%	30.00%	48.59%	30.00%
3-4年	50.00%	100.00%	68.41%	50.00%
4-5年	80.00%	100.00%	83.92%	8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由上表可知,公司的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不存在较大差异,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具有合理性。

(5) 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前五名统计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期间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余额比例
2021年12月31日	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03.41	1年以内 96.94%、 1-2年占 2.71%、 2-3年占 0.35%	22.22%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738.31	1年以内 97.36%、 1-2年占 0.86%、 2-3年占 1.78%	9.63%
	华为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9.96	1年以内占 100%	3.91%
	新疆金贵交易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	1-2年占 100.00%	2.61%
	广东荟谷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0.00	1年以内占 100%	1.44%
	合计	/	3,051.69	/	39.81%
2020年12月31日	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64.86	1年以内 98.39%、 1-2年占 1.10%、 4-5年占 0.52%	17.26%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504.58	1年以内 94.24%、 1-2年占 5.76%	11.39%
	新疆金贵交易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0.00	1年以内 100.00%	6.32%
	华为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1.32	1年以内 100.00%	4.5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1.52	1年以内 52.91%、 1-2年占 47.09%	2.29%
	合计	/	1,852.28	/	41.80%
2019年12月31日	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02.35	1年以内 99.44%、 3-4年占 0.56%	25.75%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59.00	1年以内 82.47%、 1-2年 16.29%、3-4年占 1.24%	5.83%
	广东荟谷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3.50	1年以内 100.00%	4.16%
	华为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3.41	1年以内 100.00%	3.79%
	广东源广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5.00	2-3年占 100.00%	3.12%
	合计	/	1,163.25	/	42.64%

注: 1、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8号——创业板公司招股说

说明书(2020年修订版)》的规定,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销售客户,已合并计算销售额。

2、广东套谷科技有限公司系持有发行人4.50%的股东云游软件控股的公司。

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末,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余额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分别为42.64%、41.80%和39.81%。该等客户主要为中国电信、南方电网、华为技术等实力雄厚和信誉良好的企业,与公司合作关系稳定,无法收回的风险较小。

5、预付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余额分别为271.38万元、274.06万元和369.69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2.07%、1.56%、1.49%,公司预付款项主要系预付日常经营过程中的服务费、中介机构费和货款。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46.47	66.67%	220.64	80.51%	191.93	70.73%
1-2年	91.73	24.81%	35.60	12.99%	42.77	15.76%
2-3年	21.13	5.72%	13.41	4.89%	30.62	11.28%
3年以上	10.36	2.80%	4.41	1.61%	6.06	2.23%
合计	369.69	100.00%	274.06	100.00%	271.3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款项基本在两年以内,余额较小。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名称	与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比	款项性质
2021年12月31日	北京邮电大学	非关联方	41.00	11.09%	委外研发费
	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非关联方	37.74	10.21%	中介机构费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关联方	28.30	7.66%	中介机构费
	广州鼎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30	7.66%	销售服务费
	广东方瑞信息技术	非关联方	23.01	6.22%	授权服务费

期间	名称	与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比	款项性质
	有限公司				
	合计	/	158.35	42.83%	/
2020年12月31日	北京邮电大学	非关联方	55.00	20.07%	委外研发费
	广东圆诺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47	9.66%	销售服务费
	广州鼎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81	7.23%	销售服务费
	广东省计算机信息网络安全协会	非关联方	14.15	5.16%	会员费
	北京网贝合创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85	3.96%	销售服务费
	合计	/	126.29	46.08%	/
2019年12月31日	北京邮电大学	非关联方	40.00	14.74%	委外研发费
	深圳市众云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92	8.08%	销售服务费
	贵州联科众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0.02	7.38%	销售服务费
	汕头市安信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77	6.18%	销售服务费
	广东圆诺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89	4.38%	销售服务费
	合计	/	110.60	40.76%	/

6、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性质分类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按性质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余额	比例	余额	比例	余额	比例
保证金及押金	266.62	80.54%	241.68	83.92%	356.30	84.68%
备用金	28.95	8.74%	17.85	6.20%	40.69	9.67%
代扣员工款项	35.49	10.72%	28.45	9.88%	23.79	5.65%
账面余额合计	331.06	100.00%	287.99	100.00%	420.78	100.00%
减：坏账准备	104.09	/	70.43	/	60.98	/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余额	比例	余额	比例	余额	比例
账面价值合计	226.98	/	217.55	/	359.79	/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359.79 万元、217.55 万元和 226.98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74%、1.24%、0.92%，占比较小，主要由保证金及押金、备用金和代扣员工款项构成。

(2) 其他应收款余额按账龄分类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龄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余额	比例	余额	比例	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155.06	46.84%	116.38	40.41%	189.01	44.92%
1-2 年	19.11	5.77%	59.49	20.66%	146.20	34.75%
2-3 年	51.24	15.48%	29.58	10.27%	68.18	16.20%
3-4 年	27.98	8.45%	65.17	22.63%	0.80	0.19%
4-5 年	63.02	19.04%	0.80	0.28%	2.64	0.63%
5 年以上	14.64	4.42%	16.57	5.75%	13.95	3.32%
合计	331.06	100.00%	287.99	100.00%	420.78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龄较长主要系保证金及押金。

(3) 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前五名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广州雄锋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43.79	5 年以内	13.23%	26.14
	代扣代缴公积金社保	代扣员工款项	35.49	1 年以内	10.72%	1.77
	北京嘉华利远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28.62	1-5 年	8.65%	22.19

期间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广州中医药大学	保证金及押金	24.80	2-3年	7.49%	7.44
	俞绥玲	保证金及押金	19.50	3-4年	5.89%	9.75
	合计	/	152.20	/	45.97%	67.29
2020年12月31日	广州雄锋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36.83	1-4年	12.79%	15.48
	北京嘉华利远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28.62	4年以内	9.94%	13.75
	代扣代缴公积金社保	代扣员工款项	28.45	2年以内	9.88%	1.43
	广州中医药大学	保证金及押金	24.80	1-2年	8.61%	2.48
	俞绥玲	保证金及押金	19.50	2-3年	6.77%	5.85
	合计	/	138.21	/	47.99%	38.98
2019年12月31日	天讯瑞达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65.42	1-2年	15.55%	6.54
	广州雄锋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36.83	3年以内	8.75%	9.21
	北京嘉华利远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28.59	3年以内	6.80%	8.23
	广州中医药大学	保证金及押金	24.80	1年以内	5.89%	1.24
	代扣代缴公积金社保	代扣员工款项	23.79	1年以内	5.65%	1.19
	合计	/	179.43	/	42.64%	26.42

7、存货

(1) 存货构成及变动原因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时间	存货项目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占比
2021年12月	合同履行成本	1,363.24	-	1,363.24	95.36%

时间	存货项目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占比
31日	库存商品	285.08	218.79	66.29	4.64%
	合计	1,648.32	218.79	1,429.53	100.00%
2020年12月 31日	合同履约成本	1,298.39	-	1,298.39	93.06%
	库存商品	285.38	188.60	96.79	6.94%
	合计	1,583.77	188.60	1,395.18	100.00%
2019年12月 31日	合同履约成本	890.78	-	890.78	87.05%
	库存商品	257.31	124.79	132.52	12.95%
	合计	1,148.09	124.79	1,023.30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1,023.30 万元、1,395.18 万元和 1,429.53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7.81%、7.96%和 5.78%。报告期内，公司存货规模整体呈上升趋势，存货变化的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1) 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合同履约成本系期末已实施的服务但尚未完工的项目成本。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合同履约成本账面价值分别为 890.78 万元、1,298.39 万元和 1,363.24 万元，占存货的比例分别为 87.05%、93.06%和 95.36%，报告期内公司合同履约成本随着经营规模的扩大整体呈现上升趋势。2020 年末合同履约成本余额较 2019 年末增加 407.61 万元，增幅为 45.76%，主要系公司经营规模扩大，本期末已实施服务但尚未完工的项目增加所致。

2) 库存商品

公司库存商品主要系子公司宽广智通的 WiFi、固网宽带的安全审计产品。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库存商品余额分别为 257.31 万元、285.38 万元和 285.08 万元；库存商品账面价值分别为 132.52 万元、96.79 万元和 66.29 万元，占存货的比例分别为 12.95%、6.94%和 4.64%。库存商品账面价值逐年下降系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所致。

(2) 存货跌价准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期初存货跌价准备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期末存货跌价准备
2019 年度	57.54	67.25	-	124.79
2020 年度	124.79	63.81	-	188.60
2021 年度	188.60	30.19	-	218.79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对存货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存货成本超过可变现净值孰低的部分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报告期各期，公司分别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 67.25 万元、63.81 万元和 30.19 万元，主要系公司对 WiFi 和固网安全审计等库存商品计提跌价所致。

8、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其他流动资产构成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待抵扣、待认证及待退税款	6.08	18.73	126.64
合计	6.08	18.73	126.6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分别为 126.64 万元、18.73 万元和 6.08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97%、0.11%和 0.02%。2020 年末其他流动资产较 2019 年末减少 107.91 万元，降幅 85.21%，主要是公司 2020 年收回应退回的预缴所得税；2021 年末其他流动资产较 2020 年末减少 12.65 万元，降幅 67.53%，主要系公司待认证进项税减少所致。

(二) 非流动资产构成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各项非流动资产的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固定资产	274.21	11.47%	312.71	32.26%	537.24	45.40%
使用权资产	1,670.68	69.87%	-	-	-	-
无形资产	320.02	13.38%	482.60	49.79%	565.02	47.74%
长期待摊费用	55.44	2.32%	115.01	11.87%	58.91	4.98%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递延所得税资产	70.65	2.95%	40.09	4.14%	22.30	1.88%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18.80	1.94%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90.98	100.00%	969.19	100.00%	1,183.47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分别为1,183.47万元、969.19万元和2,390.98万元。公司的非流动资产主要由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资产构成。

1、固定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类别	固定资产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比例
2021年末	运输设备	109.56	35.63	73.94	26.96%
	电子设备及其他	1,244.09	1,043.81	200.27	73.04%
	合计	1,353.65	1,079.44	274.21	100.00%
2020年末	运输设备	109.56	20.81	88.75	28.38%
	电子设备及其他	1,528.43	1,304.47	223.96	71.62%
	合计	1,637.99	1,325.28	312.71	100.00%
2019年末	运输设备	109.56	6.00	103.56	19.28%
	电子设备及其他	2,888.04	2,454.36	433.68	80.72%
	合计	2,997.60	2,460.36	537.24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金额分别为537.24万元、312.71万元和274.21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45.40%、32.26%和11.47%。公司固定资产为日常经营所需的电子设备和运输设备。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固定资产使用状况良好,不存在需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形。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安全咨询、安全运营和安全培训服务,属于轻资产公司,固定资产规模总体较小,符合轻资产运营模式的实际情况,符合网络安全服务行业相关业务开展的特点。

2、使用权资产

因 2021 年执行新租赁准则，公司将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在使用权资产列报。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期初原值	本期租入	累计折旧	2021 年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852.30	214.99	419.76	1,647.53
运输设备	41.65	-	18.51	23.14
合计	1,893.96	214.99	438.27	1,670.68

3、无形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软件使用权及其他	320.02	100.00%	482.60	100.00%	565.02	100.00%
合计	320.02	100.00%	482.60	100.00%	565.02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565.02 万元、482.60 万元和 320.02 万元，占各期末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47.74%、49.79%和 13.38%。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主要系为满足公司日常办公需求及业务开展需求而外购的软件。

4、长期待摊费用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待摊费用的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装修费	10.16	34.53	58.91
服务器服务费	45.28	80.47	-
合计	55.44	115.01	58.91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待摊费用账面金额分别为 58.91 万元、115.01 万元和 55.44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4.96%、11.87%和 2.32%，报告期内，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主要系日常办公场所的装修费和服务器服务费。2020 年末长

期待摊费用较 2019 年末增加 56.10 万元，增幅 95.22%，主要系服务器服务费增加所致；2021 年末长期待摊费用较 2020 年末减少 59.57 万元，降幅 51.79%，主要系服务器服务费摊销所致。

5、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构成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因计提坏账形成	470.97	70.65	267.25	40.09	148.68	22.30
合计	470.97	70.65	267.25	40.09	148.68	22.3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分别为 22.30 万元、40.09 万元和 70.65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88%、4.14%、2.95%，主要系公司因计提坏账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所致。

6、其他非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金额为 0.00 万元、18.80 万元和 0.00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00%、1.94%和 0.00%。2020 年末其他非流动资产主要为预付软件系统款。

(三) 主要资产减值准备提取情况

公司会计核算遵循谨慎性原则的要求，报告期各期末均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对各项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足额计提了各项资产的减值准备。由于公司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在报告期内均无减值迹象，因此未计提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主要由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和存货跌价准备构成，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	0.38	1.32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615.53	419.31	206.99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04.09	70.43	60.98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存货跌价准备	218.79	188.60	124.79
合计	938.41	678.72	394.08

十、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一) 负债构成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负债构成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	10,358.99	88.91%	8,164.13	100.00%	6,709.75	100.00%
非流动负债	1,292.02	11.09%	-	-	-	-
负债总额	11,651.00	100.00%	8,164.13	100.00%	6,709.75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主要由流动负债构成，流动负债金额分别为6,709.75万元、8,164.13万元和10,358.99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100.00%、100.00%和88.91%。2019年末至2021年末，公司负债总额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张呈增长趋势。

(二) 流动负债的构成及变化情况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各项流动负债的构成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应付账款	2,420.26	23.36%	1,294.59	15.86%	1,037.16	15.46%
预收款项	-	-	-	-	4,352.46	64.87%
合同负债	4,520.61	43.64%	4,935.15	60.45%	-	-
应付职工薪酬	1,599.92	15.44%	1,148.36	14.07%	1,008.99	15.04%
应交税费	1,096.91	10.59%	571.96	7.01%	176.66	2.63%
其他应付款	42.99	0.42%	34.65	0.42%	54.77	0.8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01.91	3.88%	-	-	-	-
其他流动负债	276.38	2.67%	179.42	2.20%	79.72	1.19%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合计	10,358.99	100.00%	8,164.13	100.00%	6,709.75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主要由应付账款、预收款项、合同负债、应付职工薪酬和应交税费构成,五项负债合计占流动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98.00%、97.38%和93.04%。

1、应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明细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应付服务款及商品采购款	2,420.26	1,294.59	1,037.16
合计	2,420.26	1,294.59	1,037.16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1,037.16万元、1,294.59万元和2,420.26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15.46%、15.86%和23.36%。应付账款主要为公司应付第三方服务商的销售服务费和技术服务费,即经营性负债。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对第三方服务商的采购随之增加,公司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余额随之增长。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122.44	87.69%	906.54	70.03%	782.47	75.44%
1至2年	150.38	6.21%	275.47	21.28%	169.55	16.35%
2至3年	77.96	3.22%	64.02	4.95%	77.18	7.44%
3年以上	69.49	2.87%	48.56	3.75%	7.95	0.77%
合计	2,420.26	100.00%	1,294.59	100.00%	1,037.16	100.00%

由上表可知,公司应付账款的账龄主要分布在1年以内和1-2年,两者合计占应付账款余额的比例分别为91.79%、91.30%和93.91%;2-3年的应付账款余额占比分别为7.44%、4.95%和3.22%;3年以上的应付账款余额占比分别为

0.77%、3.75%和 2.87%，占比较低。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主要是应付合作服务商款项。公司账龄 1 年以上的应付账款不存在重大纠纷，亦不存在单项金额重大的长账龄应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前五大应付账款方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时间	名称	应付账款 期末余额	占应付账款 总额的比例	采购内容
2021 年末	深信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0.45	5.39%	技术服务
	广州秀容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0.34	3.73%	销售服务
	深圳市易聆科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75.64	3.13%	技术服务
	广州集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70.50	2.91%	容灾备份设备
	畅享信息安全技术（广州）有限公司	67.08	2.77%	技术服务
	合计	434.01	17.93%	/
2020 年末	上海纽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6.04	5.10%	技术服务
	宁夏大象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63.24	4.88%	销售服务
	佛山市付一富科技有限公司	51.71	3.99%	销售服务
	广东颐点科技有限公司	41.10	3.17%	销售服务
	广州市圭古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7.54	2.90%	技术服务
	合计	259.62	20.05%	/
2019 年末	上海纽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2.08	12.73%	技术服务
	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	78.29	7.55%	IDC 服务
	广州新珀尔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3.14	4.16%	销售服务
	宁夏大象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39.19	3.78%	销售服务
	佛山市弘信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36.64	3.53%	技术服务
	合计	329.33	31.75%	/

2、预收款项（合同负债）

2020 年 1 月 1 日，公司开始执行新收入准则，将预收款项中的增值税待转销项税额部分计入其他流动负债，剩余的商品价款部分计入合同负债。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款项（合同负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预收款项：			
预收合同款项	-	-	4,352.46
合同负债：			
预收合同款项	4,520.61	4,935.15	
合计	4,520.61	4,935.15	4,352.46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款项、合同负债合计余额分别为 4,352.46 万元、4,935.15 万元和 4,520.61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64.87%、60.45%和 43.64%。公司预收款项主要系预收的等保测评服务款项，等保测评类业务周期相对较长，在项目完工确认收入前，客户根据合同约定，按项目进度预付合同款项。

受当年尚未完工的等保测评项目量、当年新签等保测评合同以及政企客户资金预算等影响，报告期各期末预收合同款项存在一定波动。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款项（合同负债）的账龄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768.66	61.25%	2,989.13	60.57%	3,021.36	69.42%
1至2年	643.25	14.23%	1,293.73	26.21%	759.99	17.46%
2至3年	682.41	15.10%	431.60	8.75%	319.87	7.35%
3年以上	426.30	9.43%	220.69	4.47%	251.24	5.77%
合计	4,520.61	100.00%	4,935.15	100.00%	4,352.46	100.00%

由上表可知，公司预收款项（合同负债）的账龄主要分布在1年以内和1-2年，两者合计占比分别为 86.88%、86.78%和 75.47%；2-3年的预收款项（合同负债）占比分别为 7.35%、8.75%和 15.10%；3年以上的预收款项（合同负债）余额占比分别为 5.77%、4.47%和 9.43%。由于政府及事业单位等保测评项目周期较长，因此部分项目预收款项账龄超过1年。

报告期各期末，预收款项（合同负债）前五名主要系政府、事业单位、国企客户，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时间	客户名称	期末余额	占比	账龄
2021 年末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143.78	3.18%	1年以内占63.40%、1-2年占13.88%、2-3年占22.72%
	广东省立中山图书馆	114.36	2.53%	1年以内占15.20%、1-2年占39.00%、2-3年占26.68%
	江门市公安局	72.17	1.60%	1-2年占31.80%、2-3年占68.20%
	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69.62	1.54%	1年以内占100.00%
	贵阳市民政信息中心	66.24	1.47%	1年以内占83.32%、1-2年占16.68%
	合计	466.17	10.31%	/
2020 年末	韶关市公安局	221.68	4.49%	1年以内占33.30%、1-2年占46.62%、2-3年占20.08%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159.91	3.24%	1年以内占100.00%
	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145.49	2.95%	1年以内占71.46%、1-2年占27.56%、2-3年占0.97%
	广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137.26	2.78%	1年以内占100.00%
	广东省立中山图书馆	96.98	1.97%	1年以内占45.99%、1-2年占31.46%、3-4年占22.56%
	合计	761.32	15.43%	/
2019 年末	韶关市公安局	150.97	3.47%	1年以内占68.46%、1-2年占31.54%
	广东省教育厅事务中心	104.79	2.41%	1年以内占25.41%、3-4年占74.79%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95.72	2.20%	1年以内占86.63%、1-2年占4.43%、2-3年占7.64%、3-4年占1.30%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93.74	2.15%	1年以内占100.00%
	中国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75.42	1.73%	1年以内占100.00%
	合计	520.63	11.96%	/

3、应付职工薪酬

公司主要从事的安全咨询、安全运营和安全培训业务,具有人才密集、知识密集等特点,人员薪酬是公司最主要的成本支出。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金额分别为1,008.99万元、1,148.36万元和1,599.92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15.04%、14.07%和15.44%。

公司应付职工薪酬由工资、奖金等构成,报告各期末,应付职工薪酬呈逐年上升趋势,一方面是由于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为满足业务发展以及人才储备、培养需求,员工人数有所增长;另一方面,公司现有测评、管理和营销人员的薪酬水平随着工作年限、项目经验积累以及公司业绩规模的扩大也有一定程度的提升。

4、应交税费

单位:万元

税种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794.08	345.64	-
增值税	242.66	182.31	140.38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06	12.72	9.75
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12.19	9.09	6.97
个人所得税	30.93	22.20	17.79
印花税及其他	-	0.01	1.77
合计	1,096.91	571.96	176.66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余额分别为176.66万元、571.96万元及1,096.91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2.63%、7.01%和10.59%,主要由应交企业所得税、增值税及个人所得税构成。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无逾期未缴的税费。

5、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构成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42.99	34.65	54.77
其中:预提费用类应付款	41.49	34.17	43.77
押金及保证金	1.50	0.48	11.00
合计	42.99	34.65	54.77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 54.77 万元、34.65 万元和 42.99 万元,占流动负债比例分别为 0.82%、0.42%和 0.42%。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主要为预提费用类应付款,总体金额及占比均较小。2020 年末余额较上一年末余额减少 20.11 万元,降幅为 36.72%,主要系到期收退回业务押金所致。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

6、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金额分别为 0.00 万元、0.00 万元和 401.91 万元。2021 年末余额为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7、其他流动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流动负债金额分别为 79.72 万元、179.42 万元和 276.38 万元,均为待转销项税额。2020 年末其他流动负债余额较 2019 年年末余额增加 99.70 万元,增幅 125.06%,主要系公司根据新收入准则及相关规定,将尚未向客户履行转让商品义务而已收客户对价中的增值税部分,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负债。2021 年末其他流动负债余额较 2020 年末余额增加 96.97 万元,增幅 54.04%,主要系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待转销项税随之增加所致。

(三) 非流动负债的构成及变化情况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各项非流动负债的构成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租赁负债	1,292.02	100.00%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92.02	100.00%	-	-	-	-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负债由租赁负债构成。

1、租赁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租赁负债余额构成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长期租赁负债	1,693.93	-	-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01.91	-	-
合计	1,292.02	-	-

(四) 偿债能力分析

1、偿债能力指标分析

公司主要偿债能力指标情况如下：

主要财务指标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度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度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度
流动比率（倍）	2.39	2.15	1.95
速动比率（倍）	2.25	1.98	1.8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7.87%	39.42%	39.03%
资产负债率（合并）	42.95%	44.15%	46.95%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万元）	6,866.45	4,045.98	2,890.84
利息保障倍数（倍）	70.34	不适用	不适用

注：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3、资产负债率（母公司）=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4、资产负债率（合并）=总负债/总资产×100%；

5、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净利润+利息费用+所得税+固定资产折旧+使用权资产折旧+长期待摊费用 and 无形资产摊销；

6、利息保障倍数=（净利润+所得税+利息支出）/利息支出，分母中的利息支出包含资本化的利息支出；2019年度和2020年度公司无利息费用，2021年度公司因执行新租赁准则产生利息费用。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1.95、2.15 和 2.39，速动比率分别为 1.80、1.98 和 2.25，均处于较高水平。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具备较强的偿债能力，偿债风险较低。

2、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比较分析

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偿债能力指标的对比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可比上市公司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比率	安恒信息(688023)	3.04	2.83	3.71
	绿盟科技(300369)	3.17	3.84	4.49
	奇安信(688561)	2.79	3.88	2.03
	平均值	3.00	3.52	3.41
	发行人	2.39	2.15	1.95
速动比率	安恒信息(688023)	2.86	2.66	3.48
	绿盟科技(300369)	3.02	3.76	4.41
	奇安信(688561)	2.52	3.61	1.65
	平均值	2.80	3.34	3.18
	发行人	2.25	1.98	1.80
资产负债率(合并)	安恒信息(688023)	35.91%	32.12%	28.63%
	绿盟科技(300369)	23.70%	20.07%	17.15%
	奇安信(688561)	26.50%	19.33%	29.55%
	平均值	28.70%	23.84%	25.11%
	发行人	42.95%	44.15%	46.95%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资产负债率高于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主要系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在资产规模和业务类别上存在差异所致。

3、公司偿债能力的评价

总体来看,报告期内,公司偿债能力指标良好,现金流量状况良好,处于健康水平。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将会进一步增加公司的总资产规模。

(五) 营运能力分析

1、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要资产周转能力指标情况如下:

主要财务指标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46	4.02	5.41
存货周转率(次)	3.93	3.00	3.35

注:1、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2、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报告期各期，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5.41、4.02 和 3.46，呈下降趋势，主要系：公司营业收入存在季节性特征，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公司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增长比例高于全年主营业务收入的增加比例。报告期内，公司信用政策及执行情况未发生变化。

报告期各期，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3.35、3.00 和 3.93。2020 年存货周转率相对较低，主要系当年未完工项目成本增加所致。

2、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比较分析

(1) 应收账款周转率同行业比较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比较如下：

项目	可比上市公司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安恒信息(688023)	4.43	5.05	4.70
	绿盟科技(300369)	2.98	2.32	1.81
	奇安信(688561)	1.97	2.40	3.13
	平均值	3.13	3.26	3.21
	发行人	3.46	4.02	5.41

报告期内，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相比，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较高，主要系由于公司项目销售回款良好。

(2) 存货周转率同行业比较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存货周转率比较如下：

项目	可比上市公司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存货周转率	安恒信息(688023)	4.23	3.52	3.44
	绿盟科技(300369)	8.97	9.81	10.19
	奇安信(688561)	3.18	2.44	1.99
	平均值	5.46	5.26	5.21
	发行人	3.93	3.00	3.35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3.35、3.00 和 3.93。受业务模式和产品结构影响，同行业各公司存货周转率存在一定差异。公司主要从事安全咨询、安全运营和安全培训业务，以直销为主，成本结构中人工成本占比较高；而同行业可

比上市公司软件产品占比较高，以直销和渠道经销相结合模式。公司存货周转率与安恒信息较为接近。

3、公司资产周转能力的评价

总体来看，报告期内，公司注重应收账款及存货等资产周转管理，公司整体资产管理能力较强。

(六) 报告期内的股利分配的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股利分配全部采用现金分红方式，具体如下：

2020年7月8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499.87万元现金分红的议案。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现金分红均已实施完毕。

(七) 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状况基本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770.27	14,728.67	12,887.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183.67	11,232.65	9,945.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86.60	3,496.01	2,941.8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156.68	18,151.13	11,104.4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167.76	20,346.89	11,402.4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8.93	-2,195.76	-298.0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0.49	1.80	13.5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3.87	820.36	1,001.5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3.38	-818.56	-988.0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372.15	481.69	1,655.7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260.49	8,778.79	7,123.02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632.63	9,260.49	8,778.79

报告期各期，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分别为1,655.77万元、481.69万元和6,372.15万元。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472.25	14,250.94	12,666.01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18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3.84	477.72	221.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770.27	14,728.67	12,887.0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04.39	1,786.13	1,363.1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863.06	6,146.31	5,363.2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23.02	708.40	687.4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93.21	2,591.81	2,531.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183.67	11,232.65	9,945.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86.60	3,496.01	2,941.85

报告期各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正数且复合增长率为 24.86%，与公司的业务发展态势及经营模式保持一致。

(1) 经营性现金流入

公司经营性现金流入主要为提供安全服务收到的现金。报告期各期，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分别为 12,666.01 万元、14,250.94 万元和 18,472.25 万元，而同期营业收入分别为 12,202.84 万元、14,382.13 万元和 20,897.89，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03.80%、99.09%和 88.39%，表明公司营业收入具有良好的现金流支撑。

(2) 经营性现金流出

公司经营性现金流出主要为购买商品及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和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报告期各期，公司购买商品及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1,363.11 万元、1,786.13 万元和 1,904.39 万元，占同期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37.18%、43.63%和 30.00%。主要系公司支付的第三方服务费。

报告期各期，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5,363.26 万元、

6,146.31 万元和 7,863.06 万元，职工薪酬费用的增长与业务规模的发展相匹配。

报告期各期，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分别为 2,531.42 万元、2,591.81 万元和 3,093.21 万元，主要系公司支付的期间费用。

(3) 报告期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当期净利润的差异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941.85 万元、3,496.01 万元和 4,586.60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过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净利润	5,129.22	3,088.70	2,245.37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332.20	284.63	147.21
固定资产折旧	136.54	198.45	173.20
使用权资产折旧	438.27	-	-
无形资产摊销	210.66	250.99	186.30
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	59.57	29.47	24.3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19.35	68.83	20.5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	-18.08	-
财务费用	85.60	-	-
投资损失（减收益）	-138.51	-143.04	-104.4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30.56	-17.78	-5.69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64.55	-435.68	-147.8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3,756.58	-969.04	-428.4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2,145.50	1,000.03	672.81
其他	19.89	158.54	158.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86.60	3,496.01	2,941.85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匹配关系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86.60	3,496.01	2,941.85
净利润	5,129.22	3,088.70	2,245.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净利润	0.89	1.13	1.31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占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1.31、1.13 和 0.89。2019 年度至 2021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合计为 11,024.46 万元，净利润合计为 10,463.28 万元，占比 1.05，整体较为稳定。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8,000.00	18,008.00	11,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6.59	143.04	104.4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0.10	0.09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156.68	18,151.13	11,104.4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7.76	338.89	402.4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000.00	20,008.00	11,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167.76	20,346.89	11,402.4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8.93	-2,195.76	-298.04

报告期各期，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98.04 万元、-2,195.76 万元、1,988.93 万元，其形成原因主要为：（1）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及其赎回产生的差额；（2）购置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等所支付的现金。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0.49	1.80	13.5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0.49	1.80	13.5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499.87	999.7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3.87	320.49	1.8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3.87	820.36	1,001.5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3.38	-818.56	-988.04

报告期各期,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988.04万元、-818.56万元及-203.38万元,其形成原因主要为:(1)公司根据当年业绩规模和利润分配政策发放现金股利;(2)支付与收回的银行保函保证金;(3)支付的租赁付款额。

(八) 股东权益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权益变动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股本(实收资本)	4,114.15	4,114.15	4,114.15
资本公积	2,942.15	2,922.26	2,763.72
盈余公积	1,097.67	601.76	313.09
未分配利润	7,323.97	2,690.66	390.5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5,477.93	10,328.82	7,581.46
少数股东权益	-	-	-
股东权益合计	15,477.93	10,328.82	7,581.46

1、股本(实收资本)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股本(实收资本)分别为4,114.15万元、4,114.15万元和4,114.15万元。

股本(实收资本)变动的具体原因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二、发行人设立及报告期内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

2、资本公积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本公积分别为2,763.72万元、2,922.26万元和2,942.15万元。2020年度资本公积增加158.54万元、2021年度资本公积增加19.89万元,均为公司根据受益期间确认的股份支付事项。

3、盈余公积

公司盈余公积为根据盈利状况计提的法定盈余公积,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盈余公积金额分别为313.09万元、601.76万元和1,097.67万元。

4、未分配利润

报告期内，公司未分配利润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上年未分配利润	2,690.66	390.50	-1,604.8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年初未分配利润	2,690.66	390.50	-1,604.8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129.22	3,088.70	2,245.3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95.91	288.67	-250.06
分配股利	-	499.87	-
年末未分配利润	7,323.97	2,690.66	390.50

(九) 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除本次募集资金项目有关投资外，暂无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

(十) 流动性风险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负债均为经营性流动负债。同时，公司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和存货余额较高，最近一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 4,586.60 万元，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偿债比率等均处于合理水平；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 15,655.88 万元，为可以自由支配的货币资金。公司的流动性没有重大不利变化或风险。

(十一) 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公司是一家网络安全综合服务商，主营安全咨询、安全运营及安全培训业务。随着我国信息化建设水平不断提升，国家产业政策大力支持网络安全行业健康持续发展，政企用户日益重视在网络安全方面的投入，公司主营业务具备良好的成长性。

公司始终坚持“文化为魂、技术为根、服务为本”的理念，坚持持续创新的原则，重视研发投入，为客户提供优质、稳定、高性价比的综合服务。公司在技

术创新、行业经验、品牌形象等方面建立了较强的竞争优势，积累了较多优质稳定的客户。此外，公司管理层具有良好的经验且制定了中长期发展计划，公司具有持续发展和盈利能力。

可能直接或间接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风险因素”。

十一、报告期的重大资本性支出与资产业务重组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投资或资本性支出、重大资产业务重组或股权收购合并等事项。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二) 或有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三) 重大担保、诉讼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担保、诉讼事项。

(四) 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需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三、审计基准日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之间的财务信息和经营状况

2021年12月31日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公司经营模式、采购模式、主要客户构成、主要核心业务人员、税收政策以及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等方面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十四、盈利预测披露情况

公司未编制盈利预测报告。

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

一、募集资金管理及投向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况

根据发行方案，公司本次拟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371.38万股，实际募集资金总额将根据发行时的实际市场状况和询价情况确定。公司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将按照轻重缓急，全部投资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项目。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将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项目备案	项目环评
1	智能化综合测评服务平台升级项目	16,971.72	16,971.72	2205-440106-04-02-746058	-
2	智能融合安全运维服务平台升级项目	7,273.41	7,273.41	2205-440106-04-02-189014	-
3	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6,711.78	6,711.78	2205-440112-04-05-781469	-
4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9,043.09	9,043.09	-	-
合计		40,000.00	40,000.00	-	-

公司围绕持续发展战略开展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旨在通过核心业务运行系统升级，提升技术研发实力，并通过营销服务网络的建设，进一步加强业务战略布局，实现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以及核心竞争力的加强，有效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市场份额。

(二) 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与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益，保障募集资金的安全，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于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内容主要包括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投向变更、管理和监督四个部分，具体如下：

1、募集资金的存储

公司募集资金应当存放于董事会批准设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一个月内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募

集资金专用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2、募集资金的使用

公司应当按照发行申请文件中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使用募集资金,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真实性和公允性。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申请、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程序需严格遵守《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各项议事规则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

3、募集资金的投向变更

公司董事会应当审慎地进行拟变更后的新募投项目的可行性分析,确信投资项目具有较好的市场前景和盈利能力,并有效防范投资风险,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且应当在召开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变更募集资金投向议案后,方可变更募集资金投向。原则上,变更后的募集资金应投资于公司主营业务。

4、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管理和监督

公司董事会应当每半年全面核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展情况,出具半年度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独立董事应当关注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信息披露情况是否存在重大差异。经 1/2 以上独立董事同意,独立董事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鉴证报告。公司应当积极配合,并承担必要的费用。

(三) 实际募集资金量与投资项目需求出现差异时的安排

如本次发行的实际募集资金金额(扣除发行费用后)不能满足项目投资需要,不足部分公司将通过银行申请贷款或其他途径自筹解决。如本次发行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超过项目资金需求量,公司将根据发展规划及实际生产经营需求,妥善安排超募资金的使用计划。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满足上述项目投资后尚有剩余,公司将按照经营需要及相关管理制度,并依照法律法规、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履行相应法定程序后,将剩余资金用来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四) 募集资金运用对同业竞争和独立性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前,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在人员、财务、

机构、业务等方面均保持独立。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不会新增同业竞争的情况，亦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五)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核心技术之间的关系

公司专注于网络安全综合服务领域，主要为客户提供以安全咨询、安全运营及安全培训为核心内容的“三位一体”网络安全综合服务，助力客户构建主动的、动态的、涵盖信息系统全生命周期的网络安全综合防护与运行体系，有效提升其安全防护能力。

公司依据未来发展规划对募集资金项目进行战略性安排，以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市场份额。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围绕公司现有服务体系开展，项目内容主要集中在现有服务业务平台的搭建及升级、营销体系的扩建及完善和补充流动资金。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

(一) 网络安全市场具有广阔的发展前景

近年来，随着以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为代表的新一代信息技术的兴起，网络安全态势也随着网络空间的延伸和复杂化变得愈发多样化，加之国际、国内重大网络安全事故频发，在技术升级和安全事件驱动下，全球对网络安全的重视程度不断提高。我国已将网络安全上升到国家安全的重要层面，并陆续出台《国家安全法》《网络安全法》《密码法》等法律法规并推动“等级保护 2.0”的逐步实施。在上述法规政策、技术升级和安全事件三大驱动因素的推动下，政企用户在网络安全产品和服务上的投入持续增长，网络安全行业得到了快速的发展。

根据艾媒咨询发布的《2021 年中国网络安全产业发展报告》，2021 年预计网络安全产业规模将达到 926.8 亿元，较 2019 年增长约为 23.71%，且市场规模在未来 3 年预计保持 25% 的增速。

(二) 公司具有齐全运营资质

网络安全服务行业的业务分类、测评标准繁多，且相关服务的资质证书及能力认证系发行人开展业务的重要基础。

公司是国内少数几家同时具备等保测评、商密评估及风险评估等安全咨询服

务资质的网络安全综合服务商。同时,公司拥有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检验机构认可证书、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认证证书 CCRC—信息安全风险评估服务资质(二级)、通信网络安全服务能力评定证书—网络安全培训一级、通信网络安全服务能力评定证书—风险评估二级、通信网络安全服务能力评定证书—应急响应一级、国家信息安全漏洞库技术支撑单位等级证书三级、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服务等级证书等多项资质和认证。上述资质为项目实施后公司进一步占领市场份额提供了坚实的基础保障。

(三) 公司具备深厚的技术积累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网络安全领域的企业,长期以来一直致力于安全咨询、安全运营领域的技术与开发,并持续深耕测评核心技术、大数据人工智能算法、攻防技术自动化等专业领域,为公司业务的稳步发展夯实技术基础。

在自主研发方面,公司在广州、北京设立了研发中心,以技术导向进行研发,为公司业务标准化、精准化、自动化及智能化提供了基础和保障;在产学研合作方面,公司与北京邮电大学建立了较为紧密的产学研合作关系,依托北京邮电大学领先的科研实力,在网络安全、互联网内容安全管理、大数据平台和专业分析等多个行业前沿领域取得了实现了较为丰富的技术积累;在科研成果方面,公司已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证,且已取得 11 项发明专利和 122 项软件著作权。

经过持续的技术积累和研发创新,公司已形成安全测评及评估知识库技术、作业自动化模型技术、卫星式平台技术等多项核心技术,为项目的成功实施提供了技术保障。

(四) 公司拥有丰富的客户资源

公司深耕网络安全服务领域,累计服务了近万家客户,并凭借优质的服务质量、专业的技术支撑及高效的反馈机制得到了政府机关、公共事业(教育、卫生、人社、市监、交通等)、电力、运营商、互联网、金融、烟草、IT、商务服务等众多行业广大用户的一致认可,形成了较强的用户粘性,积累了大量优质的客户资源。

公司的主要客户包括各地政府机关,各高校、医院等事业单位,以及中国电信、南方电网等大型国企客户和华为软件技术有限公司、广州酷狗计算机科技有

限公司等知名企业，具备雄厚的实力和良好的信誉，有效降低了公司的经营风险和财务风险。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一) 智能化综合测评服务平台升级项目

1、项目建设内容

智能化综合测评服务平台升级项目主要针对公司现有的测评服务平台进行升级，在云端平台进行分时共享测评师资源和测评工具资源，匹配虚拟化与云计算环境，通过人工智能技术，确保有针对性的资源投入，实现项目流程控制效果优化，有利于进一步扩大公司的客户群体，提高公司的服务效率。

2、与主营业务及核心技术的关系

(1) 主营业务关联度分析

竞远安全专注于提供网络安全综合服务，主要为客户提供以安全咨询、安全运营及安全培训为核心内容的“三位一体”网络安全综合服务。此次智能化综合测评服务平台升级项目对公司现有的综合测评云平台进行升级，是公司原有业务的升级和完善，主营业务不变。公司在相关领域已具备丰富的服务经验和成熟的技术水平，因此该项目的实施重点在于公司现有技术基础和云技术的协同合作升级。

(2) 技术关联度分析

项目的实施是基于公司现有的安全测评及评估知识库技术、作业自动化模型技术、智能化调度技术、高并发隧道技术等核心技术进行综合测评服务平台及攻防实验室的研发和建设，并将云计算、大数据、机器学习等新技术架构有效融合，在技术层面一脉相承，成熟稳定。

(3) 客户与市场关联度分析

项目实施后，公司面向的主要市场领域及目标客户均未发生明显变化，该项目的实施主要是在现有客户群体的基础上，根据公司的实际经营目标、客户的技术需求和行业的持续发展，对公司服务能力的完善和升级。

3、项目投资概算

项目总投资额为 16,971.72 万元，具体投资内容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项目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占比
1	场所租赁及装修	1,585.40	9.34%
2	软硬件设备系统及服务	7,227.38	42.58%
3	人员投入	6,810.65	40.13%
4	铺底流动资金	1,154.62	6.80%
5	基本预备费	193.67	1.14%
合计		16,971.72	100.00%

4、项目实施进度安排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如下表所示：

项目	Q1	Q2	Q3	Q4	Q5	Q6	Q7	Q8
可行性研究								
方案设计								
研发办公楼装修								
招聘人员和培训								
设备购买及安装								
平台升级及运营								

5、项目备案情况

项目已完成备案，备案代码为“2205-440106-04-02-746058”。

6、项目环保情况

智能化综合测评服务平台升级项目不同于常规生产性项目，不存在废气、废水、废渣等工业污染物，不涉及土建工程、运输物料等，无重大污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的规定，项目不属于环保法规规定的建设项目，不需要进行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亦不需要取得主管环保部门对上述项目的审批文件。

(二) 智能融合安全运维服务平台升级项目

1、项目建设内容

智能融合安全运维服务平台升级项目主要针对公司现有的云安全运维服务平台进行升级,解决企业用户信息安全问题,为用户提供对其信息系统设施的安全运维服务。有利于进一步扩大公司的客户群体,提高公司的服务效率。

2、与主营业务及核心技术的关系

(1) 主营业务关联度分析

竞远安全专注于提供网络安全综合服务,主要为客户提供以安全咨询、安全运营及安全培训为核心内容的“三位一体”网络安全综合服务。此次智能融合安全运维平台升级项目是将公司现有的安全运维业务转移至云端,是公司原有业务的升级和完善,主营业务不变。竞远安全在相关领域已具备多年的服务经验和技术水平,因此该项目的实施重点在于公司现有技术基础和云技术的协同合作升级。

(2) 技术关联度分析

项目的实施是基于公司现有的高并发隧道技术、云端安全资源智能调度、核心安全工具开发、安全审计技术等核心技术进行分布式安全运维及应急平台的研发升级迭代更新,并将云计算、大数据、机器学习等新技术架构有效融合,在技术层面一脉相承,成熟稳定。

(3) 客户与市场关联度分析

项目实施后,公司面向的主要市场领域及目标客户均未发生明显变化,该项目的实施主要是在现有客户群体的基础上,根据公司的实际经营目标、客户的技术需求和行业的持续发展,对公司服务能力的完善和升级。

3、项目投资概算

项目总投资额为 7,273.41 万元,具体投资内容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项目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占比
1	场所租赁及装修	536.40	7.37%

序号	投资项目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占比
2	软硬件设备系统及服务	3,619.49	49.76%
3	人员投入	2,581.44	35.49%
4	铺底流动资金	421.24	5.79%
5	基本预备费	114.85	1.58%
合计		7,273.41	100.00%

4、项目实施进度安排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如下表所示：

项目	Q1	Q2	Q3	Q4	Q5	Q6	Q7	Q8
可行性研究	■							
方案设计	■	■						
研发办公楼装修	■	■	■					
招聘人员和培训	■	■	■	■	■	■	■	■
设备购买及安装		■	■	■	■	■	■	■
平台升级及运营		■	■	■	■	■	■	■

5、项目备案情况

项目已完成备案，备案代码为“2205-440106-04-02-189014”。

6、项目环保情况

智能融合安全运维服务平台升级项目不同于常规生产性项目，不存在废气、废水、废渣等工业污染物，不涉及土建工程、运输物料等，无重大污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的规定，项目不属于环保法规规定的建设项目，不需要进行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亦不需要取得主管环保部门对上述项目的审批文件。

(三) 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1、项目建设内容

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旨在根据公司现有的业务模式、发展规模以及业绩收入等情况，结合客户需求和行业发展趋势，以原有的营销服务体系为基础，进行全国营销服务网点的布局，完成包括3个营销服务网点的扩建和8个营销服务网

点的建立，完善公司的营销管理架构与服务体系。

2、项目投资概算

项目总投资额为 6,711.78 万元，具体投资内容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项目	投资金额	投资占比
1	营销服务网点设立	1,363.78	20.32%
2	人员工资	3,108.00	46.31%
3	培训费用	280.00	4.17%
4	设备费用	1,110.00	16.54%
5	品牌推广费用	850.00	12.66%
合计		6,711.78	100.00%

3、项目实施进度安排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如下表所示：

项目	T1				T2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营销服务网点可行性研究及相关准备	■							
网点租赁及装修	■				■			
人员招聘及培训	■	■	■	■	■	■	■	■
正式营业		■	■	■	■	■	■	■
品牌推广		■	■	■	■	■	■	■

4、项目备案情况

项目已完成备案，备案代码为“2205-440112-04-05-781469”。

5、项目环保情况

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不同于常规生产性项目，不存在废气、废水、废渣等工业污染物，不涉及土建工程、运输物料等，无重大污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的规定，项目不属于环保法规规定的建设项目，不需要进行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亦不需要取得主管环保部门对上述项目的审批文件。

(四)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项目概况

公司拟投入 9,043.09 万元用于补充与主营业务相关的流动资金,以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对于资金的需要。

2、项目的必要性

公司综合考虑了行业特点、财务状况、融资情况、未来发展、经营战略等内部条件及外部环境合理确定了上述补充流动资金计划。

(1) 公司经营性运营资金需求日益增加

近年来,公司发展主要依赖于自有资金的积累,随着公司在网络咨询、网络运营及网络培训业务领域的持续巩固和拓展以及新兴业务领域的开拓,公司的业务规模将呈现快速增长的态势,公司对日常运营资金的需求不断增加,因此需补充一定规模的运营资金以保障公司的正常经营和业务发展规划的顺利实施。

(2) 优化资本结构,提高抗风险能力

公司近年来处于业务扩张期,2019年-2021年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46.95%、44.15%和42.95%。本次发行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将有助于进一步降低公司资产负债率,优化资本结构,提高抗风险能力。

3、流动资金的管理安排

对于补充流动项目资金,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制定的《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进行管理,结合公司的实际需求合理运用。该部分流动资金将存放于董事会决议指定的专项账户进行集中管理,严格按照有关法规和制度要求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后进行使用。

四、公司战略发展规划

(一) 总体战略发展目标

公司以“服务国家安全战略,构筑中国特色的网络安全防护体系”为发展使命,围绕“让安全更安全”的服务宗旨,构建专业、高效的网络安全综合服务体系,助力客户构建主动的、动态的、涵盖信息系统全生命周期的网络安全综合防

护与运行体系，致力于成为网络安全综合服务领域的开创者和践行者，为维护网络空间主权和国家安全作出贡献。

公司的发展策略主要为：

1、纵向深化、横向拓展安全服务

公司未来将保持在网络安全领域的资源投入，持续深化服务内容、拓展服务范围，提升公司在网络安全服务领域的核心竞争力。

第一，公司致力于成为客户信息系统安全体系建设的指导者。依托于较为丰富的项目经验以及安全咨询领域的技术优势，公司将持续稳步发展等保测评、安全评估等业务，向客户提供专业的信息系统测评服务和咨询方案；

第二，公司致力于成为客户信息系统日常运营的守护者。公司利用综合服务能力、研发技术等竞争优势，向各政企、事业单位客户提供全生命周期的网络安全运行维护服务，为客户信息系统的正常运行提供专业保障；

第三，公司致力于成为网络安全行业新兴领域的开拓者。在快速发展迭代的网络安全领域中，发行人紧跟行业发展方向，参与行业前沿领域，如高密评估、工业互联网领域的开拓，为行业的规范化、标准化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

2、以技术为本，持续提升核心竞争力

在推进服务客户的战略目标的同时，公司亦将专注于“内功”的提升，秉承“技术为根”的发展理念，不断加大技术研发的投入、加强技术人才队伍的建设，提升核心竞争力。

一方面，公司以服务的标准化、精准化、自动化及智能化为重点，持续开展智能化综合测评服务平台和智能融合安全运维平台的研发工作，同时加强在网络安全技术前沿领域，如大数据安全、云安全、工业互联网安全等赛道的研发布局，以增强综合服务能力优势和研发优势；

另一方面，公司将注重内部人才的培养和外部人才的引进，致力于打造一支具有高专业素养、强专业能力的服务和技术团队，为客户提供更为专业、高效的服务，继续巩固和扩大公司的竞争优势。

(二) 报告期内已采取的措施及实施效果

1、加大研发投入

不断加大研发投入,提升技术水平是打造公司核心竞争力与突出市场地位的重要基础。公司注重研发,并不断加大研发投入,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1,304.75万元、1,233.63万元和1,688.17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10.69%、8.58%、8.08%。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已取得发明专利11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122项。

2、注重培养人才

公司秉承着“以文化为魂、技术为根、服务为本”的经营理念,注重技术人才的培养。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投入大量资源进行人才队伍建设,打造了一支稳定的、具有较强专业技术能力、客户服务能力的技术团队。公司的安全测评技术人员队伍具有较强的数量优势。

3、加强营销网络建设

网络安全服务行业客户对服务半径有一定的要求,与客户距离较近可以有效提高与客户之间的沟通效率,并节约各方的时间、人工等成本,因此完善的营销网络体系是实现业务快速扩张的坚实基础。经过十余年的发展,公司形成以广东、北京、贵州为业务中心,以各地分公司、办事处为拓展支点的营销网络,主营业务实现国内主要区域覆盖。

除自主搭建的营销网络外,公司还与合作服务商积极开展业务合作,以快速切入市场。报告期内,公司累计与超过400家合作服务商达成合作,并借助合作服务商的技术服务渠道,完成金融、互联网、教育、通讯等众多终端客户的市场导入,实现公司业务的快速、高效拓展。

(三) 未来三年的业务发展规划

1、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水平

公司将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机构,规范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运作,完善公司管理层的工作制度,建立科学有效的公司决策机制、市场快速反应机制和风险防范机制。通过组织结构的优化,提升整体运作效率,建立高效灵活的管

理体系，增强公司的竞争实力。

2、加强研发技术力量，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

公司将根据市场需求，加强对网络安全行业未来发展趋势的研判，以引进人才和培养人才为基础，持续推进公司研发和技术体系建设，提升公司技术水平，同时加大对智能化综合测评服务平台项目和智能融合安全运维服务平台项目研发投入，为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夯实基础。

3、完善营销服务网络，加强市场推广

随着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以及网络安全行业逐渐凸显的服务化转型趋势，公司将进一步扩大全国营销网络及服务体系，包括对深圳、北京和武汉等 3 个现有业务基地的扩建，并在成都、杭州、合肥、西安、上海、南京、乌鲁木齐和济南新建 8 个业务基地，扩大市场营销队伍，加大市场推广投入，不断提升营销和服务支持人员的技术服务和市场推广能力，进一步完善营销服务网络。

4、充分发挥募集资金和资本平台的作用

公司对本次的募集资金运用做了充分的论证，结合业务发展目标、市场环境变化、公司业务技术特点，充分发挥募集资金的作用。上市后，公司将充分利用资本市场平台，发挥资本优势、信用优势、机制优势和人才聚集优势，不断提高行业地位和竞争实力。

第十节 投资者保护

一、投资者关系的主要安排

为切实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信息披露行为和投资者关系的管理工作，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以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准确性，积极合理地实施利润分配政策，保证投资者依法获取公司信息、享有资产收益、参与重大决策和选择管理者等方面的权利。

（一）公司信息披露制度

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对公司信息披露的总体原则、管理和实施、具体程序、披露内容和披露格式等事项进行了详细规定，确保公司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加强信息披露的管理工作，明确信息披露的具体流程。

（二）投资者沟通渠道的建立情况

为加强公司与投资者和潜在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促进公司和投资者之间建立长期、稳定的良性关系，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公司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公司董事会秘书是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负责人。除非得到明确授权并经过培训，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应当避免在投资者关系活动中代表公司发言，也不得擅自通过网站、博客、微博等形式发布或泄露公司未公开重大信息。证券部为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的职能部门，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的日常工作。

公司可以通过公司官方网站、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新媒体平台、电话、传真、邮箱、投资者教育基地等方式，采取股东大会、投资者说明会、路演、投资者调研、证券分析师调研等形式，建立与投资者的重大事件沟通机制。

(三) 投资者服务计划

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草案)》的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透明度。

公司将不断提高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专业性,加强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互动关系,切实维护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努力实现公司价值最大化和股东利益最大化。

二、股利分配政策

(一) 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和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草案)》的相关规定,本次发行后,公司股利分配政策和决策程序的主要条款如下:

1、利润分配的决策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具体股利分配方案由董事会制定及审议通过后报由股东大会批准,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应当提供网络投票等方式以方便股东参与股东大会表决。董事会在制定利润分配政策、股利分配方案时应充分考虑独立董事、监事会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独立董事应当对股利分配方案发表独立意见。

公司采取股票或者现金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时,需经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通过。

2、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实行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的、稳定的投资回报,同时将努力积极地贯彻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且兼顾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及公司的远期战略发展目标。公司进行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并坚持按法定顺序分配的原则。

3、利润分配形式

公司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并优先考虑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原则上公司应按年将可供分配的利润进行分配，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根据公司的经营状况和资金情况，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分红。

4、现金分红条件及比例

当公司当年可供分配利润及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数、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且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发生时（募集资金项目除外），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5、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

若公司营业收入快速成长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之余，提出实施股票股利分配预案，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股利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供分配利润的范围。

6、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

在满足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公司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当期的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阶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分红。

7、差异化分红政策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本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按照前项规定处理。公司在实施上述现金分红的同时，可以同时发放股票股利。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0%，且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

8、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

公司根据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有关规定，不得损害股东利益，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公司应当提供网络投票等方式以方便社会公众股东参与股东大会表决，充分征求社会公众投资者的意见，以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二) 本次发行前后股利分配政策的差异情况

本次发行前后，发行人的股利分配政策不存在重大差异。

(三) 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和已履行的决策程序

为兼顾新老股东的利益，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前所形成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后的新老股东按照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三、股东投票机制的建立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草案）》的规定，对累积投票制度选举公司董事，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等机制、法定事项采取网络投票方式召开股东大会进行审议表决及征集投票权等内容作出了明确规定。

(一) 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公司董事

根据《公司章程（草案）》规定：

“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根据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

的决议，可以实行累积投票制。

前款所称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或者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董事会应当向股东公告候选董事、监事的简历和基本情况。

单一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比例在百分之三十及以上的公司，应当采用累积投票。”

(二) 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机制

根据《公司章程（草案）》规定：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三) 法定事项采取网络投票方式召开股东大会进行审议表决

根据《公司章程（草案）》规定：

“股东大会将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公司还将提供网络投票的方式为股东参与股东大会提供便利。股东通过上述方式参加股东大会的，视为该股东已出席。”

(四) 征集投票权的相关安排

根据《公司章程（草案）》规定：

“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持有百分之一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者依照法律、行政法规或者中国证监会的规定设立的投资者保护机构可以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征集股东投票权应当向被征集人充分披露具体投票意向等信息。禁止以有偿或者变相有偿的方式征集股东投票权。除法定条件外，公司不得对征集投票权提出最低持股比例限制。”

四、存在特别表决权股份、协议控制架构或类似特殊安排，尚未盈利企业的投资者保护措施

公司不存在特别表决权股份、协议控制架构或类似特殊安排。报告期内，公司连续三年盈利，且不存在累计未弥补亏损。

五、发行人及其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等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

(一) 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以及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等承诺

1、关于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以及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

(1)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林殿魁承诺

“1、自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于本次发行上市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竞远安全股份，也不提议由竞远安全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次发行上市后 6 个月内，如竞远安全 A 股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竞远安全 A 股股票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人于本次发行上市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若竞远安全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收盘价格指竞远安全 A 股股票经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

3、若本人所持有的竞远安全 A 股股票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不包括本人在发行人本次发行后从公开市场中新买入的股票），股票减持的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上市的 A 股股票的发行价。若在本人减持 A 股股票前，竞远安全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人所持 A 股股票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经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发行价。

4、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或实际控制人的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

5、在本人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6、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竞远安全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

(2)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林殿魁之一致行动人及燊旺投资（有限合伙）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林殿魁之一致行动人梁承东、何丽萍、于德晨、何刚及燊旺投资（有限合伙）承诺：

“1、自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企业/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本人于本次发行上市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竞远安全股份，也不提议由竞远安全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企业/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在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企业/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3、若本企业/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竞远安全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

(3) 发行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发行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林殿魁、于德晨、梁承东、何丽萍、吴智恒、何刚承诺：

“1、自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次发行上市前的公司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次发行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 A 股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公司 A 股股票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人于本次发行上市前所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 A 股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收盘价格指公司 A 股股票经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

3、若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 A 股股票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股票减持的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上市的 A 股股票的发行价。若在本人减持 A 股股票前，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人所

持 A 股股票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经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发行价。该项承诺不因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终止履行。

4、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后，在担任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如本人出于任何原因离职，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应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1)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2)自本人离职之日起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

5、在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义务，如实并及时申报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

6、在本人持股期间，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在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7、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

(4) 发行人其他股东承诺

发行人股东启元投资（有限合伙）、黄素娴、云游软件、谢东晖、奥飞数据（有限合伙）、杨戎冰、吕浩丽、刘君瑜承诺：

“1、自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企业/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本人于本次发行上市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竞远安全股份，也不提议由竞远安全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企业/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在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企业/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若本企业/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竞远安全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

2、公开发行前持股 5%以上股东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林殿魁及其一致行动人梁承东、何丽萍、于德晨、何刚承诺

“1、本人持续看好公司业务前景，全力支持公司发展，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

2、减持前提：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拟减持股票的，本人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且不违反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所作出的公开承诺。

3、减持价格：若本人所持有的公司 A 股股票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股份减持的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上市的 A 股股票的发行价，每次减持时，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在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本次减持的数量、方式、减持价格区间、减持时间区间等。若在本人减持公司 A 股股票前，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人所持 A 股股票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经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发行价。

4、减持方式：减持方式包括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及其他符合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方式。

5、如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6、如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票自未履行上述承诺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减持。

7、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

(2)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启元投资（有限合伙）、吴智恒、燊旺投资（有限合伙）、黄素娴承诺

“1、本人/本公司持续看好公司业务前景，全力支持公司发展，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

2、减持前提：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拟减持股票的，本人/本公司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且不违反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所作出的公开承诺。

3、减持价格：若本人/本公司所持有的公司 A 股股票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股票减持的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上市的 A 股股票的发行价，每次减持时，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在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本次减持的数量、方式、减持价格区间、减持时间区间等。若在本人/本公司减持公司 A 股股票前，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人/本公司所持 A 股股票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经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发行价。

4、减持方式：减持方式包括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及其他符合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方式。

5、如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本公司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6、如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本公司所持有的公司股票自未履行上述承诺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减持。

7、若本人/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

(二) 稳定股价的措施和承诺

为维护公司上市后股价的稳定，保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公司制定了关于首发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以下简称“预案”），具体如下：

1、启动稳定股价预案的前提条件

公司自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之日起三年内,如公司股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下同),除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并同时满足监管机构对于回购、增持等股本变动行为的规定,公司及本预案中提及的其他主体将依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本预案的规定制定并实施股价稳定措施。

2、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包括公司回购公司股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以及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票。前述措施中的优先顺位相关主体如果未能按照承诺履行规定的义务,或虽已履行相应义务但仍出现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则自动触发后一顺位相关主体实施稳定股价措施。在上市后三年内每次触发启动稳定股价预案的条件时,公司将及时依次采取以下部分或全部措施以稳定公司股价:

(1) 公司回购公司股票

在达到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将在 10 日内召开董事会,依法作出实施回购股票的决议、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并履行相应公告程序。公司将在董事会决议出具之日起 30 日内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实施回购股票的议案,公司股东大会对实施回购股票作出决议,必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实施回购股票的议案后公司将依法履行相应的公告、备案及通知债权人等义务。在满足法定条件下依照决议通过的实施回购股票的议案中所规定的价格区间、期限实施回购。

公司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包括但不限于自有资金、银行贷款等方式,回购股份的价格按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回购股份的方式为以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不高于回购股份事项发生时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0%,单一会计年度用于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合计不超过上一会计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回购股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如果公司股份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条件的,公司可不再实施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

在实施上述股份回购过程中,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则可中止实施股份回购计划。中止实施股份回购计划后,如再次出现公司股票收盘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况,则应继续实施上述股份回购计划。

公司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本公司股份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且无法实施公司回购措施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在 5 个交易日内,提出增持公司股份的方案(包括拟增持公司股份的数量、价格区间、增持时间等),并依法履行内部审议批准,以及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的审批手续,在获得批准后 3 个交易日内通知公司,公司应按照相关规定披露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在公司披露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 3 个交易日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开始实施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

在符合股票交易相关规定的前提下,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按照公司关于稳定股价具体方案中确定的增持金额和期间,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者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其他方式增持公司股票。购买所增持股票的总金额不高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自公司上市后累计从公司所获得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 10%;单一会计年度其用以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不超过自发行人上市后其累计从发行人所获得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 30%。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方案公告后,如果公司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条件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可以终止增持股份。

在实施上述股份增持过程中,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则可中止实施股份增持计划。中止实施股份

增持计划后，如再次出现公司股票收盘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况，则应继续实施上述股份增持计划。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 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且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履行稳定股价措施后公司股价仍持续低于每股净资产或无法实施公司回购措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措施时，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者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其他方式增持公司股票稳定公司股价。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于稳定股价措施启动条件成就后 5 个交易日内提出增持公司股份的方案（包括增持数量、价格区间、时间等），并在 3 个交易日内通知公司，公司应按照规定披露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份的计划。在公司披露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 3 个交易日后，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按照增持计划实施增持。

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用于购买发行人股份的总金额不高于其上年度初至董事会审议通过稳定股价具体方案日期间从公司获取的税后薪酬及税后现金分红总额的 10%，单一年度用以稳定股价所动用的资金金额不超过其在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上一个会计年度从公司获取的税后薪酬及税后现金分红总额的 30%。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买入发行人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如果需要履行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审批的，应履行相应的审批手续。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方案公告后，如果公司股价已经不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条件的，上述人员可以终止增持股份。

在实施上述股份增持过程中，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则可中止实施股份增持计划。中止实施股份增持计划后，如再次出现公司股票收盘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况，则应继续实施上述股份增持计划。

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买入公司股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

3、相关约束机制

(1) 发行人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公司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公司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

1) 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因此而受到的损失。

3) 公司将对出现该等未履行承诺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采取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等措施（如该等人员在本公司领薪）。

(2)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

1)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2) 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如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公司有权扣减其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同时，在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期间，不得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3) 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

1) 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2) 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如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公司有权扣减其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同时,在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期间,不得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4、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

(1) 发行人承诺

广州竞远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承诺:

“1、在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若公司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公司将按照《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预案》回购公司股票。

2、如因公司股票上市地上市规则等证券监管法规对于社会公众股股东最低持股比例的规定导致本公司在一定时期内无法履行稳定股价义务的,则本公司可免于上述约束措施,但本公司亦应积极采取其他合理且可行的措施稳定股价。

3、如本公司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稳定股价措施,本公司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4、本公司将忠实履行承诺,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 发行人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林殿魁承诺:

“1、同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预案》的全部内容。

2、在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股价达到《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

股(A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预案》规定的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条件后,遵守公司董事会作出的稳定股价的具体实施方案,并根据该具体实施方案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增持公司股票或董事会作出的其他稳定股价的具体实施措施;在具体实施方案涉及公司就回购股份事宜召开的董事会上,对公司回购股份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该具体实施方案涉及股东大会表决的,在股东大会表决时投赞成票。

3、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承诺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

(3) 发行人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公司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林殿魁、吴智恒、于德晨、梁承东、何丽萍、何刚承诺:

“1、同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预案》的全部内容。

2、在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股价达到《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预案》规定的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条件后,遵守公司董事会作出的稳定股价的具体实施方案,并根据该具体实施方案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增持公司股票或董事会作出的其他稳定股价的具体实施措施;在具体实施方案涉及公司就回购股份事宜召开的董事会上,对公司回购股份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该具体实施方案涉及股东大会表决的,作为公司股东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需在股东大会表决时投赞成票。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以上承诺。

3、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承诺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

(三) 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

1、发行人承诺

“1、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后,如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申报文件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

关认定为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且实质性影响的，本公司承诺将依法启动与股份回购有关的程序，从投资者手中回购及购回本次发行上市后发行的股票。

2、若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材料所载之内容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据证券监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及金额进行赔偿。”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林殿魁承诺

“1、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后，如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申报文件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为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且实质性影响的，本人承诺将从投资者手中回购及购回本次发行上市后发行的股票。

2、若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材料所载之内容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据证券监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及金额进行赔偿。”

（四）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1、发行人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保障措施承诺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完成后，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使公司的净资产总额及每股净资产规模将大幅增加，但由于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从投入到项目产生效益需要一定的时间，预期经营业绩难以在短期内释放，如果在此期间公司的盈利没有大幅提高，股本规模及净资产规模的扩大可能导致公司面临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被摊薄的风险。为降低本次公开发行摊薄公司即期回报的影响，公司将持续推进多项改善措施，提高公司日常运营效率，降低运营成本、提升公司经营业绩，具体措施如下：

(1) 增强现有业务板块的竞争力，进一步提高公司盈利能力

公司将进一步积极探索有利于公司持续发展的业务模式及销售模式，进一步拓展客户，以提高业务收入，降低成本费用，增加利润；加强应收账款的催收力度，努力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设计更合理的资金使用方案，控制资金成本，节省公司的财务费用支出；公司也将加强企业内部控制，进一步推进预算管理，优化预算管理流程，加强成本控制，强化预算执行监督，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控风险。

(2) 加快募投项目建设进度，争取早日实现项目预期效益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争取募投项目早日实现预期效益。同时，公司将根据相关法规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严格管理募集资金使用，保证募集资金按照原定用途得到充分有效利用。

(3) 建立健全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2年修订）等规定要求，在充分考虑公司经营发展实际情况及股东回报等各个因素基础上，为明确对公司股东权益分红的回报，进一步细化公司章程中关于股利分配原则的条款，增加股利分配决策透明度和可操作性，并制定了《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未来，公司将严格执行利润分配政策，在符合分配条件的情况下，积极实施对股东的利润分配，优化投资回报机制。

(4) 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为公司持续稳定发展提供治理结构和制度保障

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股东权利，董事会能够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做出科学决策，独立董事能够独立履行职责，保护公司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为公司持续稳定的发展提供科学有效的治理结构和制度保障。

2、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填补回报措施作出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林殿魁承诺：

“1、本人将严格执行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各项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保护公司和公众股东的利益，不越权干预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

2、本人承诺不以任何方式侵占公司的利益，并遵守其他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3、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前述承诺，若本人违反前述承诺或拒不履行前述承诺的，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对发行人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给予补偿。

4、若上述承诺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3、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填补回报措施的切实履行作出承诺

为降低本次公开发行摊薄公司即期回报的影响，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林殿魁、吴智恒、梁承东、何丽萍、于德晨、何刚、邱新、沈蜀江、葛淳棉承诺通过以下措施填补股东被摊薄即期回报：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约束并控制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

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同意，由董事会或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本人同意，如公司未来拟对本人实施股权激励，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前述承诺或拒不履行前述承诺的，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对发行人或股东造成损失

的，本人将依法给予补偿。

7、若上述承诺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承诺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五) 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发行人承诺：

“公司承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广州竞远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进行利润分配，切实保障投资者收益权。

本公司将积极履行利润分配政策，若违反前述承诺，本公司将及时公告违反的事实及理由。除因不可抗力或其他非归属于本公司的原因外，本公司将向本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并在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或监管部门、证券交易所规定或要求对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另有明确要求的，则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自动按该等规定或要求执行。”

(六) 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者赔偿责任的承诺

1、发行人承诺

“1、公司的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公司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若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为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则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直接经济损失。投资者的直接经济损失根据公司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

3、在公司收到上述认定文件后 2 个交易日内，公司及相关方将就該等事项进行公告，并在前述事项公告后及时公告相应的赔偿损失的方案的制定和进展情况。

4、若上述公司赔偿损失承诺未得到及时履行，公司将及时进行公告，并将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公司及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司赔偿损失等承诺的履行情况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

上述承诺为公司的真实意思表示，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林殿魁承诺：

“1、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若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为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则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直接经济损失。投资者的直接经济损失根据竞远安全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

3、在竞远安全收到上述认定文件后 2 个交易日内，本人将促使竞远安全及相关方就該等事项进行公告，并在前述事项公告后及时公告相应的赔偿损失的方案的制定和进展情况。

4、若上述竞远安全赔偿损失承诺未得到及时履行，本人将促使竞远安全及时进行公告，并促使竞远安全在定期报告中披露竞远安全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竞远安全赔偿损失等承诺的履行情况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

上述承诺为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3、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林殿魁、吴智恒、梁承东、何丽萍、

于德晨、何刚、邱新、沈蜀江、葛淳棉、詹前进、龚晓玲、林赞虹承诺：

“1、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若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为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则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直接经济损失。投资者的直接经济损失根据竞远安全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

3、在竞远安全收到上述认定文件后 2 个交易日内，本人将促使竞远安全及相关方就该等事项进行公告，并在前述事项公告后及时公告相应的赔偿损失的方案的制定和进展情况。

4、若上述竞远安全赔偿损失承诺未得到及时履行，本人将促使竞远安全及时进行公告，并促使竞远安全在定期报告中披露竞远安全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竞远安全赔偿损失等承诺的履行情况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

上述承诺为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七) 证券服务机构关于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承诺

1、发行人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诺

“本保荐机构为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若因本保荐机构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因此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先行赔付投资者损失。”

2、发行人会计师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承诺

“本所为发行人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依法出具相关文件，因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3、发行人律师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承诺

“本所为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所制作的律师工作报告、法律意见书等申报文件的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该等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若因本所作出的上述承诺被证明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所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八)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请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公司治理与独立性”之“八、同业竞争”之“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九) 未履行相关公开承诺约束措施承诺

1、发行人承诺

“若公司未履行招股说明书中公开承诺事项，公司同意采取如下约束措施：

(1) 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已经包含约束措施的，则以该等承诺中明确的约束措施为准；若公司违反该等承诺，公司同意采取该等承诺中已经明确的约束措施。

(2) 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未包含约束措施的，若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或有效履行该等承诺，则同意采取如下约束措施：

1) 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投资者道歉；

2) 公司将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或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

3) 若因公司未能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导致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损失；

4) 公司未完全消除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之前，公司不得以任何形式向公司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加薪资或津贴；

5) 其他根据届时相关规定可以采取的措施。”

2、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5%以上股东、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林殿魁、启元投资（有限合伙）、吴智恒、桑旺投资（有限合伙）、梁承东、黄素娴、于德晨、何丽萍、何刚、邱新、沈蜀江、葛淳棉、詹前进、林赞虹、龚晓玲承诺：

“一、本人/本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已经包含约束措施的，则以该等承诺中明确的约束措施为准；若本人/本公司违反该等承诺，本人/本公司同意采取该等承诺中已经明确的约束措施。

二、本人/本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未包含约束措施的，若本人/本公司违反该等承诺，则同意采取如下约束措施：

1、如果本人/本公司未能完全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本人/本公司将在公司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及时披露未履行承诺的详细情况、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如本人/本公司未能履行相关承诺事项，公司有权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10个交易日内，停止对本人/本公司进行现金分红，并停发本人/本公司应在公司领取的薪酬、津贴（如有），直至本人/本公司履行相关承诺。

3、如本人/本公司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人/本公司在获得收益或知晓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的事实之日起5个交易日内，应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4、如本人/本公司因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导致投资者受到损失的，本人/本公司同意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

（十）发行人关于股东信息披露的承诺

发行人承诺：

“1、本次发行前本公司共有15名股东，均具备持有本公司股份的主体资格，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或其他权益的情形。本公司股东不存在以本公司股份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

情形:

2、本公司及本公司股东已及时向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提供了真实、准确、完整的资料,积极和全面配合了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开展尽职调查,依法在本次发行的申报文件中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股东信息,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3、本公司已在招股说明书中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股东信息;

4、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股股东均具备法律法规规定的股东资格,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形;

5、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情形;

6、本公司/本公司股东不存在以发行人股份进行不当利益输送情形;

7、本公司直接或间接股东均不属于证监会系统离职人员,不存在离职人员入股的情形;

8、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

第十一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发行人重要合同

(一) 销售合同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发行人正在履行或者将要履行的金额超过 300 万元或者虽未达到前述标准但对公司经营活动、未来发展或财务状况具有重要影响的销售合同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签约主体	销售内容	销售金额(万元)	签署时间
1	华为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竞远安全	等级保护测评服务	框架合同	2019.06.03
2	华为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竞远安全	提供等级保护测评服务	框架合同	2019.06.27
3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宽广智通	提供无线网络安全审计备案服务技术标准及相关服务	框架合同	2019.08.21
4	广东亿迅科技有限公司	宽广智通	提供产品开发和推广服务	框架合同	2019.12.06
5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佛山供电局	竞远安全	提供网络安全测评服务和等级保护测评服务	框架合同	2020.04.03
6	南方电网科学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竞远安全	提供网络安全测评技术支持服务	框架合同	2020.11.12
7	天翼云科技有限公司	宽广智通	提供天翼云安全专区配套支撑服务	框架合同	2021.04.19
8	天翼云科技有限公司	竞远安全	提供天翼云等保测评配套支撑服务	框架合同	2020.02.24
9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电力科学研究院	竞远安全	提供电力监控系统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服务	框架合同	2021.07.23

注: 2021 年 8 月 1 日,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云计算分公司与天翼云科技有限公司共同出具《关于变更合同主体(转让合同)的通知》, 约定竞远安全、宽广智通与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云计算分公司签署的《天翼云等保测评产品服务商合作协议》及其补充合同、《安全专区产品服务商合作协议》中的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云计算分公司自 2021 年 8 月 1 日起变更为天翼云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条款均维持不变, 天翼云科技有限公司将根据前述合同继续向竞远安全、宽广智通履行合同。

(二) 采购合同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发行人正在履行或者将要履行的金额超过 100 万元或者虽未达到前述标准但对公司经营活动、未来发展或财务状况具有重要影响

的采购合同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签约主体	采购内容	含税金额(万元)	签署时间
1	广州雄锋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竞远安全	房产租赁	7.02-8.36 万元/月(首两个月为免租期),按实际租赁情况结算	2017.05.27
2	广州雄锋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宽广智通	房产租赁	5.78-6.89 万元/月(首两个月为免租期),按实际租赁情况结算	2017.05.27
3	广东隆迅科技有限公司	竞远安全	课程体系、课程内容 & 培训平台	按实际履行情况结算	2019.08.26
4	广州华鑫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竞远安全	安全咨询服务、系统定级服务等	按项目进行结算	2020.08.15
5	俞绥玲	竞远安全	房产租赁	7.69-8.15 万元/月,按实际租赁情况结算	2021.12.11
6	深圳市易聆科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竞远安全	网络安全综合服务项目专项技术服务	160.36	2021.03.30
7	深信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宽广智通	网络安全运营服务	按实际履行情况结算	2021.10.13
8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宽广智通	网站服务设备托管	3.676 万元/月	2020.07.01
9	广州秀容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竞远安全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协助工作	按项目进行结算	2021.01.27
10	宁夏大象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竞远安全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协助工作	按项目进行结算	2019.06.18
11	广东圆诺实业有限公司(曾用名:惠州市圆诺科贸有限公司)	竞远安全	协助定级备案工作及协助资产调研工作	按项目进行结算	2019.07.12

(三) 借款及授信合同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不存在正在履行的借款及授信合同的具体情况。

(四) 担保合同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不存在为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担保的情况,也不存在为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外的第三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二、发行人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发行人不存在对外担保的情形。

三、重大诉讼及仲裁事项

(一) 公司重大诉讼及仲裁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不存在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诉讼、仲裁等事项。

(二) 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没有涉及刑事诉讼、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的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没有涉及作为一方当事人可能对发行人产生影响的刑事诉讼、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涉及行政处罚、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及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涉及行政处罚、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及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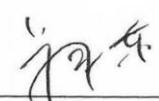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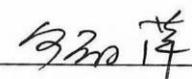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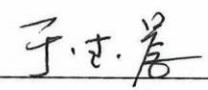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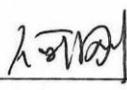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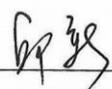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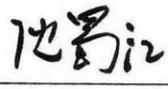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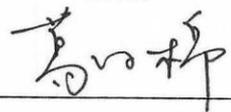
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大违法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重大违法行为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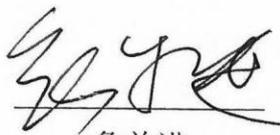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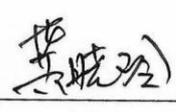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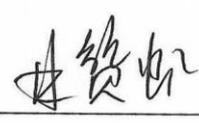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实信用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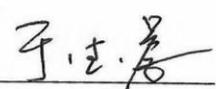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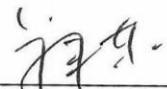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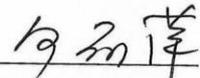
全体董事：

		
林殿魁	吴智恒	梁承东
		
何丽萍	于德晨	何刚
		
邱新	沈蜀江	葛淳棉

全体监事：

		
詹前进	龚晓玲	林赞虹

高级管理人员：

		
林殿魁	于德晨	梁承东
		
何丽萍		

广州竞远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6月24日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实信用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林殿魁

广州竞远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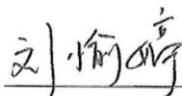
2022年6月24日



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保荐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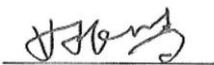


刘愉婷



蓝天

项目协办人:



姚晴

保荐机构总经理(代行):



熊雷鸣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代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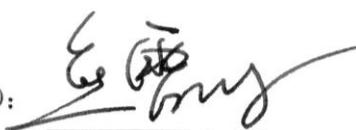
景忠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总经理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广州竞远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全部内容，确认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招股说明书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保荐机构总经理（代行）：



熊雷鸣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董事长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广州竞远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全部内容，确认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招股说明书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保荐机构董事长（代行）：



景忠



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 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 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负责人: 颜羽



经办律师: 韦佩



李旭东



2022年6月24日

七、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等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等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林宝明

签字注册会计师:




胡敏坚




游泽俊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广州竞远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资产评估师：

资产评估师
熊00钻04

资产评估师
龙文杰
4龙文杰32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陈喜佟

广东联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验资复核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验资复核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验资复核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林宝明

签字注册会计师:


胡敏坚
游泽侯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二三年六月二十四日



第十三节 附件

一、备查文件

- (一) 发行保荐书;
- (二) 上市保荐书;
- (三) 法律意见书;
- (四) 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
- (五) 公司章程(草案);
- (六) 与投资者保护相关的承诺
- (七) 发行人及其他责任主体作出的与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其他承诺事项;
- (八)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 (九) 经注册会计师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十) 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文件查阅时间

每周一至周五上午 9:00—11:00, 下午 2:30—4:30。

三、文件查阅地点

1、发行人：广州竞远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五山路 371-1 号中公教育大厦 2609-2612 单元

电话：020-88138433 传真：020-38483927

2、保荐人（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明路 8 号

电话：010-85127999 传真：010-85127940